

中国人都应该知晓的财富机密

如何把自己做大，不要把自己玩死！

民企教父 沈万三

翻手为商，覆手为权

忠实再现沈万三从贫穷小子到富可敌国的
奋斗传奇与权商之道！

长篇小说
李蒙 著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长篇小说]

民企教父

沈万三

4

天机算尽

李蒙 著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企教父沈万三. 4 / 李蒙著. -- 北京: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2016.5

ISBN 978-7-5139-1068-2

I. ①民… II. ①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81307号

©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2016

民企教父沈万三4

MINQI JIAOFU SHEN WANSAN

出版人 许久文

责任编辑 李保华

策划编辑 康晓硕

特约编辑 李正湫

文字校对 魏焕威

封面设计 小P设计

出版发行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电话 (010) 59417745 59419770

社址 融科望京中心B座601室(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523
号楼)

邮编 100102

印刷 北京市兆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65mm × 240mm

印张 20.5

字数 312千字

版次 2016年5月第1版 2016年5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139-1068-2

定价 36.00元

注: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

目 录 | CONTENTS

第一章

大乱虽至，财富传承后继有人 001

潘元绍迈着小步子，走到他身边，附耳道：“刚刚得到探马消息，伪元国相脱脱，调集各路各王和各个藩国的兵马，恐有百万之众，直奔高邮而来，我们……”听到这个消息，张士诚脸色陡然变了，手里的酒杯居然吓得掉在了地上，百万之众，他手里只有不到十万人，十倍于己的兵力，这让他怎么应对？

第二章

海上遇险，既往不咎收买人心 019

到了船舱外，先看到一片火光，船居然着火了，很多人在大叫大嚷，烟熏火燎中，他也看不清都是些什么人。忽然一只手拉住了他，一个声音在他耳边响起：“跟我走，东家。”是年士儒，沈万三还没有做出反应，就被年士儒按住，两人弓着身子，走到了船的左侧。

第三章

老友入狱，嗅到的却是无限商机 043

沈万三看得出，陆德源在尽量的逃避责任，不知道隐瞒了多少事情，不过，听到他说有武备库的人从中做内应，心里就有底了，小声问道：“那卖给你东西的官儿，你没招出人家吧？”陆德源一撇嘴，道：“你以为我傻啊，只要我一天不吐出他，他就得想办法救我。”

第四章

四处奔走，玩弄庸官兵痞于股掌 063

沈万三此时心里是又紧张又兴奋，他正在酝酿一个巨大的计划，如果这个计划成功，那自己的事业将会迈上一个新的台阶，但是如果计划失败，自己这几年来的奋斗也许将化为乌有。他犹豫不决，不知道要不要做这件事，转身从桌子上提起笔来，写了几个大大的“赌”字。

第五章

移花接木，买自官库卖给官库 083

看着那堆成小山般的物资，沈万三感慨万千，不知道为什么，忽然觉得自己是在为张士诚做事，朝廷辛辛苦苦筹集的这么多物资被自己不声不响的掏空了，这不是无形中帮了张士诚的大忙么？“这个狗屁朝廷用了这么一堆贪官污吏，不垮掉才怪！”他心里想。

第六章

投钦差之所好，略施小计赚王冕 113

想到这里，他忽然明白，人皆有自私的恶趣味，总是不自主的想刁难别人，只要不是自己的事情就不关心，也不着急，反而喜欢看别人着急，这有什么好处？还不如送一个顺水人情。他整理了一下表情，和颜悦色地道：“郎先生，你今日请我来，想必是想谈粮食交割买卖的事情吧？”

第七章

战云密布，远离是非之地 131

之后的几天里，沈万三每天在苏州瞎逛。忽然，李海天找上门来，沈万三似乎把他都给忘记了。李海天一看到沈万三，就小声说：“东家，我有一个天大的富贵，您想不想要？”沈万三看了他一眼，道：“我让你干什么去了，你忘记了？”

第八章

堡垒还是容易从内部攻破 143

乌兰戈密又道：“那巴德严说的事情你准备怎么做？”
沈万三道：“那还用说，下手！这是好机会，我原本就想打探一下刘氏商行的底细，现在有巴德严给我做内应，简直就是天赐良机，按照我和他商量的办法做，就不信弄不成事！”

第九章

巧施妙计，成为刘氏商行二东家 155

邹先生不动声色的笑一笑，好像这件事情他也预料到了，道：“看来我猜得不错，你没有把握是不会轻易的砸下这么多银子。老朽送你几个字，不要在意什么大东家、二东家，那都是虚名，真正掌握实权才是最紧要的。”

第十章

小情报换远投资，这生意赚了！ 169

这个消息无疑是爆炸性的，张士诚开始不敢相信，他的高参徐义也认识沈万三，听完沈万三的话，不置可否，看样子八成也是不信。沈万三知道会有这样的结果，他进一步把自己去大都的经过和邹先生的从前的身份叙说一遍。

第十一章

再次出海，无意中发现钓鱼岛 195

沈万三听他们争论了许久，就道：“我不是听你们说，你们绘制航海图，发现了什么无名岛屿就要留下记号绘制在册么？不要看它小就不要了，既然是咱们发现了，就要留下来，再小也是咱们发现的。听我的，画下来！”

第十二章

大军临城，趁人之危大肆收购 207

沈万三道：“你这就去给我找几十名壮劳力来，快去，要命的事儿！”冯掌柜道：“东家，您说什么事儿，说了我好去找人，不然也不知道怎么对路子不是？”沈万三道：“我要拆了范文杰的功绩牌坊！”

第十三章

釜底抽薪，彻底掌控刘氏商行 231

沈万三表情严肃，道：“别的都不要提了，还是说说怎么过了这关吧。”乌兰戈密一言不发，过了一会儿，忽然问：“这道坎过去了，对咱们来说不是好事；过不去，对咱们来说也不一定是坏事……”

第十四章

狐假虎威，借驸马爷扬名立万 247

邹先生道：“你想想刘定一，凭什么可以和达官显贵交往？一是凭的祖上的余威，这二嘛就是他有财名啊，都知道他是天下第一大财主。你说说，一个天下第一有钱的人，谁还会看不起他？我这个办法，保你成名，聚宝盆，聚宝盆，聚宝盆一出，你就等着招财进宝吧！”

第十五章

脚踏第三条船，私会陈友谅 273

张定边吃惊地看着他，道：“这……这就是舍利？我还是第一次见到，我一定转呈汉王……”说着，看了沈万三一眼，笑道：“沈爷真是煞费苦心，我日日在汉王身边，都不知道王妃想要什么，你远隔千里，居然对王妃的喜好了如指掌，佩服呀佩服！”

附录 沈万三的 100 条财富机密 310

第一章

大乱虽至，财富传承后继有人

...

潘元绍迈着小步子，走到他身边，附耳道：“刚刚得到探马消息，伪元国相脱脱，调集各路各王和各个藩国的兵马，恐有百万之众，直奔高邮而来，我们……”听到这个消息，张士诚脸色陡然变了，手里的酒杯居然吓得掉在了地上，百万之众，他手里只有不到十万人，十倍于己的兵力，这让他怎么应对？

高丽王朝国都开京城（今属朝鲜黄海北道）的崇仁门前，车马云集。今日高丽王恭愍王王颙召集满朝重臣，商议应对沿海倭寇侵扰事宜。天刚蒙蒙亮，朝臣们就早早赶来。

继位刚两年的恭愍王，正在仁德宫内和一个法名遍照的僧侣促膝长谈。遍照出身寒微，却心思机敏，对治国理政和当前局势有一套独到的见解。机缘巧合之下和恭愍王见过一面，恭愍王对他的学说深以为然，多次让他进宫纵论时局。

遍照有一双炯炯有神的慧眼，他认定恭愍王会成为有作为的君王，只要用心辅佐他，自己一定可以成就一番事业。但是，经过多日和恭愍王的接触，他逐渐觉得，或许自己的想法太过天真了。恭愍王并不像他想的那样有雄心壮志，而是一门心思专注于琴棋书画上，他更擅长的是丹青水墨，其人物画像的功底甚至不亚于一般的书画名家。这点倒和北宋徽宗和南唐后主李煜极其相似，不幸的是，三个人最终的命运也惊人的相似。

不过，遍照只能小心地规劝，希望恭愍王能把心思更多地用在国事上。此刻，他看到恭愍王面前放着一幅还没有完成的画作，面带笑容轻声问：“殿下，您这是要画什么？”

元朝定鼎中原之后，先后对高丽进行了九次大小不一的侵伐，虽然高丽人顽强抵抗，甚至迁都海岛，一战再战，但最终还是败于无敌天下的蒙古铁骑之下，成为了元朝的征东行省。自此，元朝对高丽实施多重惩罚式的条令，在忽必烈的要求下，高丽国王改变了所有与元朝相类似的省、院、台、部等官职名称；国王专用的词令与元朝皇帝相同的也一律修改，高丽国王颁布的旨意不能用“宣旨”，而改为“王旨”，君王自称不能用“朕”，而只能用“孤”，“奏”

改为“呈”，陛下改为“殿下”，“太子”改成“世子”；高丽国王的庙号，忠烈王之后，一律不得采用“宗”“祖”等尊号，只能用“王”且都要用冠以“忠”，以表示对元朝的忠心。

恭愍王不到三十岁，就赴元做人质——这是元朝控制高丽的诸多手段之一，高丽必须有一位世子常年留居大都，作为人质，称为“大元子”。自从忠宣王之后，在元的“大元子”都有一个蒙古名字，当时还是世子的王颢也不例外，他的蒙古名字叫做伯颜帖木儿。幸运的是，他得到了元朝皇帝的喜爱，又迎娶了元朝魏王孛罗帖木儿的女儿鲁国大长公主宝塔失里为妻，并被元顺帝封为高丽国王。

自从至元十一年(1274年)忽必烈将女儿忽都鲁洁丽米斯嫁给高丽王子，元朝先后有八位公主下嫁给高丽国王。嫁到高丽的公主们仗着娘家的威势，在高丽作威作福，大发淫威，甚至对自己的夫婿高丽王拳脚相加；娶齐国主公的忠烈王就是其中挨打最多的一个，经常被赶出房间，“露坐于外”。当然，元朝来的公主是不能得罪的，身为一国之君的他也只好打碎牙往肚子里咽，暗自落泪。

恭愍王神情恍惚，显得很憔悴，不过，当听到遍照称呼自己做“殿下”的时候，他明显地悸动了一下，说道：“孤王何时能恢复‘陛下’的称呼呢？”遍照听到这句话，精神大振，他觉得这是一个信号，一个恭愍王想有所作为的信号。

恭愍王发现遍照想说什么，就站起来，走到大殿大门前，看着外面慢慢汇聚的臣僚，他沉吟了一会儿，说道：“也许，李成桂说的没错，机会就要来了。遍照你不如还俗吧，辅佐孤做一些事情，怎么样？”遍照一直在等着恭愍王这句话，此时听到，激动得热泪盈眶，跪在地上咚咚磕头，连声说：“苍天有眼，我朝有救了啊！”

按照恭愍王的指命，满朝文武被指引到了寿昌宫。朝政从来没有在寿昌宫商议过，因此这一异常的举动让所有大臣心神不宁，更让人奇怪的是，寿昌宫居然大摆筵席，好像要进行什么庆贺的活动。不久，恭愍王来到，他端坐在宝座上，看着自己的臣僚，这些人有的还穿着蒙古人的衣冠。高丽政府为了表

示对元朝的绝对尊敬，对此不仅默许而且提倡，这些人中有些是自幼在元朝长大，心中仰慕大元遗风，愿意穿戴的；有些则是十分不愿意，但为了献媚朝中的亲元派，而故意装出来的。

恭愍王端起一杯酒，看着满朝官员，大声说：“几日前，大元脱脱丞相派人救命，要我高丽派兵帮他去剿灭盘踞高邮的张士诚，今日酒宴不是为了喜事，而是为我高丽即将出征的两万三千名兵壮壮行！”说完，一口把酒干了。

众多朝臣中，有一名文翰署里的官员，此人穿着蒙古衣装，留着蒙古人“婆焦”头型，将头正中及后脑的头发剃光，前额及两侧留下三束头发，垂到耳下。通常这种装束的人在高丽人心目中就是汉奸的代名词，此人却恬不知耻，听了恭愍王的话，明白今天这么大张旗鼓的欢宴，居然是为了庆贺出兵助元，当即站起来拍马屁道：“殿下呀，您真是圣明，元朝是我们的父母之邦，哪里有父母有事，而儿女袖手不理的道理？应当庆贺，应当庆贺！”

高丽被迫修改与中原王朝相同的官称，改尚书省、中书省为金议府，改侍中为中赞，改平章事为赞成，改参知政事为金议参理，改刑部为典法司，改吏、礼二部为典理司，改御史台为监察司，改翰林院为文翰署。文翰署的主要职能就是培养国家后备人才，一旦有官职空缺，就抽派填充。一连几天，满朝的官员都在为元朝要求派兵助战的事情忧心忡忡。谁心里都清楚，这两万多人，派出去生还的希望不大，两万多人的背后，是起码一万多个家庭，多少夫妻要生离死别，多少父母要告别膝下男儿，那痛苦非身涉其中是不能体会的。

看着两万精壮子民要去送死，官员们个个都恨不能把元朝的来使打死，但是，得罪强大元朝的下场他们是知道的，那将是国破家亡的代价。

“好不要脸啊！”有人看不惯那名文翰署的官员嘴脸，冷嘲热讽起来。那名官员自然不想善罢甘休，他用眼睛寻找着是谁给他难堪。还没找到是谁，恭愍王又说话了，恭愍王端起酒杯，说：“你说的对，天下哪有儿女不孝敬父母的？我们的父母之邦——元朝，至元二十一年，派使来高丽要进献水獭皮五百领、绸一百匹、白苧布三百匹、表纸五百张、卷纸一千张。我高丽国小民稀，但为了如数奉给，不知道有多少织户倾家荡产，又不知道有多少猎户惨死深

山。还有，父母之邦驻屯高丽的六千元兵，每人以三匹马计算，则为一万八千匹马，一匹马日支粮草五升，每天就需要饲料九万升。我高丽国小地少，民力已不能满足元的要求，大小官吏为了应付元朝的需要，居然连月俸、私粮也尽皆交出。更有民众为了应付元军的索要而卖儿卖女的，那就更多了……”

众官员听恭愍王话锋一转，居然说起了高丽受人欺凌的惨烈事由，不由得鼻酸，有的已经在低声抽泣了。

恭愍王接着道：“元世祖下旨，要我高丽进贡美姬，且必须是处子之身，下令全高丽处女必须先告官登记，否则不得出嫁。为了应付交差，我先王令全国十三岁以上，十六岁以下的女子不得擅自出嫁，以便预留下，让元使挑选……”恭愍王说道这里，已是潸然泪下。接着，先是有一名官员忽然放声大哭，紧接着一个、两个、三个，在场的官员无不捶胸顿足，嚎啕大哭起来。

那名文翰署官员左看看右看看，知道今天闯了大祸，犯了众怒，赶忙小心地坐下了。他刚一坐下，就被恭愍王看到了，只听恭愍王说：“权文翰，你是国家栋梁，又深知父母之邦不可不尊的道理，想必你是想参加到这两万三千人当中去了？”

那姓权的官员已吓得哆哆嗦嗦说不出话来。忽然，他眼前多了一人，一个身材魁梧的武官，手里还握着一把长剑。按理说，在皇宫里，武将是不允许携带兵刃的，可是恭愍王并没有一点不高兴，因为这一切都在他的默许下进行的，这还只是开始。

那武将姓李，名叫李成桂，“姓权的，我不想去帮蒙古人打仗，你偏偏要我去，那我只能杀了你……”李成桂冷冷道，那官员大惊失色，在场的官员忽然有人叫起来：“杀了他，杀了他……”附和的人从一个变成两个，从两变成四个，不一会儿，所有的官员都在说着同样的话，连那些穿着蒙古衣装的官员也在叫，因为他们察觉出，一个新的时代即将来临。

恭愍王用眼角扫了一下众人，轻声说：“李成桂，没听到满朝文武都在说什么吗？你难道想让朕……听清楚了，是朕！还想让朕做一个刚愎自用的君王吗？”李成桂一抱拳，高声道：“尊陛下意旨。”

“陛下”“意旨”和“朕”这三个词已经几十年没在高丽宫殿中出现过了，众人听到这三个词再次出现，有的老臣又哭起来了，似乎看到了高丽中兴的希望，嘴里喃喃自语：“我大高丽啊，我大高丽啊……”

李成桂走近两步，伸手抓住那名文翰署官员，一剑刺进了他的心窝，那人在地上抽搐了一阵，就一动不动了。

“陛下，老臣愿请命，杀元使，拒派兵，趁元朝内忧外患之际，举兵抗元！”有大臣哭叫着道。

“臣附议！”

“臣附议！”

……

赞同的人越来越多，李成桂把剑收起来，跪下磕头道：“臣不敢苟同，臣以为，大元虽疲于应付各地起义军，但是依旧是树大根深，以我高丽现在的国力，不宜贸然出手。现在我们应该静以待变，只要时机成熟，小臣和家父愿意带兵收复双城总管府，屯兵边境，和来犯元贼决一死战，绝不让他们再踏进高丽国境一步！”

李成桂是荣禄大夫兼兵马使李子春的儿子，父子两代皆是高丽名将。后来这个在恭愍王面前信誓旦旦的李成桂拥兵自重，终于走上了自立为王的路，开创了历二十七代君主、立国五百余年的朝鲜李氏王朝。

恭愍王又抽泣起来，说道：“李卿所言极是，我高丽还不到和大元翻脸的时候……可是……可是，这两万多人……唉！”

三天后，两万三千名高丽士兵奔赴大元，一路烧杀抢掠，比强盗还不如，日以继夜地杀奔江南，不知道有多少江南百姓惨死刀下……

大元国都大都城内，枢密院的值房中，一帮文吏正焦头烂额地翻阅着一份份文牒。枢密院副使坐着轿子匆匆赶来，一下轿子，他就快步走进枢密院，两名下属看到他，急忙施礼，他看也不看，快步疾趋值房。一只脚刚跨进门里，他就叫起来：“各地的军报都到了没有？丞相立马要来，要快！”

一个满头大汗的书吏跑到他面前，躬身道：“不是小的不用心，实在是军报没有到齐……”枢密院副使脸一沉，小声道：“你怎么这么不会办事儿，没有到齐，就不会用以前的搪塞一阵？挨过今日奏报就到了，我们就不免得挨骂了吗？”其实，不用他说，那书吏已经在这么做了，听上司也是这个心思，顿时松了口气，陪着笑脸道：“使司大人您不早这么说，早这么说了，前儿军报就到齐了。”

那副使阴沉着脸道：“咱们丞相这么个使唤人法儿，铁打的也受不了，咱们也是没法子。话说回来，这么办也是为了让丞相放心，他老人家也是够操劳的，咱们就别给他添乱了。”这枢密院副使老于官场，明明是自己作弊掺假，却说得冠冕堂皇，好像是在做一件天经地义的大好事。

大元权相脱脱的马车停在了枢密院外。枢密院的几个门丁看到是脱脱的马车，急忙迎上来，另外有人跑进去通报，好让当值的官员有所准备，免得被脱脱看到不应该看到的事情。元末吏治腐败，百官少有认认真真做事的，当值期间玩忽职守是常有的事，被脱脱逮到几次之后，枢密院的人也学乖了，吩咐门丁，看到脱脱的马车，立马进去通报，好及时装出一副忙得四脚朝天的模样。

脱脱为人严苛，眼里揉不得沙子，大大小小的官员没有一个不害怕他的。在众人的拥簇下，脱脱走进了枢密院的值房。当值的枢密院官员早得到消息，书案上的邸报、军报已经按照明细分列摆好，就等他查问。

脱脱今天来枢密院，就是为了查看各地的军报和军队调动情况。本来，每天都有奏报送到他面前，但是，最近是非常时期，他急着得到最新的消息，不等奏报送达，他就来了枢密院。他正准备倾全国之兵，荡平高邮张士诚，元帝授他节制各路藩王的大权，在诏书中有“朕于丞相共理天下者也，天下多故，朕軫其忧，相任其劳，理所必致汝往”等令脱脱感动落泪的话，他暗下誓言，此次用兵不达目的誓不罢休。

他一进值房，就有书吏搬来了椅子，他也不坐下，只是示意众人接着处理手中的政务，问道：“今日的军报到了吗？”枢密院的副使早就知道他来，更知道他会问起军报的事情，早有准备。于是不慌不忙地拿着偷偷修改的军报，递到脱脱面前，小声道：“相爷，正准备给您送过去呢，您先过目。”脱脱威严

地看了他一眼，然后接过军报，扫了几眼。

脱脱几日前就下达了调集各路兵马的指命，他深知眼下的蒙古铁骑已经没有战斗力，想要一举荡平高邮，必须寻找新的兵源，所以他奏请元帝，从高丽等藩王处抽调兵马，所谓的“军报”就是从各地调集兵力的进行情况。

他手里拿着十几份军报，还有几份应到的尚未送达，不过最晚也不会超过今天。枢密院的人知道拿不出来，免不了又要受脱脱一顿训斥，为了应付他，故意拿以前的几份军报稍作修改呈给了他。这几天为了南征的事，脱脱忙得头晕眼花，居然没有看出来，顺手将军报交给身后的随员，伸了一下懒腰，这是他在处理政务累极时，想休息一下的征兆，马上有人递上来一杯茶。

他接过来喝了一口，又交给下人，说道：“此乃非常时期，尔等切勿怠慢政务，欺瞒搪塞。”这几乎是他每天必说的几句话，像例行公事一样，手下的官员们，也都例行公事一般表示一番。

脱脱点头赞许，忽然枢密院中走进一个人来，脱脱抬头一看，是新任命的治书侍御史汝中柏，此人是他夹袋中的人物，无话不谈的心腹。脱脱此次南征，势必要离开宫禁，这对于他的政敌来说，无疑是一个扳倒他的好机会。元朝从立国开始就伴随着惨烈的政治斗争，王权的更迭只有两次是和平交接，其他不是宫廷政变就是武斗夺位。丞相的每次易位也往往是政治斗争的结果，脱脱能有今天的权威，就是拜当初他斗败伯父权臣伯颜所赐。因此，他时时刻刻警醒着，提防着有实力、有能力、有野心扳倒他的人。

离开宫禁往往是最危险的，政敌可以趁他不在中枢，进行谋位活动。脱脱深知这其中的厉害，所以在这之前他就已奏明元帝，要他的骨肉兄弟也先帖木儿代理朝政。有亲兄弟在朝中压住阵脚，量来没人敢造次，汝中柏就是他提拔上来辅佐他兄弟的人。

“快给中柏让座。”脱脱笑着让人给汝中柏搬来了座位。枢密院值房中就有一排座椅，但这间屋子太大，要坐上去需要走几步路，为了不劳动大人们，枢密院的值事都是搬着椅子随时伺候。

汝中柏好像有什么要紧事，看到搬来的座椅，没有坐下，他走到脱脱身

边，行了礼，小声道：“相翁，可否借一步说话。”脱脱看他小心的样子，反而不快，大声道：“此处乃是朝廷中枢之地，无事不可谈，你说。”说完，一屁股坐在了椅子上。

汝中柏有些难堪，左右看了看，知道现在不说话也不行了，只得压低声音，道：“相翁南去，朝廷里的事情都安排妥当了？”脱脱知道他不会平白无故地问这个，一定是发觉他哪里安排得还不够。他性子急躁，看不惯汝中柏说话慢吞吞的样子，更不想在下属面前这么躲躲闪闪的，好像有什么不可告人的事情，就大声道：“你有什么话就直说，别绕弯子，本相还有许多政务要处理。”

汝中柏脸微微一红，道：“哈麻……”他刚说了两个字，脱脱就感到他要说的事情确实不能在众人面前议论，一抬手，示意他闭嘴，然后站起来，拉着汝中柏一起走到了院子里，一边散步，一边问：“你是不是听到什么消息了？”汝中柏神情笃定地道：“相翁，哈麻觊觎相位多年，如若不把他扳倒，您提师南征，庙堂之上恐怕变数陡生，还是应当趁相翁还手握军政大权，将此獠除去，免得有后顾之忧。”

哈麻是元帝的宠臣，此人趋炎附势，惟利是图，为了取得元帝的欢心，他无所不用其极，到处搜罗奇珍异宝，更觅得藏僧传授元帝房中秘术，深得元帝信任。从前脱脱从来不把他放在眼里，认为哈麻只是个供元帝开心的小角色，但是，随着哈麻职位的不断上升，又暗中和一些朝中重臣来往，他意识到此人早晚会是心腹大患。

汝中柏早就提议要铲除哈麻，但是脱脱心有所忌，如果动了哈麻，势必会让元帝发怒。早在脱脱当权不久，朝中就有脱脱揽权欺主的流言蜚语。如果除掉哈麻，元帝会不会对他心生猜忌，继而影响他的权位呢？正是由于这种顾虑，他才迟迟没有动手。

“哈麻不足为患，有也先帖木儿代理朝政，有你辅佐，哈麻就是想有所异动，也闹不出什么大乱子。他就像是一只被群狼看着的羊羔，能活命已经不错了，还敢顶人不成？”汝中柏知道脱脱会这样说，他料定，脱脱走后哈麻一定会动手。看到脱脱麻痹大意至此，他是又气又急，一下子跪在地上，抱住脱脱的大腿，恳求道：“相翁万万不可做此想啊，哈麻狼子野心，满朝皆知，不除掉

他，早晚生变，如果相翁不听我言，这治书侍御史我死也不做！”

脱脱没想到他会失态至此，伸手拉起他来，生气道：“中柏你多虑了，你想想，我节制全天下马兵，权势过重，此时再诛杀朝臣，岂不是更让今上心疑？到时候，我丢位丢命，悔之何及？这番道理，你久在庙堂怎能不知？”脱脱虽然性子急躁，但绝不是那种没有心机的莽夫，他心思缜密，对权谋智术更是一套独有的法门，不然也不会当政这么多年。

汝中柏气得跺着脚，道：“相翁我看你是老糊涂了！如你所言，现在相翁你手握全天兵马大权，今上就是想动你，也有所顾忌，怎会因为相翁除掉一个小小的哈麻，就让你丢位丢命啊？但是，相翁一味妇人之仁，容许哈麻做大，待相翁南去，哈麻独持今上，左右进言，今上难免听进去一句两句，那时一道圣旨，万事皆休啊！”说着居然哭起来。

脱脱看他身为朝臣，居然在大庭广众之下抽泣啼哭，气得语无伦次，道：“这……这……从何说起啊这……乱弹琴……乱弹琴……”说完就甩袖子走了。

这年初冬，在脱脱的全力催办下，大元朝廷调集了诸王、诸省号称百万军马，直奔高邮杀来。脱脱知道，这次大战不仅关乎国运，而且左右着他个人的命运。如果一战成功，他计划挥师转战，用得胜之师一举将南方诸多割据势力，逐个击破。那样他无疑将成为大元朝的中兴名臣，流芳千古，万世留名，在朝廷上的位置更是无人能撼动分毫。但是，一旦失败，他的权位能不能保住是小，恐怕连性命都堪忧……

一场决定着元末历史走向的大战即将拉开帷幕。一边是决心要廓清寰宇，力保大元江山的庙堂权臣，一边是百年难得一见的枭雄巨将，脱脱和张士诚，这两个代表着两个不同势力的大人物，将在高邮决定彼此的生与死。

坐镇高邮的张士诚刚刚击退了一股袭扰高邮的官兵，虽说是小股游骑，但他也不敢大意。按照左丞徐义的建议，现在他要立威，不然朝廷会接连不断地派小股兵马来袭扰、刺探。一定要让他们知道，高邮不是轻易可以侵扰的地方。为此，张士诚派大将李伯升用数倍于敌的兵力，轻轻松松地将那小股朝廷

游骑绞杀殆尽。

徐义精于算计，觉得应该把这个小小的胜利大大地宣扬一下，鼓舞高邮上上下下的士气。在他的建议下，张士诚决定犒劳参与作战的将士，大摆筵席，欢宴三天。这天，张士诚邀请了高邮城内的乡绅名士，要他们参与宴席。这样做，不仅可以起到亲民的作用，还可以让底下的民众知道，他大周诚王张士诚有能力挫败朝廷的任何挑衅行为。

在张士诚新近改建的宫殿——诚王宫里，摆开了三四十条一两丈长的长桌，前面一排坐满了文臣武将，文臣只有不到十个人，还是武将居多，靠后的几排是高邮城内的乡绅。众人都坐定之后，张士诚才在徐义的陪同下，笑容满面地走进大厅。众人赶紧磕头的磕头，拱手打招呼的拱手打招呼。那些给他拱手的都是从前一起在乡间共事的兄弟，磕头的多是后来才投靠来的人。

看到有人给自己磕头，张士诚急忙要拦阻，还想拱手还礼，但是，看到徐义给他打眼色，他才想起来：自己现在是大周的王了，不是从前那个“乡野英豪”了，接受别人的跪拜不仅是一种礼仪，更是自己与众不同的一种标记。必须把规矩立起来，不然就会有人瞧不起你，瞧不起你，就会生出蔑视的心理来，这对一个新兴的政权是致命的威胁。因为，一个政权的建立，必须有一个强势的领导者，才能逐鹿天下。

一进大厅，他就看到了座次的排列，觉得有点不合乎他的本意。坐在首席上后，他先不说话，别人自然都不敢说话，他微笑着扫视着众人，笑道：“前几日，咱家的李大将军大显神威，把那些吆五喝六的官老爷们打了个落花流水，好不威风……”一句话没说话，就哈哈大笑起来，众人跟着爆发出一阵笑声，有些胆大的笑得毫无顾忌，一些胆小的就不敢这么肆无忌惮了，不管怎么说，这也是当着大周诚王的面，应有的礼仪还是要的，就只是随声附和般微微笑了笑，不敢似别人那般开怀大笑。

坐在前排的李伯升生性粗鲁，站起来，端起一杯酒，大声道：“张……诚王陛下，我看您就让我撒开了杀，我带兵直接杀到大都，抓住那鞑子皇帝，一脚把他从那宝座上踢下来，换上诚王您，那时候您再让我们敞开了吃，敞开了

喝，多好啊！”李伯升和张士诚是旧时朋友，以前都是兄弟相称，一口一个“张大哥”，现在张士诚变成了诚王，他还是改不了口，刚刚差一点又说漏嘴了。

众人听了李伯升的话，又是一阵大笑。张士诚待众人笑过之后，说道：“今日喝酒为了今日大胜，明日喝酒是为了明日大胜，你李伯升有本事天天打胜仗，我天天陪你喝庆功酒。”众人又都笑起来。

张士诚的笑容忽然收敛，说道：“我张士诚起兵，只是为了给普天下劳苦百姓造一个清平世界，不是贪图什么帝王功业。可是，今日为何把我高邮子民的座位放在最后？高邮百姓是我们的衣食父母，就拿这次大捷说，没有高邮百姓供给的钱粮，咱们也打不了胜仗。依我看，今日庆功宴上，功劳最大的，除了各位用命的将士，我高邮百姓当属首功，做前排的应当是他们，来人……”

一个负责庆功宴的执事急忙跑过来。张士诚道：“去，把座位给换过来，天下最大的是百姓啊！”那执事急忙答应，跑过去指挥小厮把众乡绅请到前排就坐。张士诚这一番感人至深的话还没有说完，那些乡绅里就有感动落泪的，死活不愿意坐在前排，一个个跪在地上大呼张士诚是圣主贤君。一个毫耄老乡绅泪流满面，抽泣着道：“诚王真是前古未有之君啊，小老儿我能在诚王这等贤明君主治下过活，这辈子值了，值了！敢不效犬马之劳？”说完又是磕头不止，众乡绅也是一边磕头一边歌功颂德。

张士诚急忙让人把乡绅们都搀扶起来，又说了许多安慰的话，他知道目的已达到，在这番没花一分钱的表演下，民心已经买到了。正在这时，他看到自己的女婿潘元绍满头大汗地跑进了大厅，站在远处向自己眺望，似乎有什么急事要禀报。他不急于和潘元绍说话，又和众人说了几句，才示意潘元绍过来。

潘元绍迈着小步子，走到他身边，附耳道：“刚刚得到探马消息，伪元国相脱脱，调集各路各王和各个藩国的兵马，恐有百万之众，直奔高邮而来，我们……”听到这个消息，张士诚脸色陡然变了，手里的酒杯居然吓得掉了在地上，百万之众，他手里只有不到十万人，十倍于己的兵力，这让他怎么应对？

正在饮酒笑谈的众人，看到刚刚还谈笑风生的诚王忽然变了脸色，酒杯也掉了，不知道出了什么事，顿时变得鸦雀无声，就算有还在说笑的，看到别人不说话，自己也闭嘴了。张士诚注意到了自己的失态造成的局面，索性嚎啕大

哭起来，哭叫道：“士诚不孝啊，连累我先祖冠冢被挖，我愧对先父和我张家的列祖列宗啊！”

站在张士诚身边的徐义也听到了潘元绍的话，也吓得面容失色，但他知道现在不是害怕的时候。看到张士诚惊人的举动，他马上会意，努力挤出一泡眼泪，上前两步，对众人道：“各位，鞑子黑了良心啊，居然刨了我诚王陛下的祖坟，这种违背天理人伦的事情，必定不容于天地之间，老天爷早晚会将降罚到贼人头上，天道不可违啊！”张士诚祖坟被刨是几天前的事情，他的心腹助手人人都知道，张士诚情急之下，把这个由头给用上了。

刨挖祖坟历来被世人唾弃，是天地间最不能让人容忍的事情。众人听了，一个个义愤填膺，尤其是那些刚刚宠沐天恩的乡绅，个个诅咒发誓，咒骂刨坟的元兵。一时间，人人激愤，要求“杀光鞑子”等语不绝于耳。

只有听到那个惊人消息的张士诚和徐义在暗暗心惊，他们不知道这个大周还能撑几天，这次攸关生死的考验能不能挺过去。

其实，李伯升并没有把来高邮袭扰的元兵杀光，还有一股元兵走到半路，看到前面起义军杀来，没动一刀一枪，就丢盔卸甲逃跑去了。这伙人打仗不行，但欺负老百姓还是绰绰有余的，如狼似虎般抢掠了几个州县，连官府的府库都洗劫一空，最后流窜到了昆山。

沈万三的老父亲沈佑早就听说前面有几个县被抢掠，已经开始有大批地主乡绅裹挟家资细软逃命。他自然也不放心，让家人何定把家里的东西都装上马车，准备到乡下去躲躲。可恰恰在这时，那批兵贼突然出现，主仆二人急忙关门拒贼。屋漏又逢连阴雨，沈家的少奶奶——沈万三的老婆褚嫣然又要临盆生产。

沈佑听着外面兵贼急促的砸门声，吓得六神无主，陪嫁丫头翠茹看老爷吓得六神无主，居然让自己带着正要临盘的少奶奶走，可少奶奶正在床上打着滚地痛，怎么走？急忙道：“哎呀我的老爷呀，小姐这就要生了，我一个人怎么能带走她啊！”沈佑急得直转圈，道：“那……那……哎呀，万三怎么不在啊，有他在一定有办法！”

沈母从后院跑出来，哭叫着道：“不好啦，不好啦，嫣然死了……死了啊！”翠茹吓得差点没昏过去，叫道：“奶奶你说小姐怎么了？”一句话没说完，已经跑向后院。沈佑听到老妻说儿媳死了，两眼一黑，就要倒地。何定急忙搀扶，沈佑哭着说：“这可怎么好啊，我怎么跟万三交代啊……”

砰的一声，大门洞开，一群穿着破旧军装，满身尘土的兵丁提着长刀涌进来。沈佑一下站起来，冲到他们面前，叫道：“老子豁出去了，儿媳妇也死了，闹得老子家破人亡，我跟你们拼了！”说着就要冲上去，一个身材魁梧的大兵推了他一把，骂道：“干他娘的什么？找死啊！”

沈佑身体单薄，怎经得起这大汉的一推，刚从地上爬起来，又摔在地上。这一摔，也把他摔得清醒了些，心里虽然恨的要命，也不再想什么鱼死网破的事了，假装在地上喘气，想着应该怎么了局。

一个看样子是头儿的老兵最后走进来，手里拿着一张告示，看到地上的沈佑，他一脸严肃，道：“这家人怎么了这是，不知道朝廷的旨令吗？国难当头，谁敢跟老子对着干，就他妈是反贼，一律杀头！”

沈佑看着这群人里，有人刀刃上还带着血污，看得出是伤过人的，心里就更加害怕，也不敢再说什么了。

那兵头儿对着沈佑扬了扬手里的告示，用公事公办的口气道：“朝廷已有明令，现在是剿杀张士诚这狗东西的时候。你等百姓，上不得战场，那就出钱出物，供应军需。不然老子不打仗了，你们还不被反贼给祸害死！这上头写的明白，你看清楚了。”他手里拿的是一张“告百姓书”，上面写着：各地官绅百姓，配合协助官军作战，如有意拖搪，一律按从贼论处。

“告示给你看了，动手吧。”这兵头儿手里拿的所谓“告示”是伪造的，只是为了给自己搜刮找个正儿八经的名头。为了不惹出事端，他让手下马上行动，不然待会民众聚集起来，说不定就会出大事儿。

沈佑这辈子辛辛苦苦，好不容易积攒下了这份家业，自然不会轻易放弃。可是，此时他心灰意冷，把所有的心思都放在了儿媳妇的安危上，再加上害怕，居然没怎么听那兵头儿的话，直到发现他们要冲向后院，才猛然惊觉。想要过去阻拦，可还没有行动，就又被一个大兵踢倒在地。

沈佑不知道从哪里来的勇气，居然破口大骂。那大兵大怒，抽出大刀，就想砍在沈佑头上。就在刀将落未落之时，那大兵的眼睛忽然直了，好像看到了什么令他吃惊的景象。沈佑感到奇怪，转头看去，就见院里又多了几十个人，而且有个人他还认识。

“乌兰戈密啊，你怎么才来啊，快救我，救我啊……”沈佑大叫起来。

带着一队蒙古兵进来的人，正是周庄的甲主、沈万三的好友乌兰戈密。本来，他答应帮出海的沈万三寻找水手，可直到沈万三出海，他也没能和沈万三汇合。此时，居然又出现在了周庄，而且还穿着一身蒙古将官的衣服。

“你们是从哪儿来的？”乌兰戈密怒气冲冲地走过来，没等人回答，他已经扬起手，打了挡在他身前的大兵一耳光。那大兵一愣，捂着脸没有说话，这是他从来没有遇到过的情景，动刀动枪地打仗，他经见过，但是还从来没有打过他耳光。不过，也正因为这一耳光，把他给镇住了，眼前这个人一定大有来头，不然也不敢这么放肆。

乌兰戈密怒气不减，大声喝道：“真是杀贼无能，扰民有术啊你们！来人，把这帮人都给我绑了，待会带去见范大人。”他手下带着的兵不多，但由于这些乱兵不知道他的来头，居然不敢反抗。

那手里拿着告示的兵头儿知道自己这伙人做得太过，犯了大法，本来就心虚，当即向乌兰戈密赔笑道：“尊上不知道有何官职在身？就是要捆绑小的，也要让小的心甘情愿不是？”乌兰戈密两步走过去，扬手打了他一耳光，骂道：“这回知道了吧？给我都绑了！我看你们还敢抗命不成？”

他带来的那几十个兵勇立即抽刀在手，收缴了这些乱兵的兵器，乌兰戈密道：“把他们都带下去，待会儿见到了范大人我自有话说。”这些乱兵居然没有一个敢反抗的，乖乖地被押走了。

沈佑见乌兰戈密轻易就把这帮煞神给驯服了，欢喜不已，可一句高兴的话还没说出来，就想到了儿媳妇，不禁涕泪滂沱，哭道：“乌兰先生啊，你来晚了，我家三少奶奶……她……她死了！”乌兰戈密吓了一跳，忙道：“怎么回事，你说清楚，是这些乱兵干的？”

何定道：“乌兰先生，我家少奶奶要生了，偏偏在这个节骨眼上，他们又上

门搅扰……这才……这才……”沈佑听到这里，也顾不得回避了，转身奔进后院，进了儿媳妇的屋子，乌兰戈密也跟了进去。

只见沈母和翠茹正围在床前抽泣，乌兰戈密走到床前，看了看沈万三的妻子——褚嫣然，只见她双眼紧闭，脸色苍白，满脸汗珠。他当年随军打过仗，虽然不能说懂得医术，但是死人却见得多了，看褚嫣然的样子不像是已死之人，他伸手摸了摸褚嫣然的额头，心里有底，喜道：“你们啊，死人还会出汗啊，没看脸上还有热乎气么？这是昏死过去了。产婆呢？快去叫产婆。”

女人生孩子难产死去的多了，沈母本来见褚嫣然正是难产而死的样子。不过，她没什么主见，听乌兰戈密说儿媳妇没死，又觉得说不定真的没有死呢。翠茹虽然心思机敏，但毕竟只是个小丫头，哪里见过这场面，刚刚听沈母叫嚷着小姐死了，又看到褚嫣然一动不动，跟死人一样，也就信以为真。这时听乌兰戈密一说，马上惊觉，连声道：“产婆因为闹兵乱，回老家几天了。”乌兰戈密道：“你去找产婆，我让人跟着你，有我在这里，没人敢来搅扰。”随即叫进来两个兵勇，让他们护送何定和翠茹去找产婆。

一个多时辰后，产婆才接来，那产婆死活不愿意来，看到有当兵的跟着，一番威逼才勉强来了；“三少奶奶这是昏死过去了，快去烧热水。拿一根粗针来。”老产婆一点都不惊慌，有条不紊地做着手里的事情，翠茹赶紧送上针，何定则慌忙去烧水。

产婆拿着针，在褚嫣然的人中上扎下去。果然，褚嫣然抽动了一下居然醒了，有气无力道：“我是不是昏过去了？还搬家么？”然后就看到了老公爹和乌兰戈密都站在自己屋里，顿时羞臊不已。

沈佑看到儿媳妇醒了，才想到自己怎么可以待在儿媳妇屋里？急忙拉着乌兰戈密出去了。现在他把乌兰戈密看成了是守门神，自然不会轻易让他走，让何定炒了两个菜，又弄了一壶酒，和乌兰戈密吃喝起来。

乌兰戈密居然也不推辞，说道：“我这次来，是顺路过来看看，万三跟我是朋友，有我在，你们就放心吧。”沈佑不知道他一个小小的甲主怎么能调动官兵，也不敢多问，千恩万谢地只是劝说他多吃多喝。

过了大半个时辰，翠茹欢欢喜喜地跑进来，一进屋，就叫起来：“恭喜老爷，贺喜老爷，小姐生了，母子平安！”沈佑惊喜不已，从椅子上跳起来，叫道：“我去看看……”刚走了两步，才想到自己不能去儿媳妇屋里，又转回来，搓着手，问道：“是男孩女孩？”翠茹笑道：“是小公子，是一个白白胖胖的小子……”沈佑哈哈大笑起来，对着堂屋里供奉的神像就磕起头来，说道：“老头保佑啊，老天保佑！”

乌兰戈密打着躬，对沈佑道：“恭喜沈老爷喜添人丁啊，这顿酒咱俩可是要好好喝。”沈佑脸上是难掩的笑容，咧着嘴道：“那是那是，喝喝，好好喝……”忽然又到了儿子沈万三，道：“不知道小三他现在怎么了。”乌兰戈密也脸上一沉，道：“是啊，不知道万三什么时候回来……”

这时翠茹忽然捂着嘴，转身跑到窗户下呕吐起来，沈佑道：“翠茹，你这是怎么了？让烟给熏了？”翠茹忽然蹲在地上，抽抽泣泣地哭起来。沈佑更加奇怪，可是无论他怎么问，翠茹只是哭，怎么也不说话。

站在一旁的乌兰戈密似乎看出了什么，把沈佑拉到一旁，小声说：“沈老爷，我怎么看这丫头好像是有身子了？”沈佑一惊，这怎么可能，可是，他也不敢大意，小心地走到翠茹身边，问道：“丫头，你告诉我，你是不是有意中人了？”

翠茹哭着摇摇头，可是马上又点点头，沈佑心里就有几分明白了，接着道：“那到底是有还是没有啊？我看你像是有身子了？跟老爷说，有可意的人，老爷给你置办嫁妆，是哪家的小子？”心里奇怪，翠茹天天在他眼皮子底下晃悠，没见过她跟什么人往来。

翠茹抽泣了一阵，小声说：“是……是……是三少爷……我陪他去大都的路上……他喝酒了……就……”这下沈佑什么都明白了，站在一旁的乌兰戈密哈哈大笑，对沈佑一拱手，道：“沈老爷，您这回是双喜临门呐。”当家的少爷、老爷和丫头有染，并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儿，尤其是陪房丫头，最后很多都做了姑爷的小妾。

沈佑愣了愣，也笑起来，说道：“傻丫头，你咋不早说？这是好事儿，你哭

啥，从明儿起，你就别干活了，我再雇个使唤丫头，你要是能给老沈家生个一男半女，也不枉了老爷这一片心。”翠茹还是哭，可是，她心里却正在为自己的目的达到而欣喜不已。她知道，自己下半辈子的命运即将有重大的改变。

沈佑忽然自豪起来，说道：“我老沈家人丁兴旺啊。不知道万三啥时候回来。”又拉着乌兰戈密进屋，回头对翠茹道：“丫头，还哭啥，老爷明儿去买个丫头伺候你，快回屋去，别受了风。”

第二章

海上遇险，既往不咎收买人心

...

到了船舱外，先看到一片火光，船居然着火了，很多人在大叫大嚷，烟熏火燎中，他也看不清都是些什么人。忽然一只手拉住了他，一个声音在他耳边响起：“跟我走，东家。”是年士儒，沈万三还没有做出反应，就被年士儒按住，两人弓着身子，走到了船的左侧。

远隔万里的大海上，沈万三正在经历他一生中少有的危急时刻。一把随时可以要他命的刀正在向他刺杀而来，他闪身躲开了。

手里拿着短刀的小个子一看没有刺中沈万三，恼羞成怒，对身后跟进来的几个人说：“你们看什么呢？动手啊！”沈万三大脑里飞快地盘算着眼前的形势：现在身在船上，不是陆地，如果在陆地或许还可以逃，说不定还能叫来人协助，但是在船上就不一样了，跑不了，也叫不来人。

现在他已经没有心思猜测这些人是不是海盗了，更没有心思想船上的人都去了哪里。逃也逃不了，无谓的挣扎只能换来更多的报复，不如暂时屈服，等待机会，再想办法逃命。想明白了这些，他忽然走上前两步，问道：“你们是一帮什么人？”那小个子没回答，说道：“跟我走，到地方你就……”一句话还没说完，忽然传来了一声巨响，紧接着，沈万三就觉得船在剧烈地摇晃，他站立不稳，扑倒在船板上。

刚刚还凶神恶煞一般的小个子，吓了一跳，叫道：“快去问问我叔，这是怎么了？”说到这里，他也站立不住，扑倒在船板上。船还在剧烈摇晃，场面顿时乱了，他的同伙有的摔倒，有的跑出船舱。趴在船板上的沈万三，看准机会，趁没人注意，匍匐着溜出去了。

到了船舱外，先看到一片火光，船居然着火了，很多人在大叫大嚷，烟熏火燎中，他也看不清都是些什么人。忽然一只手拉住了他，一个声音在他耳边响起：“跟我走，东家。”是年士儒，沈万三还没有做出反应，就被年士儒按住，两人弓着身子，走到了船的左侧。

这里正好是船的死角，年士儒让沈万三蹲下，不让他出声，小声道：“东家，这是一帮什么人？您是不是有仇人？”沈万三也不知道怎么大海上凭空就

多出了这么一伙歹人，但是，他知道眼下不是讨论这些的时候，现在能逃出去才是最要紧的，他小声道：“快想想，我们怎样才能离开这条船？”

年士儒道：“有人往咱船上开炮了，八成是安赛鲁的船。”沈万三道：“不用想了，一定是他的船，咱们同行的这几条大船，只有他的船有火炮。难道这些歹人是他派来的？”沈万三想到这里，顿时疑云大起，一会儿觉得是安赛鲁想算计他主人萨克不成，反而被识破，双方大打出手，一会儿又觉得是安赛鲁和他主人一起算计自己和邹先生，但是，无论如何又找不到支持这两个想法的证据。

“别的人呢？郭如意和李海天在哪儿？”沈万三问道，年士儒道：“我听到船上有动静，躲了起来，如意和李海天都被捆了起来，摇橹的船工不知道是跑了还是怎么着，一个也没见着，如果有他们在，我们或许能一拼。”沈万三天生讨厌打架，讨厌对抗，他更喜欢和气生财。

沈万三转头去看，安赛鲁的那几条大船正在慢慢靠过来，对自己的船形成包围之势。他更加觉得是安赛鲁在捣鬼，但是又实在想不出安赛鲁为何要这么做。

这时候，船上的人还在扑火，因为是天黑，火炮欠缺准头，没有打中船身，只是从船头擦了过去，就是这一擦也将船头砸出一个大洞，还着了火。

沈万三模模糊糊中听到，有一个声音似乎很熟悉，但是，那声音很低，又夹杂在众人声音之间，听不出是谁，但是，可以知道，这人是领头的，隐隐约约是在指挥众人扑火。

“东家，你看。”年士儒忽然冲着海面上一指，沈万三急忙向他指的方向看去，就见大海上有一个红点正在向这里靠近，行进的极快，似乎是一个火把。难道是有人驾驶小船过来了？

沈万三想的没错，果然是有一艘小船正在靠近。过了有一炷香时间，大船上的火差不多扑灭了，那艘小船也走了到近前。此时，沈万三犹豫了，要不要向这小船示警？如果小船上人是为来救自己，或者不是强盗一方的人，自己说不定可以得救；但是，如果对方和强盗是一伙的，甚至就是他设想的安赛鲁派来，的那他岂不是要自投罗网？看那小船在海面慢慢放缓了速度，似乎是在寻

找着什么，他做了决定，心想：“不管了，犹犹豫豫的岂不是要害了自己？当断不断是大忌，就算真的是安赛鲁要害我，那也是没有发生的事情，而那帮强人却是近在眼前的威胁。”

他脱下鞋，向那小船的方向扔去，那小船虽然离大船很近了，但还是有相当大的距离，鞋子又是很轻的东西，难以掷远。年士儒也脱下鞋子，扔了过去。两人四只鞋子都投掷完了之后，那小船居然发现了他们，急速行驶过来。

“可是沈三爷么？”小船上之人在低声呼叫，果然是来找他的！沈万三低声回答道：“是我，你们是何人？”那小船上之人大喜，加快速度，行到了大船下，这下沈万三借着火把的光，看得清清楚楚，船上之人是邹先生手下的跟班，顿时放心。

“我等是受了我家先生嘱托，来搭救沈爷的，请上船。”邹先生的跟班一边说，一边把小船尽可能地靠向大船。年士儒先跳下小船，准备接住沈万三。就在这时，大船上忽然有人发现了他们的行迹。

马上有人大叫大嚷地跑过来，邹先生的跟班把火把扔在水里。大船和小船中间有一段距离，加上海浪不停晃动小船，很难从大船上跳下小船。如果跳到海里，被大船上的人发现了，跳下来将自己捉回去，岂不是更加坏事？沈万三想到这里，急忙闪身跑开，趁着天黑，躲进了大船的货舱。船上的歹人举着火把跑过来，他们把注意力都放在了那搜小船上，有人开始向小船丢掷重物，试图砸伤小船上的人，小船只好划走。

沈万三小心听着外面的动静，心都快跳到嗓子眼了，害怕被人发现了。过了一会儿，他听到外面有人说：“二旺，去把你二叔叫来，商量商量怎么办，他不能总不出头！”有人附和道：“是啊，让他说话，到底该怎么办了，得有人发话。”

那小个子的声音响起：“我二叔说，他现在不方便出来，等大事成了，他再出面也不迟。”沈万三心想：“原来这个小矮子叫二旺，不知道他嘴里的二叔又是什么人，听他们的口气，好像那个二叔是主谋。”

二旺显然不能服众，有人马上不服气地道：“那不行，老子卖命干着提脑袋的事儿，他却躲在后面，没有这一说！叫他出来，如果不出来，老子不干

了！”跟着有人道：“对啊，事情起了变化，他不出来拿主意，我们也不知道怎么好，他不出来，干脆我们去见他。你没看那姓沈的坐船跑了？他还怕个啥？”

二旺道：“你说的也是，我去告诉我二叔一声，那姓沈的坐船跑了。”跟着听到脚步声响起，想来是那二旺跑去找他二叔了。过了一小会儿，就听到那二旺的声音响起来：“二叔，你看，就是从这儿跑的，我和众位兄弟都看见了。”紧接着有人道：“是啊，是从这儿跑的。你拿个主意，兄弟几个提着脑袋，跟你玩命，你说，眼下该怎么办吧。”

二旺道：“是啊，谁知道那船上有大炮，吓得我差点尿了，二叔，您说怎么办啊？”一个阴沉的声音训斥道：“滚，没用的东西！”沈万三似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这个声音他太熟悉了，居然是李海天！

只听李海天继续说道：“你们瞎喳喳个屁，说不定就是你们的人里有人没管住嘴，做事不密，耽误了我的大事。”说完，他似乎察觉到自己的语气太重了，又降低声音道：“现在事情到了这步，咱们互相埋怨也是无用，眼下要紧的是想办法，怎么躲过那些炮船。”二旺道：“二叔，你没看他们都不开炮了么？咱们趁机会跑吧，有船上这些东西，就够咱们发一笔的了。”

李海天道：“你知道什么？沈万三不是一般人，只要不杀死他，咱们就不能掉以轻心。上次偷银子的事情你忘记了？刚开始我只是想，咱们通力合作，劫了他的船，将他扔到海里喂鱼。回到泉州把船一卖，神不知鬼不觉，各位跟我做了这件大事，我自然不会亏待你们，银子咱们平分，只是没想到，那几个外国人会知道咱们的图谋，更没想到他们敢开炮！”

李海天并没有把自己的计划说清楚，他更深的谋划是，害死沈万三之后，他回到苏州靠自己从前在私盐行里的关系，软硬兼施，盘下群龙无首的咸富钱庄，那他将成为苏州数得着的大生意人，只是事与愿违，眼看事情要成功，却节外生枝。

沈万三暗暗吃惊，他从前就觉得李海天靠不住，但是没有想到他居然这么大胆，敢谋财害命，心想：“听他的口气，他还偷过我的银子，难道那次挖我藏在蔡德福家里的银子的人是他？这个人可真是心狠手辣！”

外面的人一阵议论，总是拿不出一个妥帖的办法来，最后还是李海天拿主

意，只听他说道：“现在咱们就是想跑也跑不了了，波斯人的船已经把咱们给围困住了，我看我们不如将计就计，主动靠上去，请他们帮我们打海盗。到时候我们就说，有海盗半夜里驾驶小船攀上我们的大船，想行抢掠，在诸位拼死抵抗下，咱们打跑了海盗……如果他们相信呢，咱们就接着装作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该摇橹的还是好好摇橹，该做饭的还是好好做饭，一切等机会再说。要是骗不过他们，那好办，趁他们将信将疑的时候，咱们调转船头，马上开船逃命，船虽然被打了一炮，我刚刚看了，没有大碍，一样能走，咱们照样可以回到泉州。”

二旺道：“二叔，沈万三认识我，说不定今天在这儿的许多人他都认识，恐怕不能瞒得过他吧？”跟着有人也说：“是啊，早知道杀不死他，我动手的时候就蒙着面了，唉……现在可如何是好啊你说！”

李海天道：“刚刚黑灯瞎火的，他们看不清楚你们的面目，凡是刚刚说了太多话的一律躲起来，还有二旺，你先藏到我睡觉的地方，谁叫你也别出来，我去跟那帮外国人谈。各位橹帮的兄弟，你们就好好的准备，听我号令，咱们看准机会就突围出去。”大家你一言我一语的又说了许多，将这个计划逐步完善起来，随后各人分头行动。

不知道为什么，面对想将自己扔到海里喂鱼的下属，沈万三并不怎么仇恨，只是在心里反反复复的想：李海天用的方法不对，不应该用这种手段，也没有用对路子，种种安排有许多欠妥之处。

正在他胡思乱想之时，大船上忽然呼喊声四起，李海天在向别的大船呼叫。首先作出反应的是石谷泰的船。石谷泰早就听到了炮声，并从安赛鲁那里知道了沈万三的船发生了异动，听到李海天的呼叫，他急忙命令水手将船靠过去。同时，石谷泰和安赛鲁等人做了协调，一旦有人试图抢登他的船，安赛鲁立即援手，双方遥相呼应。

此时，天已经微微发亮，石谷泰的船靠到了沈万三的船前，搭上了跳板，李海天拉着二旺抢先走过去，一到石谷泰船上，他就慌忙把跳板推进海里，对石谷泰大叫道：“石师父，我们船上橹帮的人造反了，快开船，快啊！”石谷泰吃了一惊，他根本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看李海天惊慌的样子，叫道：“你说清

楚，怎么回事？”

李海天不及理他，跑到船的另一头，对着安赛鲁的船，叫道：“请安老爷仗义出手，我们船上的橹手想谋财害命，快开炮，打死这帮狗东西啊！”说着居然急得哭起来，接着道：“幸好我们东家提前离开，不然，我可怎么对得起东家啊！”

此时，年士儒已经到了安赛鲁那艘船上，他焦急地站在船头张望着，听到李海天的话，他急忙道：“哎呀，东家没跑出来啊，还在船上，你怎么跑出来的？郭如意他们呢？”

李海天吃了一惊，他没想到，沈万三居然还在船上，这让他的计划受到影响，如果沈万三还在船上，那他岂不是错过了一个好机会？不过，就算能除掉沈万三，他也无法躲过安赛鲁那几艘船的围攻，现在最重要的是怎么摆脱自己的干系。

他干私盐生意数年，惊险的场面遇过不少，练就了喜怒不形于色的本事，装作惊喜道：“如意和陆德源陆爷都在船上，咱东家也在船上？我怎么没有见到啊？”李海天的打算是非常狠毒的，他勾结了那些橹手，试图谋杀沈万三，然后谋夺他的财产。可是，知道沈万三从船上逃跑之后，他就马上有了新的打算，为了自己，他决定反戈一击，把所有的事情都安插到那帮橹手身上，就算橹手们到时候指正他，也会被当做诬陷，自己又会重新获得沈万三的信任，然后接着等待机会。

那些受他挑唆的橹手，正在按照李海天的吩咐，焦灼地等着他让开船的命令。可是，一个在外面窥探的橹手，见李海天居然把身上的脏水擦干净，还要求安赛鲁开炮打船，瞎子都能看出来他要干什么，急忙转回身去通知其他橹手……

年士儒叫道：“不能啊，是不是那些橹手把东家给……给……”说到这里，他语气有些哽咽，他是亲眼看到沈万三躲到了船里，既然没有出来，那说不定会有不测。

李海天对安赛鲁道：“安爷，求您派人去把船上造反的橹手都打死，这种没心肝的奴才，谋财害命，戕害主人，怎么死都不解恨！”安赛鲁自然不想失去

沈万三这个朋友，他还需要沈万三帮助他，就和准备乘坐他的大船回中原的邹先生商量一阵。

邹先生心思缜密，说道：“沈万三还在船上，我看还是派人去吧。”他话不多，但是，似乎有一种让人不能抗拒的力量，使他简简单单的几句话拥有极大的权威。

安赛鲁又跑进船舱，找他的主人萨克商量，他自然想营救沈万三，但是，身为一个管家式的人物，他知道，不管什么事情，只要有主人在，必须请示之后才能定夺，这不仅是为了行事方便，更是显示主人权威的途径。有些本来他就可以定夺的事情，有时也会多此一举地请示一下主人，而萨克也喜欢保持自己的权威。

萨克的意见是肯定的，他也赞同派人去解救沈万三，在一番匆匆的商议之后，安赛鲁指派了几十个雇佣来对付海盗的兵勇，让他们去找沈万三。

邹先生看到他，说：“小老儿我也出把力气，沈爷怎么说也是我的故交，不能袖手不管。”随即，派了两个跟班，一同前往。

正当他们打算行动时，忽然一阵骚动，只见沈万三带着一帮橹手从船舱里走出来，站在船头，遥遥地对石谷泰拱拱手，笑道：“石老师，给您添麻烦了，我这里没事儿，只是有人闹了点小别扭，还劳烦安赛鲁大哥动了大炮，惭愧惭愧。”他说惭愧，可是脸上却是笑吟吟的。站在他身后的那些橹手，却真的是一个个满脸惭愧，有的把头低下来，不敢抬头，有的满脸通红，似乎要哭出来，还有的看着李海天，脸上是掩饰不住的愤怒。

“海天大哥，你好啊！”郭如意不知道忽然从哪里钻出来，阴阳怪气地看着站在石谷泰船上的李海天。陆德源也站在他身边，他手里拿着一把大刀，一边玩着手里的家伙，一边大叫大嚷道：“娘的，老子这辈子也没受过这惊吓啊，你看看，都吓尿了我……”说着，一指自己裤裆处，真的有一片水湿，顿时有许多人忍不住笑起来。他好像没有听见，接着骂道：“娘的，捆着我，还想杀了我，老天爷保佑我大难不死！幸好，沈爷出来得及时……”

沈万三看他太过激动，微笑着走到他身边，想夺过他的刀，笑道：“陆爷，过去就过去了，别提了，这不都平平安安的了么？您消消气。”

陆德源哪里肯听，他用刀指着李海天，叫道：“李海天你个王八羔子，今儿是有你没我，有我没你，你过来！”

李海天知道自己大势已去，不过他出奇的镇定，一语不发，静静地看着事态的发展，而二旺就不如他了，吓得躲到他身后，面无人色的问道：“二叔，怎么办，你说句话啊！”

石谷泰似乎察觉出什么，对下属说：“去，看着李海天，别叫他走开。”当即有几个徒弟走到李海天身边，将他盯住了。

这时候，安赛鲁站在自己的船上，对沈万三大声道：“沈公子，要不要我帮忙？”站在他身后的年士儒也道：“东家，到底是怎么回事啊？”沈万三笑吟吟地对安赛鲁拱拱手，说道：“都怪我管教不严，才出了这等戕害家主的坏事……”大家的目光都盯着他，猜测出这口中所说是谁，关切的神情中还带着一丝紧张。

“当家不易，遇到像李海天这样的狗奴才，为了蝇头小利，连家主的命都不要了，幸好……”沈万三刚要说出“幸好有一班忠心耿耿的橹帮大哥帮忙”，忽然想，虽说这些橹手迷途知返，但毕竟做了不光彩的事情，如果当着众人的面把这件事情说出来，会让他们难堪，如果给他们保守秘密，一定会让他们感激，这样不是对自己更有好处吗？想到这些，他临时改口，道：“幸好，皇天保佑，我大难不死。李海天，你想怎么样？”

就在橹帮的人知道被李海天出卖之后，他们决定主动认错，请求沈万三发落，就放出了关在船舱里的郭如意和陆德源。恰在这时，沈万三也露面了，他不仅没有大骂这些试图谋害他的同谋们，反而软言细语地安慰，并保证不会秋后算账。就这样，沈万三带着橹帮的人一起出来，找李海天算账。

李海天看着另一条船上的沈万三，同时，发现似乎所有人的目光都在看向他，忽然，他一下子跪在船板上，哭喊道：“东家，我错了，我猪油蒙了心，做了这等不要脸的事情，还望您看在我鞍前马后给您做了这么多事情的份上，饶过我这一回，以后我一定改过从善，一心一意给您办事，东家……”沈万三道：“行，我听你的。”又对石谷泰拱拱手，道：“石老师，麻烦您叫人把他给捆起来，我还有些话想问问他。”石谷泰立即照办，让人把李海天捆绑个结实，

二旺也被捆起来。

沈万三的船虽然遭受了炮击，但是并没有造成大的毁损，一样可以行驶。当天，他让船上的伙房做了一顿丰盛的饭食，招待船上所有人，包括哪些曾经造反想杀他的橹手。在吃饭的时候，沈万三好像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一样，对所有人都十分的热情，尤其是对那些橹手，更是格外的亲热，好像不是在对下属从人，而是对朋友一样，搞得那些人更加无地自容，后悔听从李海天的唆使。

事情总算了结了，大船接着朝大陆行进。等到晚上，沈万三要人把已经关起来的李海天带出来，几句话就问出发生在蔡德福家的盗窃案，真的是他做的。李海天不知道沈万三是怎么察觉出来的，知道眼前只能坦白，如果再狡辩抗拒不知道会有什么样的结果。

“东家，那银子我只是想拿，但是没拿到啊，不知道从哪里出来的一队歹人，将二旺痛打一顿，不过，他们也没有抢到银子。”李海天道，他深知沈万三的性格，自己把那帮神秘出现的歹人说出来，或许会引起沈万三注意，把他的思绪引开。

二旺赶忙道：“是啊，那些人凶恶的狠，拿着刀要杀我……”沈万三听到这句话，联想到二旺也曾用刀威胁他，顿时心里烦恼剧增，脸色阴沉地道：“知道了。”然后就吩咐人把他们两个带走，他故意不说怎么处置这两个人，一切等回到家里再说。

海上的日子是寂寞无聊的，虽然发生了惊天动地的大事，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也没有人再提起了，几十天后，大船终于在泉州靠岸。

终于回到了陆地，沈万三心里很是踏实，他忽然觉得，大海上不是他应该去的地方，那里总是给人一种不安定的感觉，而他最怕的就是这种惶恐不安的状态，可是，海上可以带给他意想不到的财富。

他将船上贩卖来的商品在泉州出售，出乎意料，马上就找到了买家，而且价格给得着实可以，让他狠狠赚了一笔。让他奇怪的是，自己出海之前，泉州的百货杂物还没有这么景气，怎么匆匆一别，再来就一片兴旺气象了呢？外地的商人好像突然多了几十倍，小小的泉州城似乎要挤满了。

石谷泰做了这么多年海外生意，像这种事情也是遇到的不多，他赶紧把手里的货物大肆抬价，可是，还是很快卖完，简直有点供不应求了。

陆德源只用小小的本钱，就赚了一个盆满钵满，也兴奋起来，同时又为自己当初的谨慎小心没有多多购进海外奇货而沮丧不已。他整天纠缠着沈万三，要求趁这个好行市再次出海，不然错过这个机会真的是遗憾终生了。

“万三，你好好想想，今年都说有行市，你就忍心干看着？”他说。沈万三道：“陆爷，行市好，我比你看得清楚，只是出海事情太大，我还要等等看。”陆德源还不死心，更加热切地道：“万三，要不，我这回多出点，你少出点，咋样？”沈万三摇摇头，道：“陆爷……”正要接着说下去，只见安赛鲁出现了，赶忙闭嘴。

安赛鲁和他的主人萨克这几天来的举动让沈万三很是迷惑，这两个人把拉来的那一船船货物交给手下人去经办出售，自己却整天到处乱跑，不知道是干什么。不过，想来是正在忙更大的事情。“难道是军务有消息了？”沈万三在心里想。

这些天，安赛鲁好像有意躲避他，有时候就算是见了面，也只是简简单单交代几句应酬话就走了，这让沈万三很是疑惑。不过，他知道，安赛鲁既然和自己商量过那件事，就不会轻易放弃，他一定会找自己，只是时间的问题，这天总会来，所以要做好准备。

现在大街上流传最多的就是关于宰相脱脱调集各路大军，准备剿灭高邮张士诚的消息，消息虽然多，但大多数都是以讹传讹，信不得准。但是大战迟早会爆发，这是不容置疑的。泉州商业暂时兴旺，就是因为大战一起，江南必定兵祸连连，北方的商贾就趁着大战未起，大肆购买货物贩运回北方，许多外国商人也大肆购进江南的丝绸瓷器，更有些人囤积居奇，不管抱着什么样的心态，在山雨欲来的情况下，每个人都想尽可能的做好准备。

沈万三急切地想知道战争的真实情况，他想早点离开泉州，即便是不回高邮，也要去苏州看看，因为苏州是江南重镇，想必在那里一定可以打听到更加确切的消息。既然要回苏州，必须要和安赛鲁打个招呼，起码要告诉他一下自

己的行踪。

安赛鲁听说他要回苏州之后，笑道：“沈公子，你回去的正好，我家主人也要去苏州……”说到这里，忽然给沈万三打了一个眼色，又道：“我累了，先回房间休息。公子，这客栈房间不干不净的，但是，对面那家茶楼里的茶可是真地道。”说着，一边打着哈欠，一边进了客栈。

沈万三也回了自己的房间，到了傍晚，他慢悠悠的走进了客栈对面的那家茶楼，在茶楼里随便转了转，就看到了安赛鲁。安赛鲁也不说一句话，径自上楼，他也慢悠悠的跟上去。一到楼上，安赛鲁小声道：“为了不被我家主人发现，行事不得不隐秘。”

两人进了一间雅间，要了两壶茶，然后就关门谈事，安赛鲁道：“萨克已经打探清楚，大元丞相脱脱已经在赶往江南的路上，大战一触即发。萨克要先去苏州安排，你那位邹先生可靠不可靠？我这大事成与不成，可就靠他了。”安赛鲁关切的看着沈万三，其实，他心里并不是这么想的，对于沈万三和邹先生这步棋，他开始时觉得这是一步好棋，后来想想，似乎自己想的太简单了，这种事情怎么能把赌注押在他们身上呢？这可关系到自己的前程，所以，在经过多日的筹谋之后，他想到了新办法，而把沈万三当做了备用的棋子。

沈万三道：“那你要做的那件事如何着手？”安赛鲁道：“只等你安排好邹先生那一头，这边有我。”安赛鲁不愿意多说，似乎是对沈万三不放心，又道：“等你听到邹先生的准话，我这里再着手。”

邹先生最近一直在客栈里修养，不见任何人，沈万三也不知道他心里怎么想的，但是，这自然不能被安赛鲁看出来，表面上自己仍需显得信心满满，有把握说服邹先生。两人的谈话是隐秘的，沈万三发现安赛鲁不愿意多说之后，就更加的谨言慎行，尽量不涉及那个隐秘的话题，只是在心里反反复复的猜测着安赛鲁到底是打的什么样的算盘。

带着满腹的疑虑，沈万三和一群人前赶往苏州。石谷泰放心不下高邮的局势，先回了高邮。两拨人一前一后出了泉州。那些受李海天挑唆的橹手被遣散，李海天和二旺则被带到了苏州。几天后，到了苏州城外，沈万三把大船停在了城外，让年士儒留下，去把蔡德福叫来，让他负责看管船只。

此时的苏州城已经是一片肃杀的气氛，大街上随处可以看到官兵，苏州城外更是驻扎了几座军营，不知道有多少人马汇聚在这里。

沈万三先一步进了咸富钱庄。冯掌柜正带着几个小伙计守在外面，看到前面几个人走过来，模样熟悉，仔细一看是东家沈万三，赶忙跑过来，说道：“东家，您这趟走的顺心？”沈万三笑道：“顺心。”转而又想到了李海天谋逆的事情，心里烦躁，道：“就是有一样，有人想弄死我！”

冯掌柜吃了一惊，正要问是怎么回事，走在后面的陆德源已经名叫起来：“别他娘的提了，我早说，咱就来个以彼之道还之彼身，把李海天扔在海里喂鱼成了，你还非得大老远的把他弄家里来，多费事。快给我倒杯茶，渴死了。”冯掌柜赶紧让伙计去准备茶水，问：“李海天，他怎么了？”

陆德源没好气地道：“还怎么了，差一点点，咱这次出去的人，就都死在他手里了！”冯掌柜这下更加吃惊，吓得脸都白了，但是看到陆德源和沈万三都一脸严肃，又不好太过于追问，转眼去找年士儒，居然发现年士儒没有回来，便走到郭如意身边，小声道：“小郭子，到底是怎么回事？小年怎么没有回来？”沈万三远远地听见，知道这件事必须说清楚，不然有一个人瞎传一句，谣言就起来了，让外人知道了对咸富总归不是什么好事儿。

“我安排小年在城外看船的事儿，说话就回来。李海天咎由自取，你们都别瞎传瞎说，要不，外人要对咸富多心了。咸富是钱庄，吃的是信誉饭，一点对咸富不好的传言都不能出来，你们给我记住了。”沈万三道，然后又把李海天的事情说了一遍，冯掌柜等人已经是听的心惊肉跳。

“东家，李海天真真地该死，不能轻饶他！”冯掌柜道，李海天和他没有太深的关系，现在发誓赌咒地声讨李海天，只会让东家觉得自己忠心，而不会有别的想法。冯掌柜又道：“东家您吉人自有天相，该着您平安无事，不然，在大海上行船，又是半夜的，怎么会有外人开炮，救了您呢？我看，这是天意！”沈万三心想：“他说的也对，大海上两船距离极远，不管是邹先生还是安赛鲁，如果不是提前安排，怎么会知道的这么及时？难道是他们二人中，有人派人在我船监视，碰巧碰到了李海天的事儿，及时做了呼应？”想了一会

儿，也想不出什么，只是觉得被人监视总归不是好事，不管对方是抱着怎样的初衷。

几个人进到了咸富大厅里，沈万三的四弟沈贵从后面走出来，看到沈万三，大喜。沈万三道：“你最近回家了吗？”其实，他是想问问，嫣然生了没有，不过，当着这么多伙计下人，问私事有损自己的形象。

沈贵道：“三哥，我有日子没回去了，这段时间我不敢离开，如今啥人都冇。”他这么说，似乎就有不相信冯掌柜的意思：往轻了想，是担心自己走了之后，冯掌柜一个人应付不了局面；往重了说，是对冯掌柜不放心，害怕如果没有老沈家的人在，这个大掌柜会营私舞弊。

沈万三心想：“这个沈贵还是不懂世故，这话怎么能说？”不过，他也不准备替沈贵向冯掌柜解释，这种情况下，最好假装听不出来，不然一旦说到明面上来，就更不好看了。

还好，冯掌柜眼光精亮，笑道：“是啊，如今的苏州城里到处是兵，这些兵崽子哪里的人没有？谁知道他们会干出啥事？四爷可不能走，我还得靠着他呢。”其实，是沈贵几次提出要回老家看看，都被冯掌柜劝阻了，冯掌柜害怕自己担风险，自从咸富那次被人盗了之后，他变得出奇的小心，不管什么时候，有一个姓沈的人在咸富，他的责任就轻许多了，出了事情也好说话。

沈万三这次出海赚了些银子，除了李海天的事情让他恶心，其余还好，他让人去置办了酒菜，说道：“我不在家，你们都辛苦了，这顿饭是我犒劳大家的。老掌柜，你去给大家每人包一个十两的大红包，人人都要有，别落下了谁。”十两的红包，绝对是大手笔，在场的伙计听了都喜笑颜开。

到了傍晚，年士儒回来，告诉沈万三，船已经交给了蔡德福，而李海天叔侄二人还在船上关着，不知道该怎么处置，沈万三道：“先关着他们，你去船上盯着吧，蔡德福一个人照顾不过来。”年士儒道：“是，东家，我就是来给您禀报一声，我立马回去。”

年士儒走了之后，冯掌柜又进来，他进来是想把苏州的形式对东家说一说，这不仅是为了显得自己激灵，知道为东家操心，更为了增加一个和东家接触的机会。

“东家，秃干被撤职了，如今的盐运使司，被京城里来的范大人接管了。”他害怕东家听得不耐烦，所以进门一开口就说了重点。果然，沈万三听完，神情马上变了，道：“姓范的？是不是叫范文杰？”冯掌柜道：“是呀，就是上回来的那个督粮使范文杰。”

沈万三道：“他来了之后，苏州有啥动静没有？”冯掌柜道：“动静可大了，朝廷要对高邮动武，四面八方的兵勇都汇聚来。老话说，三军未动粮草先行，这范文杰就是为了军务来苏州的。我听人说，范大人清廉的很，来了苏州之后，什么人也不见，甚至连苏州的达鲁花赤也被他给骂了，许多要巴结的商人都不敢登门。”

沈万三是深切的明白这个范文杰的为人，此人道貌岸然，整天一副为国为民的样子，其实和别的官员没有什么两样。不过，越是这种人，他越是喜欢，只要范文杰有喜欢的东西，自己就不怕。没想到，这次朝廷又是派他来征集粮草，这真是老天爷给自己送来的横财。不过，听冯掌柜的话音，他这次不仅是为了粮食，而且还兼办着军务，那是不是说，自己可以通过以往的关系，插一手呢？

“范大人这次带了些什么人来，你听说了吗？”沈万三问，这是他和官员打交道的第一要诀，先搞定官员的手下人，再和官员接触，一定事半功倍。冯掌柜道：“这我没听说，不过，有一个比范文杰官还大的人跟着来了，是个蒙古将军，叫巴图鲁，主要是经办节制江南的军务，城外的那几座军营就是他这几天来建造的，还建了几座草料场。”

沈万三又有些失望，这次领头的居然不是范文杰，而是什么蒙古将军，这就有些不好办了，范文杰是熟人，做起事情来，起码比陌生人容易些。如果把一个蒙古将军变成熟人，那就要费一番功夫了。

“你明天去找一下丁海，我想跟他见见面。”沈万三道。冯掌柜有些奇怪，就算东家要巴结大官儿，先见这个狱卒有什么用？不过，他知道沈万三一向是有主见的人，也不敢问，就答应了。

第二天，丁海被请来了。他自从偷盗了咸富的银子，就一直抵触和咸富的人见面，直到沈万三那次不仅不计前嫌，还对他礼敬有加，当大人物一般接待

他，而且言谈之间透着那掩饰不住的亲热，让人心里暖暖的。从那天之后，他就对沈万三抱着一颗感恩不已的心，总想着找机会报答他，今天来见面，他猜是沈万三用到了自己了。

沈万三像接待亲人一般拉着丁海的手，笑道：“丁海，我这几天没见到你，你越发露出富贵相了，前途不可限量啊。”两人说了一会儿话，沈万三就说出了自己来找他的目的：“周礼京最近混的不错，升任了盐场管勾，许多衙门里他都有朋友，攀亲附友的，他也接到了不少有油水的差事。”

丁海听沈万三问及周礼京的事情，就将自己听来的都说了。沈万三道：“那你知道他有什么难事吗？”丁海道：“这我倒没听说，东家您要是想求他办事，多送银子就是了。”

沈万三道：“这个自然自然，银子是少不了的。不过，我想请他吃顿饭。不瞒你说啊，我和他有些过节。”丁海站起来，信心满满地道：“请他出来，我能替东家解开过节。虽说我只是一个小小的狱卒，但是，也是在衙门里，经常和他见面，不能说是有交情吧，带个话儿还是可以的。”沈万三暗暗好笑，如果只是带个话什么的，自己根本用不到他，就道：“我是想找他给你活动个小职位，我想让他带带你。盐运使是个有前程的衙门，如果你能进去，也能帮我做点事。”

沈万三的想法很简单，他和周礼京有过节，虽说后来经过他竭力弥合，两人的关系有所改善，但是还没有到那种毫无芥蒂的地步，现在秃干被解职，自己再买通盐运使司只能通过周礼京了，就算不用他，也要好好巴结，免得他给自己使绊子。而把丁海安排进盐运使就是自己走的一步棋。丁海本身就是衙门中的人，挪一个位置比安插进一个新人容易多了，而且也不会惹人怀疑。有一个自己人在盐运使，对自己以后的发展是大大有力的。

送走了丁海，沈万三就开始到处打探苏州官府内的事情，尽量收集各个官员的大事小情，尤其是那位巴图鲁将军。

这时，安赛鲁已经陪着自己的主人萨克来到了苏州，同行的还有邹先生，沈万三听到消息马上赶到客栈里去拜会，就当是普通的朋友见面。萨克性格高傲，对沈万三说了几句话，算是打过招呼，就不再理他，让安赛鲁一直陪着。

“事情恐怕有变化。”等萨克离开之后，安赛鲁急忙把沈万三请到了一间客房里，小心地道。沈万三道：“怎么说？”安赛鲁叹口气，道：“我家主人像狐狸一样狡猾，让我无从下手。”随即放低声音，道：“我家主人一会儿想把聚宝盘送给大元皇帝，一会儿又不想送，我也不知道他到底想怎么样。”沈万三道：“那聚宝盘你再见过没有？”他心里其实对这个聚宝盘的真实性抱着很大的怀疑。

安赛鲁听他不关心聚宝盘送给谁，却顾左右而言他，就道：“说来也奇怪，这个聚宝盘自从到了我家主人手里，居然失灵了，怎么弄也变化不出银子了，只有那个邹先生能变出银子。我家主人想好了，到时候，连将邹先生一起进献给大元皇帝。”沈万三一惊，他本来就有些怀疑聚宝盘的真实性，怀疑这是邹先生设的一个局，只是不知道邹先生为何要这样做，现在听了安赛鲁的话，他隐约觉得，邹先生是不是想通过这个机会接近皇上呢？邹先生从前是皇帝面前有名的术士，这次居然这么做，难道是他皇帝面前失宠，想通过这个手段重新获得宠信？

“眼下最好以静制动，过几天你去把邹先生请出来，我们见个面，说说那事儿。”安赛鲁道。沈万三道：“好说好说，邹先生和我是故交，相信我说的话他不会不答应。”安赛鲁叹口气，道：“你不要大意，兔子没有咬到嘴里，老鹰是不会归巢的，邹先生神仙一样的人物，不能大意，他天天和我家主人在一起，就连我想找一个和他说话的机会都不容易，我担心把事情告诉他，他会不会偷偷向我家主人告密？”

安赛鲁做出一副担惊受怕的样子，其实，他心里并不怎么害怕，他现在已经不怎么重视沈万三了，本来他想通过沈万三搭桥，把邹先生拉拢过来，一起对付他家主人，有邹先生这个在皇宫中有一定人脉的人相助，相信他的计划会很快成功，如果这件事情能办成最好，如果不能，他也准备了另外一个方案。

沈万三故意不回答他的话，而是问道：“萨克准备如何接下军务这笔大生意呢？”安赛鲁笑而不答，过了一会儿道：“我把我家主人给小看了，他志向很高。我看他定会聚宝盘送给大元皇帝，因为，邹先生一直在怂恿他。”他尽量不涉及军务的事情，毕竟这事情关系重大，不知道有多少商人在眼巴巴地

盯着这块肥肉。

两人结束会面，沈万三回到了咸富，刚一进门，就看到了乌兰戈密，他大喜，哈哈大笑迎上去，叫道：“这是那个扔下我不管的不要脸的吗？”乌兰戈密走上两步，拱拱手，笑道：“不要脸的正是在下。听说沈老板这次出海收获不小？”两人一起大笑起来。

沈万三道：“你去了哪里，怎么连一个招呼也不打就找不到人了？”乌兰戈密道：“一言难尽啊，我本来是给你找几个水手，可是，我当年那些老朋友里，有几个升官发财了，老哥这一去不算啥，一个小官儿就这么轻轻巧巧的到手了。”

沈万三一喜，道：“乌兰先生当了啥官？”乌兰戈密装模作样地板起脸来，呵斥道：“大胆啊你，见了本督办也不磕头行礼！”没等沈万三说话，他已经笑起来，沈万三笑道：“乌兰兄如今成了督办？”不知道为什么，乌兰戈密升官了，他心里居然有一点小小的嫉妒。

乌兰戈密笑道：“我这个只是芝麻绿豆大的小官儿，说是督办，只是好听而已，其实，就是一个跑腿的，挂个名头罢了。倒是沈兄你，确实双喜临门啊。”沈万三笑道：“我能有什么喜？在海上差一点就回不来了，能回来再见到乌兰兄你，已经是烧高香了。”乌兰戈密再次对沈万三拱拱手，笑道：“恭喜沈爷喜得贵子……”沈万三哎呀一声，说道：“生了？男孩？”乌兰戈密抿嘴微笑道：“生了，生了，而且不是一个，说不定啊，过个七八个月，还是男孩。”

沈万三似乎才想起来，家里还有一个待产的老婆，听了乌兰戈密话说的奇怪，问道：“什么叫过个七八个月还是男孩？乌兰兄不要打哑谜。”说完，对冯掌柜道：“去准备酒宴，我要请乌兰兄好好吃一顿。”冯掌柜和沈贵都已经从乌兰戈密口中知道了褚嫣然产子的消息，一个个欢天喜地，冯掌柜笑道：“是是是，我这就去，今儿可得好好庆贺庆贺。”

沈贵走过来给沈万三道喜，道：“恭喜三哥。”沈万三豪气干云地道：“再去包十两的红包，人人有份。”沈贵笑着答应了。

乌兰戈密笑道：“我看，要准备二十两的红包，你不知道翠茹也怀有身孕吗？”沈万三吃了一惊，道：“你说什么？”随即发现，这种事情最好不要当着

外人说，乌兰戈密似乎也察觉到了，放低声音，道：“翠茹也怀了你的种，我看，不出七八个月就生了。”

沈万三把乌兰戈密请到了自己屋里，才让他一五一十地说了，沈万三听完，心里五味杂陈，不知道是喜是忧，要说，他还是十分喜欢翠茹的，但是如果真的娶了她，似乎又有点不能接受，同时有些害怕正室夫人褚嫣然不答应。想了一会儿私事，他的大脑又被“公事”占据，问乌兰戈密道：“乌兰兄，你这个督办到底是个什么官儿？”说到这里，故意用开玩笑的口气道：“要是有什么捞好处的机会，不要忘了我。”

用玩笑的口气，可以让很多说不出口的话，在不破坏气氛的情况下说出来，现在他正是用了这个办法。乌兰戈密笑道：“咱们可是自家兄弟，我有好处还能少得了你？我看出来了，朝廷这次是准备倾全力剿灭张士诚，万三你最好把关系都刮干净了，别到时候受到什么牵连。说到我的这督办，其实就是屁大的官儿，我从前一个出生入死的兄弟，在中书省里做一个小官儿，这次跟随巴图鲁将军，来江南催办军务，我花了些银子，从他手里弄到了这个督办的官衔。说出来不怕你笑话，其实，我这个督办什么都不算，就是唬人的，连印信、官牌都没有，就能吓唬吓唬老百姓。”

沈万三听了心里一动，道：“你那朋友和巴图鲁将军的关系怎么样？能说得上话？”乌兰戈密心思透亮，两句话就听出他想干什么了，说道：“军务不是什么人都能办的。我那个朋友只是一个小官儿，小的不能再小了，恐怕巴图鲁将军都不知道有他这么一个人，这也难怪，这次巴图鲁受命前来江南催办军务，光文吏就一两千人，还有地方上配给帮忙的，恐怕有一万多人，他一个小官儿，巴图鲁哪里知道他。”

通过这几天的听闻，沈万三忽然觉得朝廷这次是下了决心，倾注全力和张士诚一决雌雄，如今的天下虽说群雄割据，但是，能真正和朝廷一决胜负的似乎还没有谁，难道张士诚这次要败？他做事一向是稳扎稳打，尽可能的多留后路，想到这些，他对自己要和周礼京修复关系的想法更加坚定了。

沈万三想：周礼京是苏州盐务上的人，日后如果张士诚大败，我还是要在苏州做生意的，而盐务生意又十分的有利可图，如果有做官做到盐场管勾的周

礼京从中协助，那真的是如虎添翼，就算不能拉拢住周礼京，也不能让他给自己捣鬼。

把他自己的想法和乌兰戈密一说，乌兰戈密也大为赞同，说道：“你请周礼京我也去，我这个督办别的本事没有，唬人还是可以的，我就不信他周礼京对我就没有一点顾忌。”

和周礼京见面的地方选在了咸富后院。本来周礼京是不愿意赴宴的，一来是最近大都来的巴图鲁总揽了苏州的大小政务，所有的官吏无论大小一律参与到征讨高邮的准备工作之中。这个巴图鲁的脾气秉性苏州的旧有官员都不清楚，据说是刚直不阿。而且又有一个副手范文杰从中协助，这个范文杰一向是清廉自居，最恨的就是官商勾结，声称这次为征高邮所经办的钱粮军械、一应百物统统不得有官吏勾结商贾从中渔利，已经有几个小吏因为被抓了现行而关进了大牢。

周礼京身在盐运使司，这是一个肥的流油的衙门，巴图鲁一到苏州就接管了盐政，罢黜了原来盐运使秃干，将盐运上所有的银子都用在了征讨高邮的开销上。周礼京跟着忙里忙外，虽说也捞到了一些好处，但都是小钱，他不是不想要，是不敢要。如今如果赴约，和沈万三这个商人约会，会不会被人知道了，告自己一状呢？

二来是他和沈万三的关系虽然有所缓和，但还是有芥蒂，可是，看到沈万三居然请自己到他家里这种隐秘的地方，他就有些动心了，暗自称赞沈万三会办事，同时觉得沈万三既然请自己去，那就是变相的给自己送银子。

综合了以上考虑，周礼京让丁海回报沈万三，说最好选在晚上见面，如果可以的话他就答应。沈万三当然是没话说。这天晚上，周礼京在丁海的陪伴下走进了咸富钱庄。

沈万三亲自迎出，站在院子里，看到周礼京，他笑道：“周大哥，多日不见，一向可是好啊？”他尽量不称呼周礼京官职，这样可以让他少了些顾忌，也多了几分亲热。

一句话“周大哥”化解了两个有过不愉快经历的人的尴尬，周礼京虽然不是好人，但也是官面上的人，应酬交际自然有一手，快步走了去，笑道：“沈爷

最近又发财喽？”沈万三笑道：“托福托福，发财不敢说，饿不着，走，屋里还有一位贵客呢。”周礼京笑道：“还有人啊？是什么大人物沈爷先告诉我一声，让我有个准备，免得见了面说错了话，我可没见过什么大世面。”听到还有别人，他有些不高兴，但是随即想到，沈万三连见面的地方都选的这么隐秘，自然不会找一个自己不愿意见到的人来。

沈万三在前面引路，道：“是乌兰督办，说起来，你们也见过。”周礼京自然不知道这个“乌兰督办”是何许人，但是既然是一个“督办”那就是有官职在身的人，既然他敢在座，两人无形之中就形成了“同一条船”上的关系，就说明他不会告自己的密。

乌兰戈密为了显出自己这个“督办”的气派，故意没有出门迎接，但是，他生性善于交际，看到周礼京走到门口，还是忍不住走上去，笑道：“周大盐督别来无恙啊。”周礼京一看是乌兰戈密，他和乌兰戈密见过面，笑道：“哦，我当督办督办的是谁，却原来是乌兰老兄啊！乌兰先生最近在哪儿发财啊？”说完，就有些后悔，在他的印象中，这个乌兰戈密是一个小小的甲主，后来跟着沈万三做生意，也算是生意人，所以一句“在哪里发财”就出口了，可是，听沈万三说，他如今成了什么督办，问官员在哪里发财是大忌。

乌兰戈密也察觉出了他这句话说得不好，假装没有听见，笑道：“我就是混事，混到了一个芝麻官，呵呵，你可别笑话我。”沈万三笑道：“你们俩都是大官，都是爷，就我是一个平头老百姓，两位官员爷快些入席吧，要说话也坐下再说。”说着，忽然看到跟在周礼京身后的丁海有些拘谨，看得出是很少经过酒宴的洗礼，为了避免他尴尬，沈万三乐呵呵的把丁海拉过来，让他坐在椅子上，笑道：“今儿都是自己人，丁海你别客气……你们看，我这一不小心忘了说错话了，这不是俩当官的，是三个啊！三个朝廷命官陪我吃饭，那真是我沈万三的造化啊。”一句话笑话，惹得在场的人都笑起来。

言谈之间，周礼京不断的探问乌兰戈密的职位，到底是那个衙门的督办，督办的又是什么差事。他和大多数官员有一个普遍心理，希望尽可能的结交到上司，给自己的仕途添砖加瓦。乌兰戈密自然明白他的心思，他故意不说的太明确，可是，又说的简单明了，说道：“我一个旧交跟巴图鲁将军来了苏州，

我沾光混了这么一个督办的官儿，平时也不干啥，就是忙军务的事儿。”然后故意把话题岔开，说道：“脱脱丞相这次是下了狠心，我看，高邮张士诚撑不下去。”

他说的朦朦胧胧，他那旧交是什么职位？他这个督办督办的又是什么军务呢？说了等于没说，可是，越是这样，周礼京越不敢大意，心想：自己今天幸亏是来了，没想到沈万三的老友如今成了红人，说不定自己日后就有用得着他的地方。

沈万三看丁海显得很腼腆，这是初出茅庐的后生多会遇到的情况，到了酒桌上怎么也放不开，就故意找话说，希望让他放开些。过了一会儿，酒宴的气氛已经很高了，他就对周礼京说出了想让丁海调入盐运司的主意。周礼京在盐运司多年，是里面的老人，他善于结交，关系盘根错节，手下拢了一班兄弟，盐运使往往对他刮目相看，想在盐运里安排一个人，对他来说并不是难事，但是，他不想这么轻易就答应。

沈万三看出他的拒绝并不是那么坚决，只是说这件事情不容易办，但是没有说一定办不成，就知道他是想要点好处，就拿出五百两银票，拍给他。这笔钱摆明是送给周礼京的，但是，却不能直接说出来是给他，而只能用一种婉转的口气。沈万三做这个轻车熟路，笑道：“周大哥，丁海是我咸鱼出去的，我不管他谁管？为了他的前程，你还要多多操心啊，当然了，你是自己人，操心也是应该的……”

周礼京道：“那当然了，不要说有你沈爷这层关系，就是丁海求我，我也要想办法。”沈万三道：“这五百两银子，你先拿着，去打点盐运里的人，只要事情办成了，花些银子我不在乎。”在场的人都明白，这五百两银子，就是白送给周礼京的，但是，表面上却都说是让周礼京打点用的。这样一来，沈万三就能顺顺利利的把银子送出去，而周礼京收下也不会落下一个帮朋友做事还要收钱的名头。

在这些人中，只有丁海是最难堪的，无疑，他是想进入盐运司，但是，又实在不愿意欠沈万三人情，总觉得这辈子无论怎么样都报答不了沈万三的恩了。

只过了两天，丁海就顺顺利利地进了盐运司，虽然只做了一个小小的“从班”，但也算在盐运上站住脚了，以后可以慢慢的发展。接下来沈万三就开始了新的计划，前途又是一片昏暗，不知道为什么，他特别喜欢这种“浑水摸鱼”的感觉……

民企教父

沈万三 著

第三章

老友入狱，嗅到的却是无限商机

...

沈万三看得出，陆德源在尽量的逃避责任，不知道隐瞒了多少事情，不过，听到他说有武备库的人从中做内应，心里就有底了，小声问道：“那卖给你东西的官儿，你没招出人家吧？”陆德源一撇嘴，道：“你以为我傻啊，只要我一天不吐出他，他就得想办法救我。”

邹先生来到苏州之后，就被萨克安排进了客栈中，吃住都和萨克在一起，那件被萨克视做无价之宝的聚宝盘也重新交还给邹先生保管。其实，什么生金生银的聚宝盘只都是邹先生耍弄的计谋，对于这些法术他玩了一辈子，是他的饭碗，他自然比什么人都行。

邹先生身边一直带着十几个弟子，大弟子李忱是他最贴心的人，也是他的心腹，这个李忱长的十分丑陋，方面大耳，鼻孔朝天，身材矮小粗胖。

“李忱，人来了么？”邹先生躺在床上，身上盖着薄被，李忱站在床边，小心地道：“人在下面等着。师父现在可好了些？”邹先生有气无力的道：“事情你要给他说明清楚，嘴巴放严实些。”李忱道：“是，我已经给他说了。萨克会不会派人监视咱们？我看要不要防备着点？”邹先生道：“不用，就算他知道了，只会以为我是在海上一番颠簸，身子不适。”

李忱道：“师父，您真的决定和萨克合作？我怎么对他不放心呢，还有那个安赛鲁……”邹先生道：“他不相信咱们，可咱们也没有相信他啊。鹿死谁手尚未可知，总之是互相利用，不过，我看萨克已经信了九分，还留下一分是怕别人抢了他的功劳。”

李忱道：“你是说，萨克害怕咱们把献宝的功劳给抢走？”邹先生道：“怕的不仅是咱们。唉，不说了，老夫是刑余之人，侥幸未死，剩下来的半条残命，就是为了报仇，只要皇上看到我的东西，一定会召见我，到时候，老夫拼了这条命不要，也要诛灭那西域妖僧！当年司马迁受腐刑，和老夫的遭际一般，但是，他忍辱负重，写出了万古奇书，老夫虽没有他那么大的志向，复仇的心还是不灭的。”

李忱道：“师父，咱们应该一开始就找脱脱，我看脱脱在庙堂上权势极重，

恐怕连当今皇上都怕他三分，只要他肯出面，这番僧量来不会有好下场。”邹先生叹口气，道：“脱脱不会为了我和那番僧闹僵的，到头来，吃亏的还是我，世事难料，这些当权的人物，不会因为我这个小角色触怒龙颜的。”

邹先生嘴里的那番僧名叫达乌甘，是西藏红教喇嘛，因擅长淫邪的“演揲儿法”，诱惑当今惠宗皇帝，邹先生说过几句对他不利的话，达乌甘立即和惠宗的宠臣哈麻设计诬陷邹先生，居然对他邹先生用了阉割大刑；受到如此羞辱的邹先生期待见面惠宗伸冤，又害怕哈麻和达乌甘再加陷害，只得远走海外，伺机寻找报仇的机会。

李忱又道：“师父你看，脱脱这次南征胜负如何？”邹先生道：“脱脱携天子之威，提领诸王兵马，又有各藩国鼎力相助，依我看……”他说着，忽然闭口，他里料定张士诚必败无疑，只是他不愿意在事情没有明亮之前轻易下决断，这也是他保住“活神仙”名头的一个诀窍，该说的时候说，不该说的时候什么也别提。

李忱不敢再问，说道：“师父，我去把郎中请进来。”邹先生微微点头。他受刑之后，身体状况每况愈下，几乎濒死，只是凭着一个报仇雪恨的信念才活到了现在，这次坐船航海，旧疾复发，已经几天不能起床了。

李忱事先已经知会郎中，但是，邹先生受伤的毕竟是私处，那郎中不免有些尴尬。邹先生反而大方起来，笑道：“老夫这么大把年纪了，大夫还当给大姑娘看病？呵呵，无妨。”那郎中尴尬的笑了笑，查看了伤处，开了些外敷内服的药，就离开了。

李忱送那郎中离开，转身回到客栈，刚一进门，就看到沈万三带着郭如意走过来，没等他开口，沈万三已经热情的打起招呼来：“李大哥。”沈万三明白，一般在大人物手下做事的人都缺乏自信，但自尊心又特别强，对待这种人一定要礼数周到，往往高看他们一眼这些人就会铭记在心。

李忱听他居然叫自己“大哥”，急忙拱手大礼，道：“沈爷千万不能这么叫，折煞小人了。”沈万三好像亲密无间的朋友一般伸手搭在他肩膀上，说道：“李大哥，在海上多亏你们师兄弟几个人救命，我叫你一声‘大哥’你还不答应啊？那这份恩情我这辈子都还不完了，呵呵。”说完，开玩笑似的笑起来。

李忱看沈万三十分随和，也不怎么拘束，两人聊了几句，沈万三就说要见邹先生。李忱本来有些难为，邹先生刚刚看过大夫，一定不想见客人，但是，现在和沈万三聊得正热，又不好直接拒绝他，就道：“我去通报一下，沈爷稍后片刻。”心想，如果邹先生不愿意见你，可怨不得我。邹先生听到沈万三来访，沉思了片刻，似乎是看出了什么，马上召见。

邹先生和沈万三聊得很是投机，说了一会儿，沈万三就说出了此行的目的，但是，因为这件事情必须隐秘行事，所以，他采取了试探的方式，旁敲侧击的问：“老神仙，你看这次高邮大战，谁能赢？”

邹先生笑而不语，过了一会儿，说道：“说句不好听的话，两条狗咬架，输赢跟咱们这些平头百姓关系都不大，自古以来，称王者有几个关心老百姓的死活？不管谁输谁赢，赋税该交的一分一厘都少不了。”这是邹先生回避问题的方式，他不会说不知道，或是知道，而是采取一种迂回的办法，把问题转移。

沈万三笑道：“说的是啊，可是，只要有仗打，不就有人发财么？跟您住在一块儿的那位外海来的，不就是抱着这个心么。”邹先生看出沈万三想说什么，故意不开口，沈万三接着道：“老神仙，您觉得安赛鲁这个人怎么样？”邹先生道：“不是好人，但是，比起他主子萨克来，却让人放心不少，那个萨克太阴险。”

沈万三笑道：“老神仙说的是呀，安赛鲁让我跟你谈一件大事……”他的话没有说出口，邹先生指着，笑道：“我看你是记吃不记打，在海上如果不是早先派人在你船上，发现了李海天的奸计，你早就在海里喂鱼了……”说到这里，他忽然往前探了探身子，道：“谋害家主的事情你还敢做？算了，算了，自古功名利禄如浮云，过去就过去吧，你安心心的做你的生意就好，别的就别想了。”看沈万三紧张起来，他又道：“安赛鲁和你多次密会，别人或许不知道，但是，老夫却知道得清清楚楚。”

邹先生为人一向谨慎，在爪哇时，他就派人留心沈万三的行踪，发现他和安赛鲁密会了两次，虽然觉得他们在一起商量什么事情，不一定和自己有关，但是，还是不敢大意，今天又听了沈万三的话，他就敏感的猜出，可能是安赛鲁想和沈万三串通。

沈万三没想到他居然知道自己和安赛鲁的事情，有些吃惊，但是，他已经有了些定力，急忙镇定心神，心想，既然他知道了，索性开诚布公的都说出来，道：“老神仙，您真的是神人，这您都猜出来了，我就不绕弯子了。安赛鲁想抛开他主子，自己个儿拿下军务的生意，还想用您手里的宝贝讨好当今皇上，希望谋个官职。”

邹先生对萨克不怎么放心，他的目的是设法把自己的遭际让宫里的皇上知道，但是，深宫禁地，不是随便可以进的，宫里能接近皇上的侍从也就那么十几个，而他们又都是哈麻的人。邹先生不是没有关系好的朝中大臣，却没有一个大臣愿意为他得罪权贵哈麻。想来想去，那只有一个办法，就是趁着藩国进贡的机会接近皇上。为此，他专门远涉重洋去了爪哇。等了几个月，始终没有消息，最后把赌注放在了波斯商人身上，也就是萨克。只要萨克能接近皇上，那他的大仇也就好报了。

可是，几天来的接触让他觉得萨克是一个冷酷无情的人，他会不会为了自己的事情出力呢？说不定他目的达到之后，就此不再理会自己。

“安赛鲁想怎么做，你说吧。”邹先生对沈万三道，那一副胸有成竹的模样，似乎是一切都在掌握之中，无论什么事情他都看得清清楚楚。

沈万三就把安赛鲁的图谋都说了出来，邹先生听了之后，微微沉思，道：“我知道怎么做了，这对我来说不是大事，老夫不愿意涉足官场，才远离大都这个花花世界，不过，在宫里还认得几个熟人，他的事情容易，我修书一封就行了。”他说的大包大揽，希望看看沈万三的反应。

沈万三其实并不怎么高兴，安赛鲁的计划成功了和他关系不大，他要的是自己的利益，他有自己的打算和安排，绝不会因为外界的干扰而改变。他端详着邹先生，凭着他对邹先生最近各种活动的分析和邹先生说话时的神态，他觉得邹先生的话水分居多，不过，他还是高高兴兴的答应，而且一再感谢邹先生。

然后他就开始试探着询问有关军务的事情，不过，他说话的方式很特别，绝不会让人觉得他有什么图谋，而显得是随口的一说，他说：“老神仙，您能掐会算，不妨就给我算算我的财运如何？”邹先生依旧保持着他那神秘的微笑，

说道：“沈爷财运亨通，那里还用得着我这个糟老头子给你算？”

沈万三开玩笑似得道：“您要是糟老头子，那太上老君、玉皇大帝也不是什么神仙了，您就开回金口吧，我想知道，这次军务我这只老馋猫能不能沾点荤腥啊？”

邹先生道：“能，凭你的心机，我不用算，你一定能。”沈万三上前一步，说道：“老神仙，那您给我指条路，我去走走看，事成之后，您想要什么，我拼了命不要，也给您办到。”

邹先生忽然想，自己万一报仇不成，反而被哈麻他们发现了怎么办？自然不能等死，海外是他躲避的最好去处，到时候沈万三可以帮自己逃走。

“这办法不要我说你也想得到，范文杰的为人我知道，你只要走通了他这条路，一切都好办。人人都有所好，此人好名。”邹先生慢慢的道，沈万三道：“可是，这次主事的是巴图鲁将军，范文杰似乎……”

邹先生道：“巴图鲁一介莽夫，对行军打仗还算懂得，对操办军务毫不在行，脱脱用他无非是看中他的忠心，真正主事的还是范文杰。”沈万三一躬身，道：“谢谢老神仙，我知道了。”

在回家的路上，沈万三脑子就没有停下来，一直在想，用什么办法才能谋取这份一本万利的差事呢？自古以来，军务就是赚钱的营生，很多大商人就是做这个起家，名噪一时。可是他一无太大的资本，二无多少人脉，竞争对手这么多，他怎么能胜出呢？

“识时务”三个字他懂得，既然自己没有实力，就应找合作伙伴，可是，去找谁呢？陆德源肯定不行，他虽然有不少银子，但是，对于军务来说杯水车薪。那又去找谁呢？他想到了安赛鲁，可是，安德鲁有没有这个实力呢？他想了一路，也没想出个好办法，只好悻悻然的作罢。

不知道为什么，他明明知道陆德源没有这个实力，还是不知不觉的来到了陆德源家，他已经几天没有见到过陆德源了。说起来有些奇怪，这个陆德源平常每天都要去咸富一次，生怕别人忘记他这个‘二东家’，可是，最近却一连几天都见不到他的人。

回到咸富，他问冯掌柜道：“老掌柜，最近怎么没见到陆爷？”冯掌柜给沈

万三端来一杯茶，口气轻松地道：“东家，您别提他了，他最近干了点邪门的事儿，那天，从柜划走了一千两银子，算是他提前抽的分红，说是要做啥生意，从那儿之后就没有再见过他，也不知道他去哪儿。”关于陆德源从柜上拿银子的事情，沈万三是知道的，只是没有过问，不管怎么说，陆德源也是“二东家”他提前提走分红也是理所应当的。

过了三四天，陆德源还是没有下落，沈万三就有些着急了，派人去找他却找不到。

这天，丁海忽然悄悄地来到咸富，沈万三开玩笑道：“吆，这不是丁大人么，怎么有空来我这儿耍耍？”丁海神情严峻，低声道：“沈爷，我有一件大事要跟你说，咱们借一步说话。”沈万三知道肯定是出事了，把他请到自己的房间，关上门，丁海有些不好开口，最后道：“沈爷，咸富最近是不是做什么生意了？做那种……做不该做的生意了……”

沈万三小心地道：“没有，到底出了什么事情，你直说。”丁海道：“咸富的二东家陆德源，陆爷最近被人给抓起来了，关进了大牢！”沈万三吃了一惊，随即想到这几天陆德源行踪全无，居然是做了犯法的事情，这个陆德源居然不跟自己透气，活该他有这一难。

不管怎么说，陆德源也是咸富的人，出了事儿不能不管他，沈万三问道：“他犯了什么事儿？”丁海道：“也该着他倒霉，我刚进盐运司没几天，什么事情都不懂，周礼京就让我跟几个老人办事。现在整个盐运司，已经不怎么管盐运上的事儿了，全都为着备战忙活。范文杰的为人想必您也听说了，有他在，还有人敢办着营私舞弊的事儿，那不是撞到枪口上了么？可是，陆爷偏偏倒卖军械，让官军给抓住了……”

沈万三本来以为陆德源充其量是贩卖私盐，没想居然把手伸到了军务上，这就不好办了。他谨慎地问：“那你觉得陆爷这回能不能挺过去？”丁海道：“我看八成是过不去。陆爷倒是嘱咐我了，不让家里人知道，怕闹的满城风雨。我看，应该给陆爷家里人说一下。”

沈万三看丁海紧张的不行，心想：丁海毕竟阅历还是浅薄，陆德源明显是害怕这件事情被太多人知道了，想花钱买关系也不好弄了，哪里是怕家里人知

道。还是我想办法去打探打探，不能眼看着他落难。

通过丁海的介绍，沈万三知道，主理调查这件事情的是曾维良，曾维良是苏州的司狱司丞。司狱司丞本是刑部直辖，地方上不设这个官职，但是，随着各地不断有民变，脱脱觉得往往是地方官渎职贪赃，和地方豪强勾结，一些百姓在重重欺压之下不得不反。为了抑制这种态势，脱脱大量的下放各部官员去几个要紧的大都会，希望用这些“天官”来牵制地方官。

司狱司丞就是其中一类官员，曾维良政绩平平，属于那种毫无建树的庸人，和各级地方官员搞得一团和气，虽然他的职责有监察地方官员的部分，但是他对什么事情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在分析了眼前的局势之后，沈万三决定先不去找曾维良，虽然他从丁海口中得到的消息看，曾维良似乎是一个可以用金钱摆平的人。

“沈爷，陆爷这回八成是难出来，不过，你要是袖手不管，似乎也说不去，我看不如去走走曾维良的门路，行不行的，你也尽力了。”丁海道，沈万三看着他那张青涩的脸，更加觉得他还需要历练。

在丁海的协助下，沈万三去大牢里见了陆德源。

陆德源绝没有想到第一个来大牢里看望自己的人会是沈万三，这些天来，他一直饱受煎熬，一起的朋友兄弟，被牵连的牵连，没有被牵连的也害怕惹祸上身，不敢来大牢里看他。

这时看到沈万三，他居然声音哽咽，隔着牢门道：“万三兄弟……真是患难见真情啊，我什么都不说了，要是我还有命出去，一定好好报答你，什么也不为，就是为你在这个时候还能来看看老哥哥我！”沈万三先不理他，给几个牢头撒了点银子。这些狱卒跟着沈万三，收到银子之后，就自然的走开了；就算不走开，拿到了银子，他们听到什么不该听的话，也不会瞎说。

沈万三对陆德源道：“陆爷，你怎么干了这事儿？事前也不跟我说一声，给我留个劝说你的余地啊！也不至于走到今天。”

陆德源做这见不得人的生意，自然不会告诉沈万三，不是怕沈万三靠不住，而是怕他抢去了自己的资源，好不容易找到一个赚钱的机会，他才不会给沈万三。但是，这自然不能说出来。

听到沈万三的抱怨，他只好说：“兄弟，你看你说的，你哥哥我再怎么傻，也不会害自家兄弟。这生意是火中取栗，挣得多去的也快，你没看到我都这样了吗，我能拉你做这要命的生意吗，那不是害你吗？”

沈万三自然知道他这番话是假的，凭陆德源的为人，他才不会有这份好心，但是，明明知道是假的，你还不能戳破，还要感谢一番，不然就会破坏了双方的谈话气氛，就道：“陆爷，往后可不能这样了，你害怕连累我，也不能瞒着我啊。”陆德源也知道自己的话他不相信，双方都明白，这只是一个让双方避免尴尬难堪的说法方式，一切尽在不言中。

沈万三急忙转移话题，小声问道：“陆爷，我来，一是想看看你的境况，二呢，是想设法救你出去，我不能眼睁睁的看着你遭罪。你把事情的经过跟我说说，我也好想想办法。”

陆德源知道，沈万三不会抛下自己不管，听到他要设法救自己，顿时乐开了花，嘴上却说：“万三兄弟，有你这句话老哥哥我就知足了，我知道我这事儿难办，这一关，我看我是挺不过去了，你还是顾着自己吧……”说到这里，紧紧地盯着沈万三，害怕他真的顺坡下驴，转身走人，再也不管自己了。

“陆爷不要灰心，我怎么能不管你？你把事情的经过跟我说一说，我来想想怎么弄，早日把你救出去，不是也为了咱们致富吗？”沈万三道。陆德源这次不敢再客气，急忙道：“那好，那好，万三兄弟，你要是真的能把我从大牢里救出去，这恩情是一辈子也报答不完的。”随后就说了自己的遭遇。

事情的起因是陆德源在一次逛街时，发现市场上有人偷偷售卖军帐，惊讶之下，急忙探问军帐的来源，那卖东西的也说不清楚，甚至不知道这是军队用的，只说是从一个朋友手里买来，当做粗麻布来售卖的。

陆德源心思一动，给了那人几两银子，那人就带他来到一个小船上，船上堆满了各种军械；刀、枪等带铁质的都被一些无知的铁匠买走炼制农具去了，一些帐篷、军装也被人买走改造。这些东西按理说都是违禁的，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呢？陆德源心里好奇，经过几天的明察，他发现，居然是武备库的人监守自盗，以极低的价格，把库房里的东西卖出去，从中牟利。

沈万三默默地听着，笑道：“于是乎，陆爷就心痒了，买了那一船的东

西？”陆德源道：“万三兄弟啊，我虽然人老实，但是，还不至于傻，不知道多少人都看着那一船东西，我买走了，那不是自己个儿找死么？一旦事发，第一个倒霉的就是我。我是拐弯抹角的找了武备库的人，从他手里买了几百件东西。可是，说来倒霉，还没出手就被逮住了！”

沈万三看得出，陆德源在尽量的逃避责任，不知道隐瞒了多少事情，不过，听到他说有武备库的人从中做内应，心里就有底了，小声问道：“那卖给你东西的官儿，你没招出人家吧？”陆德源一撇嘴，道：“你以为我傻啊，只要我一天不吐出他，他就得想办法救我。可是，这家伙也太心大了，这都几天了，也不想想办法，他就不怕我忍不住开口咬人？”沈万三道：“陆爷人在监牢，尚且如此镇定，原来还有杀手锏在手里，怪不得，要不，我去找找那位爷？”

陆德源拱拱手，道：“如此，有劳万三兄弟了。”

天刚刚抹黑，沈万三就独自一人来到了苏州城北的一座小院里，由于害怕对方多心，他连一个随从都没有带。敲开门之后，他就说了一句话：“劳烦通报一声，就说陆德源陆爷托我来拜会陈老爷。”

那门子听到这句话，急忙进去禀报，少倾，这座院子的主人——苏州武备库的库司陈直就快步迎出来，他不知道沈万三的底细，开始还有些顾忌，把沈万三请到客厅，就不再说话了。

沈万三自然知道他在想什么，于是，他放下茶碗，轻声道：“陈老爷，有什么话，您直说，我跟陆爷也是生死交情，事情他都跟我说了，您不用有顾忌。事儿既然出了，我看，还是快点解决，不然对谁都不好，您说呢？”他神情轻松，但是语气里却透出威胁的味道来，陈直似乎没想到他会这么直接，愣了愣，道：“敢问，陆德源可想出什么善后的办法没有？”他心里明白，陆德源肯定是没有办法，就算是有办法，沈万三也会在自己表态之后才说，这么问，只是为了给自己争取一点思考的时间罢了。

沈万三一副为陈直着想的样子，道：“陈老爷，陆德源的为人我想您还不太清楚，他可是一个浑人，为人又极是吝啬，如今到了这个生死关头，您千万别想着让他保住您……他那人我最清楚。”说完，又有些后悔，觉得自己说话太急切，刚刚和陈直见面，还算是陌生人，怎么可以这么热情的为对方着急呢？

过度的热情会让陈直觉得他是有某种目的。

“陈老爷，不瞒您说，我和陆爷虽是好朋友，但是，对他做的事情也不赞同，这次你们……做的那事儿，他事前居然半点口风都没有给我透露，你说这事儿他也太狠了，怎么着也得让我沾点……”沈万三语气急躁的道，似乎醒悟到了什么，又急忙闭口，整理了一下表情，又沉声道：“陈老爷，您看这事情怎么办，总得有个解扣的法子吧？要不，陆德源可管不住自己的嘴。”

他这一番小小的表演，果然让陈直对他的看法有所改变，越是看到沈万三这种贪图小便宜的样子，他越放心，心想：“我跟陆德源才认识了几天，他是什么人，我虽然不清楚，但是，绝对不是啥好东西，听他这个朋友的口气，好像陆德源也没怎么好结交他，看他的样子，陆德源和我做生意没告诉他，他还很生气，这是一个二毛子憨货！”

有了这个印象之后，他对沈万三抱有的提防心理开始慢慢的消减，从怀里摸出了一个小算盘，一边打着算盘，一边诉苦道：“这位小爷，你别以为我和陆德源赚了多少钱，我给你算算……我一共是从他那里拿到了一千零十二两银子，我给他了几百件私货。跟你说的一样儿，我就觉得陆德源不是个好东西，刚见面那会儿，吃了一顿酒，帐还是我结的，真没见过这么会算计的主儿！”

沈万三大为咋舌，这个陈直刚刚还是一副仪表堂堂的官老爷模样，怎么一拿起算盘就变成了一个十足的商人，而且是那种很市侩的小商人，不过，他还是急忙道：“陈爷，您和他的事儿我不管，谁赚了谁赔了您别跟我说，我也不知道，我就是受陆德源之托，来向您讨个主意……”说到这里，他再次换上了那副为对方着想的表情，道：“陈爷，我看您还是想想办法，别为了这么一个人，把自己个儿给折进去，不值当。”

陈直名字里虽然有一个‘直’字，为人却一点都不耿直，他从小就跟着老爹杀猪，后来转行做生意，是屠夫出身，说话要多粗俗有多粗俗。有了些家底之后，花了大把的银子，买来这么一个芝麻绿豆的小官儿，刚刚上任不到三个月，本来想着一到任上，想方设法的也要把买官的钱赚回来，谁曾想，还没有开始执行自己的贪墨计划，朝廷就准备对高邮动武；大都来了一大群天官，偏偏范文杰又再三申明法纪，不允许有官员贪墨。大元朝官僚腐败，贪污受贿

是公开的，可是，苏州被范文杰这一整治，陈直的财路就断了，后来实在忍不住，就从武备库里偷偷卖了些东西，居然也没有人发现。他的打算是把东西卖给外来商人，让他们马上把东西运走，这样一来，自己就可以避免干系。

可是，最近运河上到处是兵船，那些商人买到东西之后不敢开船，又害怕窝在手里是个麻烦，就大着胆子在苏州城里售卖，这才让陆德源撞到。

“既然陆德源把事情都告诉你了，我也不瞒着了，说起来，这事儿败露都怪他！事前，他骗我说，他有大客人，一次买几百件东西，他能安安稳稳的出手，我以为是真的，没想到他居然是想卖给城外驻扎的官军！你说说，他不挨整，谁挨整？”陈直愤愤然道。

沈万三心想，陆德源果然没有跟他说实话，原来他还打着这么一个如意算盘，这下倒好，什么都没了，还坐了大牢。

陈直又拨弄起算盘来，越想越是生气，道：“我给你算算，他被抓起来之后，我派人问过他，光打通牢头儿就花了百十两银子！陆德源倒是会说，他说开始没有想到官军会发觉，这不是二百五么？当然了，他说的也在理，官军那头儿是有空子钻，但是，你得花银子走路子啊！他偏偏不，就为了省这点银子，被人给告了，我看，他就是活该！他就是想吐出我，也不一定办得到，我到时候就告他一个血口喷人，疯狗乱咬人，他凭什么证明是从我手里买到的武备库里的东西？武备库里有这么多人呢。是，我要落下一个看管不严的罪名，说不定要丢官，那我也认了！”

沈万三看出来他说的是气话，微笑着没有回应。陈直发泄了一通，发觉自己有些失礼，但是看沈万三好像并不在意，才放心，气呼呼的道：“这个陆德源想害我，没门！你去把我说的话告诉他，我就不信，我还怕了他了！”

他之所以敢这么说，是因为他看出，沈万三是来替陆德源登门求救的，陆德源一个商人，再有本事又能怎么样？肯定是要自己出手相帮。对于陆德源出事，他一直忧心忡忡，想了各种应对的办法，他嘴里说什么不怕丢官，都是故意让沈万三听的，只是想让陆德源明白一个道理：威胁自己没用。

沈万三道：“陈爷，您不要意气用事，您如果真的想这么办，就不会让我进门了，让我进了您的家门，就说明您心里还是舍不得让陆爷牢底坐穿的。”他

说的很有技巧，潜在的一层意思，似乎是说，陈直不用再演了，他根本就不会真的破釜沉舟的不管陆德源，让陆德源去胡乱把他咬出来。

陈直平静了下来，道：“唉，你说的也对，我虽然不怕，但是，也不能眼睁睁的看着他就这么完了，实话告诉你，法子我也想了，只要让查案子的官儿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我再运作一下，让大家都能交差，事儿也就过去了。此事，如果不是在这个节骨眼上，根本就不算个事儿，从前这事儿还少啊？说白了，还不是因为范文杰，他一个人吃饱了就不管别人饿不饿了，什么东西！”

沈万三没想到陈直居然这么没有心机，敢这么诋毁上司，而且是当着自己这么一个陌生人，就不怕传出去流言蜚语吗？“陈库司……”沈万三从进门就故意不称呼对方的官职，而一直叫“陈爷”，是不想强调对方是有官职在身的人，因为他要谈的是和贪墨有关联的事情，如果一口一口叫着对方的官职，会让人尴尬，但是，现在他发现自己的想法多余了，这个陈直根本就是一个穿着官服的市井小贩，没半点官员应该有的城府。

“既然您都想出办法了，那就赶紧动手吧，让陆爷在大牢里多呆一天，就多一份担忧不是？万一他顶不住，把您给咬出来，您不怕是不怕，但终究也有碍名声。”沈万三道。

陈直才不管什么声明，他甚至不奢望升迁，只要能够大捞特捞，存下一大笔银子，丢了官职也无不可，就道：“法子我是有，但是，有法子也得有银子啊，这笔银子谁出？你先说清楚这个，我再说帮不帮的事儿。”

原来，陈直早想好了一个主意，但是，他知道，无论如何，只要动用关系，那就要有一笔不小的花费，这些银子，他是死活不愿意出的，所以一直在等，虽然明明知道等下去可能会糟糕，还是像把头栽进沙子里的鸵鸟一样，不管三七二十一，只要不让他花银子就行。

沈万三道：“银子好说，陆爷家里有的是银子，只要您打头，一应花费都由他来承担。”陈直霍的站起来，掂着小算盘，一边来回走一边拨弄着，嘴里念念有词，过了一会儿忽然停下来，道：“我算了算，能用的人大概有三四个，这其中找曾维良最便宜，能省下差不多一百两银子！”沈万三再次咋舌，真没想到陈直这么会算计。

沈万三再次来到监牢，见到了陆德源，把和陈直见面的经过大概说了说，最后问他的意思，陆德源自然是气恼不已，但是，眼前还真没有别的办法，只好按照陈直的办法做，不过，真的让他花银子，他还真不舍得，心痛不已的道：“那你尽量的少花费些，能省的就给我省，最好让陈直这老东西也出点血！”又提高声音道：“沈爷，我身在大牢里出不去，你先把银子给我垫上，我出去就给你。”沈万三唯有苦笑答应。

沈万三带了一千两银子，和郭如意一起出门，要去陈直府上，刚出来，就看到一辆马车驶过来，停在了咸富门口。沈万三知道有人来拜访，就停下来等着。

一个年轻俊秀的车夫从马车上跳下来，拿下马上横放着的长凳放在地上，对着马车里的人小声说：“东家，到了。”马车里一个声音轻轻嗯了一声，帘子掀开，安赛鲁从里面走出来。

沈万三一看是他，急忙迎上去，拱手道：“我当是谁，原来是大哥，今天来我这里有什么事？”安赛鲁踩着长凳下来，道：“到你屋里说，有事情。”沈万三看他很着急，知道今天是出不了门了，急忙带着他走进咸富大堂，回头对一个伙计说：“上茶。”

两人进了屋，伙计端上茶，安赛鲁不等沈万三说话，就急切的道：“沈公子，你怎么不相信我？”沈万三看他脸色难看，道：“大哥，这是从何说起？”自从那次会面之后，沈万三就悄悄改了对他的称呼。

安赛鲁气呼呼的道：“我像照顾小羊羔一样照顾你，你却像一个奸诈的威尼斯吝啬鬼！”沈万三吃了一惊，虽然他不知道“威尼斯”是什么，但是“吝啬鬼”这三个字还是听得出来的，当即道：“大哥，你这么是什么意思？我到底怎么了？你说出来，就算我哪里做得不对，你也应该让我知道。”

安赛鲁问道：“我家主人来苏州为了什么？我来苏州又是为了什么？”没等沈万三开口，他又恨恨的道：“我多么希望真主能保佑我，让我那个该死的主人遭受报应，我找到了你，你也答应过和我合作，可是你却和我不一心！”

沈万三道：“这从何说起啊？”安赛鲁道：“邹先生都告诉我了，你还想隐瞒？”

沈万三微微吃惊，邹先生告诉他什么了？细细回想自己和邹先生的对话，没发现有什么会让安赛鲁生气的地方，难道是邹先生发觉自己对安赛鲁颇有微词，然后油田加醋的挑拨离间？

想到这里，他马上就想主动承认，把和邹先生的对话叙说一遍。可是，还没有开口，忽然惊觉，说不定，这是安赛鲁故意诈自己，他也不知道自己和邹先生说了什么，想用这个办法诱惑自己开口。

“邹先生？我跟他没说什么啊，就想劝说他帮咱们成事，一句别的也没多说啊！”沈万三道，又冷冷地看了安赛鲁一眼，愤愤地道：“我诚心诚意的和你合作，你却成心刁难，那好，从今天开始，咱们分道扬镳，你走你的路，我走我的路，你我再不来！”

安赛鲁看他真的生气了，忽地噗嗤一笑，道：“沈公子莫急，不过，你那件事情做的确实让我很不安心啊。”沈万三再次问：“我到底做了什么事情？你说出来，我错了你也得让我知道我错在哪里了吧？”

安赛鲁定定神，道：“苏州这几天正在招集商贾，贴出了告示，你听说了没有？”沈万三心想，出了这么大的事，乌兰戈密怎么不跟自己透个风？摇摇头，表示自己没有听说。

安赛鲁道：“我来苏州为的就是拿下军务这笔大生意，你有这个本事，怎么不跟我说一声？”沈万三道：“这又是说笑了，我有这个本事，还能在这里窝着么？早出去准备了。”

安赛鲁却不相信他的话，心想：“还想瞒我，哼！”说道：“沈公子，邹先生都说了，你就不要隐瞒我了，邹先生亲口告诉我，你认识范文杰，而且我也听你说过的，你办成过一次军粮。邹先生还说，这次你还有办法把这次军务给拿下来。你有办法，为何不跟我说？难不成你想独吞？我真的瞎眼，没看出沈公子你有这个实力。”说完，冷冷地看着沈万三。

沈万三知道这次他完全是凭瞎猜，就算听邹先生说了什么，也不足为据，只是这么一件小的不能小的小事，他就不怕了，忽地笑了笑，道：“我倒是想有这么多银子，你也不想想，如果我真有这么多银子，为何还要去海外提着脑袋做什么生意？安安生生的在家里等着赚军务的银子，不是更好么？老哥你不要

听风就是雨。”他故意说得很轻松，因为越是这样，越显得他没有私心。

安赛鲁看他更像是说谎的样子，就道：“那你是说，邹先生骗我？”沈万三神秘秘的一笑，他看得出，此时主动权已经到了自己手里，道：“说他骗你也无不可，但是，老神仙就是老神仙，说话总是有根有据的，您说呢？”安赛鲁有些不明白了，追问道：“到底是怎么回事？你说清楚，也免得我多想。”

沈万三道：“范文杰我是认识，但是，那也只是一面之缘，人家还记不记得我，都不知道。”他不愿意多说，适当的沉默有时候是必要的，甚至是关键，尤其是面对安赛鲁这种人，让他们摸不着头脑对自己更有利。

安赛鲁道：“你那次到底和邹先生说了什么？今天他忽然把我请到他的房间里，和我好好谈了一阵，说话很客气，而且还夸奖了你，说你是能人，让我多多和你接触；还悄悄告诉我，我要做什么事情他都会配合……”

沈万三笑道：“这就对了，我已经和他谈妥了，你只管把心放在肚子里，万事有我。”安赛鲁还是不太相信他，但是，看他的模样，又好像是胸有成竹，什么事情都能办成，道：“那这次军务，你就忍心看着让别人吃了？我是不甘心啊。”

沈万三笑道：“不要说你，谁甘心呢？主要还是看你家主人，毕竟咱们两个的实力还是不够，就算是我有办法能找到熟人，也没有足够的本钱，军务那可是最费银子的生意了，没有家底想接也接不下来。”安赛鲁急忙问：“你先说，你有没有把握搞得下来军务？银子的事儿总有个筹措的余地。”

沈万三笃定地道：“有！只要您能给我弄来足够的银子，咱俩合伙一定可以大大的捞一笔，只要能接下来一大笔军务，那还不是财源滚滚，您说呢？”

安赛鲁这辈子最大的愿望就是能单独立门户，可是，总摆脱不了主人萨克的影子。

萨克和他恰恰相反，萨克已经有了足够的财富，他把下一个目标放在了权位上，想着能受到元朝皇帝的垂青，不说捞到一官半职，拿到一个尊号也可以光宗耀祖了。要知道，在当时的世界上，蒙古人在西方世界的影响力极大，能得到黄金家族的赏赐被认为是至高的荣耀。

而安赛鲁的想法就比较实际一些，他就想着自己能摆脱萨克，像主人一样

自立门户，自己做主子，以后再也不用受别人的指使。当然，安塞鲁也不是没有奢望过，像萨克预想的那样受到黄金家族的垂青，如果能那样自然最好，退而求其次也无不可。

如果能从军务里赚一笔，他自立的底气就更足了，所以，他还是很关心事情能否办成的。因为有萨克牵制，他出面不方便，在苏州他又不认识一个人，找沈万三合作，倒是一个不错的选择，甚至可以说是他唯一的选择。不过，他对沈万三还是不太相信，总害怕会被沈万三给耍弄了，时时刻刻提防着他，并准备着另外一个计划，如果沈万三和邹先生靠不住，马上转向。

“这两天里，你去衙门里应征下试试，如果你真有把握，银子你我一起出。”安赛鲁道，他想到了一个稍微稳妥些的办法：让沈万三去折腾，只要他真的能拿下军务，自己再谈出银子的事儿。

沈万三笑着答应。送走了安赛鲁，他没有再出门，傍晚，乌兰戈密就来了，沈万三似乎是知道他会来，而且知道为什么事情，一见面就直接问：“上头准备怎么办军务，章程出来了么？”乌兰戈密一愣，随即呵呵一笑，道：“你这只老猫闻到腥味了？”沈万三深吸了一下鼻子，道：“闻到了，咱们屋里说。”

两人随即进到屋里，沈万三看他想喝茶，一把拦住，道：“先说事儿，说不准喝。”乌兰戈密笑道：“我说沈老爷，你这也太抠门了，一口茶都不让喝就让我干活？”沈万三点头道：“对，不让，你先说事儿。”

乌兰戈密放下杯子，道：“行行行，那我就说。”定了定神，道：“朝廷决心要剿灭张士诚，大军还没有赶到，苏州成了征讨高邮的大本营，说不定脱脱到时，帅帐也会设在苏州……”

沈万三道：“你知道我不想知道这些，说正经的，我着急呢。”乌兰戈密笑道：“这就是最正经的了，脱脱为人耿直，最恨的就是贪官污吏，他迟早会来苏州……”沈万三问道：“他来会是好事还是坏事？”

乌兰戈密笑道：“你沈万三比我精，这还用我说么？我这几日和那帮大官小吏打交道，听的最多的就是一句话：‘天不高了，皇帝也不远了。’这是什么意思？还不是在说，脱脱来了会断了他们的财路。”

沈万三道：“那何不趁着脱脱没来赶紧发财呢？”乌兰戈密笑道：“哪有你

想的那么容易，有范文杰在，有些想收银子的，害怕不敢收，有些想送银子的，拿着银子送不出去，你说这事儿邪性不邪性？”

元末吏治腐败至极，在当时人的意识里，蒙古官员收钱办事是理所应当的，甚至有时候就算不拿银子能办成某件事情，求办事的人也不敢，还是乖乖的送上银子，搞得有些官员莫名其妙。

沈万三知道范文杰的为人，他现在更想了解苏州城里此时最有权势的蒙古将军巴图鲁，乌兰戈密听了他的疑惑，骂道：“都说我们蒙古人贪财好色，说的不假啊，巴图鲁来之前，我觉得这人是个例外，言行举止都透着‘清正廉明’四个字，可是，不到十几天事情就变了，我听别人私下里议论说，巴图鲁哪里都好，就是好色，刚到苏州就让亲信幕僚给他搜罗美姬，还从杭州找了一条花船，一船的二八娇娘都被他招进了府邸……”

沈万三道：“好色还不如贪财呢。”乌兰戈密道：“你听我说，有下面的官员，知道了他这个癖好之后，送了几个模样俊俏的歌姬，你猜猜结果怎么样？”沈万三着急道：“哎呀，你就别卖关子了，赶紧说。”乌兰戈密依旧操着慢慢的话语速，道：“巴图鲁收是都收了，可是，塞给送歌姬的官员每人三百两银子，不要还不行，弄的那些官员是无比尴尬。”

沈万三道：“这个巴图鲁的为人还真是新鲜，少见，少见……对了，我想问你军务的事儿，你怎么又跑题了？快说正经的，这个军务到底是怎么个摊派法儿，你说了我也好安心。你不知道，安赛鲁刚刚从我这儿走了，我看他还是对我不放心，不行，我就是要甩开他，这次军务不管我能赚多少，无论如何我都要插上一手！”

乌兰戈密简单问了几句沈万三那和安赛鲁谈话的情况，就说了范文杰招纳军务的事情：

“派到苏州打前站的虽然是巴图鲁做主管，但他毕竟是一个武将，对打仗之外的事情不太了解，操办起军务根本不知从何着手，因为这个，真正在前面主持的其实是范文杰；这次征讨高邮的兵力号称百万，其实远不足百万，但要耗费的军资却也是一个天文数字，几十万人每天一日三餐要吃掉多少东西？马匹要耗费多少草料？又有多少兵器、衣物、行营军寨要准备？这还都是看得见

的，看不见的事务就更多了，一个苏州城显然远远不能满足需要。

“只能从外地调运。这几天运河上排满了运送粮草、物资的船只。几十万人的军队，后勤保障需要一百多万人协作才能保证正常的供给。想当年，蒙古大军横行世界，军需基本上自行解决，只要有马有刀，蒙古人就饿不死，可是，今天的蒙古军队已经变成了一群养尊处优的兵爷，每次出征每一个单兵最起码需要配备一个后勤人员来提供供给，才能有效运作起来，不然大军根本动不起来。

“为了保证按时完成脱脱交付的任务，巴图鲁和范文杰殚精竭虑，想尽办法，物资的筹备还是有很大的缺口。这个局面脱脱早就想到了，他早前叮嘱过，只要把大军后勤解决，无论用什么办法都可以，甚至可以用官职来向民间的富商换粮食。这个办法，巴图鲁和范文杰不到最后关头是不准备用的。可是，如今的缺口很大，有一多半的粮食任务没有着落。

“如今整个天下都缺粮，到处是灾民，朝廷手里实在拿不出粮食，那就只有买了，向民间大量收购。现在苏州城里已经云集了全国各地的商人，有外国的，也有本国的，都是奔着‘军务’来的。范文杰看准这个机会，想大力压价，可是，又害怕把价钱压得太低了把商人们都瞎跑了，最后采取了一个折中的办法，谁出的价钱低，谁拿到的份额就多。也就是说，谁想多做军务生意，就把价钱降下来。

“如今告示已经贴出来了，许多商人正在议论纷纷，拿不定主意。范文杰决定三天后和想竞标军务的商人们见上一面，当面听取大家的意见。”

沈万三听了乌兰戈密说了公告的事情，又详细问了些官员们的反应，最后道：“这个章程对官府有利，不好办呐。”乌兰戈密道：“那是，官府如果不抓住优势，就不会这么办了。你最好先打听一下萨克的反应，如果能搭上他这条船，也不是一件坏事。”

沈万三道：“是啊，别看安赛鲁话说的这么决绝，我可不能把宝全压在他身上，萨克那头我也不能放。不过，萨克这个人我总看不明白，感觉他阴阳怪气的；还有，萨克为什么要跟我合作？他不是安赛鲁。”

乌兰戈密道：“那你准备怎么办？我这个督办也只能帮你到这儿了，具体怎

么做还得靠你自己。”沈万三笑着对乌兰戈密拱拱手，道：“有劳督办大人替我这个小老百姓操心了。要不，我也请你去花船上逛逛？”乌兰戈密笑道：“我没这个心思，明儿还有一大堆公务，你先请我喝点酒吧，我这几天累的饭都没吃好。”

沈万三道：“遵命。”让伙计去买了酒菜，和乌兰戈密喝到半夜。

第四章

四处奔走，玩弄庸官兵痞于股掌

...

沈万三此时心里是又紧张又兴奋，他正在酝酿一个巨大的计划，如果这个计划成功，那自己的事业将会迈上一个新的台阶，但是如果计划失败，自己这几年来的奋斗也许将化为乌有。他犹豫不决，不知道要不要做这件事，转身从桌子上捉起笔来，写了几个大大的“赌”字。

三天后，巴图鲁罕见地包下了苏州一座豪华庄园——景园，召集想要承办军务的商贾们见面。这在一来苏州就厉行节约的巴图鲁和范文杰来说，还是破题头一遭，也让受惯了官府压榨凌虐的商贾们受宠若惊。大都来的钦差，居然专门包下了一座庄园款待他们，所有人都多少有点小小的惊喜。有人觉得这是官方在示惠，故意放低姿态，看来，这次商贾们会多几分主动权。

沈万三一大早就起来，置办了一身像样的衣服，刚出门，又觉得不对，为什么自己要穿一件华丽的衣服呢？他今天是去和官方谈判，到场的不知道有多少富商，自己穿的再华丽也没有人会注意，而且为什么要让人注意？现在局势还没有明亮，让人注意并不是一件好事，还是把姿态放低，越普通越好，最好是没什么人对他留下印象，那才好。

转身回去，换了一间平常穿的衣服，郭如意跟在他后面，奇怪的问：“万三哥，你怎么又穿旧衣服了，这么大的场面你不怕丢人？”沈万三笑道：“我最不怕的就是丢人。对了，当着外人的面儿，你别一口一个万三哥的，要叫东家，记住没？”郭如意点点头，自信满满的道：“东家，你就放心吧，我跟你出来也不是一回两回了，这些规矩我都懂。”

沈万三本来是想把年士儒带去，但是，李海天叔侄还在城外大船关着，没有年士儒这等精明的人看着，他不放心，就带着郭如意出来了。

景园外此时已经是马车成堆，沈万三自以为来的很早，到了之后才发现，比他来的早的人有的是。他并不急于进园，而是站在一旁，听商贾们议论，这些人都抱着极大的目的，各人有各人的打算。听他们絮絮叨叨的说了好久，也没听出个所以然来，沈万三就带着郭如意进园子了。

一进大门，有几个文吏在门口迎接，本来，安排在门口接待的是衙役，但

是范文杰觉得这样做会让商贾们害怕，就临时换成了几个文吏，而且嘱咐文吏们一定要笑脸相迎，不能说一句不好听的话。

沈万三本来走在前面，但是，觉得这样似乎太显眼，故意放慢脚步，让几个商贾抢先，他再慢慢跟上，夹在几波人中间走了进去。

景园并不太大，亭台楼阁却是精美绝伦，小桥、流水、假山、花卉布置得恰到好处，看得出是出自造园高手。

两个年轻的文吏走在前面带路，沈万三带着过几个人跟在后面，慢悠悠的走着。忽然，郭如意一拉沈万三的衣袖，小声道：“万三哥，你……”沈万三早就叮嘱过他，不让他在外人面前叫自己哥，尤其是在这种大场面里，可是，到头来，他还是没有听话。沈万三脸一沉，瞪了郭如意一眼，郭如意知道自己犯错了，小心翼翼的动动手指，指了指前面的走廊，低声道：“东家，我刚刚看到一个熟人。”

走在他身边的一个锦衣华服的中年胖子，听到郭如意的话，呵呵笑起来，嘲笑道：“你看到熟人了？那熟人是巴图鲁将军，还是范大人呐？呵呵。”郭如意顿时红了脸，窘迫的恨不能找个地方钻进去。

沈万三反而不怎么生气，示意郭如意不要说话，两人加快脚步，走到了前面，郭如意看左右人都走远了，又低声道：“东家，我真的看到熟人了。”沈万三问道：“看到谁了？你以后说话过过脑子，再这样就别跟我出来了。”

郭如意有些害怕了，紧张道：“东家，我以后不多嘴了行吗？别吓唬我。我真看到熟人了，是那个姓郎的，郎凯国！”

听到郭如意的话，沈万三这才想起来了，还有这么一个人。郎凯国是范文杰手下的一个幕僚，和沈万三有过一番交往，当年，沈万三承接了往大都运送粮食的生意，在去大都的船里夹杂了大批私盐，就是郎凯国一路护送，才有惊无险的到了大都。可最后这个姓郎的讹诈了沈万三一笔银子，不过，两人终究没有把关系闹僵，还能见面。

沈万三心想：“郎凯国生性谨慎，当年拿到我的银子之后，千方百计的让我离开大都，生怕我牵连到他，不知道他会不会和我见面，见了面又是否愿意和我谈事儿。”不过，有一个熟人总比没有强，他心里还是有一些高兴的，暗暗

埋怨自己怎么把他给忘了。

走了不久，众人来到了景园中最大的大厅里，跟班长随不能进大厅，郭如意就外面等着沈万三，这些人自然会有别的招待。

大厅里坐了几十个人，沈万三找了一个最不起眼、最不惹人注意的靠墙的位置坐下，慢慢喝着茶，听着大家吵吵嚷嚷的议论声，心里慢慢分析着待会儿巴图鲁和范文杰来了之后怎么说话。

过了一会儿，一群官吏走了进来，众人都站起来迎接，走在最前面的是一个身材魁梧的蒙古大汉，那无疑就是巴图鲁了。沈万三一眼就看到了走在巴图鲁后面的范文杰，见他好像消瘦了许多。

巴图鲁和范文杰一前一后走进大厅，和众人拱手搭礼，很是客气，同时跟进来的几名官吏则各自找地方坐下。巴图鲁在一个下人的引领下走到了最中央的一个位置上坐下，范文杰则坐在他旁边。

巴图鲁示意众人都坐下，然后叽里咕噜的说了一大堆蒙古话，听得众人一头雾水，原来这个巴图鲁汉话说不好，只会说几句简单的日常用语。一个站在巴图鲁身边的通译大声对众人道：“巴图鲁将军说，众位今日来到这里，都不要客气，一会儿好好的吃，好好的喝，现在是各位为朝廷出力的大好机会，希望你们能奋勇向前，剿灭高邮张士诚少不了你们通力配合。”

范文杰站起来，端起一杯酒，大声道：“众位，巴图鲁将军说的好，眼下四方干戈不止，穷苦百姓食不果腹，偏偏还有那些贼心不死的人，妄图一逞，让身处水深火热之中的百姓们再造新罪。当朝脱脱丞相于心不忍，虽不愿再起刀兵，怎耐贼张执迷不悟，公然称王建国，这不是要绝了江南百姓的活路么？此等狼子野心的败类，绝不能容他坐大，我家丞相替天行道，以正义之师，伐无道逆贼，天兵到处自然是贼人望风溃败。只是，如今国事艰难，贼张又善于蛊惑，高邮城内聚拢了不少受其迷惑的百姓，如果不下大力气，贼张恐难伏诛。因此，脱脱丞相不得不调集各路兵马各藩王的兵属，提天兵百万，过江越省，即可到高邮城下……”

他稍微停了停，接着道：“……有道是，三军未动，粮草先行，鄙人和巴图鲁将军受脱脱丞相所托，来苏州承办军务，做一个马前卒。当然了，我这个马

前卒能不能做好，还要看诸位了，呵呵。”说完，一口喝干杯子里的酒，道：“我先干为敬，诸位不要拘束，请饮了这杯。”众人纷纷端起面前的酒杯，一个个喝了。

沈万三知道自己酒量不行，只喝了半杯。

巴图鲁又说了一通蒙古话，身边的通译道：“巴图鲁将军说，诸位能干了范大人的酒，他很高兴，他也要敬诸位一杯。”巴图鲁等那通译说完，才站起来，端起的居然是一个大碗，只见他不招呼众人，把碗里的酒喝干，大声说了几句，那通译道：“将军说，诸位不要客气，都干了吧。”

在座的都是商贾，平常喝酒应酬少不了，但是，今天不一样，没几个人想喝醉，就有些人害怕喝多了，只是把杯子沾在嘴唇上意思意思，并不真的喝干。

范文杰就是为了渲染气氛，看火候似乎还不够，又站起来，端起一杯酒，慢慢走到大厅中央，朗声说道：“朝廷是很看重苏杭两地的义商的，临来之前脱丞相说，苏杭的商贾们深明大义，每次朝廷需要捐纳，总是踊跃上交，为朝廷解决了不少难题，堪称我大元各省、各州的楷模。朝廷一再嘱咐我和巴图鲁将军，要好好谢谢诸位……”他说完，笑咪咪地看着一个熟悉的商人，叫道：“这位可是徐贵徐老板？咱们还一块儿吃过饭呢。”

那个徐姓商人赶忙站起来，有些惊慌失措的道：“大人还记得小老儿，让小老儿惶恐，惶恐。”范文杰一改往日严肃庄重的样子，变得随和可人，走过去，和那姓徐的商人喝了一杯酒，和藹地问道：“生意做的可还好？有什么难处尽管说，只要不违背朝廷大法，我能办的尽量办。”那姓徐的商人想说些官吏欺压商户的话，但是又不敢说，只得满面恭敬的道：“没有，没有，好的很，好的很。”

范文杰也知道他没有说实话，他很喜欢这样，如果那姓徐的商人说了什么不该说的话，他反而会生气，有些事情是不能放在这种场合说的。他端着酒杯，又走到了别的桌前，一边走一边道：“江南富庶，是朝廷的米仓粮库，要紧的地方，没想到却出了贼张这等烧杀抢掠、无恶不作的恶徒，听到他劫掠苏州的消息，皇上几天没有合眼，深为我苏州百姓担忧啊！救命脱丞相，克日剿灭贼

张，保我江南百姓生息无忧。皇上还当着满朝文武，伤怀的说：‘伤我江南百姓，朕心痛如刀割！’”他说到这里，语气哽咽。

“可恨那张士诚！现如今脱脱丞相提领天兵，不日将至，此番前来，不提贼张的头颅回去，丞相大人是不会收兵的。”范文杰狠狠地道，转而语气放缓，变得有些无奈，道：“虽然是兵到城破，不费吹灰之力，但是，百万雄师来到江南，粮草就是一项大事，还需要诸位定力相助，共襄盛举啊。”

范文杰已经把话说的很明白了，接下来就该在座的商贾们表态了，这件事情本来就是和朝廷做生意，不是征收捐纳，商贾们很是积极，当即有人表态说，只要范文杰一句话，这里的每个人都会尽全力去置办所需的军粮和其他物资。

沈万三静静的躲在一旁，他看出来了，范文杰如果是正正经经的想和商人们做生意，不会这么礼贤下士，这事儿明摆着，做军务的买卖从来都是大有油水，那些视财如命的商人们早就蜂拥而上了，还用你范文杰这么大张旗鼓的招揽？范文杰这么做一定有原因，而且这次的军务不同以往那么简单。

果然，范文杰见众人都表了态，就说出了他的想法：“今时不同往日，各省多有贼人起事，朝廷应付不迭，财政上有些吃紧，所以，我出来拿到的库银并不多，能不能如期把军资准备齐整，还要看各位。粮食是头等大事，我这里先不开收购军粮的价钱，只让你们留下底子，谁想让朝廷多收购他的粮食，就要在价钱上有所节制。来人呐……”随着他的一声呼叫，两个文吏匆匆跑进来，每个人手里都捧着一个账本。

范文杰道：“你们各自凭实力把能提供的粮食数目写下来，最后汇总，看谁能提供的多，出的越多朝廷就收购的越多，当然了，在价钱方面也会适当的减少一些。”

这个新章程虽然事先已经有告示，听到亲耳听范文杰说出来，还是让这些商人们有些措手不及，到底应该怎么办？每个人心里都打着小算盘。多数商人连自己能提供多少粮食也没有一个准确的数目，要等资金筹措到手之后，才敢确定。

范文杰似乎知道会有这个结果，所以并不急着让众人马上下决断。这次他

为了筹备军资可谓是煞费苦心，不知道和幕僚们商量了多少次，最后才想到了这么一个最有可能节约公银的办法，同时，他还准备尽量的压价，让商贾们互相竞争，还不能让商贾们看到自己的底牌。

看着众人犹犹豫豫的神情，范文杰心里很得意，他知道自己的这个目的已经快达到了，他咳嗽一声，道：“你们可都想好了，谁有多大能耐就揽多大的活，拿不定主意的可以回去想想。不过，军资就差那么多，谁先下手谁得利，呵呵。”说完，看了众人一眼，就走到了主桌前，坐下来和巴图鲁吃喝起来。

他这一手很是厉害，有些人一时拿不定主意，不知道该写多少，想回去准备准备再呈报，但又害怕被别人给抢了生意，一时之间没有一个安安心心喝酒的了，都在心里权衡默算。有几个人拿定了主意，起身告辞，说是回去看看自己的田庄里还有多少粮食，核准了数目马上来呈报。这几个人为了节约时间，只是和范文杰匆匆说了几句抱歉的话，就小跑着走了。

如今的天下出现了一个很怪异的现象，明明是普遍缺粮，粮价已经高到了惊人的价位，但是，有些大富商就是存着大批的粮食卖不出去。不是因为他们不想卖，而是战乱另交通阻隔，北方各省收购粮食的粮行来不了想买买不到，来得了的想买买不起，所以民间有大量的粮食储存在粮商手里，造成了一种每当乱世都会出现的局面。

军需不仅是粮食，方方面面不一而足，沈万三却想不了那么多，因为他觉得，军务这么大的生意，出出进进最起码要数十万乃至几百万两银子，凭他的实力能拿到其中的一项已经十分吃力了，再贪图其他，只会坏事。

他默默观察着众人的举动，过了一个多时辰，酒席宴才散，沈万三等众人准备要走时才站起来，混进了人群当中，随着众人走出了大厅。他故意走的很慢，在景园里转转悠悠，四处张望，希望看到郎凯国，却未能如愿。

回到咸富，他才想到还没有处理陆德源的事情，这件事情不能再拖了，拖一刻就多一分危险，便又叫上郭如意，匆匆来到陈直家里。

陈直看到沈万三，笑道：“沈爷，我刚才可看到你了，你是不是也去景园了？”沈万三道：“陈爷好眼力，怎么，您也在那儿？”陈直一脸色晦气，道：“别他娘的提了，你说我一个管司库的叫我去那儿做什么？来了个范文杰，什

么事情都变行市了，没法说！”沈万三心想：“做官的怎么能见人便说上司的不是呢？这可是大忌！”

陈直知道他是来说陆德源的事儿的，害怕请他进去又要浪费茶水，就道：“沈爷是来邀我去会曾维良的吧？”沈万三道：“正是，正是，这两天诸事缠身，未能如约来访，实在是忙得脚不沾地。”陈直道：“那咱们这就去吧，早些把陆德源弄出来，我也安心了。”

沈万三看他抬脚就走，居然连一个随从都不带，就道：“库司大人，您要不要叫上长随？”陈直哂笑道：“我家里不养闲人，就一个做饭的老妈子，一个看门的老公，一个伺候起居的丫鬟，我不像你们从小锦衣玉食，我过穷日子过惯了，不费那份工钱。”沈万三一呆，只好由着他去了。

三个人来到了曾维良府上，因为是第一次拜见，沈万三特意准备一份正正经经的拜帖。门公开门，收了拜帖，回禀之后，把陈直和沈万三请进去。沈万三悄悄对郭如意道：“你什么也别多说，就在外头待着。”本来，他这句叮嘱有点多余，郭如意经常跟他出门会客，这点规矩还是懂得，但是出于谨慎，他还是嘱咐了一番。

什么事情都需要主人叮嘱的下属，一定是失败的，更不会得到主人赏识，就连没什么心机的郭如意也察觉到了这一点，嗫嚅着道：“东家，我一定改，不该说的话时候，我一定不说！”沈万三看他窘迫的样子，就笑了笑，没有说话。

到了客厅，曾维良身着一袭道袍，正恭候他们，看到他们走进来，曾维良上前一步，拱着手，笑道：“陈库司，今儿怎么有空来我这里？还带了一个朋友来。”陈直也拱着手，笑道：“我是无事不登三宝殿，来了自然是有事情要求曾兄弟。”

陈直是一个小小的库司，一个连品级都没有的小官，身为正九品司狱司丞的曾维良居然对他客客气气，这却是一件让人意外的事。这都是因为曾维良的为人。

曾维良虽是大都来的京官，但是，他深刻地明白，自己处境的敏感，他是主管刑名司法的，来到一个人生地不熟的地方，如果不和当地的官员搞好关系，不要说处理日常公务，恐怕他在苏州待不上一个月就会被排挤走。所以，

他认定了“万事万言，不如一默”的处事原则，什么事情都不管不问，不主动，对什么人都客客气气的。

沈万三对曾维良拱手道：“在下沈万三，是陈司库的朋友，今天能跟随陈司库来拜会曾司狱，真是三生有幸。”

曾维良已经猜到，他们来找自己一定是有事情求到自己了，他对什么事情都提不起兴趣，能避的就避，为了提前留下一个推脱的理由，他先道：“哦，今日本来我还要一个紧要的公务要处理，不过，既然两位都来了，那就先伺候二位了。来人，上茶。”他先说下有公务要处理，待会儿如果听到沈万三和陈直说出什么自己不愿意做或者不能做的事情，就马上接着这个由头离开。

茶水摆上之后，三个人一时之间却都没有话说，局面有点尴尬，沈万三想打破这个尴尬的气氛，又不知道怎么说好，就端起茶碗慢慢喝茶。陈直看曾维良一言不发，态度明显有些冷淡，就直接说：“这位沈公子有一位朋友最近犯了点事儿，想请曾大人从中周旋一二。”

沈万三没想到他这么直接就开口说了，有点惊讶，不过既然都说了，那就干脆开诚布公的把事情说开，他偷偷观察曾维良的表情，发现他好像对陈直的话听而不闻，脸上是正常的“衙门脸”，还是他不想帮忙故意摆脸色呢？如果是衙门脸，那太正常了，事情也会好办许多；但是，如果是他不愿意出手相助，那就麻烦了。

想了想，沈万三还是决定话由自己说出来，总比让直来直去的陈直说好，于是，他微微前倾身子，小心地道：“曾大人，我那位朋友实在是冤枉，他手里的那批军资不是他本人的，是他一个亲戚的，他那位亲戚是个闷嘴葫芦，话说不到三句，就求他出面，他才出来，谁想到，唉！”

这是沈万三和陈直来之前商量的一个说法，就说那些军资不是陆德源的，而是他某位亲戚，这样可以减轻陆德源的罪责，再让和陆德源一起被抓进去的某个伙计顶罪，这样或许可以把他给捞出来。

陈直道：“是啊，陆爷是心好，没想到却……唉！”曾维良还是不说话，这是他逃避官司的绝招之一，尽量的不表明态度，只是慢慢的听着，然后打着官腔道：“这几天案子多啊，我也是天天忙得脚不沾地，如若不是二位来访，我

这回子就在看卷宗呢。”陈直上了心，问道：“曾老弟，你可看到过陆德源的卷宗？”

沈万三暗叫陈直不会办事，虽然陈直年纪比曾维良大，但是，官职却是天差地别，怎么就敢叫人家一声“老弟”呢？这不是太不懂规矩了么？

他赶紧注意着曾维良的神情，发现他好像并没有不快的样子，就稍稍放心，只听曾维良轻声慢语的道：“如今是备战期间，有些人作奸犯科，妄图趁机发财也是有的……哦，两位不可误会，我不是说那位姓陆的朋友，而是就事论事。这些日子，我看多了这种案子。陈司库刚刚问我，见没见过陆德源的卷宗，这倒没有，莫不是不归我管，卷宗被送到了别的推官那儿？要是这样，你们可就找错地方了，不是我不管，真的是爱莫能助。”

陆德源的卷宗曾维良早就看了，他也大概知道事情的经过，但是，他一心想推脱，就来一个装糊涂。沈万三察言观色，看出他的心思，有些担心，既然他连管都不想管，事情就不好办了，不如送他点好处？陈直却直通通的道：“曾老弟，你不是要去办公吗？”

曾维良大喜，道：“陈库司说的是，我那儿有成堆的卷宗没有处理，这不是在陪着你们二位么。如果二位没有别的话要说，我可就先失陪了，怠慢之处还望见谅，见谅！”说着就站起来，马上就要送客。

沈万三看出曾维良不善于拒绝别人，心里一动，有了主意，恳求道：“曾大人那儿有成堆的卷宗没有看，想必，陆德源的卷宗就在那里，我看不如……”他说到这里，用眼睛去看陈直，陈直虽然粗鲁，但是并不傻，马上道：“对，我们跟着曾老弟你去找找，说不定能找到那卷宗，事儿你能不能帮，咱再说，这样耽误不了你的公务，又耽误不了我们的事儿，就这么办吧。”说着，就往外走。

曾维良要想拒绝，但是又不知道怎么说好，就慌忙跟上去，一边追一边道：“陈司库，我办公的地方你们还是不要去了，那儿堆放着许多案卷，不是本司的人进去看了，恐怕有嫌疑。”

这已经是他说的最破面子的话了，可是，陈直却满不在乎，道：“我说曾老弟，我看你怎么婆婆妈妈的，我就看陆德源的卷宗，别人的给我看我还

不看呢！你到那里就找到陆德源的卷宗，我看了就走，这还能耽误你多大的事情？”

曾维良微微一呆，发现对方生气了，就不好再说什么，他无论如何不想和人争吵，就无奈的摇摇头，道：“那，既然陈司库要去，那就走吧。”

三个人来到了曾维良办公的地方，那居然是一处破旧的库房，本来曾维良是在衙门内分有一处办公地的，但是因为最近大都来了许多官员，他就被挤兑到这儿来，幸好他脾气好，为人又不好争，反而乐得清静。

几十名衙役和文吏正在当值，看到曾维良来都起立问候，曾维良指着一个人，道：“你去把最近几天的卷宗都给我拿来，查查有没有一个叫陆德源的嫌犯。”那人答应了一声，转身去了。曾维良把陈直和沈万三引到了屋里，让人上了茶。刚说了几句话，就有人捧着一叠卷宗进来，交到曾维良手里。别看曾维良在别人面前很是和善，在下属面前他却是一脸的威仪，接过卷宗，摆手让人出去，对陈直道：“陈司库，你朋友的卷宗在这儿，你看看吧，你看完了我再看。”

陈直慌忙道：“话可得说清楚，不是我的朋友，是我他的朋友，我只是从中帮忙。”说着一指沈万三，沈万三微笑不语，算是默认了。这是他和陈直的约定，无论如何不能牵扯到陈直，对谁都说是沈万三为了搭救朋友在跑门路。

陈直接过卷宗，看了一遍，其实上面根本没有什么太重要的东西，就是简单描述了一下陆德源犯案的经过和几个证人证言。他看完之后，就顺手扔给沈万三，道：“你看看，我看这上面写的也不是啥大罪，这点事儿，就说不清楚了？”原本，没有审结的案件，卷宗是不允许让外人看的，但是，曾维良不好意思把卷宗从沈万三手里要回来，也觉得这本是就是一件小的不能再小的事情了，对他来说，经手了不知道有多少次，就由着沈万三看了。

沈万三把卷宗看了一遍，小心翼翼的交给曾维良，轻声道：“曾大人，您过目。”曾维良已经看过了，就顺手放在一旁，顾左右而言他道：“苏州如今不比从前，多少双眼睛在盯着，想做一点徇私的事情比登天还难，你这位朋友也只好自认倒霉了。如若是在从前，或许我还能略尽勉力，如今……唉！”

陈直道：“曾老弟，你看看卷宗再下决断。”曾维良道：“我看不看于事无补，

要紧的是时局不对……”陈直看他一味推脱，心里有气，转头对沈万三道：“银子拿出来。”沈万三微微吃惊，他身上带着准备送给曾维良的银子，但是，现在这个气氛这银子不能送，而且还不能这么正儿八经的送，起码要婉转一点。

陈直却不管那个，看沈万三有些犹豫，还以为他不舍得，大声道：“事到临头，你却怕了，办事岂能如此畏首畏尾？”二话不说，伸手就要到沈万三怀里掏银子，沈万三不想在曾维良面前和他争执，为了化解尴尬，他始终面带微笑，把银票拿出来交给了陈直。

陈直拿到银票，转身走到曾维良身前，把银票塞给他，直通通的道：“事情能办成，这银子就是你的，拿着花！”沈万三吓得不敢说话，如果再说什么，不知道陈直还会干出什么事情来。

曾维良一下跳起来，好像是躲避瘟疫一般把银票从身上抖搂下去，连声说：“使不得，使不得，这……这是干什么……”然后习惯性的向门外看了看，看到没人才放心。陈直俯身把银票捡起来，又塞给曾维良，道：“不拿银子不办事，这个规矩我知道，咱们都是吃公门饭的，你对我还不放心？我自然不会让外人知道，这银子你尽管拿着。”

曾维良一边退后一边摇着手，道：“使不得，使不得！这银子我不能拿，你的事儿我办不了，另请高明，另请高明……”沈万三看着好笑，决定暂时不去管，让他们争执一阵再说。

陈直看曾维良不要，索性猛地跨上一步，把银票塞进他手里，转身对沈万三道：“咱们走。”又对曾维良道：“多劳曾老弟费心了，先走一步了。”说着，就往外走，曾维良哪里肯收，又追上去，一直追到屋外，拉着陈直，连声道：“银票我是真不能收，那陆德源我也救不下，非是我搪塞，实在是眼下风声太紧，做事稍有不密必有丢官获罪的祸事，银票你拿着……”

陈直身体强壮，远比曾维良有力气，他甩开曾维良，说道：“曾老弟休要再推脱，这里头的事儿我清楚，陆德源那点儿事儿轻重都在你一句话上，莫不是嫌银子给的少了？那好，沈爷还带着一些银子，索性都给了你！沈爷……”

一群文吏远远的看着自己的上司和陈直拉扯，又听到他们的对话，知道是有人在向曾维良行贿，这在他们来说十分新鲜，第一次看到有人这么行贿

送银子的。

沈万三赶紧跑出来，走到两人身前，说道：“陈库司，曾大人既然为难，不如我们改日再登门拜访。”曾维良连声道：“是是，你们先走，银子带走，我一分一厘都不要。”陈直还想说什么，沈万三伸手把银票夺过来，放进自己怀里，拉着陈直就往外走，说道：“咱们先走一步，找机会还可以和曾大人再聚聚，今儿就先到这儿了。”又对曾维良行礼道别，就拉着陈直走了。

曾维良一脸窘迫，看着下属们看自己的神色有异，说道：“你们都别想歪了……”一个文吏笑道：“大人，我们往哪儿想？”曾维良知道这事情说不清，就算是有人看到你没有收银子，但是，只要看到有人给你送银子，事情就说不清楚了，尤其是在这个非常时期。他跺跺脚，气的什么话也没说，就回到屋里。

刚喝了一口茶，忽然听到外面有人说话，仔细一听是沈万三，只听他和自己的下属说：“曾大人可真是青天，我这辈子不知道给多少当官的送过银子，还是第一次看到有人死活不要的。刚刚真是对不住曾大人了，我过来给他道个歉，把事情说开。”

曾维良听沈万三在为自己辩解，心里一宽，走出去，还没有说话，沈万三就快步迎上来，道：“曾大人，刚刚的事情实在是对不住，陈库司的脾气就那样，粗鲁惯了。”没等曾维良说话，他就挤进屋里，曾维良显然没有请他进屋的打算，不过，他都进来了，也不好再说什么。

沈万三知道曾维良很不欢迎自己，说不定马上就会送客，为了吸引他的注意力，必须说出一个让对方感兴趣的话题，于是，他一进屋就找了张椅子坐下，轻声道：“曾大人，你知道刚刚的事儿有多深么？凶险得很！”曾维良一愣，道：“凶险？为何这么说？”说着就走过来。

沈万三知道自己已经初步吸引了他的注意力，必须再接再厉，抛出一个感兴趣的话题，然后把自己想办的事情牵引出来，便一脸担心的道：“刚才陈直的做法对大人您很不利。”曾维良现在满脑子都是陈直刚刚闹腾的事情，听到沈万三也这么说，不由得有些生气，道：“那自然，这让别人怎么看我曾某人？知道的还好，不知道的还以为我收受贿赂了呢！”

沈万三进一步道：“其实大人您错了，不管你是清名外扬还是……说句不好

听的——还是贪名外扬，对你都不是好事儿。”曾维良有些奇怪，道：“我曾某人自问扪心无愧，无论外面怎么说，对我的为人大家都是知道的。不知道沈爷因何发此奇语呢？”

沈万三深刻地明白官员的心理，他慢慢的掌握着幅度，不轻不重地拉着曾维良，说道：“那是自然，曾大人清正廉明我是看在眼里的。我之所以说，清名对大人也有牵累，是因为一个大人也知道的道理。再说一句大逆不道的话，今日之官场风气大人难道不知？许多官员上下结党，营私舞弊之事比比皆是，不要看这几天厉行肃贪，但是等范文杰和巴图鲁将军一走，有道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恐苏州官场旧风依旧，大人这外流的清名对大人的影响恐怕……”

曾维良顿时品出了他的意思，心里马上一沉，沈万三说的道理他明白，官场上贪风肆意，处处结党营私，如果自己独持清名，那一定会被苏州官场排斥，在同僚中变成异类，这对一个外来的官员来说，无异于自绝仕途。尤其是他一直尸位素餐，对种种公务能避则避，尽量保持着低调的行事作风，但是，如果忽然传出自己贪名或者清名，在官场上一定会流传一阵子，对他来说都两种传言都不是好事，他只想平安无事的做完一任，无论是功绩还是败绩都不想留下。

他假装没有听出沈万三的话，恨恨地道：“我今儿不知道倒了什么霉运，遇到陈直这个莽夫！”不知道为什么，沈万三和陈直是一同来的，他对陈直是又恼又气，但是对沈万三却生出一丝淡淡的好感。

沈万三一副为对方着想的样子，道：“大人也许看出来了，陆德源和陈直的关系不一般……”曾维良道：“我早就看出来了，不知道那个姓陆的给了他多少银子，他才这么卖命的帮他打通关节！”又有些疑惑，问道：“你和陆德源是什么关系？他是你什么人？”

沈万三正正经经的回答道：“他是我朋友，进了大牢之后，让我想办法搭救他，而且点名要我找陈直，可见他们的关系深厚。大人，您想清楚了，我说一句为您着想的话，如果陈直的事儿您不管，他那个脾气，不知道还要闹多久，说不定……”

曾维良就怕陈直再来纠缠自己，现在厉行肃贪，范文杰和巴图鲁都在苏

州，如果自己稍有不慎，有什么传言传到他们耳朵里，陈直倒霉没什么，对他的影响恐怕也会很大，说不定就此丢官，这是他最不愿意看到的。不过，他不想就这么轻易的帮陈直办事，多少有点不甘心，道：“我不怕他，他能怎么样？闹就闹，我曾某人也是朝廷命官，官阶比他的大，我还能怕他？”

沈万三点点头，道：“大人说的是，怕是不怕，但是，正因为他的官阶小，他才敢闹，他不在乎那一官半职，可是大人您就不一样了，有道是‘树大招风’，尤其是在这个节骨眼上，他闹出什么事情来，传到范文杰和巴图鲁耳朵眼里就不好了。就算能说清，告他一个诬陷，这也要费一番周折，这个道理您应该明白。我回去劝劝陈直，不要他再来纠缠，但是我说的话他也不一定听。”

曾维良想想都头痛，如果天天有一个人来送礼，你虽然是不收，那也是一件麻烦事，而且就算自己告陈直一个行贿的罪名，对自己又有什么好处呢？还要经历一场费神费力的官司，不知道要费多少口舌，那还不如就帮他把事情办了，这样倒清净。想到这里，他忽然下了决心，慢慢的抽出了陆德源的卷宗，轻声道：“陆德源这个案子，只要军营那边的人改口，可能还有转机。”

沈万三大喜，知道他已经愿意帮忙，或者说这一句话就是帮了他天大的忙，心领神会的一笑，道：“既然陆德源是被冤枉的，相信军营那头会如实提供证词，那边儿的事儿就不劳烦大人您了。”曾维良放下卷宗，道：“陈直以后还来不来？”没等沈万三回答，他又恨恨地道：“这个陈直很是可恨！本官……本官……唉！”他本想说，本来他不想管这件事情，只是出于种种利害关系才答应的，着实是不甘心。

沈万三察言观色，看出他的苦闷，轻轻从怀里摸出了那张银票，道：“大人您是不是不想让陈直再来？”曾维良道：“那还用说，这个自然。”沈万三微笑道：“那大人把这银票收下，收下之后我打包票他不会再来。”说着把银票递上去。

曾维良厌恶地看了他一眼，道：“事情我办了，还不收他的银子，他还来干什么？莫非觉得我曾某人好欺负不成？”沈万三呵呵一笑，道：“大人想多了，您想想，您不拿着他的银子，他能放心您肯尽力给他办事？只有您收下了银票他才放心安心。”

曾维良一想，这个道理也对，忽然他看了沈万三一眼，看了很久，笑道：

“沈爷年纪不大，对种种人情世故却是谙熟于心，我曾某人佩服！”说着就拿过了银票，不知道为什么，发现沈万三这么乖觉懂事之后，他忽然大大的放心，收银票收的心安理得，把银票放进袖子里，道：“你军营里来首告的人叫郑六发，是百夫长。”沈万三躬身道谢，又说了几句话就和曾维良拱手作别。

回到咸富，沈万三先拿了银子，再跑去找陈直，将和曾维良的说话的事情给他叙述了一番，陈直大为惊讶，说道：“这个曾狗贼，刚刚怎么不答应，让我着急！”沈万三又和他商量怎么去军营的事情。由于陈直管着武备库，和军方的人多有交际，这个他就比较在行了。陈直先问沈万三准备了多少银子，沈万三回答了之后，他就笑了笑，道：“走，跟我去城外的芭蕉巷。”沈万三道：“郑六发的家在芭蕉巷？”陈直笑道：“我根本就不认识什么郑六发郑七发的，只是想要找他们那个地方不得不去。”沈万三还是疑惑不解，陈直道：“你看你，芭蕉巷是暗娼汇聚的地儿……”沈万三这下才明白。

从全国各地奔来的兵勇正在向苏州汇聚，凡是有军营驻扎的都邑必有各种小大暗娼窑馆，这些兵勇没有太多银钱，想吃花酒去不了妓院青楼，只好寻觅那暗门子暗娼，芭蕉巷就是苏州最有名的一个暗娼汇聚之地。

芭蕉巷在城外一个很偏僻的所在，如果不是有陈直带领，沈万三很难找到这个地方。这一片住的都是一些贫苦百姓，说是一条巷子，却满是低矮的民居，怎么看都想不到这地方会有风月场所。

陈直告诉他，暗娼一般不会选择闹市，而是在僻静的地方随便找一个老屋旧院，甚至有些暗娼就在自己家里招揽生意。

陈直带沈万三来到一个普普通通的小院，一进门，一个二三十岁的大姑娘就笑脸盈盈的迎出来，陈直冷着脸，问道：“有爹在么？”那姑娘含笑不语，停了停，才道：“这才几时，要到傍晚才有人。”陈直放心地点点头，跟带着沈万三走进屋里。

这院子一排几个大屋，也算是不小的地方，陈直和沈万三被请进了一间简单摆设的小房间里，一个花枝招展的老妇人带着一个小姑娘进来，那姑娘端着茶盘，将茶水放在桌上，嗲声嗲气的道：“二位大人先喝茶，待会儿给你们挑一个可眼的姑娘伺候。”

沈万三一句话也不说，静静的观察着，陈直道：“要什么姑娘，还不到时候，爷是来请客人的，等客人来了再说。你先去忙吧，等要的时候我叫你。”

那老妇人又笑了笑，就带着小姑娘退了出去。

陈直看沈万三有些懵懵懂懂，就告诉他，这娼寮是地方上一个老妇人开的，姑娘们有的是买来的，有的就是近邻远亲，管客人一律叫“阿爹”。

过了没多久，沈万三就听到外面传来了一阵脚步声，陈直笑道：“来了，我去看看。”说完，就走出去，果然，一到外面就看到一群兵勇正大摇大摆的走进来。陈直走上两步，说道：“谁是郑六发？”紧随其后跟出来的沈万三，觉得陈直说话太直，也太不客气。

那几个兵痞看陈直气度不凡，衣装也不像是寻常人，就没有耍横，一人道：“你是什么人？找我们郑六爷有什么事儿？”沈万三看那兵勇一副无赖的样子，还真害怕会起冲突，心里开始思谋如果闹起来应该怎么办。

陈直道：“我是陈直，管武备库的，你去把他叫来，就说我有要紧的事情对他说。”那兵痞歪眉斜眼地看着他，道：“你是武备库的？我怎么知道你是干啥的？叫来了郑六爷再骂我一顿可怎么好？”陈直对沈万三道：“给他点跑腿钱。”

沈万三心想：“陈直抠门抠到家了，连这点银子也不舍得出。”一边掏银子，一边走过去，交给那兵痞二两银子，一句话也没说。那兵痞拿了银子，在手里掂了掂，笑道：“哥们儿几个，今儿我请客。”说完，就去找郑六发了。

陈直和沈万三等了没多久，就看到一个身材瘦小的兵汉走进来，站在院子里轻声问：“是谁要找我？”陈直也不站起来，坐在屋里大声回答道：“是我，老郑这边说话。”那郑六发站在院子里，看了陈直，似乎是想到了什么，走进屋里，自己找了一个地方坐下，然后端起桌子上的茶水喝了一口，自顾自的道：“是不是为了陆德源的事儿？我估摸着也就这几天，就会有人来走我的门路，看来我猜的不错。”

陈直吃了一惊，没想到这个小小的百夫长居然水这么深，就道：“不错，我们是为了陆德源的事情……”沈万三善于察言观色，看出这个郑六发不简单，不能任由陈直这个大炮筒子来对付，必须自己出面，他抢着道：“郑爷好心性，也知道陆德源是冤枉的吧？我就说，普天下还是好人多。”边说，边给

郑六发到了茶。

郑六发喝了一口，说道：“咱不是什么好人，也不知道你说的啥‘好心性’是骂咱，还是夸咱，咱就知道一样东西，陆德源坏了规矩，坏了规矩就得治他。”沈万三笑道：“那是，陆德源是坏了规矩，但是没有做违法的事儿，您说是不是？要不，我们也不会来找您了。您先说，他到底是怎么坏规矩了，让郑六爷受了什么损害，一应损费我来承担。”说完，默想了一遍，觉得自己的话没有错处，说的还算可以，唯一不好的就是称呼他做“郑六爷”。如果郑六发不是行六，似乎会让他不高兴。沈万三仔细注意着他的表情，没发现有什么异常，才稍觉放心。

郑六发紧接着道：“你这么懂事儿那就好办了，这个陆德源太抠，咱军行里都有一个规矩，凡是想往军营里进东西的，都要缴纳‘过目钱’，许多兄弟就指着这份银子过活呢。他陆德源倒好，银子一份没给罢了，自个儿的东西还不干不净的，我跟他把规矩讲明白了，他还不哼不哈的给我装蒜！这回好了，管他在大牢里，治他的罪，他就知道马王爷有几只眼了。”

在沈万三的追问下，那郑六发才慢慢叙说了事情的经过。原来在军营里有一个不成文的规矩，凡是给军营里供应军需的，都要给负责检验的军卒一定的好处，而陆德源偏偏没有给，这当然让靠压榨油水过活的郑六发不高兴。最要命的是，郑六发发现陆德源的东西有“武备库存发”的字样，这就了不得了，如果是已经入库的东西，分发军营应该是由武备库的人来做，怎么他一个商人会有这种东西？那自然是来路不明，郑六发正好借这个机会，把陆德源给告了。

事后他就猜到，陆德源过了几日就会派人来找他求饶，而且他也做了到时候狠狠敲诈一笔的准备。

听沈万三说的很上道，他心里就更加有底了，伸出了两根手指摇了摇，道：“得这个数，没这个数那姓陆的我不管。”陈直大声道：“你还真敢要，要二百两啊！”郑六发笑了笑，道：“这位爷太看得起我了，怎么就值二百两？我说的是两千两。两千两买条命不贵，你们不舍得花钱，那就让那个姓陆的死吧，我反正没什么损失。我还明白告诉你们，这两千两就是我讹诈你们的，有

神去告我吧。”他知道，只要自己不改口，那陆德源必定难以幸免，所以大胆的要价。

陈直气得跳起来，沈万三赶紧拦住他，转头对郑六发道：“既然郑爷都开口了，两千两就两千两。”他觉得反正是陆德源出钱，只要能把他救出来，花些银子也是应该。最重要的是，他心里忽然出现了一个多少有点奇怪的想法，把这个想法实现可能需要眼前这个其貌不扬的百夫长，如果自己为了一点银子和 he 争执会破坏双方的关系，太不值得了。

郑六发没想到他会答应的这么爽快，说道：“那成，银子拿出来，我拿了银子立马去申告。”然后就说了他的具体行动，他拿到银子之后，就谎称，验看有误，陆德源那批物资不是武备库里的“禁物”。

“我只能做到这步，至于主审的官员，你们打点通了没有？如果不通，事情还是不好办。”郑六发道。曾维良那里已经说好，这个自然不用担心，沈万三道：“郑爷放心，你只管做好你的事儿，别的就不用操心了。”

第二天一大清早，沈万三就写了一封亲笔信，要沈贵带着郭如意马上去高邮，把信交给石谷泰，一再叮嘱一定要交给他本人。沈贵有些不解，道：“三哥，我从来没有见过他，再说，就是送一封信，用不着我亲自去吧？郭如意带着两个伙计去也一样。”

沈万三脸一沉，语带不快的道：“你以为我这信是写着玩的？没有重大的事情，我能让你去？不用多说，让你去自然有道理。”沈贵就不敢多说，在那个长兄如父的时代里，沈万三在沈贵心里的形象本来就很高大，又加上沈万三的精明让他很敬佩，所以更加的害怕这个三哥。

等沈贵带着郭如意走后，沈万三忽然想回家看看，听说褚嫣然生了之后，他还没有回过家，似乎稍显无情，但是，转念一想，现在大战在即，自己的事情也在紧要关头，不应该为了私情坏了事业，才强行忍住。

他把冯掌柜叫进来，说道：“老掌柜，你跟我去趟城外，有点事儿。”冯掌柜道：“东家有什么紧要的事儿？四爷刚刚出去办事了，我再一走，柜上没人照应……”沈万三打断他道：“我自然有要紧事，柜上有几个伙计盯着足够了。哦，你再去叫一下乌兰先生，约他明天和我见面，就说我有紧要的大事。”冯掌柜

深知东家不愿意说的事情千万不可多问，就赶忙照着去做了。

沈万三此时心里是又紧张又兴奋，他正在酝酿一个巨大的计划，如果这个计划成功，那自己的事业将会迈上一个新的台阶，但是如果计划失败，自己这几年来的奋斗也许将化为乌有。他犹豫不决，不知道要不要做这件事，转身从桌子上提起笔来，写了几个大大的“赌”字。要不要赌一次呢？

第五章

移花接木，买自官库卖给官库

...

看着那堆成小山般的物资，沈万三感慨万千，不知道为什么，忽然觉得自己是在为张士诚做事，朝廷辛辛苦苦筹集的这么多物资被自己不声不响的掏空了，这不是无形中帮了张士诚的大忙么？“这个狗屁朝廷用了这么一堆贪官污吏，不垮掉才怪！”他心里想。

沈万三每当要做什么重大决定时，都会深思熟虑，但有时候也会一往无前的猛冲一把。不过这次不同以往，因为这个赌注实在太太大，他不敢贸然从事，坐在屋里想了整整一个下午，都没有下定决定。

傍晚，沈万三和冯掌柜一起出城，看到城门口不断有官兵进进出出，大战马上就要开始了，不知道鹿死谁手？他暗暗想，如果张士诚胜利了会是一个怎么样的局面？首先，自己不会有麻烦，因为凭他和张士诚政权的关系，起码不会遭到迫害。而如果朝廷一方胜利了呢？那他也不会有麻烦，他没有给主政的官员留下任何不好的印象，而在官方还有几个朋友，想到这里，他不禁有些得意。

马车一路疾驰，目的地很快到了，冯掌柜一看，居然到了码头附近。沈万三下了马车，步行了一段，就来到了运河边上，他指着几天停靠在水面上的大船，对冯掌柜道：“去把年士儒叫出来，就说我来了。”

冯掌柜小跑着过去，不久，年士儒就和蔡德福一起跑过来，年士儒第一个说话：“东家，都好，放心。”他的意思是李海天和他的侄子二旺都在，并没有出什么事。沈万三满意地点点头，道：“走，去船上看看他们。”

沈万三看到蔡德福站一旁，赶紧上前两步，握着他的手，道：“蔡大哥，最近身子怎么样？”他以后出海，还少不了蔡德福帮忙，所以对蔡德福格外的亲热。蔡德福笑道：“好着呢，好着呢，一顿能吃三大碗饭。”几个人说了几句话，就上了船。

李海天和二旺被关在船上许多天了，一心希望早点出去，看到沈万三，李海天马上磕头认错。沈万三道：“你别给我磕头，能救你的只有你自己，我再信你一次。你不是认识许多从前做私盐生意的人吗？”

李海天听到沈万三问有关“私盐”的事情，那颗悬着的心终于落下来，只要自己还有价值，就不会被整治的太惨，马上道：“是是是，我认识许多，不知道东家您想……”沈万三道：“能不能让我重新用你就看你怎么做了，我想把从钟钺金手里买的那个做私盐的园子卖了，这种事情你也知道，只能找做过这种生意的人，你以前跟钟钺金这么多年，应该有把握吧？”

到此时刻，不管有没有把握，李海天都不会放过这个机会，不过，他深知沈万三的精明，如果答应的太快就显得太假了，他斟酌了片刻，说道：“有把握，只要让我出去，不出三天我就能找到人，不过，价钱高低还要看东家怎么定……”沈万三道：“你先找到人再说，我今晚就放你出去……还有，你如果还想干对不起我的事儿，你家里人我都知道在哪儿，惹急了我，我也能干出绝命的事儿！”

李海天赶紧再磕头，说道：“我一家老小都在苏州，如果我做了对不起东家的事情，任凭东家处置，我绝不多言！”沈万三当即给了他一身新衣服，又让他洗漱了一番，然后就放他走了，却把二旺给留了下来。

年士儒小声对沈万三道：“东家，就这样放他走不怕他跑了？”沈万三笑道：“跑了就跑了，我还能关他一辈子？杀了，不值得，为了这么一个小人我能犯下人命官司？让他走吧，他能把事情办成最好，办不成我也不留他。不过他一家老小都在苏州，看样子他是不会把事情做绝的。”然后就把蔡德福叫过来，几个人来到了大船甲板上，沈万三看着浓浓的夜色，说道：“我想做一件大事，需要你们鼎力相助，不知道几位怎么想的？”

年士儒抢先说：“东家您放心，我是铁定跟着您走了，要做什么自然是不甘落后！”蔡德福笑道：“东家，您看我这老胳膊老腿的还能干点啥，就说吧。”沈万三道：“我想买十几天大船出海做生意，你们觉得怎么样？”

他问出这句话，几个人都不说话了，这件事谁心里都没底，如果大力赞同，万一沈万三生意作赔了，肯定会惹埋怨；如果不赞同，一时又不知道说什么好。过了一会儿，蔡德福道：“东家，出海不是小事，船太多了更容易出事，需要有几个惯常出海的人从中主持，当管事，还要一批水手。这事儿不好办，花费恐怕也不小，如果事情办砸了，那可是不少银子都打水漂了。”

蔡德福说的道理沈万三都明白，但是，无论如何他都要试一下，他知道如果这笔生意做成了，自己的人生就会是另外一番模样。

“蔡大哥说的我都知道，这些人我都找到了，不出半个月就会有消息。我今天来，一是想把李海天的事做个了断；二是想请蔡大哥出山，给我出谋划策。”蔡德福连连摇手，道：“不行不行，我不能出海，我干不了这个，走走运河还可以，出海的事儿你别找我。”

沈万三笑道：“那你给我找几艘出海的福船，或者给我找一些出海的水手，这个总可以吧？”蔡德福想了想，道：“我在运河走了这么多年，也认识了一些人，找几个人是不难，找船就不容易了。东家等我消息，找到了我再去找你。”

两天后，沈万三见到了乌兰戈密，两人一见面，沈万三就忍不住笑话他，说道：“督办大人，我现在想见你一面都难了，不知道你最近在督办什么要紧的政务？”乌兰戈密笑道：“别废话了，有什么事找我快说，我还有公务没处理呢。”沈万三看他着急，就道：“我要承办军务……”乌兰戈密道：“我知道，我也想，但是我一没银子，二没那份心，你想怎么办？说说，我给你出主意。”

沈万三道：“我想派大船去缅甸和暹罗购置粮食，然后……”乌兰戈密一拍大腿，叫道：“好，这个办法好，说实话，这种事情也就万三兄你能想得出来，别人还是想不出。缅甸、暹罗我是刻骨铭心呐，不知道有多少蒙古人埋骨这两个地方……”沈万三知道他曾经随军出征南海各国，也到过缅甸和暹罗，就道：“乌兰兄，你看这两个地方怎么样？”

“气候温热，物产丰盈，尤其是稻谷，一年可收获多次，米粟比苏杭这鱼米之乡有过之，只是当地人好勇斗狠，蛮荒至极，又多是山区，去那儿做生意恐怕要找个有经验的人才行。”乌兰戈密道，想了想又说，“至元十九年，朝廷遣使暹罗国，因航路受阻未至其国。至元二十九年，暹王遣使携国书至大都。次年，朝廷遣使者去暹国通好，暹国王敢木丁遣使至大都，朝廷遣使臣回访，这才消除了两国的敌对关系。如果万三兄决心要去，我倒是可以帮你推荐几个人，他们曾经去过那儿，对当地的风土人情颇有了解。”

沈万三心里闪过“天助我也”四个字，说道：“那好啊，有劳乌兰兄速速帮我把那些人找到，我好打点行装……这船舶也不是容易找的。”乌兰戈密想了

想，道：“为了避免重蹈李海天的覆辙，你还是要找一些靠得住的人随船，免得生出什么麻烦事来。”

沈万三道：“这个我已经想到了，明天我就在苏州本地招募一批青壮，他们都是本地人，一家老小都在我眼皮子底下，估计不会干出李海天那种事儿……” 乌兰戈密抢着问：“为何你不去？不随航你放心？”

沈万三笑道：“我是想去去不了，这儿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我做。”

冯掌柜受沈万三的嘱托，开始招募青壮，冯掌柜是本地人，找几十名相熟的年轻劳力自然毫不费力，不到一天就找到了。尽管有些人觉得出海风险太大，最后退缩了，还是有三四十人甘心情愿的跑来。没办法，乱世能混一口吃的已经不错了，为了裹腹，再凶险也只能抛之脑后了。

沈万三看着满院子招募来的丁壮很是开心，说道：“大伙儿都别怕，谁说出海经商就是个死？我不是好好的活着么？”又指指一旁的年士儒，笑道：“他也好好的活着，别人外面瞎传。如果出海就是死，那谁还造船，谁还出海？”

站在下面的有一个青年道：“我不懂驾船，小船小舟的倒是可以，那大船我们弄不来。”沈万三笑道：“谁天生就会啊？我花银子把你们雇佣来，不是为了让你们操船，而是为了让你们给我学，好吃好喝好住，只要你们把航海这本事给我学会了，比什么都强。我再说一遍，回来的时候，我要考你们。凡是学的好的，一律赏银子一百两，学的不好的，那也请卷铺盖走人，我绝不收留！”他的话说的风趣中透着诱惑，诱惑中又透着那么一点威胁的味道，一百两银子对这些贫苦人家长大的人来说简直就是天文数字。

沈万三这是在为自己日后的海外事业打基础，他从石谷泰身上得到启发，没有人才是不行的，为何他要屈尊降贵的去求石谷泰？还不是因为他不懂出海的事宜，他没有这方面的懂行的人么？只要让招募来的人都学会了航海，哪怕这其中只有一半人能留下，那也将会是自己日后一个巨大的财源来路。通过那次航海，他明白，外面的世界是如此的大，有那么多地方是自己没有见过，甚至是没有听过的，只要有人所在的地方就有商机。

这天，沈万三带着年士儒一起来到了景园，这里已经成了范文杰办公的地方，凡是想承办军务的都要来此。沈万三这次来不是为了确认自己供给物资的

数目，而是来打探消息。景园大门口看守对商人一律放行，但是范文杰和巴图鲁办公的后院却是把守森严，一般人进不去。

景园内看不到一个商人，只有十几名书吏跑来跑去的不知道在忙什么公务。

年士儒低声道：“东家，我要不要去找他们问问？”他的意思沈万三明白，是想花银子去买个口风，沈万三道：“等一会儿再说。”正在这时，忽然远处有人叫他：“这不是沈兄么，别来无恙否？”

沈万三一回头，看到郎凯国正从回廊里走出来，故作惊讶道：“郎先生，哎呀，没想到咱们能在此处相遇……”一边说一边迎上去，双手抱拳，对郎凯国深深一揖。郎凯国拱手还礼，笑道：“公子难道忘了鄙人跟随范文杰范大人襄赞政务？他来了苏州，我自然不能不来。”

沈万三一拍脑门，道：“你看看，我这个记性！是是，郎先生是范大人的高参，范大人来了先生一定会来，一定会来！”郎凯国依旧是话不多，直接问：“这次军务你准备承办哪一项，承办多少？”沈万三道：“这儿不是说话的地方，我和郎先生再度重逢是缘分，要不，咱们找个地方好好说说话？”他的意思是想请郎凯国喝酒，但是，知道范文杰对下属要求严格，这层意思不好直接说出来。

郎凯国沉吟片刻，道：“我有公务走不开，如不嫌弃就到我屋里喝口茶，咱们叙谈叙谈。”沈万三道：“好，好。”他知道郎凯国为人谨慎，最好不要带着年士儒以免让他厌烦，就吩咐年士儒道：“我和郎先生聊会儿天，你去景园外等着我，我出来了再和你汇合。”年士儒很是乖觉，知道主人不想让自己知道的事情最好不要知道，急忙答应，匆匆离开。

郎凯国带着沈万三过了一片假山，来到了一处宽敞的房间里。沈万三只见这屋里有几张大桌，上面摆满各种账簿，每张桌子上都摆着算盘、笔墨等。郎凯国让一个正在办公的文员去端茶，然后把沈万三带到了里面的一个套间里，让他坐下，说道：“我这个地方乱的很，公子委屈了。”虽是说的抱歉的话，脸上却是冷冰冰的，没有丝毫抱歉的意思。

沈万三道：“好说好说，郎先生能在百忙之中和我见面已经是给我脸上贴金

了。哎呀，看到郎先生这么勤于政务，小可对朝廷这次攻取高邮更有信心了。”郎凯国道：“不容易呀，打仗打的是后方，朝廷动员百万之众，一日之损耗就是惊人的数目，这些事情都压在我家范大人和巴图鲁将军肩上，我等身为范文杰大人的幕僚，不能不尽心尽力，也不敢不尽心尽力。”

郎凯国又摸了摸唇下的短须，道：“沈公子为军务奔忙，虽说也是为了赚取黄白之物，但也是为朝廷出力，只要是为朝廷出力，朝廷就不会亏待你们。”他说的虽然有些刺耳，尤其是什么“为了黄白之物”更是大有讥讽的味道，但是沈万三却假装听不出来，并没有露出丝毫不快的神色，谦逊地道：“郎先说过奖了，能为朝廷出些绵薄之力也算是小可的荣幸。不知道眼下物资预备的怎么样了？”

郎凯国叹口气，道：“难呐！百十万人几个月的用度，那是多少？谁也不知道是多少！只能尽可能的多多预备，不过，想来最后也不会预备充足。目下最缺的一是粮草，二是铁锭，三是马匹。朝廷这次是调集全国各处的兵马，他们来江南自带了些马匹，但是，一路奔波，马匹伤亡必重，再有，大战一起，马匹损耗想来不会少。铁锭的缺口也非常大，一场大战下来，军衣、军帽破了烂了还能用，兵刃断了则需重新补给。我朝攻占，每战必先放箭，这点箭头上的用铁也是不少，目前百十名铁匠正在打造兵刃，制作箭镞，可是，生铁储存不足……如果公子能承办生铁这项军务，一定可以博得范大人欢心。”

郎凯国主要管理的就是兵刃打造，他对生铁需求最是迫切，沈万三虽然知道自己对生铁生意一窍不通，而且朝廷命令民间不能开采铁矿，虽可向朝廷经营的铁矿购买，但那对他来说太难了，他连哪里有铁矿都不知道。他不想显得自己太无知，更不能让对方觉得自己没有一点利用价值，所以，他假装沉思了片刻，说道：“生铁我倒是听过，有人贩卖，只是我自己却不做这生意……”

郎凯国知道他不会经办生铁，只是想着沈万三颇有能力，常常有惊人的举动，抱着一线希望他才说出了刚刚的话，听到沈万三的回答，他并不吃惊，急忙打断他，问道：“那粮食一项公子不会不懂行了吧？当年……当年往大都运粮公子可是赚了不少银子。”

沈万三道：“粮食一项小可自是义不容辞，能承办多少就承办多少，拼尽全

力。不知道目下还有多少粮食缺口？”郎凯国自嘲一笑，道：“多少都不够……公子跟我来看看这个。”他站起来，请沈万三跟他到了外屋，指着最靠墙的一张桌子，说：“你看看吧，这是这几天的账目。”沈万三看那桌子上就一个账本，拿起来，翻开纸页，是一些商人承办的粮食数目，看了一会儿，忽然看到了萨克的名字，同时看到了萨克承办的粮食数目，居然有二十万石之多！他暗暗吃惊，之前没听说萨克有什么东西，他怎么不声不响的弄来这么多粮食，而且事前安赛鲁居然没有给自己透漏一点消息。

郎凯国看他的神情有异，问道：“怎么，账目不对？”沈万三赶紧把账目放下，道：“哦，这倒没有，看账目上粮食承办了不少。范文杰大人都说了，承办的越多加钱越便宜，也没有吓住他们，呵呵。”郎凯国道：“也不能这么说，承办的越多，价钱只是稍微让步，还是可以赚到很多的，不然，也没那么多人承办了。公子怎么想的？”

沈万三道：“我想承办米粮，还想做点别的，但是，今日定不下来，我要回去好好合计合计。”郎凯国知道他办事可靠，既然说了就有把握，不由得有些高兴，说道：“公子这次如果承办得力，说不定可以捞到一官半职，到时候我一定在巴图鲁将军和范文杰大人面前给你说好话。”

沈万三拱手感谢，开玩笑似得道：“为了能弄个官儿当当，我也得尽全力，呵呵。”

告别时，郎凯国专门把他送到景园大门口。沈万三没有回咸富，直接去找了安赛鲁，可是，居然没找到人，萨克的下人客客气气的告诉他说：“大管家跟着我们老爷外出办事去了，等回来了，我告诉他您来找过他。”

沈万三也不怕被萨克知道，说道：“劳烦告诉安赛鲁，就说我找到了大生意。”然后就离开了。

一直过了三天，他都没有等到安赛鲁的消息，心里就开始有些没底，这个安赛鲁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一会儿说要和自己精诚合作，一会儿又对自己避而不见，而且说好了两人合作承办军务，萨克搞到了那么多粮食，他居然连一个口信儿都不给自己透露，这是为什么？

想来想去想不明白，他决定去找一趟邹先生。邹先生还是在床上躺着，听

到他的疑惑之后，邹先生微微笑了笑，道：“关心则乱，这句话一点不假，我看你也是一个心智坚强之人，没想到还是沉不住气。你几天前是不是来找过安赛鲁，还说什么你找到了大生意？”

沈万三隐隐觉得出了什么事，他知道，既然邹先生对他的言行了如指掌，那最好不要有什么隐瞒，所以一五一十的把事情都说了，不过只是提及了安赛鲁已经要和他合作，现在突然不见了，自己如何如何担心。

邹先生点点头，道：“幸好有我在，不然你现在就要起祸事。是我让人收卖了萨克的下人，隐瞒了你来找过安赛鲁的事情，不然……呵呵。你想见安赛鲁？他就在我隔壁，你可以去看看，不过，看了之后什么话也不要说，就当没有看到。”

沈万三心跳不已，看着邹先生那神秘的样子，忽然感觉害怕，还是走到了隔壁房间，刚要伸手推门，又停住了，如果自己看到了什么不应该看到的事情就不好了，还是先从窗户里看看屋里到底有什么人。他戳破了窗户上的油纸，眯着一只眼睛，向屋里看去，只见屋里并没有什么，只是床上好像有人在睡觉。也许是他惊动了床上人，只见那人忽然翻坐起来，从床上跳下来，嘶哑着声音喊：“主人，是主人么？”然后叽里咕噜的说了一通自己听不懂的波斯语。

更让他吃惊的是那人居然就是安赛鲁！此时的安赛鲁已经不是那个富态的大管家，而更像是一个囚徒，最可怕的是他的脸上被横七竖八的划出许多血痕，脚上也拴着铁链，使他的活动范围只限于床前。

他第一时间猜到是安赛鲁想谋害家主的事情被萨克知道了，这是萨克对他的惩罚，一时冲动之下，他差一点就推门进去，但是在电光石火的一瞬间，他改变了主意，害怕自己会动摇，他马上返回到邹先生屋里。

邹先生看到他回来，笑道：“孺子可教，你没有进屋？”沈万三点点头，额头上满是汗珠，他擦了擦，声音有些颤抖地问：“是不是萨克干的？萨克知不知道我和安赛鲁的关系？”这才是他最关心的。

邹先生还是面带微笑，悠悠地说：“安赛鲁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空有贼心却没有贼智，狠辣有余但机智不足，难成大事。你这句话问的多余，如果萨克知道你和安赛鲁勾结，他早知道了，还要来问我？”沈万三一想，邹先生说的

对，如果萨克知道自己和安赛鲁勾结，虽然说不敢把自己怎么样，但是，一定会小小的教训一下自己，起码会让自己知道安赛鲁的下场，绝不会这么平平静静的。

他想到了第二个问题：“萨克怎么知道安赛鲁……安赛鲁的事？”本来想说“萨克怎么知道安赛鲁想谋害他”，但是，又觉得以后最好不要说什么谋害不谋害的，就当自己完全不知道这件事，和安赛鲁也只是普普通通的几面之缘。

邹先生仍旧是笑容不变，平静地道：“还是因为我。我不说，萨克怎会知道？其实，也是因为你，你不跟我说，我怎么会告诉萨克呢？”沈万三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追问道：“老神仙，你为什么要那么做？”邹先生神色不变，轻声道：“我刚刚说了，安赛鲁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你和他合作不会有好结果。当然了，我还有私心，那就是我想让萨克对我放心，只有帮他办成了这件事，他才能对我放心，从此不再对我有什么怀疑。毁掉一个安赛鲁，值得，你说呢？”

沈万三什么也不敢说，他脑子转的飞快，这一切发生的都太突然了，尤其是邹先生第一次让他感觉到了无限的恐惧，这个一直半仙半人的人物，居然有这么阴狠的一面，而自己一直很相信他。

“以后对什么人都不能放松警惕，一个李海天骗了我，现在又一个邹先生骗了我，我到底是怎么了？”沈万三在心里大声喊。邹先生看他脸色难看，知道他很受刺激，就道：“不要多想，我如果想害你，为何不把你供出来？就是不想看你栽进去。我看你还是马上去找萨克吧，和他合作比和安赛鲁合作有前途，此人虽面冷心黑，但是对对自己有用的人，还是舍得下工夫的。”

沈万三恍恍惚惚的回到咸富，他决定不去找萨克，也不想再和邹先生见面，他们都太危险了，自己还是好好做生意，做好自己的事情，比较稳妥。他只想好好的找个地方，理清现在的局面。他把自己关在房间里，独坐了一会儿，脑子里来来回回想着最近发生的事情。

天快黑时，沈贵和郭如意忽然回来了。沈万三听到二人的说话声，赶忙出去，就看到了石谷泰，赶紧走上去，深深一揖，说道：“师父，您老人家身体可好？大老远的把您请来，我可真的不好意思。”石谷泰笑呵呵的道：“一路上多

亏年兄弟和沈四爷，伺候得我舒舒服服，跟游山玩水差不多，半点不辛苦。”

不知道为什么，刚刚沈万三还意志消沉，但是，一有事情做马上变的神气活现，和刚才相比判若两人。他对冯掌柜朗声道：“老掌柜，快去置办苏州最好的酒菜，快去。我要和师父好好喝一杯。”石谷泰好像老太爷一样享受着沈万三的无比尊敬。

“缅甸、暹罗两地不远，我既然来了，就是答应走这一趟了，只是，你说给我那么多银子，我万万不敢要。实话告诉你，就算你不来信邀我，我也要出海。大战在即，高邮城内如今是枕戈待旦，满城草木皆兵，不知道能不能守得住，我看张士诚不一定是脱脱的对手。所以，我正准备接着出海的机会，到海外去躲上一躲。”沈万三早就知道他这么做，因为这个自己才敢写信请他出山，而且有把握这个一再声称要归隐山林的人会出山。

石谷泰这次从高邮出来，把自己一家老小几乎全部带出来了，只留下了两个老家人看家。他本来以为朝廷不会有太大的动静，每年都有起事造反的，从来没有看过朝廷说剿灭就给剿灭的，所以想着张士诚一两年内不会有事。随着道听途说，他看出朝廷这次是下了大力气，几乎是倾尽全国兵力，张士诚困守一个小小的高邮城，看来八成是守不住。石谷泰决定趁着沈万三请他出山的机会，全家出逃；就在他出城后两天，高邮就封城了，一律不许进出，他庆幸自己早走了一步。

沈万三知道他一家老小都带出来了，为了不给沈万三添麻烦，石谷泰让家人住进了客栈。沈万三道：“师父，你这是让我难堪，怎么能让师娘他们住客栈呢？我看这样，为了长久打算，我给师父您租一座小院，也好安置家小。”石谷泰本来就有这个想法，听沈万三一说，立马赞同。

不等酒宴结束，沈万三就吩咐冯掌柜明天一大早就去寻找合适的住院，而且要好一点的。石谷泰很是感激沈万三对自己的照料，这种无微不至的关怀已经超过了 he 付出所能得到的，他刚开始看到沈万三对自己百般侍候，觉得沈万三是有用得着自己的地方，现在才感觉沈万三是真心待自己好，暗暗下决心，要好好报答沈万三。

第二天夜里，沈万三带着沈贵悄悄跑到了埋藏银子的地方，把棺材里的银

子全部拿出来。他要赌一次，这是一次豪赌。

仅仅过了两天，石谷泰就带着沈万三招募来的几十名青壮和年士儒、沈贵驾驶着自己的几艘福船去了泉州，同时带走了沈万三几乎全部的家当。他们将在泉州另行购置大船，购买瓷器、丝绸、茶叶等物，然后出海去缅甸和暹罗两国，尽可能的换购粮食。

对于把自己全部家当交给他们，沈万三完全放心，不说有自己的亲弟弟沈贵跟随，还有年士儒等自己人，石谷泰也不会做出对不起自己的事情，因为他的家人都在苏州，而且就住在咸富附近，这个年过半百的人绝对不会为了银子连自己的家小都不要了。唯一让沈万三担心的是，他们能不能如自己所愿把粮食带回来，而且不能回来的太晚。

余下的日子里，沈万三每天闲逛，打探各种物价。苏州的粮价每天都在上涨，许多商人为了把粮食卖给朝廷，更是不遗余力的从民间收购粮食，把本就极高的粮价再度提高，使小民百姓的生活更加难以为继。

同时，他还打探了生铁的行市，知道铁矿主要分布在北方，南方的生铁都是通过漕运过来的。知道了这个情况，他就经常去码头，和贩卖生铁的商人聊天。他发现，或许可以派人去北方走一趟，但是这个想法很快被他否定了，他现在已经没有足够的银子来支持这个计划了。

范文杰和巴图鲁催办军务的事情似乎也不顺利，一再延迟，许多公务不能按时完成，开始有官员受到惩戒，已经有好几个官员被责打甚至是撤职的消息。这些消息对沈万三来说都是好事，他早就猜到了，军需这么巨大，想两个月内完成根本不可能。

这天，他一回到咸富，忽然发现大厅里坐着一个熟悉的身影，走近一个，居然是陆德源，他吃惊不已，叫道：“陆爷，你可出来啦！”陆德源脸上有伤，神情萎靡，爱答不理的道：“早出来了，我这几天一直在追银子，对了……”他忽然站起来，两眼放光，道：“你为了救我居然花了三千两银子，你可真是舍得出手啊你，沈亲爹！”

沈万三撇撇嘴，叫屈道：“我真是冤呐我，好心好意把你救出来，还惹得你埋怨，早知道我这是何苦来呢？”陆德源不服气的道：“那我跟你算算，你为何

答应给郑六发那么多银子？他要多少你就给多少啊？你傻啊你？平常你那么精明，现在怎么人家说什么你听什么，是不是他要一万两你也给啊？”

沈万三笑道：“十万两我也得给啊，我不能眼看着你老死在大牢里吧？这还不都是为了你吗，行了，少说两句吧，出来就好，晚上我摆酒给你洗洗晦气。”陆德源道：“给我摆酒是吧？那好，酒我不喝了，你直接把酒宴要花的钱都我，反正你是准备请我。”

沈万三叫道：“我的天，陆爷你坐牢坐的越来越抠门了，小可佩服佩服啊！”冯掌柜在一旁听着，这时候走过来，说道：“东家你别听他闹，他就是这么一个脾气。”陆德源这下不愿意了，他现在正气闷，恨不得找一个大吵一架，听了冯掌柜的话，马上道：“我说老冯，你还别来这套，怎么着，只要大东家不要我？你只认大东家是吧？”

冯掌柜赶忙摇摇手，道：“行了行了，我害怕你，我害怕你，我得查账目去了，没空理你。”陆德源白了他一眼，不屑地道：“我看呐你就是欺负我不是大东家，我告诉你，我不是老大，也是老二，你还得服我管！”沈万三拉拉他，道：“行了行了，说说吧，在大牢里的滋味怎么样？”

陆德源不理他，故意耍威风，大声叫：“他娘的还有没有人？老子口渴了，想喝杯茶都没人给上，还当不当我是东家啦？年士儒这个狗东西呢？给我滚出来！”沈万三让一个小伙计给他端了茶，说道：“年士儒给我收粮食去了，你还不知道吧？这回我可是做一次大买卖。”

陆德源心里正没好气，喝了一口茶，又吐出来，骂道：“这他娘是茶叶沫子，就拿这个糊弄我？”转头看着沈万三，说道：“你别瞎忙活了，粮食如今比金子还贵，你能买多少？别到最后走了我的老路！以后别和朝廷做生意，太他娘的不讲理了，动不动就下大牢。”

沈万三不理他的话茬，转而问他：“陆爷和郑六发见面了？”陆德源没好气的道：“那是，老子能甘心么？他收了你两千两银子……”沈万三赶忙道：“这陆爷你说错了，不是收的我的，是你的，我是替你办事，所有的银子你得还给我，不还就从咸富里扣你的分红，这话是你说的吧？”

陆德源知道这事情赖不掉，但是无论如何都不甘心，说道：“郑六发是他娘

的皇上啊？就两句话值两千两，赶上金口玉言了。我去找陈直之后，才知道你给郑六发这么多银子，反正银子不是你的，你花着不心疼，还很过瘾吧？这世道真是没地方说理了。”

郑六发把替陆德源申诉的状纸交上去，曾维良拿到状纸之后，害怕批的太急了，会惹人非议，过了两天才批。陆德源被从大牢里一放出来，就去找陈直，这才知道沈万三居然花了这么多银子。

沈万三笑道：“我说陆爷，你可真是要钱不要命，两千两银子免你牢狱之灾，你还不乐意？多少人想花钱买自由身还买不来呢。”

十几天后，沈万三开始着急了，他虽然知道出海去缅甸、暹罗两地往返一次起码要一个月，再加上停留的时间，恐怕更会久，但还是日日心焦不已，毕竟自己全部家当都押在上面，一旦有事，那他这几年的努力都白费了。

这几天，军务的进展也让他担忧，根据他从郎凯国那里得到的消息，越来越多的商贾开始交割承办的军需，可是，自己这边还没有眉目。他开始着急起来，如果石谷泰的粮食没有买来，而军需都置办够了，或者需求越来越少，那自己的东西就算是弄来了也不会太受重视，必须想想办法。

正在这时，他忽然收到泰亨钱庄顾大力的一份请柬。泰亨钱庄在江南诸多城邑都有分号，总号就设在苏州，据说传，已经成了苏州最大的一家钱庄，而顾大力更是苏州有名的财主，有关他生活如何奢侈的传闻，一直在坊间流传。但是，他和沈万三却没有一点交往，也从来没有见过面，他突然送来了请柬是什么意思？请柬上并没有说清楚是赴什么约会，只是简简单单的写某月某日顾大力邀请苏州各钱庄东家一聚，说要商量什么大事。

沈万三现在满腹的心事，根本没有心情去赴什么约会，但是想到这是结实顾大力的好机会，不妨去瞧瞧他们到底在干什么。

到了约会的那一天，沈万三带着郭如意去赴约。聚会的地方是在顾大力的家里，此时的顾家大宅已经是门庭若市，大门口停了许多马车，几个在门口接待客人的小厮笑脸盈盈的把沈万三让进去。

一进大门，是一个宽敞的轿厅，这是为了停放轿子准备的，沈万三看顾家这院子大的过分，刚要接着走，一个小厮跑过来，先给他作揖，说道：“爷，我

家老爷在后边的园子里等着诸位，还有一段路呢，我家老爷专门为各位爷准备了肩舆。”随即招招手。两个精壮的轿夫抬着肩舆走过来，直接停在了沈万三身边。

那小厮笑道：“爷您先上去。”沈万三这才发现，轿厅一角有十几副肩舆，看来是专门为来客准备的，他也就不客气，只是在心里暗暗惊叹顾大力的排场。他坐了肩舆，两个轿夫抬着他，郭如意在后面跟着，一路向前走。

过了一重院子，花园假山、亭台楼阁等等景观观之不尽，走了老远才来到了一座种满竹子的园子之中。轿夫放下肩舆，沈万三从上面下来，马上有一个丫鬟走过来，丫鬟双手捧着一个托盘，托盘上是一条汗巾，语气轻盈的道：“爷，请擦汗。”沈万三拿起上面的汗巾，在额头上擦了擦，现在这天气根本不怎么热，顾大力却准备的这么细致周到，而且极有排场，看来有关他的种种传说不假。

一个宽大的敞厅里，已经坐了十几个客人，都在喝茶闲谈，沈万三也被请进去。郭如意则被人请走，去下人吃饭的地方了。

一进敞厅，众人不管认识不认识都起身拱手为礼，沈万三也一一还礼，忽然，他发现郎凯国也在座。郎凯国也发现了他，只是点头微笑，并不显得太亲热，这几乎有点失礼，沈万三心想：“在座的都是大商，郎凯国久在交际场上，自然不会当着他们的面儿对我青眼，以免让人觉得他和我有不一般的关系，还是假装是陌生人最好。”

坐下之后，又觉得不仅仅是因为这个，郎凯国对自己冷漠会不会是因为害怕自己沾他的光？害怕让人误以为自己和他这个范文杰面前的红人有关系，而对自己另眼相看呢？

顾大力坐在最里面，他身宽体胖，有一张圆圆的大脸，面色红润，一看就知道是养尊处优的人。他正和几个熟人说着话，一个小厮迈着小碎步走到他面前，低声说了句话，他马上站起来，对着沈万三拱拱手，声音洪亮的道：“多谢沈爷赏脸，光临敝处。”沈万三赶紧站起来，双手抱拳，说道：“小可得到顾翁的垂念，幸何如之。”他话不多，可是回答的得体，不卑不亢，心想：“顾大力为何对我如此的客气，还专门问候我，难道是知道我咸富钱庄经营的好，对我

另眼相看？或者又是因为别的原因？”

过了一会儿，又有一个商人进来，顾大力一样的站起来，拱手问候，沈万三这才释然，知道是顾大力待客的礼节，并没有什么特殊原因。

顾大力看客人来的差不多了，大声道：“今日招诸位贤达来此，非为别的事，乃是为了共议我苏州商界里的要务。”说完，他转头看了郎凯国一眼，似乎是在看他的意思，郎凯国微微点点头，顾大力接着用洪亮的声音说：“唯是国事日艰，我苏州商贾享国恩近百年，日夜受君父恩泽，当此君父蒙难之时，我等岂可束手？小老自知才德浅薄，即便出力也是如那蚂蚁之微，还希望诸贤达共襄大事，小老只想做那引渡之人，拉出一个题目，咱们一同商量商量。”

顾大力家世代豪富，他早年苦读诗书，一心想考取功名，可是，屡试不第，只得接手了家里的产业。凭着他那财富，买一个官位原本不难，但是，他野心极大，觉得做一个小官儿和他现在富甲一方的威势区别不大，立志要做大官，这大官花银子又买不来，慢慢的就荒废了岁月，直到年老还是仕途外人。

郎凯国听他文绉绉的说了一大通，事情也没怎么说清楚，就笑着站起来，说道：“顾老急公好义，一片忠君爱国之心让人感怀……”他这番话是为了给顾大力捧场，稍稍整顿了一下语气，说道：“巴图鲁将军和范大人来苏州，是为了给脱脱丞相的百万雄师做前导，说俗了就是，准备吃的喝的用的。在座的有几位见过范大人的都听他亲口说过，我就不多嘴了。在这里，我还是要说说顾老，顾老祖上善于治商，家资世代累积，我敢说，在苏州也算是屈指可数的大户。他老人家先天下之忧而忧，顾老虽不在朝，没有官职在身，却不甘落后，出钱出力不说，还要号召大家为征讨高邮募捐，今天请大家来就是为了募捐的事，我首先要告诉诸位，顾老带头捐了三十万两！”

众人立即发出一阵赞叹之声，但那赞叹声却毫无生气，所有人似乎都在心里想，原来今天顾大力发请柬是想让大家掏银子，有些人已经开始后悔今天赴约了。沈万三却没有后悔，他知道，这肯定是顾大力讨好范文杰的招数，这招太老套了，凭顾大力的财力，为什么要搞一个这么不伦不类的所谓募捐呢？他自己再拿出三十万两也是小事。

顾大力又道：“今天请来的都是苏州钱庄的大东家，小老那三十万两虽说是不少，但对于朝廷的剿贼大计终究是杯水车薪，幸好我苏州商界历来深明‘忠心’二字，对关系到国家存亡的大政从没有敷衍推搪的事情发生，相信今日亦是如此。小老愿意给众人带个头，在那三十万两之外再加十万两。”郎凯国听完笑逐颜开，大声赞叹了一番。

沈万三已经准备逃走，他一百个不愿意捐什么银子，捐少了太丢人，捐多了自己又拿不出，眼下最好的主意就是跑，他看众人都用心的听郎凯国说话，就蹲着身子，悄悄的溜出来敞厅，然后一路出了园子。

刚一出来，他就看到一排肩舆停在园子外面，他马上叫过来一个小厮，问道：“我那仆人呢？我要带他回家拿银子去，快点把人给我叫过来。”那小厮答应着，很快把郭如意给找了过来，郭如意嘴里还吃着东西，看到沈万三出来，说道：“东家，找我有事儿？”沈万三一本正经的道：“跟我回家拿银子去，快走，你个吃货！”

坐上肩舆，带着郭如意，沈万三出了顾大力的豪宅，上了马车，一路回家。到家之后，郭如意问道：“东家，咱还回去不？”沈万三骂道：“回个屁，幸好我走的早，不知道现在他们有没有在嚼我舌根。”

一天后，他以赏花的名义把郎凯国给约了出来，就在咸富后院摆了一桌酒宴。郎凯国一般人请不动他，如果不是沈万三和他有过一段交往，像沈万三这种不怎么有名的商贾他根本不会屈尊。再有，沈万三邀请的名义很对路子，请人赏花本来就是文人雅士做的事，郎凯国不会因为赴约赏花惹人非议。

一见面，沈万三就直言不讳地问：“那天，我偷偷从顾大力府上跑出来，郎先生知道么？”郎凯国看了他一眼，答非所问的说：“沈爷不是请我赏花吗？花呢？”沈万三呵呵一笑，道：“这还不是为了让郎先生出来方便点么，我一个粗人哪里会种什么花不花的。”

郎凯国早知道他不会请自己看什么花，如果真的是赏花他也不会来，就道：“你可不是粗人，沈爷你要是粗人，那普天下就没有细心人了。说吧，找我来有什么事？说起那天你从顾大力府上溜走，我真信了那句话，人说脸皮比城墙厚，我看你就是那种人，做了这么丢人的事儿还有脸提？顾大力很是生

气，说后悔请你，还说你不给他面子，早晚要找回这个场子。”

沈万三毫不在乎，道：“我那天就算答应捐了，一是身上没带银子，二是就算是带了银子也带不多，最后还是要认捐签字……”郎凯国端起一杯酒，一口喝了，道：“签了押你还是不会捐，沈公子的为人，我是最清楚不过了，这种近乎胡闹的事情你肯定不会参与。”

沈万三上了心，问道：“怎么是胡闹？这里头还有什么隐情？”郎凯国道：“你还不知道？我猜你在衙门里一定有不少熟人，就算我不说，过两天你也能打探到……”说着细心观察着沈万三的表情，希望看看他到底和衙门里的什么人

有来往，如果真的被自己说中了，他一定会有表情变化。

沈万三开玩笑的似得一笑，道：“我一个穷得连顾老募捐都拿不出的人，哪里敢高攀衙门里的公爷？呵呵。”郎凯国依然表情冷淡，道：“顾大力想在苏州谋一个父母官当当，给巴图鲁将军送了五十万两银子！”说到这里，他故意停了停，想看看沈万三的反应。

“我的天，五十万两！”沈万三的吃惊一半是装出来的，他不想被郎凯国觉得自己是一个心机很深的人，可是，这种印象已经留给了郎凯国，让郎凯国事事都对自己保有些许的戒心，就连说话都时时想试探自己，这对他来说不是好事，所以他尽量的把自己敏捷的反应能力隐藏起来。

“那巴图鲁将军收没收？”沈万三又问。郎凯国道：“没收，巴图鲁和我家大人性子相通，一个直爽豪迈、刚正不阿，一个以国家兴亡为己任，一心革除种种官场弊端，最腻烦的就是买官卖官的劣行，五十万两银子，一分一厘没要，统统退了回去。”

沈万三已经猜到了顾大力必定是送银子遭了冷遇，才想到了什么公开募捐的事情，但是，这种事情郎凯国为何要参加？这么做对他似乎没有什么好处，说不定还会让他那个假道学的主子范文杰生气。以郎凯国的性格，不会做这种出风头的东西，难不成是范文杰默许了？

果然，郎凯国接着说：“我为了给顾大力留点面子，就想了一个两全的办法，让顾大力以捐纳的名义把银子交上去，然后我家大人再写一份奏报，希望能帮他讨要一官半职。”

说着，话锋一转，略带嘲笑似得，说：“我家大人太好面子，想要银子又怕留下污名，刚开始连我出的募捐的名义都不愿意用，最后我让顾大力邀集苏州所有的钱庄东主，一起募捐，这样掩人耳目他才答应；其实，那天顾大力就收到两个人认捐的几千两银子，其他人不是说回家拿银子，就是说手头吃紧，总之是个个推脱搪塞，老顾也不追问，自己承担了所有捐银，替在场的所有人都捐了银子。你那天就算不走，他也会给你捐上，所以说，沈爷你多虑了。”

沈万三心想：“原来里面还有这么多故事。”给郎凯国倒满了一杯酒，略带失望的道：“那我岂不是失去了一个在范文杰大人面前出风头的好机会？可惜啊可惜，都怪我太胆小了，如果我不走，起码外人说起来，我也参加了募捐，说出去也好听不是？”

郎凯国看着他，道：“你想出风头也有机会，后悔还早。”沈万三品着他这句话里隐含的意思，有些后悔自己多嘴，如果郎凯国再提什么要自己捐银子的事儿就不好应付了，不过，既然都说到这里了，也不能不接下去，就道：“那也得看我能不能办得了，不能自不量力不是？”他这句话里就留下了退路，如果郎凯国提出什么非分的要求，那自己就用办不了来搪塞。

郎凯国看出他的心思，冷笑一声，道：“你不用多心，我不会让你难为，更不会勒索你什么。我问你一件事儿，考考你，你说我家大人好名如命，他最想要的是什么？”沈万三知道他这句话不是随便一问，一定另有深意，想了想，说道：“好名之人自然是想青史留名……”

郎凯国轻轻一击桌面，道：“说到点子上了，所谓青史留名，只有封侯拜相或者于国于民有大功绩的人可被史官提上一笔，我家大人于此两项有所亏欠，看来今生是无望了。不过，有一个办法倒是可以聊做补救，沈爷可带头在苏州给我家大人立一座功绩牌坊，让苏州百姓世代永念我家大人的功绩。”沈万三微微吃惊，继而又觉得这事情并不难，牌坊他见过许多，想来不会花费太多银子，就一口答应下来，说道：“范大人为我苏州百姓谋福祉不知道费了多少心，一座牌坊，当立，当立！小可立即着手准备。”

沈万三觉得这是一个巴结范文杰的好机会，说不定自己给他留下好印象之后，在军务生意上他会对自己格外青眼，但是，又觉得范文杰一向自命清高，

不屑于做这种徇私的事。

郎凯国看他十分乖觉，感到很是快慰，说道：“这才是公子你的本色，不点就透，呵呵。待等牌坊立起来，公子放心，不会让你白费功夫，天下没有白花的银子，只要让我家大人高兴，什么事情都好谈。不过，立牌坊这件事是我自己的主张，我家大人并不知道，我只是猜度着他一定会喜欢。公子先不要声张……”说完这句话，就拿眼睛盯着沈万三，看他是不是知道了是自己“自作主张”之后就露出轻视的神情。

沈万三神情如常，笑了笑，道：“我知道是郎先生你独领上意，范大人自视甚高，一定不会主动要人给他立牌坊，他不开口，你们这些做事的自然要懂得事理。”说完，会心的笑起来。

郎凯国怕沈万三在自己面前说话太随便，故意冷着脸，道：“我所以找你，就是觉得公子办事牢靠，其实找顾大力也无不可，只是，此人说不定不久之后就会被保举，如果由他来立牌坊，显得是我家大人和他有私下交易。还有，诸暨枫桥‘梅花屋主’王冕，善画、善诗、善刻，人称‘全才’，我家大人一直十分仰慕，如果能求得他在所立的牌坊上留下什么篆刻或者写下诗文，那我家大人必定喜欢，我看你不如去诸暨枫桥走一遭。”

沈万三点头道：“放心，我一定守口如瓶。”听到要去找什么王冕，他不想在这个节骨眼上离开苏州，就道：“我派人带着银子去，求他赐诗赐画，也免得我走一趟了。”郎凯国道：“这你就知道了，王冕为人孤傲，你不亲自登门恐怕难以做成，不过，你派人能求来那自然最好，总之别让事情办砸了就好。”

两人又谈了些别的，从郎凯国嘴里，沈万三得知萨克最近是风生水起，不仅弄到了大批的生铁，而且又增加了不少粮食，在范文杰面前也变得很有分量。这让沈万三有些担心，害怕好处都被萨克给占尽了，自己到头来白忙活一场。

送走了郎凯国，沈万三亟不可待的让人去叫来了陆德源，又把冯掌柜叫过来，等人都到齐了，他就简简单单的说了郎凯国想让他出门给范文杰立一座功绩牌坊的事情。

冯掌柜道：“既然是功绩牌坊，那选的地方一定要是显要位置，如果在什么

犄角旮旯里盖了，不仅不好看，不光彩，还会让范文杰生气。”沈万三点点头，道：“这点我想到了，只是苏州哪里最合适建这个功绩牌坊呢？”

冯掌柜低头沉思，一时半会儿还真想不到在哪里修造这个牌坊好，陆德源一直默默的听着，这时候，他说：“我知道……不过，我先要问你一句话，万三，你老实告诉我，范文杰是不是要给你什么好处？不然你不会巴心巴肝的给他造什么牌坊。”沈万三知道陆德源无利不起早，想要他出力，必须有些诱惑才行，就道：“陆爷好聪明，范文杰自然不会让我白辛苦啦。”

陆德源马上追问他到底有什么好处，沈万三就是不说，他越不说，陆德源越是怀疑，一副心痒难搔的样子，但是，沈万三不说，他也没办法，只得恨恨的道：“沈万三，你有发财的机会，你不告诉我，那行，以后咱俩就单干，看谁吃亏。”看沈万三并不害怕自己的威胁，又有些气馁。

沈万三道：“现在不是吵架的时候，陆爷，就是你想沾光也得先把牌坊立起来不是？”三个人讨论了许久，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只好作罢。

沈万三又找来乌兰戈密，乌兰戈密静静的听他说完之后，呵呵一笑，说道：“万三兄，你怎么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呢？此事明摆着，你要给范文杰建牌坊，当然是选在苏州城外的接官亭了，那地方才配得上范文杰的身份。”

沈万三道：“你以为我没想到吗？接官亭又不是我的家的地，我想建就能建？还说我是糊涂一时。”乌兰戈密胸有成竹地道：“那我问你一件事，如果你是苏州的达鲁花赤，有人要给范文杰立牌坊，你会怎么做？”

沈万三一拍大腿，冲口叫道：“对！说的对，给范文杰建牌坊，谁敢拦？就算是心里不乐意嘴上也不敢说，好好好，乌兰兄说的对，我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糊涂啦！好了，接下来我知道应该怎么做。还有一件事，乌兰兄听说过王冕这个人么？范文杰对此人很是仰慕，如果我能让他出山，定可事半功倍。”

乌兰戈密显然不知道王冕是何须人，脸上一片茫然，道：“王冕是什么人？”沈万三道：“文人雅士，画得一手好画，做得一手好诗，据说为人孤僻……”乌兰戈密习惯用官方的思维想事，听到那王冕是个文人，心里有底，自信满满的道：“一个破穷酸，好办好办，让苏州的学正派人去征召，朝廷有律，凡是工匠，有一技在身的人，都有被征召的义务，征召他他敢不来？到时

候就派学正的人去，坑他说是朝廷要用的，来了让他留下点东西，送点银子，让他回去就是了。不来就治他的罪，学正那边的人，做这个拿手。范文杰敬他的诗画，对他礼敬有加，你我却当他是狗屁！”

学正为基层官员编制之一，配置于国子监，元朝除国子监外，礼部及行省、宣卫司任命的路、州、县学官都称做“学正”，专门管理各地书院、各考试、祀孔等。

沈万三觉得这个办法十分绝妙，王冕就算再恃才傲物，难道连命也可以不要？他马上央求乌兰戈密去找学正通融，不管怎么办，一定要想办法让他们派人去把王冕征召来，银子花多少他都愿意出。

几天后，乌兰戈密送来消息，他已经买通了苏州学正方面的几个文吏，他们愿意去跑一趟，但是需要一千两的辛苦钱。沈万三现在手头不宽裕，一两千两实在有点心痛，但还是如数给他。

这天，他通过乌兰戈密把苏州达鲁花赤的一位幕僚师爷请到了酒楼，一番攀谈之下，就说了自己准备给范文杰立一块牌坊的事情，因为范文杰的身份特殊，在接官亭旁边立牌坊最合适。“只有接官亭才能配得上范文杰大人的身份。我也不怕被人知道，这立功绩牌坊我也想不到，是范文杰大人手下的幕僚郎凯国郎先生，偷偷给了漏了个底。范大人有功于苏州，为我苏州百姓做了不少好事，自他来后，苏州吏治清明，再无官吏欺压商贾的事情发生，我深受其益，做这件事是心甘情愿，也觉得这种替苏州百姓一抒情怀的事情不会有人阻止的。”

那师爷久在官场，对沈万三的言外之意自然是听得出来，这种事情谁也说明白，明明知道沈万三有拿着鸡毛当令箭的嫌疑，但是，也不敢说什么，毕竟，这是给范文杰修功绩牌坊，谁敢说修不得？谁又敢说在接官亭旁边不行呢？只有感叹沈万三急公好义，是苏州商贾的楷模，这件事情他回去一定好好跟上官陈述，争取早日玉成此事。

分手时，沈万三又拿出银子送给那师爷，那师爷死活不敢要，说这都是为了给范文杰办事，银子自然是不敢拿。

过了几天，官府方面并没有消息传来，沈万三就有些着急，又让乌兰戈密

去打探消息。他现在一心想早点把牌坊的事情落实下来。他忽然冒出了这样一个想法，如果自己把牌坊给范文杰修建成了，就算他发现自己做了什么不法的事情，是不是也会从轻发落呢？说不定对自己承办军务也会有所助力。

除了这件事情没有消息之外，更让他担心的是石谷泰的船还没有回来，按理说应该差不多回来了，可是，至今没有消息，难道是船出事了？出海最怕的就是海上的各种事故，他连想都不敢想。

又过了两天，他不能再等了，必须想想办法，就这么空等着也于事无补，这时候，他忽然想到了郑六发，心想：“也许我可以冒险试试，估计胜算不小，不行我就坐船远逃海外，机会是不能等的。”

郑六发的主要工作就是每天监工和看守营房。大军还没有全部赶到苏州，但是，为了节约时间，军队驻扎设施需要提前预备，储存粮食的粮库也需要打理。现在物资源源不断的运来苏州，苏州原来的库房远远不够，只好在苏州城外建立了几个草料场、粮库和其他几个物资储备的地方。

郑六发就是跟随一千多人看守这些物资的，他是百夫长，一个不大不小的军官。这天，他正在营房附近巡视，忽然看到两个人慢慢走过来，他迎了上去，远远的大声问：“是什么人？这里也是随便来的？”

只见一个人遥遥拱手，大声说：“郑六爷，在下是谁你忘记了吗？”郑六发一听声音好熟悉，仔细一看认出是沈万三，就有些狐疑，不知道他来这里有什么事情。

沈万三小跑着走过来，先对郑六发深深一揖，说道：“郑六爷一向可好？咱们可有日子没见面了。”郑六发虽是一个百夫长，但是除了能管治一些大头兵之外，和普通的士兵没什么区别，住不起高门大宅，买不起奢华衣物，更没有什么地位，所以，这还是第一次有一个大富商对自己这么客气，上一次沈万三是为了营救陆德源，那么这次又是为了什么呢？

“你找咱有啥事？有事就长话短说吧。”郑六发不咸不淡的道。沈万三笑道：“陆德源出来了，我还没来感谢郑爷呢，今儿来不为别的，就是想和郑爷聚聚。”郑六发本来想拒绝，但是，看沈万三身后带着的一个小厮手里提着一个大包和一个食盒，看来都是给自己送的东西，如果拒绝了，那到手的礼物就又

没了，就道：“说什么感谢不感谢的，你拿银子咱办事，两清了。想喝酒倒是可以，走。”

说着，走向了营房内的一个小屋，沈万三紧接着跟进去，走到门口，他从身后跟着的郭如意手里把礼物都接过来，小声道：“你在外边等着吧。”就拿着礼物进了屋。

屋里相当简陋，一张竹桌上放着笔墨和一叠叠的文牒，沈万三把东西都放在桌上，笑道：“郑爷，我把酒菜放桌上了。”说着，为了不显得自己太拘谨，他主动把桌上的东西挪了挪，然后打开食盒，把菜和两壶酒拿出来，摆上，说道：“菜和酒都是从酒楼里现要来的，还热着呢。”

郑六发知道他找自己有事，不过，对方不说，他也不问，两个人喝了几杯酒，气氛就有些热烈起来，沈万三看火候差不多了，就假装不经意的问：“郑爷，你看这次征讨高邮胜负如何？”

郑六发对他的态度有所改变，道：“不知道，我就是个当兵的，上峰让我怎么做，我就怎么做，别的从来不过问。”沈万三笑了笑，意有所指的道：“唉，说的也是，当兵的最苦，打胜了功劳是上面的，打败了说不定连命都没了。”

郑六发一口把杯子里的酒喝干了，道：“谁叫咱命不好，没像你似得当一个财主，我这辈子也就这样了。”沈万三看出郑六发脾气古怪，但是，很是直爽，有什么说什么，这种人没什么心机，可以适当的把话说得直接一些，所以他进一步道：“郑爷有没有想过别的出路？说实话，我今儿来，还真的是有事找你，一来是看不得你们白白送命，二来也是为了我自己……”

如果不是喝了就，他这句“白白送命”很有可能让郑六发大发脾气，但是，借着酒劲，郑六发满心的不快都转化为对战争的恐惧和自己命运的不济上来，似乎没有仔细听沈万三在说什么。

“打仗哪有不死的人？退一步说，咱也不是傻子，我头上有官儿，我下面还有兵呢，他们压我，我就往下压，没谁真心的拿着性命去战场扔，到时候我就跑。”郑六发发牢骚道。沈万三接着道：“战场上怎么跑？有军法在，跑了被抓回来岂不是要砍头？我劝郑大哥你千万别这么做，不行，你愿意屈就的话，跟我去做生意，我不敢说让你锦衣玉食，但是，总比在这军营里过的快活。”

郑六发听他为自己打算，心下感动，又在酒精的催发下，对他的称呼也变了，道：“唉，别说了兄弟，你的这份心我领了，我做生意不行，再说，你以为我能说不干就不干？像你说的，有军法在，战场上逃了要砍头，我现在逃还是要砍头……不说了，怎么说咱也是个百夫长，日后兄弟有用得着我的自管说……”说到这里，忽然猜出了沈万三来找自己的目的，又道：“莫不是兄弟你想给我这儿送军资？那好办，看得出你是一个痛快人，我也不是那种小肚鸡肠的人，咱俩办事就有一是一，有二是二，你有多少东西都送来，我能要的都还要，好处嘛我的就不要了，不过，别人的你还得给。”

沈万三笑道：“谁的好处我都不能落下，尤其是你的……”心想：“不如趁这个机会把话说了，如果他不答应，我就说我是喝多了乱说的。”这么决定了之后，他就装出有些酒醉的样子，道：“我哪里有什么物资往你这儿送，我是想从你这儿买东西，不知道大哥敢不敢卖呢？”

郑六发愣了愣，道：“我这儿……哦……你想要什么？你敢要么？”沈万三哈哈大笑，反问道：“你敢卖么？你敢卖，我就敢买，这还有啥说的。”说完，又开玩笑似得道：“我给你十万两银子，拿了银子你好找一个地方过下半辈子，不然，上战场拼杀可躲不了，这是我为你着想，郑大哥。”

郑六发沉默了片刻，问道：“你是说醉话还是说真的？”沈万三道：“那要看你把我的话当醉话还是当真了，你敢我就敢。”郑六发站起来，在屋里来来回回的走了一圈，又转回来，说道：“你想要什么东西？”沈万三指了指窗外，道：“我想要库房里所有的东西，只要你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十万两银子就是你的，我敢说，你当一辈子兵也拿不到十万两银子！”

郑六发还有些犹豫，毕竟这事情太大了，他嗫嚅着道：“这可是掉脑袋的事情，如果稍有不密，那我就得死……”沈万三抢着道：“你去战场就能活？就算活下来，这辈子还是辛辛苦苦，看别人花天酒地的快活，你就不动心？现在是个机会，只要你配合我，我保你安安全全的离开，到一个谁也不知道的地方去快快活活的过完下半辈子，怎么样，动不动心？呵呵，我知道你动心了。”

郑六发确实动心了，这个诱惑对他来说无疑是巨大的，他从不敢奢望自己这辈子能有十万两银子，有了这么多银子，他所有的梦想都能实现了。沈万三

看他还是下不了决心，知道他最担心的还是安全问题，就越加怂恿，道：“可以放把火，把这些营房烧个干净，谁知道是你把东西卖了？过一段时间，你拿着银子一走了之，谁也不知道是你干的。”

郑六发又转头看了看窗外那一片库房，说道：“我要十五万两银子，这事儿我不能一个人干，我要找几个兄弟，我留下十万，另外的五万给他们，你愿意我就干，不愿意咱就当什么都没说，你想想吧！”沈万三几乎是想也没想，直接道：“那好，十五万就十五万，你说话痛快，我也不遮遮掩掩了，这些东西我拿走之后，先运到外地，然后再冒充是从外地买来的物资，供应给……”

郑六发看着他，道：“沈兄弟，你这笔买卖做的太直了，这片库房里的东西能换来多少银子那真的没数了。实话告诉你，偷偷卖点东西这事儿兄弟们都在干，但是从来没有人一下子卖这么多，你真的要几个库房里的东西？”

沈万三轻轻点头道：“这个自然，做就做大的，不然就不做。不过，我敢说，我不做这件事，就没人敢做了，你那十万两银子也只能是镜中月水中花……”

郑六发又沉思了一会儿，说道：“我做，你先回去等我消息，等我和兄弟们商量商量。商量好了，我去城里找你。”沈万三道：“此事越快越好，别让等太久，太久了我就等不得了。”

郑六发忽然问：“你准备把我送到什么地方去？”沈万三道：“我有许多出海的船，你想去海外可以上船，跟着出海，到南海各国去玩玩，那里只要有银子，什么都是你的。”郑六发道：“我不去，你把银子给我，至于我去什么地方，你就别管了，我实在是不想打仗了……”沈万三道：“好，今儿就说到这里，我等你消息，一有消息马上告知我。”

回到咸富，沈万三就开始发愁了，虽然搞定了郑六发，但是，现在他手里根本没有十万两银子，他想到了陆德源，陆德源一定有银子。

“陆爷，有件事情我想跟你商量商量，我想从你这里拿二十万两银子，你也知道我在干什事儿。”他趁陆德源来咸富的功夫，把他叫到了自己房间里。

陆德源看着他，道：“是不是在帮范文杰做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你实话告诉我，告诉我我就给你银子，而且我也要入股，银子不能都让你一个人赚了，我也想捞点。”沈万三假装神秘地道：“陆爷好眼力，一下就猜中了，我是在和

范文杰做生意，大生意，不然我也不会为这区区二十万两银子跟你张嘴。”

陆德源吓了一跳，二十万两还用得上“区区”两个字？可见这个沈万三背着他挣了多少银子，就道：“我又不傻，你这种人会这么好心给范文杰立什么功绩牌坊？如果没有好处你才不会干，那你先告诉我，是什么好事儿，说了我也估算估算，能成我就把银子借给你，而且我也入股。”

沈万三神秘秘的向四周看了看，确定没有人，才道：“我在和范文杰监守自盗，做军务……”陆德源哎呀一声，叫道：“我的娘啊，这事儿你敢做？那可是真发了，监守自盗啊，没看范文杰一副青天的样子，居然真的干起了这事儿，行行，银子我借给你，但是，说好了，事成之后你给我二十五两，我要赚五万！”似乎是害怕沈万三嫌自己要价太高，他一双眼睛紧紧盯着沈万三，随时准备降价。

沈万三道：“二十二万，愿意就答应，不答应就算了，我找别人去。”陆德源赶紧道：“行行行，你太狠了，那我给你……我也不想入股了，你就多给我点不行？”沈万三大度地一挥手，道：“二十三万，不能再多了。”陆德源只好答应。

银子有了着落，沈万三又去找蔡德福。真要把那些库房里的东西都弄出来，放在什么地方，是一件棘手的事儿。蔡德福现在算是他的心腹了，最近一直在忙着帮他找水手，见到沈万三，他以为是为了水手的事情，沈万三却呵呵一笑，道：“我这里有一件比什么事情都大的大事，要让你去办。”

蔡德福道：“水手不好找，我认识的人出海的不多，现在又兵荒马乱……只找到了几十个人。东家，你还有什么事儿要我去办？说吧，只要我这老胳膊老腿还能动，就不闲着。”

沈万三道：“我想要你给我准备二三十艘船，不要太小的，关键是人要可靠，最好都是从前做过私盐的人，那种人用着才放心。工钱我给双倍。”蔡德福道：“成成，这好办，二三十艘又不是什么大事，人都可靠，这个更放心了。”

沈万三又来到了从前做私盐的那个园子，他想好了，运出来的东西藏一部分在这里，另外一部分藏在水上，这样应该可以确保安全。

这天夜里，郑六发找到了沈万三，说他找了十几个心腹兄弟，事情都说好了，但是，银子给的太少：“我原本以为找几个兄弟就行了，没想到人越来越

多，现在已经到了差不多二十个人，十五万两太少了，最少三十万两！”沈万三和他讨价还价了许久，都没能说通，最后只好答应，但是先给十五万两，等事情成了之后，再给另外十五万两。郑六发想了想，就答应了。

然后两个人开始商量具体的行动步骤。沈万三的意思是既然做了就大做，也就是说把那几座库房里的东西尽可能的运出来，郑六发则十分担心，害怕这么做会太明显，就算是失火，有些物资也不会烧的干干净净，起码会留下许多灰烬。沈万三也想到了这点，他的主意是运进去一批木头，这样事故现场就不至于被人看出痕迹了。

至于怎么把东西都运出来，这倒让两人犯难了。物资太多，且又害怕被人发现，所以只能采取非常隐秘的办法，但是这样做又会耽误进度，进度耽拉长也就意味着被人发现的可能大大增加。两人商量到最后，才想到了一个好办法，那就是让沈万三派人装作供应物资的商人，进去的时候车上装上填满干草的麻袋，出来的时候把麻袋换成物资，剩下的就是晚上运输，虽然这个办法也不是十分万全，但是也顾不得了。到时候由郑六发分派兄弟跟随，有官兵在，相信没人会怀疑。

商量好了，他们就开始行动，第二天，沈万三让冯掌柜去雇了五十两马车，分批出城，然后由蔡德福找来船工充当车夫，他们都是做私盐生意的，本来就和朝廷对着干，做这种违法的勾当习以为常，一点都不觉得有什么不对劲，再说，沈万三给了他们足够多的银子。

此时，郑六发已经做了打点，军营里晚上的执事都换上了自己人。当晚，沈万三就和蔡德福带着人，偷偷的赶着马车进了军营，接着，几十个船工就开始忙碌。他们本来就是干力气活的，做起来也不怎么费事。然后一车车的物资被运到了河边的船上，往返运送了不到三趟，天就亮了。军营设在没有居民的郊外，晚上做事十分隐秘，根本看不到一个路人，但是为了谨慎起见，沈万三决定白天不行动，全部放在晚上做。

一连运送了五天，不仅船上装满了，沈万三那座造私盐的园子里也装的差不多了，又在蔡德福家里堆放了一些。他运出来的物资主要是粮食、火药、布匹、草料、生铁和各种草药、绷带等医用的东西。打造好的兵刃他没动，一来这种

东西太显眼了，容易被发现，二来也不好运送。库房里还有大批的物资没有运出来，沈万三决定收手，都运完了就太露痕迹了。库房天天锁着，除非有上面来检查，但是这种检查从来没有过，所以库房空了许多也没有人知道。

看着那堆成小山般的物资，沈万三感慨万千，不知道为什么，忽然觉得自己是在为张士诚做事，朝廷辛辛苦苦筹集的这么多物资被自己不声不响的掏空了，这不是无形中帮了张士诚的大忙么？“这个狗屁朝廷用了这么一堆贪官污吏，不垮掉才怪！”他心里想。

民企教父
沈万三 ④

第 六 章

投钦差之所好，略施小计赚王冕

...

想到这里，他忽然明白，人皆有自私的恶趣味，总是不自主地想刁难别人，只要不是自己的事情就不关心，也不着急，反而喜欢看别人着急，这有什么好处？还不如送一个顺水人情。他整理了一下表情，和颜悦色地道：“郎先生，你今日请我来，想必是想谈粮食交割买卖的事情吧？”

正在沈万三和郑六发筹划着烧掉库房的时候，石谷泰的船队回来了。沈万三看到年士儒赶来报信，喜从天降，这些天来，他无日不在牵挂，总算是有消息了。年士儒一看到沈万三，兴奋不已的道：“东家，我们回来了，粮食全部买到，没花多少银子，他们那儿比咱们预想的穷，但是，粮食却多的多。”

沈万三急忙道：“没有人出事吧？”年士儒一路上想了很多怎么跟东家汇报情况的方式，没想到真的用到的时候，却不知道怎么说了，就道：“没有，都好的很，就是有几个小厮在海上不适应，病了，还病故了两个……”沈万三脸一沉，道：“那一定要好好安抚他们的家人。”

他马上跟着年士儒来到码头，当时的船都不大，石谷泰买的也不是那种过大的福船，体型相对要小，运河完全可以停靠。沈万三看着三十几艘大船，兴奋不已。石谷泰从船上下来，远远的奔到沈万三面前，沈万三看他似乎消瘦了许多，居然声音哽咽起来，道：“师父，辛苦你啦！”

石谷泰笑呵呵的道：“不辛苦，不辛苦，当年我出海那会儿可比这辛苦多了，这算什么，不算啥。”沈贵也黑瘦了不少，但是却更加稳重了，似乎对船上死了人很内疚，沈万三安慰他几句。石谷泰笑道：“出海死人是常有的事儿，尤其是第一次出海，经受不了海上的漂泊，这次跟出去的幸好都是南方人，如果是北方来的，那更加的受不了。”

沈万三让石谷泰等人回苏州城内休息，但是却不让卸船，而且叮嘱年士儒和沈贵带着人留下看守船上的物资：“现在回去太早了，我想等几天，不然不好说话。”

一回到咸富，石谷泰就拿出了账目，上面清清楚楚记录着他们这一路的每一笔开销。买了三十几艘船花了多少银子，在泉州置办瓷器、茶叶、丝绸又花

了多少银子，在缅甸和暹罗把在泉州置办的货物出售赚了多少钱，采购粮食又花了多少银子，都记载的清清楚楚。

沈万三手里拿着账目，匆匆看了一遍，他害怕自己看得太仔细了好像不相信石谷泰似得，可是，石谷泰执意要他逐条查看，说道：“这是规矩，我做了半辈子海外生意，这个跟亲生儿子也要明算账。”又道：“沈爷……”沈万三赶忙道：“师父，你怎么又叫我什么沈爷，我早跟你说了，叫我万三。”

石谷泰笑了笑，道：“万三，这次出海开销可是不小，如果这些粮食你卖不了高价钱，那指定是赔本了，你给我的那么多银子，就剩下了不到一千两，这我还是能省就省，硬从牙缝里抠出来的。”沈万三手里有从军方库房里偷运出来的物资垫底，他对这次做的生意是极有信心的，保证稳赚不赔。

当天夜里，苏州城外的军营燃起冲天大火，足足烧了一夜，等第二天中午，明火都熄灭了，才有人敢靠近，但还是有人被暗火烧伤。所有的物资化为几尺厚的灰烬。范文杰大为震怒，立即要查办承办看守营房的军兵。郑六发早已带着人躲进了沈万三停泊在码头的船上，自然没人会想到他们会躲在那里。

沈万三看准时机，带着郭如意来到了景园，一见到郎凯国他就紧张地道：“郎先生，城外库房失火的事情，到底是怎么回事？”郎凯国神情严峻，道：“总归是底下人办事不利，在这个节骨眼上还出了这种祸事，如果是无战事的时候还好说，现在正四处调集物资，它那里却偏偏失火！”沈万三道：“郎先生不要着急，我派人从外地买来了几船的粮食，已经到了。小可没有别的本事，只能给范文杰和郎先生略尽绵力了。”

郎凯国居然对他的粮食的事儿不怎么关心，转而问道：“功绩牌坊的事儿，你准备的怎么样了？这可要加快。”沈万三道：“我已经派人去请王冕，只等他来了就开工，石料和别的材料都好找。”

郎凯国道：“石料务必要好的，不要怕花银子，我早就告诉过你，天底下没有白花的银子。”沈万三道：“石料要最好的，工匠也找高手，这个我自然理会的，我只是想等事情都办得差不多了，再来跟郎先生你说。”停了停，又道：“郎先生，我那些粮食都运来了，不瞒您说，这次我倾尽所有，置办了三十三艘大船的粮食，怕有四五十万石……”郎凯国手里正拿着一个文牒，听到他的

话，吓得手一抖，文牒掉在地上，声音微微发颤的道：“你说什么？你弄来了四五十万石粮食？切莫哄骗我！”

沈万三道：“千真万确！这是小可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派人去海外异国购进的粮米，耗费十分巨大，几乎是散尽家财……”郎凯国才不听他说这个，急忙道：“船停泊在哪儿？粮食都放在哪儿？我要去看看。”沈万三吃了一惊，郑六发等几个人还在船上藏着，如果被他发现了那就全完了，急忙道：“粮食都在船上，还没来得及卸船，我就来跟先生你说了。看粮食不忙，你是不是先到范文杰大人那儿说一声……”

这么好的消息，郎凯国自然是想亲自告诉范文杰，连连点头，道：“是是，应当先让范文杰知晓才是，我立马去说。你回去等着，随时准备面见范大人。”说完，也不及送沈万三出门，就匆匆走了。

沈万三出来，一路找到陆德源，向他再借二十万两银子。此时，陆德源已经知道他从海外运来了几十船的粮食，自然毫不怀疑地把银子借给他，只是抬高了利息。沈万三拿到银子，径直来到船上，将十五万两银子给了郑六发等人。郑六发等人看到范文杰对军库失火的事儿大为震怒，连日来听到了不少风声，居然有些后悔，几个人商定，一拿到银子马上出海，到海外躲避几年，等事情平息了再回来。沈万三马上把年士儒叫过来，细细嘱咐他一番，要他辛苦一趟，送郑六发等人去泉州，并且要亲眼看到他们出海才能回来。年士儒答应了，马上雇了一条船，出发去泉州。沈万三一直等船走的看不到了才回去。

他不想留下一点麻烦，只有这样才安心。还有一大堆事情没有处理，最要紧的是给范文杰的功绩牌坊还没有进展，他想好了，必须在生意做成之前把这件事情漂漂亮亮的做完。没想到，一回到咸富，范文杰就派人来请他去见面。沈万三就算累到吐血也不敢怠慢，先洗漱打扮了一番，就带着郭如意上了马车。

一进景园，郎凯国正在门口等他，看到他过来急忙道：“待会儿见到我家大人千万别提功绩牌坊的事儿，还有，粮食的事情你好好说，办不到的切莫夸口，切记，我家大人最烦别人吹嘘。”沈万三忙不迭的答应。

郎凯国带着沈万三来到了范文杰办公的地方，一进门，就见范文杰正在看

书，郎凯国迈着轻盈的步子，走过去，轻声说：“大人，沈万三来了。”范文杰放下书，抬起头，看到沈万三，笑道：“大能人来了，来人呐，看座。”有人搬进来一把椅子，放在沈万三面前。沈万三知道范文杰虚礼甚多，保定“客气、谨慎”当头，哪怕是客气的过分，也不能让人觉得无礼，不敢就座，等范文杰再三催促他才坐下。

范文杰看他有些拘谨，就道：“我听郎凯国说，咱们见过面？如果他不提我倒忘记了。我上次来苏州，你也出了不少力气，没想到这次又是你急公好义，为我解除了不少烦恼啊。”

沈万三小声道：“这都是应该的，大人为了苏州合城百姓的安危，不辞辛劳的从大都风尘仆仆的来到苏州，又夜以继日的办理公务，为大人分忧就是为苏州百姓分忧。我是苏州人，我的生意也在苏州，最怕流贼进城，所以，满心希望朝廷能早日剿灭高邮的张士诚，免得他日后做大，来苏州袭扰。”

他这番话说到范文杰心坎里了，范文杰大义凛然道：“如果苏州的商贾百姓都如你这般识大体，那贼张早就灭了；如果全国的商贾百姓都如你这般，那全国就不会有那么多流贼！总之是积弊太深，各地父母官员只知道搜刮……”似乎察觉到自己说这些有些不合适，就适当的闭嘴。

沈万三一个劲儿的点头称是，范文杰问道：“你平时都做什么生意？我听郎凯国说你是派船去异国购置的粮米？怎么会想到派人去别国采购，去的又是哪一国呢？”沈万三立即警惕起来，范文杰这一连几个问题，看似寻常，可是如果回答不好，也会惹来麻烦。首先他问自己做的是做什么生意，如果回答不对，他就会怀疑自己怎么会有这么多银子去外海购置粮食呢？还有，如果告诉了他粮食来自哪一国，他说不定知道或者能查到彼国粮食的价位。

“小人做钱庄生意，也做过粮米生意，这次出海的费用就是耗尽家财也供应不起，幸好我有几个颇有家资的朋友，从他们那里借贷了些银子，再加上我的积蓄，终成外海之行。至于粮食则采自多国。”沈万三巧妙地回避了可能的陷阱。

范文杰道：“哦，原来如此。”他本来想暗示沈万三可以在价钱方面给朝廷适当的优惠，尽量的压价，但是听说他居然是借的本钱，忽然有些不好意思开

口了，最后决定让郎凯国去扮黑脸。范文杰先不开口，走到书桌前，摊开一纸张，挥毫泼墨，写下了“大义在公”四个大字，写完吹干了，递给沈万三，笑道：“公子拳拳爱国之心，让人感动，像我这个位置的，换做别人一定收藏了许多名家字画，古董玩物，我却从来不好此道，绝了那帮想趁机给走后门奸徒的路。没什么好送你的，就送你一幅字吧。”

沈万三看到他提笔就知道他想干什么，居然挤出眼泪来，哽咽不能成语，过了好久才说：“小人做了这么一点事，受到如此荣宠，我怎么敢……怎么敢要……”范文杰看他激动，不知道自己这一幅字这么被看重，也有些动情，温言：“你只管收下。”沈万三恭恭敬敬的接过来。

范文杰又把郎凯国叫进来，要他送沈万三回去。沈万三回到家里，开始思索怎么把从军方弄来的那些物资卖给范文杰。想着想着，他不禁得意起来，自己花费了区区三十万两银子，就捞得这么多物资，而且从谁的手里弄来的又要卖给谁，能想到这点子，他自己都佩服自己。

“我务须想一个万全的办法，使这件事滴水不漏。”他心想，看到范文杰送给自己的那幅字，他马上把冯掌柜叫进来，说道：“老掌柜，你去给我把苏州最好的装裱匠请到家里来，我要亲眼看着他把这幅字装裱起来，快去。”冯掌柜听说是范文杰送的，也高兴起来，觉得沈万三果然是手眼通天，居然受到范文杰如此重视，急忙去找装裱匠人去了。

等装裱好了，沈万三把这幅字挂在了客房里，让来拜会他的人都知道他和范文杰的关系不一般。办完这件事，他就开始着手给范文杰修建牌坊，他又把冯掌柜叫进来，询问道：“老掌柜，你知道苏州或者临近各处有名的石匠吗？牌坊必须要找最好的高手来做，就算做的不好，我也要有一个名头，让外面人都知道，我找了最好的工匠来干活。”

冯掌柜道：“我去打听打听。东家，你说牌坊能不能在接官亭那儿建？怎么也没有消息？”沈万三也在为这件事情发愁，但是，他不想被冯掌柜知道自己没有把握，就道：“此事我自有主张，你不用管了。用心去找石匠。”

冯掌柜知道沈万三能干，暗暗自责：“我怎么老糊涂了，这么问倒像是在质疑东家的本事似的，唉！”

沈万三去找了乌兰戈密，让他去衙门里打探一下，怎么那师爷至今没有消息。乌兰戈密见到他，笑道：“我正准备去找你，王冕到了，昨天傍晚到的，住进了监院里。你去那里找他，能不能请他留下画作、诗作就看你怎么说了。”沈万三也很高兴，终于有眉目了，临走时叮嘱乌兰戈密不要忘记去衙门里找找那师爷。

所谓“监院”，是民间对学正衙门的统称，元朝的学正衙门名目繁多，而且权力极小，没有什么油水，所以建构的也不怎么宏伟。沈万三来到衙门前，发现这简直就是一个大一点的客栈。通过一番询问，他来到了王冕住的地方，一进门就看到一个穿着邋遢的老头正坐在屋里哭。

他知道这个就是王冕，不过怎么也看不出眼前这个邋邋遢遢的老头是什么书画名家，他慢慢走过来，小声问道：“老丈可是王冕王夫子？”那人正是王冕，他抬起头来，看了看沈万三，一句话也没说，接着低头啜泣，沈万三找了一个椅子坐下，刚坐下，心想：“听说王冕脾气古怪，性格孤傲，我怎么以貌取人，看他邋邋遢遢的就在他面前无理呢？”想到这里，赶紧站起来，恭恭敬敬地对王冕拱手作揖，道：“王夫子，何故哭泣？”

王冕哭着说：“家中老母身体不适，我却被学正抽来充役，老母无人侍候汤药，如何是好？难道我要与老母做阴阳之别？”说到“阴阳之别”，他哭的更加伤心。王冕是有名的孝子，苏州学正的那两名官吏找到他原籍的学正帮忙，硬把他从家里抽调来；他的母亲正在病中，虽有家人照料，他还是不放心，总害怕自己这一走就是永别。

沈万三心想，原来他是想念母亲，就道：“王夫子，你不必担心，只要应付完劳役你就可以回家了。你知道学正找你来做些什么吗？”王冕哭着道：“你说的容易，劳役说完就能完？他们说我要去军里做书记，眼看就要打仗了，不知道这仗打到什么时候，我什么时候才能回家伺候老母！”沈万三知道，什么让他充当军中书记云云的，都是学正征召他的借口，让他来是为了给范文杰写诗作画，自己自然不好明说出来，要等他到了之后，再详加解说。

看着王冕着急的样子，沈万三不禁心中大乐，他一向认为，凡是人都“有所求，有所欲”，只要找到一个人的弱点，对症下药，利用他做事情才事半功

倍。王冕既然想回家见自己的老娘，那就让他早点回家和母亲团聚，他还能不为自己所用？如果他不答应，那就只能不放他离开，估计他会听话。

“王夫子，你知道我是什么人吗？”沈万三问道，王冕抬头看了看他，忽然站起来，满脸怒色的道：“我不知道你是什么人，但是猜也猜得出来，你既然在这个满是腐气的衙门里，想必是什么官儿吧？我是来服役的，想要我做什么，我照做不误，想勒索我的钱财，或者让我做什么不仁不义的事，你还是免开尊口。我王冕虽不是什么大人物，但是自幼饱读诗书，有所不为的道理还是明白的。”说完，居然大义凛然的往前走了一步。

沈万三不由自主地退后一步，好像真的做了什么亏心事。眼前的王冕和刚刚那个抽泣呜咽的王冕好像一瞬间换了一个人，一副凛然不可侵犯的模样。不知道为什么，沈万三居然有些害怕，好像自己做了对不起他的事情，仔细想想又觉可笑。

“王夫子……你……我怎么会是当官的呢，你见过当官的在衙门里穿我这种衣服的吗？我是久仰你的大名，昨天和衙门里的几个朋友喝酒，听说你来到了苏州，我专门拜访的，正好有一件事情还想请你帮帮忙。”

王冕斜着眼睛看着他，一脸傲气，道：“老夫虽穷困潦倒，但不屑与商贾官宦为伍，我来是服劳役的，做完了就回去，不相干的事情绝不会做，你还是免开尊口吧。”王冕天生傲骨，最瞧不起的一是黑心的土豪劣绅，二是欺压百姓的官僚。但是他知道服劳役是朝廷大法，他违背不得，只好来苏州，只是保定了心思，只做自己该做的事情，违天道伦常的事情半点不做。

沈万三道：“我是商贾……但是，我能让你提前回家和老母团聚。”王冕浑身一震，上前两步，伸手抓住沈万三的胳膊，急切地道：“你不要哄骗我，你有什么办法能教我摆脱劳役？”随即想到，沈万三就算能帮自己，也不会白帮，说不定会开出什么自己难以接受的条款，想到这里就又退后几步，不过还是忍不住拿眼睛盯着沈万三。

沈万三看他着急的样子，就知道自己的办法管用，轻轻一笑，道：“我要你给我画一幅画，写一首诗怎么样？画好了，写好了，我就想办法让你离开。”王冕觉得他开出的条件太简单，说道：“是给你画？我王冕平生有一大忌讳，从

不和官场上的人来往，你如果是官场上的人，那我就算是死，也不会给你写一个字，画一笔画！”他说的斩钉截铁，沈万三暗暗吃惊，幸好自己没有提前说出是给范文杰作画，不然他肯定不答应。

“我说我是商人，你不信，那好，跟我去我的买卖上看看。”沈万三道，王冕觉得自己根本出不去，没想到守门的门丁看到他跟沈万三出去居然不拦阻。两个来到了咸富，沈万三告诉他，这就是自己的买卖。王冕这才相信。

发觉沈万三在衙门里很有面子之后，王冕就对他刮目相看，决定暂时听他安排，只要他能保证自己早些回去。沈万三先让王冕在咸富住下来，然后去找郎凯国，告诉他王冕已经请来，是不是应该让他和范文杰见个面。

“王冕愤世嫉俗，对官面上人的有很深的成见，可不可以不告诉他范大人的身份，让两人见上一面？这样，范大人也知道我请到了王冕。”沈万三道，郎凯国看了他一眼，随即把头转过去，声音低沉地道：“你觉得这样好么？范大人何等身份，怎么可以屈尊去迎合一个野山妄人！”

沈万三吃了一惊，这才想到自己怎么如此大意，这点都没有想到。他本来一直觉得范文杰虽然骨子里不是什么好人，但为人还算随和，如果他答应隐瞒自己的身份去见王冕，那自己的一番心思就能让他知道，谁知自己的想法太简单，人家一个堂堂的一方大员，怎么会自甘屈尊呢？

他害怕郎凯国再想这件事情，急忙用别的事情去干扰他，说道：“还是郎先生思虑的周详。我今日来还有一件事情想请教郎先生，给范大人建造的牌坊，已经决定选在城外的接官亭旁，只是，没有衙门里点头同意，那地皮我也拿不到，不知道先生能不能从中周旋？”

郎凯国不想插手这件事，他心里明白，范文杰重名如命，是希望给后世留下一个好声名的，如果有人给他建造功绩牌坊，他人前谦让一番，心里肯定是十分高兴的；但是，如果是在自己的手下授意下建的牌坊，凭他的秉性，一定会拆除牌坊，甚至要重重惩罚建牌坊的人，自己还是尽量不要插手，以免惹祸上身。

郎凯国有了种种顾忌，又不好意思直接拒绝沈万三，就顾左右而言他的道：“眼下最要紧的还是你承办的军务，你想怎么办？说说看，我也好在范大人

面前替你说说话。”沈万三不想这么快就谈这件事，就道：“先生有所不知，我还派人去置办了别的物资，立马就到了，我想到时候一块儿交割。”

郎凯国道：“你不知道承办军务的规矩是接的越多价位越要让步么，你到底是怎样想的？”沈万三看他神色不快，不敢多说，就道：“知道，知道，那我回去准备准备吧。”回去之后，他就开始想办法，怎么做这笔生意。他是不计较从外海贩卖来的粮食能卖多少银子的，重点是他从军库里买来的那些物资应该怎么洗白它，只要有这些东西在，和贩卖来的粮食中和，在数量上自己是稳赚不赔的。

他找来了一批搬运工，把船上的粮食卸下来，在苏州租了仓库存放。这样就可以把从军库里弄来的粮食也当做海外买来的，一起交割。

过了两天，乌兰戈密终于带来消息，衙门里已经同意在接官亭旁边建造功德牌坊的事情，并且派了人跟着沈万三一同去参看地址。沈万三跟着来人来到接官亭旁，划出了所需的地皮。之后，沈万三就开始找工人在开始建造，一面做着地基，一面派冯掌柜去购置上好的石料和聘请石匠。

王冕听到冯掌柜跟沈万三回禀聘请石匠的事情，走过来，问了一句：“找石匠做什么？”他在咸富住着，沈万三每日里好吃好喝好招待，让他很是不好意思，想着要为沈万三做点事情，这时候听到“石匠”二字，急忙过来询问。他不仅善于作诗绘画，还精通石刻，对此有一套自己的独门绝技。

沈万三心里一动，知道不能告诉他牌坊是给什么人建造的，就道：“我想给我二叔造一个牌坊，他老人家从前做过军官，唉，后来……什么也别说了，唉，总之是世事弄人！”他已经告诉过王冕自己要请他画画作诗，王冕一直追问他：给什么人作诗，作什么样的诗，又画什么样的画呢？沈万三不直接回答，只是让他等，直到现在才隐约透露出来一些。

王冕是一个文人，有点不通世故，看沈万三说的真诚，丝毫不怀疑他的话，说道：“想必，你二叔也是一个马上英雄，那等我去写一首慷慨悲壮的诗赠予你，而后亲手刻在那牌坊之上，也算报答了你的食宿之恩。那之后，还望你不要忘记前约，助我早日回家。”说完，也不理会沈万三，回到自己屋里，过了不久，真的捧出一首诗来。

沈万三看不出好坏，他很感激地收下，说道：“多谢王夫子，王夫子也会刻石？”王冕颇为自负的道：“什么叫会不会？老夫之于刻石不敢说天下第一，在江南恐怕也是数得着的，你总说仰慕我，怎可不知？”沈万三有点尴尬，不过他善于应对这种言语上的尴尬场面，装作没有察觉出来，叹口气，道：“王夫子，有你这首诗也算……唉，什么都别说了，到时候还希望王夫子不吝出手，石刻一事我就全靠你了。”王冕道：“自当效劳，只是，你可千万别忘了当初的许诺。”沈万三道：“这个王夫子放心。”

冯掌柜通过一番打听，找来了十几名手艺精湛的工匠，又找了几十名小工，那座牌坊就开始正式动工，与此同时，沈万三则开始和郎凯国谈判交割粮食的事情。

范文杰已经授意郎凯国一定要尽可能的压低价位，又害怕把沈万三吓跑，就指命郎凯国必须把生意谈成，而且价位一定不能太高。郎凯国心里没底，他可不知道沈万三是怎么想的，只是觉得，沈万三辛辛苦苦从海外运来的物资，肯定不会轻易的就降低价位。

这天，他把沈万三请到了景园，又要了一桌酒菜，两人边喝边谈，郎凯国今天特别热情，没有了往日那种不冷不热的模样。

“沈公子这回为朝廷立功了，了不起啊！不瞒你说，就是这顿酒宴也是范大人要我请你吃的。”郎凯国道。沈万三察言观色，看他对自己的态度明显热络了许多，心想：“你不用给我戴高帽子，说这么多好听的还不是为了压低购粮的价位，我偏偏不从。”故意不顺着郎凯国的话说，两人聊了几句，沈万三倏然一惊，又想：“我为什么不顺着他说呢？他就是为了压低价位，而我也没想把价格抬多高，反正我有大批来路不正的粮食，两项一混，谁知道粮食是从哪里来的？就是有点成色不一样，不过，也不怕他，谁能想得到是怎么回事？既然我不想抬多高的价位，为什么不顺着他说呢？让他难堪对我有什么好处？还不如轻轻松松的把事情谈好，让他对我感恩戴德多好。”

想到这里，他忽然明白，人皆有自私的恶趣味，总是不自主的想刁难别人，只要不是自己的事情就不关心，也不着急，反而喜欢看别人着急，这有什么好处？还不如送一个顺水人情。他整理了一下表情，和颜悦色地道：“郎先生，

你今日请我来，想必是想谈粮食交割买卖的事情吧？”

郎凯国看他终于说到正题，心里高兴，说道：“是啊，我请你来，一是想和你叙谈叙谈，交交心；二来嘛，就是想把粮食的事情谈好了，也免得日后出什么波折。你这批粮食总归是要卖给朝廷的，朝廷不要，恐怕也没有什么大主户能一次收购这么多粮食。”他故意这么说，意思很明确，如果沈万三想漫天要价，那他完全可以拒绝，反正这批粮食朝廷不买也没人会买。

沈万三自然听得出他的意思，本来不想绕弯子，直接把生意谈成了，不来那么多虚头巴脑的，但是，听郎凯国居然语带威胁，他就不高兴了，脸色一沉，语气沉痛地道：“郎先生，你这么说我真没什么好说的了，你觉得这天下还有卖不出去的粮食么？无非是贵贱而已，如果朝廷不领我这份心，那我宁愿赔钱，赔的倾家荡产我也愿意，我就不信这天下还有卖不出去的东西。”说完，喝了一口闷酒。

郎凯国看他有些动气，假装没看出来，说道：“沈公子，那你想什么价位把粮食卖出来？”沈万三又喝了一口酒，说道：“自从朝廷改革币制以来，钱币贬值，百物飞涨，又时值天下不宁，人祸天灾不断，粮价已经高过二两银子一石，有些地方即便手握巨财也买不来粮食，我倾尽家财，不惜派人去外海购粮，就是为了给朝廷解燃眉之急，自问这份心无人能知……”

郎凯国看他动情，心里害怕，不知道他想要多高的价位，有些后悔自己刚刚说话太冒失，不应该把话说得那么决绝，伸手拍了拍他的肩膀，道：“沈公子你想多了，怎么没人知道你的辛苦？我就知道，你这份心，我家大人更是看的清清楚楚。”沈万三道：“别的话我也不多说了，市面上的粮价你比我清楚，二两银子一石，就按照这个价位走吧。”

郎凯国以为他喝多了，推推他，说道：“你说二两银子一石？公子不会是喝多了吧，我可当真了。”沈万三笃定地道：“二两银子一石，如果郎先生还有什么话说，那这生意就不用做了，我大不了留着粮食发霉！”郎凯国大喜，道：“没话说，没话说，那……哎呀呀，那自然是好，好得紧！我立马去跟我家大人说，粮食这两天里就交割。”现在钱币贬值，二两银子一石的粮食在市面上不多见，只要沈万三的粮食能吃，这么买就值。

范文杰听到这个消息自然也是十分的高兴，郎凯国又大包大揽，把自己怎么规劝沈万三、怎么和他斗智斗勇才把粮价压下来，好好的胡诌了一番，范文杰大喜之下居然赏了他百十两银子，这在一向清廉的范文杰来说确实不多见。

生意既然谈妥了，就要交割粮食，沈万三连夜让人拉了一批从海外买来的粮食和从军库中偷来的粮食，两下掺和，这样痕迹就小得多了。然后把咸富所有的伙计都叫来，郎凯国带着官府里的人来收粮食，双方一边装粮，一边统计数量，一直忙了五天，粮食总算是交割了。所有的粮食加在一起，居然有惊人的近一百五十万石，沈万三一下子拿到了三百万两银子。这还不算什么，他还有许多别的物资藏着没有出手，如果把这些东西也卖了，那又是一笔富贵。

粮食生意做完了，看着自己居然拥有了这么多银子，沈万三恍惚觉得这就是一场梦，一场美梦。粮食虽然交割了，但是银子却要一笔一笔的领，这是和朝廷做生意的规矩，接下来的几天里，沈万三就干两三件事，一件是领银子，另外一件是监督城外的功绩牌坊修造。

他拿着王冕亲手画的一幅“艳梅图”交给郎凯国，让他转赠范文杰，范文杰一眼就看出是出自王冕的手笔，好好感谢了他几句。有了这个经验，沈万三做事更加大胆了，现在最重要的是马上把牌坊修建起来，然后就应该回老家看看了，他许久没有回老家了，甚至连自己的亲生骨肉都没有看一眼，有时候想想也很无趣，挣这么多钱财似乎也没有用，居然连亲生骨肉都不能相聚。

几天之后，牌坊终于建好了，这座功绩牌坊建造的恢弘大气，用料也十分讲究，花了沈万三几万两银子，不过，现在对他的来说已经算不得什么钱了。他把欠陆德源的银子还清，又在苏州买了两座园子，准备以后把家小都接过来。之所以这么打算，是他和大多数人一样，都认为朝廷这次对高邮用兵是必胜的，似乎没有人认为朝廷会失利，所以，在苏州安家，也免得长期饱受和家小分离的痛苦了。

牌坊建好了，王冕在上面亲手刻下了“功在万民”四个大字，他一直以为这是沈万三为安慰亡故的二叔建造的，直到那天范文杰亲自驾临，他才知道真相……

范文杰听到下属禀报，说苏州百姓为他建造了一座功绩牌坊，而且是由

王冕亲手镌刻，范文杰疾声厉色的斥责，说什么劳民伤财，心里却十分的高兴，觉得自己为苏州百姓做的事情终于得到承认，想到这里，忍不住要去城外看看。

郎凯国通知了沈万三，沈万三并不着急赶去，他先等了一会儿，才坐上马车，赶到城外。一到接官亭附近，就看到一片兵马，已经在这里把守，他知道这是为了保证范文杰的安全。郎凯国听说他来了之后，马上禀报了范文杰，范文杰立即召见。

一见面，范文杰就笑道：“沈大财主，你的消息可是真灵通啊，我前脚刚刚出城，你后脚就跟出来了，不知道这消息是多少银子买来的？”言下之意，自然是说沈万三和他手下的人有勾结，如果有勾结，郎凯国无疑摆脱不了干系。郎凯国吓得冷汗都下来了，他深深地知道自己主子的脾气，最恼恨的就是官府里有人和商贾私通。

沈万三看郎凯国神色不对，又听范文杰的话音，他就品出了言外之意，赶忙说道：“大人您说错了，我不是听到您来这里的消息才赶来的，我是每日都要来此瞻仰一番……”说到这里，他微微动情，道：“大人为苏州百姓日夜操劳，小可看在眼里，铭记在心，早就想着替苏州的百姓报答大人的恩情。尤其是小可，小可受大人的恩泽最深，大人那幅字，小可精裱了，挂在卧室，每日必默读一遍。为了报恩，我就擅自做主修了这座功绩牌坊，好让后世子孙永远感念大人的恩德。牌坊修建好后，我每日都要来此瞻仰，每看一次，就像看到大人的尊严一般。”说着，双目已是泪光隐隐。

他这一番话说得马屁横飞，让在场的许多善于拍马屁的官场中人都自叹不如，可是，范文杰却信以为真，这是他第一次听到有一个非官方的人夸赞自己的功德，尤其是沈万三说的情真意切，人家真的就花银子给你修建了一座功绩牌坊，而且他承办的军务生意已经做完了，现在是一不求官，二不求财，没有理由来拍马屁巴结了。

“我还是那句话，如果苏州百姓有三成如沈君这般深明大义，何事不能办成？哎呀呀，沈君还找来了‘梅花屋主’王大才子给我题字，待我如此，让我如何承当？来人啊……”范文杰激动的不知道说什么好，叫来一个下属，吩咐

道：“去，把我车上那把折扇拿来。”

沈万三道：“王夫子不乐意来热闹的地方，所以……”等扇子拿来之后，范文杰双手捧着，走到沈万三面前，说道：“‘梅花屋主’的脾气我知道，他是不屑于和我们这等俗人来往的。我范某人只知道清廉二字，家中没有余财，本当重重酬谢沈君，怎奈无此财力，这把折扇是我随身之物，就送给沈君，聊表我的心意。”说着就塞给沈万三。

沈万三双手接过，然后就是一番更加露骨的表演，痛哭流涕之后，继而跪拜在地。范文杰把他扶起来，两人又说了一番话，就分开了。沈万三看着范文杰的马车在大批兵勇护卫下远远离开，心里不禁有些怅然若失，看了看手里的折扇，嘴角露出一丝苦笑，自言自语道：“这下我成苏州最不要脸的人了，全苏州城里都会说我如何谄媚，不过，这也不错，起码都知道我和范文杰的关系不一样了。”

正当这时，他忽然听到一声怒吼，回头一看，就见王冕手持木棍，向他冲过来，嘴里大骂着：“无耻啊……无耻！”冯掌柜跟着沈万三，急忙拦下王冕，叫道：“王夫子，你这是闹得哪一出啊？”

王冕挣扎着还要打沈万三，叫道：“老夫一生不与官府中人来往，隐居乡下也是为了躲避不断求画求诗的达官显贵，发誓不给他们画一笔、写一个字。没想到，到头来却让你这个无耻小人给算计了。今日我王冕就打死你，然后撞死在这牌坊上，以血洗辱！”沈万三本想这两天就让王冕回老家，又害怕范文杰追问起来牌坊的字是不是王冕写的，就没有让他回去。没想到王冕今天也听街谈巷议，说什么范文杰去城外看牌坊了，他开始起疑，没想到跟来一看，果真是如此，又看到了沈万三刚刚那一个无耻谄媚的模样，恨不能杀了他，只是忌惮官兵在，不敢动手。这时候见官兵都走远了，王冕什么也顾不得了，顺手拿了一根木棒，就要和沈万三死拼。

沈万三看他在气头上，也吓得不行，对冯掌柜大声道：“老掌柜你给我看好王夫子，我先走一步，万万不能让他出事。”就上马车跑了。冯掌柜带着两个伙计，拉着王冕，好说歹说才稳住他，冯掌柜也动气了，道：“你以为我家东家真的是看上你的什么破画破诗了？还不是为了让范大人开心，别给脸不要脸，

给你几两银子，赶紧回家，再纠缠我可就报官了！”说完，从怀里摸出了几十两银子扔给王冕，就带着伙计走了。

王冕瘫坐在地上，大骂沈万三，骂了足足有半个时辰，才想起来自己应该要自杀的，回头看着牌坊，又看看牌坊顶端自己亲手刻下的字，心里悔恨不已，站起来，就要撞死在牌坊上，又想到了家中老母无人奉养，自己这一死之后，她老人家应该怎么办呢？现在自己被人陷害做下了有失气节的事，如果再自行了断，抛下老母，那岂不是又做下了不孝的事情来？

想到这些，他不由得大哭起来，哭了一会儿，把冯掌柜给的银子扔了，又跑到牌坊前，解开裤子，对着牌坊撒尿，然后大骂了一阵，才扬尘而去。自此之后，他迁居山野，与诗书为伴，终其一生没有和官府中人来往。

沈万三眼看该做的事情都做完了，就想回老家看看，毕竟从儿子出生之后还没有回去看过一眼。刚要启程，邹先生忽然派人来请他。他赶紧去了客栈，邹先生一见面，就拱手笑道：“沈公子这次发大财了，整个苏州城里都知道你成了土财主，而且还恬不知耻的巴结范文杰，真可谓不要脸之至。”沈万三也不生气，呵呵一笑，道：“生逢乱世，为了活命，这脸能不要的时候还是不要的好，有多少人想不要脸还没有这个机会呢。”

邹先生哈哈大笑，说道：“人说，人有脸树有皮，我看你真是没脸没皮。不过，事情做得倒是很让我佩服。我告诉你一声，不出两天，脱脱丞相就要到苏州了，到时候范文杰就会交割，然后回大都。你最好离开苏州，脱脱不是范文杰，他看人看事看的深，也看得准，苏州城外那把大火，瞒得了范文杰，可不一定瞒得了脱脱！”沈万三吓得冷汗直冒，邹先生怎么知道这件事情的？这太不可思议了。

邹先生还说：“我手下能人无数，前几天就打听你去了军营，过了几天军库就失火了，而你还这么低价的把粮食卖给范文杰，事情不能这么巧吧？你放心，我是肯定不会说，我跟你是一边的，哈哈。”沈万三浑身都在发抖，如果这件事被公布出去，自己只有死路一条。邹先生看他怕的厉害，又道：“你不用怕，我说了不会害你，就不会害你。这两天，我会跟着萨克去大都，你好自

为之吧，也许有一天，我无路可走了，还会求到你门上。”

沈万三赶紧道：“先生有什么事，吩咐一声就行，我就是性命不要，也要帮助先生。”邹先生道：“我信得过你，我再叮嘱你一句，脱脱不是范文杰，他来了之后，你最好躲起来，越不引人注意越好，没人想发现你，就没人能害你。”

沈万三心想：“这个道理我懂，看来他是不会害我，不然也不会这么说了。”就道：“先生说的是，我立刻就回老家。”邹先生摆摆手，道：“我送你一句话，‘名利名利，名在利前’，前面的最先死，世人往往不知道这个道理，万事退一步海阔天空，你眼下就应该退一步。走吧……”

沈万三刚要离开，又退回来，说道：“邹先生，小儿刚刚临世，还没有名字，先生大才，能不能赐一个名讳？”邹先生一笑，也不谦让，道：“你名字里有一个‘万’字，财气太浓，你这一代是富则富，贵则不一定贵，不如你贵公子就取一个‘荣’字吧，荣华富贵，荣字当头，希望下一辈人能青出于蓝，更上一层，有富亦有荣。”沈万三鞠躬，道：“多谢先生赐教。”

回到咸富，沈万三先去码头，把船只都交给蔡德福打理照看，又把放在船上的物资偷偷运到了造私盐的那座庄园里，放在这里比放在水上更安全些。然后开始收拾行装，同时带走了二百多万两银子，余下的留在钱庄里。当天夜里沈万三就启程了，走到城外，他把一百万两银子埋在了乱坟岗的一口棺材里，自己带着一百多万两银子上路了。跟他回家的有沈贵和郭如意，还有几个伙计。

回家之后，全家人都沸腾了，看到两个儿子一起回来，沈佑更是乐得合不拢嘴。褚嫣然跑出来，看到沈万三就忍不住泪流满面，说道：“你还知道回来啊！”沈万三来不及安慰她，就跑向屋里，看从出生就没有见过一面的儿子，只见翠茹抱着小家伙从屋里走出来，看到沈万三，欣喜道：“姑爷你回来了，快看小少爷。”

沈万三看到翠茹不禁一呆，马上从她手里接过襁褓中的儿子，看着儿子那胖胖的小脸，他顿时觉得什么功名利禄都如同狗屁，甚至自己的性命也不重要了，只要有一个儿子在，什么都如同过眼烟云。

“万三，快给我孙子想一个名字，我起了一个小名，叫阿旺，大名还要你这个当爹的来起。”沈佑紧跟着走过来。沈万三连连点头，道：“是是是，叫什

么名字好呢？容我想想。”他抱着儿子在院子里转了一圈，也没想好叫什么。褚嫣然看他对儿子这么喜爱，心里十分高兴，说道：“就起一个吉利的名字，在这乱世上，谁不图个吉利。”

沈万三道：“我请教了一个老神仙，他说给我儿取了一个荣字，说什么，荣华富贵，荣字当头，我看就叫沈荣吧。”沈佑第一个表态，道：“荣华富贵好，这名字好，就叫沈荣。”褚嫣然不通文墨，不过，听丈夫和公爹都说好，她觉欣然。

一转脸，忽然看到了翠茹，她的心就又像针扎一样痛起来，冷着脸，从沈万三手里把儿子接过去，道：“荣儿，不跟你爹，长大了千万不要像你爹一样花心！”沈万三尴尬万分，不知道说什么好，就对沈佑道：“爹，你知道我这次赚了多少钱子么？”沈贵在一旁道：“哥你先别说，让咱爹猜猜。爹，你猜猜我三哥这次赚了多少钱子？”

沈佑道：“我哪儿猜得着，说话也得有个一二十万两吧。”沈万三不想让老爹知道自己赚了这么多银子，免得他到处宣扬，可是，又想让老爹骄傲一下，就伸出五根手指，摇了摇，道：“五十万两！”沈佑整张脸都乐的变形了，连说“乖乖”，不能成语。

褚嫣然自从知道翠茹怀了沈万三的孩子之后，气得是夜不能寐，怨恨过翠茹，但是，只要一问翠茹，翠茹就哭，什么也不说，她也就不再问了，慢慢的也想通了，沈万三整天在外面，不拈花惹草，闹出一个又一个小妾来，已经不容易了，再说，翠茹还是自家人，自己的陪房丫头，本来，陪嫁丫头就有点小妾的意思，这种事再寻常不过，可是，刚刚平复下去的怨恼，看到沈万三回来，又生出来；沈万三只得用尽了手段来哄她，最好才算让她满意。

第七章

战云密布，远离是非之地

...

之后的几天里，沈万三每天在苏州瞎逛。忽然，李海天找上门来，沈万三似乎把他都给忘记了。李海天一看到沈万三，就小声说：“东家，我有一个天大的富贵，您想不想要？”沈万三看了他一眼，道：“我让你干什么去了，你忘记了？”

苏州城外接官亭格外热闹，苏州全体文武官员倾巢而出，来到城外迎接国相脱脱的大驾。巴图鲁带着一众武官，先一步到十里外去迎接。范文杰则带着文官在接官亭旁守候。过了半个时辰，范文杰热得满头大汗，郎凯国叫人拿来了凉茶，他也不喝，站在大道旁，沉静地道：“脱脱丞相千里奔波，我难道连些许酷热都受不得？你们都退下。”

又过了半个时辰，前面大道尽头忽然传来一阵杂沓的噪声，尘头大起，郎凯国欣喜道：“来了，来了，丞相的仪仗到了。”范文杰依旧很平静，直了直身子，准备过一会儿跪迎。抬眼看了看，隐隐约约的可以看到像黑云一样的马队铺天盖地的奔来，不知道绵延几里。

脱脱这次倾尽全国兵力。他自己带来了四十万人马，其余数十万人马则由各地直接赶到高邮临近待命。

他坐在特制的马车里，前面是一眼望不到尽头的甲士骑兵，后面是绵延数里的步兵，大军进行，几十万人同时抬脚起步，人行马驰，声传数里。这等威势，是他自从当国以来从来没有过的，想必以后也没有哪个国相能如他一般，提领近百万人马，狂风骤雨一般覆盖江南大地。

脱脱不禁有些得意，自言自语道：“小小的高邮，我百万天兵，人踩马踏，还不把你张士诚踏成烂泥！只等我剿灭了张士诚，再去剿灭徐寿辉、韩林儿这帮反贼。这等兵威恐怕只有当年太祖成吉思汗、世祖忽必烈时现过，日后也难以见到了。”忽然发觉把自己和这两位圣主相提并论有点大逆不道的味道，他下意识的左右看了看，幸好随从离他远，无人听到。他整理了一下颜色，随手拿起一个小木槌，敲击座位旁的一个小锣。

脱脱年事已高，提军远征他身体吃不消，所以，一路上都是坐在这里特制

的马车里。他的马车分为两层，像一座移动的屋子，内层是他休息看书和处理公务的地方，外层住着两名随侍女婢，当今天下，敢用这种马车的只有他和当今天子两人。

听到小锣声，守在外面的女婢赶紧跪着爬进来，一句话也不敢说，静候脱脱吩咐。脱脱脾气暴躁，伺候他的女婢男仆都不敢在他面前轻易开口。脱脱慢慢的道：“去，让人给我准备一匹健马，我要骑马进苏州。”

脱脱不想被人看到自己窝在马车里晃悠悠的进城，他要骑着马进城，这才像是带兵打仗的样子。养尊处优的坐在马车里，让苏州的官员百姓们怎么想？

脱脱骑上马，走了没多久，就有人禀报说巴图鲁将军率领苏州守军前来迎接，他不由的露出得意的神色，微微点头，没有说话。巴图鲁骑着马走到脱脱身前，赶紧下马磕头，说道：“巴图鲁拜见丞相大人。”脱脱看都不看他一眼，依旧目视前方，微微扬了扬手里的马鞭，示意他可以起身。巴图鲁站起来，又道：“苏州文武官员毕集，在接官亭前恭候丞相。”

脱脱在苏州的行营已经选好，是一处盐商的大宅第，而且还是旧宋遗留下的园子，经过了一番装饰，显得幽静又大气。现在脱脱住进来，更让这座古园增添了些许肃穆威严的气氛。

这次南征，脱脱可以说是赌上了身家性命，他丝毫不敢大意，住进园子的当夜，就召集来众多将官商议来日开战的事项。百十名将军到齐了，他训示了一番，就让众人回去，只留下了三十几名重要的大将和谋士，这些人都是他攻打高邮的刀枪。

“高丽来的军马明日可到？”他微微俯身问一位负责协调各路来军的将军。那人赶紧站起来，上前两步，也不跪下，恭恭敬敬地道：“可到，最迟明日到，最早今晚就能到。”脱脱微微点头，表示满意，说道：“高丽人凶悍不怕死，打仗行军有一手，钱粮物资方面要多多供给给他们。”

范文杰交割了苏州的钱粮军资，准备明天回大都，他还没有来得及跟脱脱汇报自己在苏州做的事情，听脱脱提到了钱粮的事，赶紧插话道：“苏州军资充足，卑职已经筹措了两三个月……”他还想说什么，脱脱一挥手，他赶紧闭嘴。

脱脱从座位上站起来，来来回回的走了两圈，最后站定，大声道：“五天后兵临高邮，张士诚活要见人死要见尸，决不无功而返！”

此时的张士诚已经听说了脱脱大军毕集的消息，面对脱脱泰山压顶般的攻势，高邮就像一艘在风浪里划行的小舟，随时有倾覆的危险。早在一个多月前，高邮就因为不断有人外逃而封城，虽然高邮城囤积了可以支撑一两年的粮食，但是，面对朝廷雷霆万钧的攻势，张士诚知道，自己这次必败无疑，双方的实力对比根本不成比例，而且元军拥有精良的装备，那一排排火炮足以轰开高邮的城门。

大周政权上上下下的人像高邮的百姓一样，无不处在惶恐不安之中，好像每个人的头顶都悬着一把利剑，随时会砍下来。大周的文臣武将们虽然表面上声言不惧怕脱脱，心里却不能不怕。这几天来，左丞徐义、李伯升、吕珍，军师黄敬夫、蔡彦文、叶德新等人，连日来和张士诚商讨对策。时局如此，众人一筹莫展。

张士诚听从了徐义的建议，派重兵驻守六合、盐城和兴化等地，这些地方是高邮的外围屏障，只要这些地方都在自己手里，高邮的防守就多了几分把握。

诚王府里死一般寂静，下人们走路都不敢发出太大的声响。

“陛下，眼下大周存亡在此一战，首战陛下应当身先士卒，率军迎战，甚至是主动出击，只有这样才能振奋我大周军心民心！”徐义向张士诚建议道。

张士诚不是没有想过自己率军出战，做一个表率，但是打仗不是吃饭喝酒，他现在是大周的君王，如果贸然上战场，稍有不慎，受伤或者毙命，对大周来说都是灭顶之灾。徐义的建议不只说过一次，军师黄敬夫一再阻止，这时候黄敬夫又站起来，大怒道：“徐夫子狼子野心，一再怂恿主上出战是何居心？如果陛下龙体稍有不测，你将何以面对大周臣民！”

徐义大义凛然的道：“黄老儿，你目光短浅，以己度人，以为自己胆小怕死，别人也如你一般？我家陛下天神护佑，出战迎敌怎么可能有什么不测？再加上我详加谋划，部署保护，绝不会有半点差错。眼下大周士气低落，如陛下龟缩，何以服众？只要陛下做了这个表率，我敢拿性命担保，我大周士气必

定高涨，全民全军无不以杀贼为荣，只有这样，我大周才能从这次浩劫中挺过去！”

张士诚早就厌烦了这种争论，不过，他脾气极好，也不想打断，听了一会儿，忽然下了决定，道：“都别吵了，我一人生死不足惜，只要我大周安然，有什么事情不能做的？我决定了，就听徐先生的，首战我率军迎敌！”徐义老泪纵横，跪倒在地，连呼张士诚“圣明”。

守城战，最怕的是困守孤城。为防止高邮变成孤城，张士诚分兵多处，严防死守高邮附近的几座城池，又派出大量的探马，刺探敌情，同时决定出高邮迎敌。

这天，张士诚收到军报，脱脱委派三朵为先锋，率军杀奔五镇，想占据这个咽喉小镇。张士诚立即决定亲自率军阻击，要拒敌于高邮之外，尽可能的把战火拉得越远越好。他知道首战的重要性，如果首战失利，那对士气会是一个致命的打击，这一战必须胜，而且自己这个大周天子出战更没有兵败的道理。

张士诚率领一多万兵马，奔袭一天一夜，终于提前赶到五镇，在远离五镇十五里外设下埋伏，想在此伏击三朵的先锋军。可是，一接战，张士诚就知道了官兵的厉害，三朵率领的是精锐中的精锐，张士诚一经杀出，打了不到半天，就接连撤退，最后不得不放弃五镇，退回高邮。

张士诚没有想到朝廷兵马的战斗力是如此的强悍，这和从前那些一开战就逃跑的官军相比，简直是虎狼之师。首战失利，而且张士诚败在了一个蒙古将军手里，这对大周的士气打击很大。之后，脱脱指挥他的虎狼之师，攻城略地，大周许多城池被攻破，不到两个月，六合、盐城和兴化等地相继失守；张士诚手下的大将也阵亡了数名，人马损失更多，几万人丢了性命，许多投到麾下的新兵开始逃跑，甚至有几千人出城作战，未遇敌兵就一哄而散的。

但是在众多坏消息中也有好消息，脱脱从四方召集来的兵马骄横异常，打了几场胜仗气势更是不可一世，经常四处抢掠百姓，做尽了坏事，不知道有多少村庄遭到洗劫，官军屠杀村民，甚至大市镇也被兵祸牵累，几千名无辜百姓被以从贼的名义屠杀；脱脱知道这是每次大战都会发生的事情，居然并不拦阻，任由官军们胡来。这样一来，有许多百姓无处躲藏，就投奔到张士诚手下；有

的揭竿而起，偷袭官兵，烧毁军营，已经有多股官兵被偷袭，死伤惨重。

张士诚敞开大门，欢迎投诚的百姓，居然陆陆续续的来了一万多人。这些人在城里四处宣扬官军的凶残弑杀，随着官军恶行不断发生，高邮城的惶恐逐渐被一股悲壮的气氛所替代。本来，官军奸淫掳掠无恶不作是尽人皆知的，更可怕的是蒙古人攻城时时有屠城的事情发生，如果高邮城守不住，让那些蒙古杀神进来，城内人不知道有多少将被屠杀殆尽。为了自保，城内许多百姓自发参与守城。

张士诚收拢人马，尽可能的把人都汇拢到高邮城内，准备与高邮城共存亡。他主动放弃了几座小城池，把人马放在高邮外城，加深的护城河被再次加深，而且水里都放了铁蒺藜。

城内工匠日夜不停的赶制箭镞，打磨刀枪，守城用的滚木礮石、红油火药等等也储备充足。这天，张士诚轻车简从，只带了两个随从悄悄的来到外城，只见百姓和官军们一起忙碌，有的在修筑工事、挖陷阱，有的把沉重的滚木礮石运送到城头，准备兵临城下时投掷。看到一些老弱妇孺也在干活，他不由得有些感动，正好身旁有一个老头拖着木头在往城墙上走，他看那老头强自支撑，好像随时倒地，急忙过去，帮那老头抬木头，说道：“老丈，我帮你，来。”

那老丈不知道他是谁，还当也是百姓，就道：“我自个儿能行，我能行。”张士诚也不理他，还是帮他把木头送到了城头，然后又去帮另外的人干活。来来回回走了几趟，忽然有一个兵勇叫起来：“这不是诚王陛下么？”说完，就给张士诚跪下来。张士诚手里正搬着一块石头，笑着道：“诚王也是人，干活吧。”说着，也不理会那兵勇，接着搬运石头。

干活的百姓看到身为大周天子的张士诚居然和他们一同做苦力，一个个感动的热泪盈眶，围拢在张士诚身边，一起给他跪下来，刚刚那个抬木头的老头一边磕头，一边道：“诚王啊，您不能干这种活，老头子我就是舍了这几把老骨头也要把活儿干完，您回王府吧……”说着已经是泣不成声。

众人也都劝说张士诚回去，张士诚伸手把他老头搀扶起来，大声道：“官军就要来了，他们会屠杀我大周百姓，高邮全城人生死在此一战。如果输了，没人能活命，什么诚王不诚王的，只要能杀退官军，保我高邮百姓平安，别说让

我出苦力，就是要我的项上人头，我也在所不惜！”

正在这时，忽然有人大叫起来：“诚王，快去……”与此同时，张士诚听到了一阵喊杀声，他站在高高的城墙上，看的很远，只见一里外扬起遮天蔽日的尘土，几杆大旗若隐若现的高扬在半空，显然这是官军开始攻城了。

他立即下令准备迎敌，城头上所有的老弱妇孺统统疏散，全部换上兵勇。城外伏击的人马也活动起来，几门大炮被抬出来，一排一排的弓箭手弯弓搭箭，外城内城一片同仇敌忾。

足足等了有半个时辰，城外的人马才和官兵接战。无数的官军像地毯一样铺展开来，一眼望去看不到尽头，好像天地间全是官军，马蹄和人足践踏大地，人喊马嘶充斥着耳膜。先去迎敌的人马很快就被官军淹没，官军像是吞噬一切的怪兽。所到之处只留下一片残缺不全的死尸，到处是残肢断臂，没有死的人被补上一刀，然后被踩踏的稀烂。

张士诚看着那几千人 and 官军融在一起，似乎一下子被一块灰色的绸布覆盖，官军只是稍稍停留了一下，等那几千人死光了，砍杀殆尽，变成残尸，才继续有条不紊的朝高邮城墙逼近。他觉得自己的心都从嗓子里跳出来了，他忽然跪在城头，仰头看天，高声祝祷道：“天佑我大周啊！”

官军像潮水一样涌来，杀喊声震耳欲聋，张士诚似乎忘记了害怕，他一边向老天祈祷，希望上天保佑高邮城度过这一劫难，一边指挥兵士作战。现在官军已经冲破了接战的起义军，直接冲到了外城城墙下，正在铺设跳板，度过护城河。大将李伯升手持宝剑，大声叫嚷着，让守城的弓箭手向官军射箭，同时几门大炮开始轰击，给官军造成了一定的伤亡。但是，官军并没有因此退却，反而更加的勇猛，有几百人顺利度过了护城河，扛着梯子，就要爬城墙。

城头上的起义军早有准备，一大铁镬燃烧的红油兜头从城头倾泻下来，正在爬梯子的官兵全身都被点燃了，一个个从梯子上掉下去，在地上打滚。梯子也被烧着了。官军的大炮摆设好了，接连开炮，可是，面对高邮城坚厚的城墙，似乎不起什么作用。那时候的大炮威力很小，伤人绰绰有余，想打穿几丈厚的城墙，根本不可能。

城门在挨了两炮之后被打烂了。这是外城，张士诚站在城头，只是知道敌

人的大炮不停的轰，不知道城墙能不能守得住。忽然有人禀报说城门被打烂了，如果官军从城门里攻进来，那外城就守不住了。他急忙把李伯升叫过来，告诉他，就是死也要把城门给守住，无论如何不能让敌人攻进来。

李伯升当即带着几百名壮汉扛着木梁冲下城楼，想用木头把城门堵住。官军正准备从被打烂的城门里冲进来，却被一阵箭雨给射了回去，正在做第二波冲锋。李伯升身先士卒，勇悍异常，居然带领死士主动出击，从城门中杀出去。官军猝不及防，冲到过护城河的官军不多，不久就被砍杀殆尽。

李伯升带人把护城河上的跳板销毁，撤回城内。张士诚的三弟张士德，带领着一群百姓重新运送石料，想把城门封堵上。官军也不是吃素的，马上放了两炮，虽然都没有打中城门，但是吓得那群百姓纷纷后退。紧接着，一批官军再次扛着跳板冲上来，想趁城门没有被封堵的当口杀进城内。城头上的起义军弯弓搭箭，一阵箭雨洒下，官军倒下大片，但是后续的紧接着顶上，而且越来越多。

张士诚看三弟张士德还在指挥百姓搬运石头和圆木，试图封堵城门，全然不顾马上要冲到眼前的敌军，急忙喝令二弟张士义和四弟张士信带一队人去支援，毕竟是兄弟情深，两个人早就等不及了，直接带人冲杀出城，在城墙下和官军厮杀起来。看到诚王的两个兄弟身先士卒，带出去的起义军疯了似得砍杀，人数虽不多，居然把冲过护城河的官军杀尽了。

城头上的起义军看下面打的英勇，有的自愿下去助战，有的不断的射杀攻城的元兵，一直到了天黑，官军也没有能攻进高邮外城；只得愤愤不平地撤兵。脱脱立即部署围城，他想把高邮城变成一座死城，一座孤城，这也是张士诚最害怕的。当天晚上，脱脱就分派兵马把守各处要道，同时，把几十万人分为三道封锁线，把高邮城围得铁桶一般。

张士诚听到军报，有种万念俱灰的感觉，元军人数太多，每天来来回回的攻城，总有一天会让他们得逞。徐义看他愁眉紧锁，轻轻走过来，说道：“陛下，今日将军英勇，杀的官军丢盔卸甲，好不痛快。”他故意说得十分牛气，神情也十分兴奋，可是，张士诚只是笑着点点头，并不说话，那笑容一看就是强装出来的。

徐义又道：“陛下，您有没有发现，今日一战之后，城内军民变了另外一番模样？”张士诚苦笑一下，道：“是不是更加胆小了？呵呵，这也难怪，谁不怕死？”

徐义摇摇头，道：“陛下，恰恰与你说的相反，城内人不但没有气馁，反而更加同仇敌忾，这个道理十分简单。说句不该说的话，脱脱围城是一件有利有弊的事儿，陛下您想，我高邮城内有几十万百姓，不到最后生死关头，这些人是不会拼力一战的，如今高邮城被围困，他们的活路断了，生死和我大周的存亡系在一起，高邮城破与否关系到全城人的生死，只要军民一心，我相信和脱脱较量一番还是有胜算的！”

张士诚一怔，他倒没有想到这一层，觉得徐义的说法也有道理，没到最后时刻，谁愿意做困兽之斗？现在困局已成，想不斗也不行了，这也许就是置之死地而后生的道理吧。张士诚想了想，道：“我看不如再添一把火，先生你去写一份告示，用蒙古的口气，要写的杀气十足，什么鸡犬不留，什么屠杀全城男女老幼之类，总之是让百姓们明白活路已经断了，只有拼死一战，才能活命。”

徐义笑着点点头，道：“陛下英明，和老夫想到一块儿去了，您看看这个。”说着，拿出一张白纸，上面写的正是一份公告，和张士诚说的居然大意不错，也是极尽威逼利诱之能事，威胁要屠杀全城百姓，还写了几句咒骂张士诚的话，徐义害怕张士诚不高兴，没想到张士诚看了之后，哈哈大笑，道：“徐先生，你写的太客气了，蒙古鞑子都骂我是贼人，这个贼字要多写才能像模像样，似你这般客气，别人看出毛病了怎么办？”

徐义笑道：“那我回去修改修改，再呈给陛下过目。”

不久以后，一份告示在高邮城内流传，上面写的明白：广告城内人，如果再抵抗天威，就要对城中百姓大加惩罚，待得城破，妇孺老幼一个不留。写的十分吓人，城内百姓议论纷纷，除了少数人有些恐惧，更多人是绝望之后的愤怒，左右横竖都是死，与其坐以待毙，不如奋起抗拒，一时间，民意汹汹，誓死护城的言论比比皆是。

沈佑决定给四子沈贵完婚，姑娘几个月前就选好了，沈贵听说之后，也没

说什么，婚姻大事自古就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像沈万三那等自作主张的还真不多。成亲的日子很快选定，沈佑忽然突发奇想，让沈万三把翠茹收房，老三和老四一同成亲。沈万三对翠茹的感觉一直很古怪，说不喜欢吧，还是有点喜欢，说喜欢吧，还没有到非娶她的地步，但是，听翠茹怀了自己的孩子，他就不好说不要人家了。这件事症结还在褚嫣然，不过，褚嫣然马上点头同意了。原因很简单，她知道，不管翠茹有没有怀孩子，既然她和沈万三好了，与其任由他们偷偷摸摸的来往，不如大大方方的让翠茹收房，这样既显得自己大方，也免除了后患。

正如沈佑预想的，两个儿子一同成亲，一个是正婚一个是纳妾，婚事办得很铺展，在左邻右舍引起了不小的轰动，他挣足了面子。热闹了几天之后，沈万三就待不住了，家庭的平静生活他非常不习惯，决定回苏州去看看，那些船还都闲着，既然自己有船还有水手，就不应该闲着。告别了家人，他带着郭如意和跟来的几个伙计启程回苏州，沈贵则留在家里。

一回到苏州，他就见到了年士儒，年士儒告诉他，已经把郑六发等人送走，亲眼看着他们上的船。沈万三这才放心，这个心事总算是了结了。苏州城里街谈巷议的全是有关高邮战事的，沈万三从各种渠道打探消息，结论似乎一致：张士诚必败无疑。

这天，他请乌兰戈密来喝酒，当场送给他五万两银子，乌兰戈密拒绝，沈万三道：“凭咱俩的交情，再谈银子似乎有些见外，但是，不谈我心里实在是过意不去，你帮我做了这么多事，我从来没有感谢过你，这点银子你理应拿着。”

乌兰戈密看着那一叠银票，笑道：“你现在是财大气粗了，那我就收下了。”沈万三又道：“你觉得张士诚还能不能活命？”乌兰戈密抬眼看着窗外，轻声道：“难说。他这大周天子是做不成了，能不能留下一条命，就看他的造化了。”

沈万三心里有点怪怪的感觉，不知道为什么，他一方面希望江南能恢复平静的局面，不再有战事；一方面又不想张士诚失败，毕竟他和张士诚有过一段交往，怎么都不忍心就这么看着他一败涂地，同时觉得，如果张士诚的大周在，自己万一得罪了朝廷之后还会有一条退路，如果大周没了，他又得罪了官

府，恐怕只有远洋出海这条路了。

这天，他见了那批在苏州召集的船工，这些船工都得到了丰厚的报酬，对出海的事情跃跃欲试，只有几个船工受不了海上的辛苦退出了。沈万三知道，海外生意盈利颇丰，只要不出事故就能赚钱，而且有时候会赚很多。他不想让那些大船都闲置着，经过和石谷泰的商议，由年士儒领头，石谷泰派自己的两个徒弟从中协助，加上沈万三招募来的船工，准备了几天的时间，一行人乘出五艘船出海了。

之后的几天里，沈万三每天在苏州瞎逛。忽然，李海天找上门来，沈万三似乎把他都给忘记了。李海天一看到沈万三，就小声说：“东家，我有一个天大的富贵，您想不想要？”沈万三看了他一眼，道：“我让你干什么去了，你忘记了？算了，园子现在我不想卖了，你找到了主户也没用。”

李海天似乎有什么重大的机密，道：“东家，你别想这个了，我前几天听说，大都的刘氏商行要垮台了，正找主户变卖各地分号呢，您就不想插一手？”沈万三心里一动，如果真的能盘下刘氏商行，那真是不错的事情，对自己日后的发展无疑是决定性的，有了那么多分号在，才有家底。

他马上追问这条消息的来源，李海天告诉他，不久前钟钺金回了苏州，想插手军务，因为他有老公主的背景，范文杰害怕落下一个营私舞弊的名声，就没给他机会。李海天和钟钺金见了面，闲谈之中听他谈起。

“东家，您可是在刘氏商行里干过，就不动心？”李海天怂恿道。沈万三这个人就是这样，不能闲下来，总归是要找点事情做，知道收购刘氏商行不会这么简单，也不一定是好事，但他还是心痒不已，说道：“容我想想吧。”

就想了一天，他就决定去大都。他在大都还有一个敌人，那就是切莫尔虎，沈万三知道他不是蒙古人的秘密，如果去大都被他发现了，说不定又会生出一番波折，这是他唯一不想去大都的原因。但是，又觉得自己这样一个小人物，在切莫尔虎眼里根本不算什么，说不定他早就把自己忘了；再说了，自己去大都他也不一定会知道。想了想，他最终说服了自己。

乌兰戈密听说之后，也要跟着去玩：“苏州天天是打仗的事儿，待着没意思。军务都办完了，我这个督办也没得督办了，闲着也是闲着，跟你去大都

耍耍也不错。”他这么一说，沈万三更加决定要去，就算不做什么事情，去大都玩一玩也是不错的，顺便认识一些大都商界里的朋友，说不定能找到什么商机。

决定了之后，他就和乌兰戈密一起启程，随行的有郭如意和李海天，还有另外几名伙计。咸富则留给冯掌柜打理。

第 八 章

堡垒还是容易从内部攻破

...

乌兰戈密又道：“那巴德严说的事情你准备怎么做？”沈万三道：“那还用说，下手！这是好机会，我原本就想打探一下刘氏商行的底细，现在有巴德严给我做内应，简直就是天赐良机，按照我和他商量的办法做，就不信弄不成事！”

顺着运河走水路，坐船来到大都，没想到大都城里也是纷纷议论江南的战事，各种流言蜚语满天飞，有的说张士诚已经战败，逃到了海外，有的说张士诚没有战败，而是暗中纠合了已经建国称小明王的韩林儿，和建立天完政权的徐寿辉，三方决定联手对付脱脱。

对于除张士诚之外的那两方割据政权，沈万三十分陌生，没有任何来往。在苏州，这两个政权的消息全完被张士诚的大周淹没，人们很少谈及；一到大都就不一样了，各种新闻旧事都有。沈万三这才觉得，原来大元朝有这么多敌人存在，而这些敌人又都不简单。谁都知道，张士诚完了，下一个目标就是另外两个政权，眼下的情况是张士诚撑不了多久，另外两个割据政权似乎也不足为虑。

沈万三在大都找了一家上好的客栈先住下。听着大都口音，从前在刘氏商行的经历又浮现在脑海里，好像是一场梦。他先打探了一番，听说切莫尔虎已经告老，如今掌管太府监的是宦官朴不花，他这才放心，胆子顿时变得大起来。

沈万三开始打探刘氏商行的情况，这才知道，刘氏商行已经全归老二刘轼，老大刘钟博几个月前刚刚上吊自杀了。沈万三听到这个消息，并不吃惊，心想，刘钟博活着窝囊，连死也选择了个女人的死法。让他奇怪的是，他并没有听说刘氏商行要垮台的消息，都说刘氏商行在老二刘轼的手里比在老大手里做好的，颇有点复兴的味道。

他忽然决定去拜会一下二爷刘轼，不知道他现在变成什么样子了，想想有点感慨：想当年刘轼用尽了手段，就是想继承刘氏商行，如今他老爹亡故，大哥又死了，才轮到他，终于如愿以偿。

这天，他和乌兰戈密一起，来到了刘府老宅，再次来到这熟悉的地方，沈万三感慨万分，心想，我还是回来了。看门的人他不认识，把拜帖递上去，过了没多久，刘轼自己跑了出来。沈万三看他比以前胖了许多，也老成了许多。

“二爷，还记不记得我？”沈万三拱拱手，他和刘轼有过一段不愉快的经历，当年他最后选择站在了刘轼的父亲刘定一方，让刘轼很是生气。不过这些都已经过去，现在的他已经不是从前的他，他有底气和刘轼平起平坐，甚至自觉比刘轼还要高出一筹。

刘轼打量着他，忽然哈哈大笑，道：“你怎么回来了？我还以为这辈子都见不到你了。怎么样，混成了财主？”沈万三不卑不亢地道：“回来了，回来了，我是想回来看看故人，没想到都走了……”刘轼知道他说的是谁，故意叹口气，道：“唉，我大哥命苦啊，别提了，他命数如此，我又能怎么样呢？”又道：“请进吧，当年你也是从我刘氏商行出去的，如今成了人物了，你信不信，我听说过你在苏州做的不错。”

沈万三一愣，道：“二爷神通广大，我这种小人物都逃不过你的法眼。”说着，就走进了大门，乌兰戈密则跟在他后面。一到了客厅，刘氏就打量乌兰戈密，看他不像是一个下人，就问道：“这位是？”

沈万三这才想起来还没有引荐，就道：“这位是乌兰戈密，苏州官府里的督办，从前督办军务，现在赋闲跟我来大都游玩的。”乌兰戈密对刘轼拱拱手，道：“幸会幸会。”

“我听钟钺金说，你很会做事，在苏州生意做得风生水起。”刘轼道，沈万三心想，原来是钟钺金说的自己，那看来，刘轼和钟钺金的关系不一般。就道：“好不好的，也是混口饭吃，不如二爷您家大业大，什么都不干，这辈子也吃喝不尽。”刘轼忽然问道：“你这次来大都不会只是为了游玩吧，就没有别的事情要做？”

沈万三笑道：“有啊，不瞒二爷说，我是被人给糊弄了，我听说刘氏商行在二爷手里做的似乎不尽如人意，有想转让的心思，我……”刘轼忽然哈哈大笑，道：“莫不是你想盘下我刘氏商行？当年你只是一个小伙计，没想到现在就想做东家的东家了。”沈万三听他没有否认刘氏商行经营不善的话，心里奇怪：“我

在大都打探的消息，都说刘氏商行在他手里做的风生水起，但是，钟钺金应该不会说假话，看他的样子，对流言不置可否，难道这里头还有什么事儿？”

“不自量力啊，我真是不自量力，给人糊弄了也不冤枉，这刘氏商行在二爷手里明明是兴旺发达，我却相信这等谣言，还痴心妄想来帮二爷一帮，帮您度过这个坎儿，看来我是想多喽。”沈万三道。

刘轼看着他，开玩笑似得道：“你这张嘴可是真甜，说话就跟蜜糖似得，想占便宜还说是帮我一帮，你啊你，咱们都是聪明人，就别玩这种套路了。”沈万三也不尴尬，笑道：“那还不是想占便宜不敢说，怕二爷生气么？呵呵。”

从刘府出来，沈万三和乌兰戈密一路闲聊着，回到了客栈，刚进房间，一个人就跟进来，见到沈万三之后，他二话不说，直接问：“你知道大爷刘钟博是怎么死的么？”沈万三微微吃惊，定睛一看，是刘氏商行的大管事巴德严。

沈万三看着巴德严，不知道他怎么会突然找到自己，而且说了那一番莫名其妙的话。巴德严道：“里面说。”说完，就进到屋里，把门关上。然后看着乌兰戈密，问沈万三道：“这位是你的熟人？”沈万三知道他要说什么隐秘的话，害怕被外人听到，就道：“他是自己人，什么话都可以说。”

巴德严依旧是以往那种冷面孔，道：“刘氏商行家门不幸，出了刘轼这等败类，我辅佐了老员外一辈子，终究还是把刘氏商行给败了……”说着，居然泪光隐隐的，欲望还休的样子，抬头看着房梁，又道：“刘轼丧尽天良，老天有眼他会有报应的。”

沈万三和乌兰戈密对望一眼，转过头来，问道：“大管事……”巴德严苦笑一下，道：“我现在可不是什么大管事了，这三个字万万不可再说，你叫我一声巴大哥就不错了。唉，世事难料，谁能想到你一个商行里的小伙计，如今成了一方财主。”

沈万三道：“巴大哥，你刚刚说大爷是怎么死的？”巴德严陷入了一阵沉默，继而走到窗前，看着外面的景色，悠悠地道：“大爷死的冤枉！”又转身走回来，面带惭愧地道：“刘轼逼死老员外，又害死了大爷，我却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他行凶作恶……这……”沈万三看着巴德严，一边想着他找自己的目的，一边想着他说的这件事的真实性。首先，他对刘轼的狠毒是有所领教的，但是，如果说

刘轼杀父，似乎他还没有凶恶到那个程度，至于谋害大爷刘钟博，他能不能做的出，这就难说了。

沈万三现在知道的讯息是，刘定一的产业被两个儿子分了，老大刘钟博占得绝对多数，但是，他为人懦弱又不善于经商，最后产业又被老二刘轼夺走，至于刘轼是通过什么手段夺过来的，他就不得而知了。

巴德严稳定了一下情绪，说道：“大爷的脾气你知道，仁爱之心有之，却少有刚烈果断。老员外被刘轼这个逆子气死之后，刘氏商行一分为二，可是，太府监里有人跟咱作对，刘轼又不断的使坏，大爷手里的产业不断的被蚕食。这还不算，刘轼狼子野心，居然把大爷给害死了！”

沈万三追问道：“刘轼是如何害死大爷的？”巴德严脸色凝重，道：“大爷死之前，被刘轼约出去，谈了很久，回来之后就自缢而亡，一定是刘轼逼死的大爷！只是我还没有找到证据，不然，绝不能坐视大爷冤死，这个仇我一定要报。”

沈万三这才明白，他口口声声说刘轼逼死了兄长，原来只是推测，并没有证据。不过，依照巴德严的为人，一定是基于某种判断才下的这个结论，不会贸然从事。现在他更关心的是即便刘轼是凶手，那巴德严找自己又是为了什么呢？难道要自己出面，替刘钟博报仇？

想了想，为什么不趁这个机会，打探清楚刘氏商行的情况呢？巴德严在刘氏商行做了半辈子，他自然比什么人都清楚商行的情况，不过，这句话现在不能问，他必须表示一下自己的态度，于是，他做出一副愤愤然的样子，道：“刘轼太不是东西了，这种事情他居然做出，这和禽兽无异！”

巴德严叹口气，道：“谁说不是呢！眼下他有钱有势，想替大爷和老员外伸冤，难呐！”似乎还想说什么，但是最后没有开口。沈万三看出他好像有顾忌，猜出他肯定是有事情来求自己，只是一时不好开口，有了这个看法，他的心里就有底了，主动权在自己这边，就直接道：“巴大哥，刘氏商行的生意最近怎么样？”

巴德严不回答他的问题，反问道：“沈老弟，你去见刘轼他跟你说了什么了？不外乎是商行生意好的出奇，他经商有道的話。”沈万三道：“那你是说商行最

近不行了？”

巴德严哼了一声，道：“我在商行里干了半辈子，刘轼这些话只能骗骗兄弟你，太府监新换了主管，是一个高丽人，叫朴不花，此人是个宦官，为人贪财。本来，刘氏商行做宫廷供应，轻车熟路，可是，今非昔比，商行在老员外手里就露了败像，大爷也没有好好打理，换了刘轼，他倒是心胸壮志，一路打着找到了朴不花。说起来，这也成了上上下下的一个笑柄，刘轼找朴不花那天，朴不花正在写字，随口说要五十万两银子，就能把宫廷供应的活儿给刘轼，刘轼二话不说，就去准备，当天夜里就送了五十万两银子，可是，朴不花拿到银子，又说他说的不是五十万两，是刘轼听错了，他要的五百万两；刘轼自然不敢要回那五十万两银子，又拿不出五百万两的巨款……”

“朴不花是在戏弄刘轼，刘轼难道看不出来？五百万两银子谁也拿不出来。”

“谁说不是呢，朴不花是有意要弄刘轼，刘轼也知道，他重新托人找关系，好说歹说，又送了一百多万两银子，朴不花这才答应给宫廷供应。我估摸着，有了宫廷供应，商行有个一年两年的就会恢复元气，可是，人算不如天算，朴不花居然把制造御衣龙袍的活儿给了刘轼……”

沈万三心里一惊，制造御衣龙袍非同寻常，刘氏商行从前在御衣上栽过跟头，现在又要接这个生意。他知道，御衣虚头甚大，往往一件御衣造价要被虚报上一倍甚至是几倍，虚报的银子一部分孝敬官员，另外一分部自己留下，说起来也是一个赚钱的生意。因为关心，他没有听巴德严说完就打断道：“这对刘轼来说是好事儿，难道还出了什么岔子？”

巴德严看他关心，就道：“这次御衣朴不花指明要做五件，而且是按照宫里给的样子做，刘轼找人估了估，这种材质的御衣非同以往，会做的只有苏州的工人，我听说有三四百道工序，做一件要十几名工人不吃不喝没日没夜的做两个月。最重要的是，要是有一个工人出了岔子，一根线弄错了，整件御衣也就废了，所用的材料都要重新准备。御衣用的材料自然是非常名贵了，单就那金丝线就要半斤，这金丝线极其难得，贵的很！还有珍珠玛瑙，种种饰品就不用说了。宫里让商行垫付所有的花费，等御衣做成了，太府监给结算。这要是换

在从前，这不算是有什么大事，一件御衣的造价，按现在行市起码要三四十万两银子，这五件御衣虽说是要分期供给，但是，谁家一时半会儿的也拿不出这么多银子。如今天下不宁，运送这贵重东西风险不小。刘轼为了巴结朴不花，又花费了那么多银子，他没办法，最近正准备出盘商行一部分生意，换来银子应急。”

巴德严一口气说了这么多，说完之后看沈万三没有什么特别的反应，声音低沉地问：“敢问沈老弟，刘轼有没有跟你借银子？接御衣这件事，刘轼严守机密，怕的就是别人看出商行不景气，借银子不好借，我看你进了刘府，以为他要找你借银子。如果要借，不知道沈老弟怎么答复他呢？”

沈万三一愣，道：“刘轼没有跟我谈起借银子的事儿，再说了，他就是要借我也拿不出。”又用开玩笑的口气，道：“巴大哥，你还真以为我是土财主啊？哈哈。”

巴德严脸上没有笑容，但是，看到沈万三开了句玩笑，如果自己不应景的笑一笑，似乎显得失礼，就勉强笑一笑，道：“沈老弟就不要瞒我了，我在大都听说过你，我听几个盐商说过，你给他们供了那么多私盐，一定是赚了不少，又过了这么久，那一定是发财之上再发财，金元宝上码元宝了，不知道家里存了多少银子？我看兄弟这回来大都也不是游山玩水的，想必是有什么发财的路子了？”

沈万三心里暗暗吃惊，自己到大都贩卖私盐的事情做的十分隐秘，怎么还是被巴德严知道了，既然他知道了，那别人会不会也知道了呢？心里有了这个疑惑，他就变得不自然起来，转念又想，既然他知道了，那何不大方方的承认，他和自己无冤无仇，不会害自己，就笑道：“巴大哥真是手眼通天啊，我就贩过那一石两石的盐巴，你就看在眼里了，我真是佩服佩服。”他闭口不提“私盐”二字，承认自己做过盐巴生意，却不承认是私盐，就算巴德严想给他使坏，他也能改口周旋。

巴德严看着他，笑道：“沈兄弟，咱们都是熟人，说话就不转弯了，我是想问问你，如果刘轼求到你，你怎么办？帮不帮他？”沈万三道：“那巴大哥你的意思呢？他没有求到我，估计也不会求我，求我我也不会答应，不是不想帮，

而是帮不了啊，手里没银子，我怎么借给他？”

巴德严看着他，忽然神情哀伤，似乎要流泪，说道：“大爷仁爱，不管是对下人还是对我们这些管事，都是真心真意的待人，从不见斥责打骂的事情，这样的主子恐怕是难找了，唉！”沈万三不知道他为什么忽然转移了话题，附和着道：“是啊，大爷命不好，唉。”他也不愿意多说，场面一时就有些冷。

一直没有说话的乌兰戈密这时候开口了，道：“巴先生，您现在在哪里做事，还在刘府？”巴德严情绪低落，道：“在刘家做了一辈子，虽然老员外走了，大爷也走了，我还是不舍得离开。只是在刘轼这等小人手下做事实是窝囊。”说完，他看着沈万三，轻声问道：“沈老弟，你说大爷生前对你怎么样？”

沈万三说道：“那没的说，大爷对我的恩情重，形同再造。”他猜想着，巴德严到底有什么企图，他一再说大爷的好处，难道真的想要自己给刘轼报仇？如果真的是，那自己应该怎么办？正在沈万三考虑着利弊时，巴德严开口了，说：“沈兄弟，你应当知恩图报，我今日来是想求你一件事情，不知道你能不能答应我？这件事非同寻常，本来是我可以找商界的朋友做，但是，他们都身在大都，产业也在大都，做起来不如你方便。”

沈万三知道他马上要说出目的了，看着巴德严没有说话，用眼神示意他接着说下去，巴德严道：“我想求你帮老员外和大爷报仇……”沈万三连连摇手，道：“触犯王法的事儿我是不敢做，我一个平头百姓，没这个胆子。”

“没让你去杀人，我想到了一个绝妙的主意，这个主意能惩办了刘轼，也能给你带来好处，生意上的好处。”巴德严道，不知道为什么，从前那个威严的不苟言笑的大管事，现在在沈万三眼里变成了一个阴险的阴谋家，令人有十二分的恐惧。

“巴大哥，你想干什么直接说出来，兄弟能帮你的自然是责无旁贷，帮不了的也可以给你出出主意，想想办法，能出一点力是一点。”沈万三道，他这番话没有提及替谁报仇，话里话外都再说给巴德严帮忙，是想试探巴德严，他看得出来，所谓替老员外、大爷报仇等等，似乎只是巴德严的幌子，他可能还有自己的打算，也就是想捞取利益，如果他真的这么做，应该能听出话里的意思。

巴德严用那种奇怪的眼神看着沈万三，语气里透着玄机的说：“我说的这件事，如果说全是为了报仇也不全对，也有自己的小心思。刘氏商行在大爷手里或者在老员外手里，我都会拼了命的辅佐，但是，被刘轼这种人掌握，与其任由商行败在他手里，不如咱们替他打理，你说呢？”说完，就意味深长地看着沈万三。

沈万三掌握着说话的幅度，轻声道：“只是不知道巴大哥想怎么替刘轼打理刘氏商行呢？说清楚些，兄弟也好斟酌斟酌。”巴德严从他的“斟酌斟酌”这句话里领会了某种隐含的意思，知道他并不抵触，就调整了语速，轻声道：“刘轼小儿痴心妄想，正在满世界的找银子，我看，不如用以彼之道还施彼身，这条计策……”

说着，看桌上有一壶茶，不客气的倒了一杯，一口喝光，一抹嘴，道：“想当年我跟着老员外做生意那会儿，什么苦没受过？可是，现下我受不了这窝囊气。刚我说了，那条妙计其实简单的很，你还记得刘轼曾经假借购买‘盐引’的幌子，从柜上划拨走了大笔银子那事儿么？我们也可以用这个办法来对付他。你去上门找他，就说可以借给他银子，但是要求在刘氏商行入股……”

沈万三先不表态，而是轻声问道：“巴大哥，我说一句话不好听的话，您别多心，我是好奇，你怎么想到我了？我可是初出茅庐的后辈。”

巴德严轻轻一笑，道：“你可不是什么后辈，你的道行比我深。想到你还不简单，你认识钟钺金吧？不瞒你说，我跟他也有交情，这胖老儿，整日吃喝玩乐，他和刘轼是交情不浅，我曾经听他对刘轼说过你，大大的夸赞了你一番；最近他贼心不死，听说苏州那边打仗，跑去想借着老公主的面从军购里捞些好处；没想到范文杰铁面无私，他吃了闭门羹，回来之后，到刘府来诉苦，我亲耳听他说到你，说你办军购大发了一笔，在苏州已经是首屈一指的大财主……更重要的是，刘轼也知道了，这样一来，你去找刘轼，他自然不会怀疑你的实力。说起来，真是老天保佑，我当时听钟钺金说，就想到，如果你能来大都那就太好了，没想到你真来了，这是天意啊！”

不知道为什么，看到这个从前神人一般的人物居然求到自己门下，沈万三忽然自信暴涨，觉得自己已经是人上人了，可以和从前那些高不可攀的人平起

平坐，说话也可以更有底气一些：“先不说你想的这个主意不可行，就说我帮了你，我有什么好处？咱们在商言商，我说话也不绕弯子了。”

巴德严道：“事成之后，刘氏商行的东家就有你一个……我说的是事成，事情办不成，那就不好说了，不过，你不会有损失……”说到这里，他又把自己所谓‘报仇计划’详细解说了一番。

他的办法是这样的，先由沈万三去找刘轼，借给他一笔款子，但是要求在刘氏商行入股，只要刘轼同意，那以后沈万三就可以成为刘氏商行的二东家，巴德严最后道：“只要成了东家，往后就好办了。有我在，我敢说不出一年，我们就能把刘轼给挤兑出去，不过，有句话我要说在前头，你拿到商行的股份之后，立马给我一成干股。我在商行干了一辈子，老员外对我恩重如山，大爷也待我如亲人，就是这个刘轼最是狠毒。”表面上听，巴德严要一成的干股似乎太少，可是，真正了解内情的人都知道，在刘氏商行这种大买卖行里，有一成股意味着什么。

沈万三居然想也不想，直接答应，道：“好，只要我能插手，你的干股我一分都不会少。巴大哥，你放心。不瞒你说，我这次来大都为的就是盘下刘氏商行！只是，不知道怎么下手，有你在，咱们里应外合，拿下刘轼易如反掌。”

巴德严大喜，道：“我本来还害怕你不敢答应，万一把我的心意告诉了刘轼，那我可是吃不了兜着走了，哈哈。”沈万三何等乖觉，立马道：“巴大哥你放心，现如今咱们是一条船上的，我怎么也不会坏你的事，我什么时候去找刘轼，怎么谈，咱们还需要再详谈。”

当下两人又谈了许多，过了半个时辰，巴德严才离开，沈万三一直把他送到客栈外面，李海天和郭如意走过来，李海天小声问道：“东家，这位是……”沈万三做了一个噤声的姿势，他不想在客栈外谈论和巴德严有关的事情，虽然知道不可能被巴德严或者刘轼听到，还是不敢大意。走到房间里，他让关上门，才舒了口气道：“这下大都没有白来，海天，你这次给我立功了，日后好好跟我干，往常的事儿，就不要再提了，我会记住你的好。行了，你先出去吧。”

李海天正想知道巴德严是什么人，来找沈万三有什么事情，自己又立了什

么功，但是，沈万三什么都不让他知道，就让他出去，他虽然有心再问，但还是听话的走了出去。郭如意紧随其后。等两个人都离开了，乌兰戈密问沈万三说：“你打的什么主意？我看你对李海天的用法有些古怪，这种人怎么还能用？人心隔肚皮，是狗总要咬人的，你还是小心为上。”

沈万三不屑的道：“我把他的牙都给他拔掉，想咬我没那么容易。这种人，我杀了他背上一个杀人的隐患太不值得，把他放出去，谁知道他在外面会给我干什么事？留下他最好，让他安生生生的在我身边，找一个合适的机会把他弄走。现在我做什么事情都让他知道，但是又让他知道不深，似暗似明，他的为人我清楚，疑心大，想咬我也不敢轻易动手。”

乌兰戈密又道：“那巴德严说的事情你准备怎么做？”沈万三道：“那还用说，下手！这是好机会，我原本就想打探一下刘氏商行的底细，现在有巴德严给我做内应，简直就是天赐良机，按照我和他商量的办法做，就不信弄不成事。只要刘氏商行里我有一定的股份，就算没有巴德严帮忙，就凭我的财力，不出半年，我就能站稳脚跟，控制全局。”

最后沈万三又跟乌兰戈密分析了刘氏商行经营的种种弊端，他觉得，刘氏商行最大的问题是所有人都消极怠工，原因是刘定一多疑，不相信任何人，只相信自己的眼睛，凡是他都看到才能做决定，这就给许多分号的掌柜造成了麻烦。比如，明明是一单可小赚一笔的生意，但是有风险，如果给商行里赚了银子，分行的掌柜拿不到好处；搞砸了那就了不得了，刘定一那古怪的脾气，一旦发现手下人有一点不如意的地方，一下就给拍死了。

“水至清则无鱼的道理，他不懂，没有容人之量什么大事也做不成，人都是优缺点的，容忍他的缺点，给他机会，都能做大事。还有，要让他们吃饱，给他们足够的银子。只要给老子赚银子了，要多少给多少，这样，谁还有私心？这么简单的道理，他们就是不知道。看到巴德严了吧？说不定他就是在刘弑手下得不到重用才生了异心，这些教训我都要记住。”沈万三最后道。

按照沈万三和巴德严商量的主意，第一步是断了刘弑的后路，让别的商贾不敢把银子借给他，更不敢盘下他出手的产业，这样一来，自己就好下手了。

这天，沈万三置办一身华贵的衣物，出现在了大都的大街上，逛遍了所有

的名家酒楼，最后来到一家名叫万福斋的酒楼。巴德严告诉他，万福斋是钟钺金在大都开的生意，钟钺金来到大都之后，并不死心，虽然口口声声声称要归隐山林，找个地方养老，过那种与世无争的生活，可是，他就闲了不到一个月，然后就开始想尽办法在大都找机会，先是和大都商界各方财主拉关系，几个月下来，他已经是大都商界有名的交际玩主。

这家万福斋就是他用来拉拢商界朋友的手段之一，据说，此处的大厨从前是御膳房的，专门给皇帝皇后做美食，不知道钟钺金用了什么手段居然把御厨弄到了这里来，替他伺候朋友。不仅如此，钟钺金还招揽了许多名媛来陪酒，加上这家酒楼选的地方又不显眼，久而久之就成了大都商贾们喜欢来的地方，甚至一些官员也愿意来此消遣，一来是此处确实是人美酒菜香，二来是在这里可以看到各个商家的东家掌柜，最重要的是，这里并不是那种闹市的青楼妓院，而且一座僻静的小宅院，有些不想太招摇的人就更喜欢这个地方了。

第九章

巧施妙计，成为刘氏商行二东家

...

邹先生不动声色地笑了一笑，好像这件事情他也预料到了，道：“看来我猜得不错，你没有把握是不会轻易的砸下这么多银子。老朽送你几个字，不要在意什么大东家、二东家，那都是虚名，真正掌握实权才是最紧要的。”

沈万三跟乌兰戈密一进门，两个眉目清秀的小厮一前一后的走过来，百般殷勤，沈万三道：“你不用招呼我们，我和‘三金员外’是故友。”钟钺金外号叫“三金员外”，那两个小厮也知道自己主子有这个外号，可是，从来没听客人说起过，微微吃惊，知道沈万三一定是钟钺金的老熟人了，更加的用心伺候。

沈万三和乌兰戈密径直上了楼上的雅间，一到楼上，果然看到许多商人模样的人进进出出，一个大大的房间里，传来一阵阵说笑声。沈万三首先推门进去，看到屋子里足足有三十个人，都在说笑，就悄悄的找了一个位置坐下，乌兰戈密坐在了他的旁边。众人正在议论政局，有的说，脱脱这次立了大功，高邮不日就将平定，到时候提着张士诚的人头献到皇上面前，一定是大大的风光。有人却发表不同的意见，觉得现在高兴的早了点，朝廷的战力他们都清楚，不到最后关头，抓不到张士诚，就不可掉以轻心。

“我看，目下最大的隐患还不是张士诚，而且那小明王韩林儿，还有郭子兴。至正十三年，郭子兴手下的大将朱元璋，略定远，下滁州，连克数地，如今又率兵前去援助张士诚，这股势力不可小瞧了。”有人说。

“朱元璋我知道，不瞒列位说，我正好去过滁州，那个姓朱的为人倒是不错，对百姓少有侵犯，约束部下也严格，我还跟他的郭家军打过交道。听说那朱元璋从前做过和尚，还有两个小名，叫‘重八’和‘兴宗’，一听就是穷苦百姓家的孩子。”一个四十几岁的华衣汉子道，他刚说完，马上有人站起来，警告他，道：“我说，武大兄弟，大都可不比你们山东，想怎么说怎么说，你刚刚说的话要是被公家的人听到了，你要吃官司的你，往后还是少说这种话为妙。”

那姓武的汉子也不在乎，嘻嘻一笑，道：“我就是当着诸位才敢这么说，如果我逢人便满口喷粪，恐怕也活不到今天了，哈哈。”众人也都跟着笑起来。

沈万三听到“朱元璋”这三个字，微微吃惊，不知道为什么，他觉得这个朱元璋就是自己以前遇到过的那个姓朱的汉子，那人给他的感觉就是背景深厚，而且是一个反贼头领，难道这个朱元璋真的是他？如果真的是，让这种人得了天下，不知道会是一副惨景。

想了一会儿，他又开始听众人说话，话题已经转到了脱脱和他的政敌哈麻身上，有人道：“你们还不知道吧，脱脱丞相前脚刚走，后脚哈麻就开始活动了，我听说已经有御史准备告脱脱专权了……”有人立即反对，道：“你这话说的有点那个了，你没看出来这是哈麻故意放风，给脱脱脸上抹屎呢，就是试试水，想看看众多朝臣的反应。”

“这么说也对，脱脱树大根深，哈麻想动他还不够那盘菜，听说，哈麻和朴不花走的很近，有了这个大红人做内援，脱脱一时也动不了哈麻。”

“那不一定，说到底朴不花只是一个宦官，没根的东西，他能掀起多大的风浪？还是哈麻在今上面前得宠，有没有朴不花，哈麻一样倒不了……”

正在众人议论纷纷的时候，钟钺金推门进来，他还是那么胖，似乎比从前又多了不少肉，走起路来一直喘气，众人一看他来了，都拱手作礼，钟钺金的目光在屋里扫了一圈，最后停在沈万三身上，拱手笑道：“沈兄弟，你来大都了怎么也不跟我说一声，我好给你接风洗尘啊。”

沈万三赶忙站起来，一揖到地，道：“不敢不敢，我这种小角色可不敢劳烦三金员外的大驾，哈哈。”他知道钟钺金心眼小，往往一个眼神或者一句话说到的地方就会得罪他，但是，沈万三还是叫了他的外号，这是故意让众人听到的，好让人知道他和钟钺金的关系非同寻常，已经到了可以随便开玩笑的地步了。

钟钺金也不生气，伸手扶着凸出的大肚皮，笑道：“我这个大号可是好久没有人叫了，刚刚我听下人们说，来了一个故友，张口就说了我的大号，我就知道是苏州的朋友来了，没想到会是兄弟你。来来来，我给诸位引荐引荐。”拉着沈万三的手，走到众人面前，道：“这位可了不得，这次朝廷征伐高邮，大半

军需都是他做的，年纪轻轻的，不是凡人呐。”

众人听钟钺金这么看重沈万三就知道这个人不一般，纷纷招呼。沈万三和众人见过礼，说道：“大伙儿别听钟大哥给我脸上贴金，我就是个后生小辈，和各位大哥们相比，我就是一只小虾米。”众人听他说话风趣，都有了好感。

钟钺金又和乌兰戈密见了面，聊了几句，就让沈万三坐下，又让人上了茶水，问道：“沈兄弟，你这次来大都有何贵干？莫不是专门来看我的？”沈万三笑道：“那一定是来拜三金员外的山门啦，哈哈。另外还有一点小事，我想盘下刘氏商行……”他这句话一出口，在场的人都微微吃惊，这口气太大了，刘氏商行虽然没有了从前的威势，但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就一摊子产业放在那里，也不是一般人能盘的下来的，这需要多少银子啊！

沈万三看众人都惊讶的不说话，又道：“不过，你们还都不知道吧？刘氏商行遇到麻烦了……”随即又放低声音，道：“刘轼为了重新得到宫廷供应，花了几百万两银子打点，没想到，接的活儿却是制造御衣，这次的御衣不同以往，一下子要五件，一件总要五十多万两银子，而且只能苏州的工匠制造，刘轼又不敢不接，不接那他好不容易得到的宫廷供应又没了，只好打碎牙齿往肚子里咽，出盘生意来度过难关。所以说，不是我吃了老虎豹子胆，是刘氏商行不值钱了……”

在场的人也有听说过刘轼在出盘一些生意的，但是，只知道这是一些平常的出卖出买，没想到原来是因为刘氏商行家底空了。就连钟钺金也知道的不清楚，他惊讶道：“刘轼这小子也没跟我说这么清楚，他就说，想出盘一些生意。我想要，他又嫌我给的银子少，原来是刘氏商行断银子了。这么大的窟窿，他就是盘出去十家二十家的生意，又有什么用？”

沈万三道：“这员外你就知道了，聊胜于无嘛，总之……唉，想当年我还在刘氏商行里做过伙计，没想到，商行如今成了这副模样，听着我真是心痛。”

如果这些话沈万三在钟钺金没有出现之前说，恐怕没多少人会相信，毕竟在场的人都不知道沈万三是何许人，但是，钟钺金出现之后局面就变了，凭着钟钺金的面子，沈万三在众人眼中的形象越来越高，既然连钟钺金都对他高看一眼，那他一定是有一定的实力背景，更何况，能置办军需的都是

发了财的。

几天之后，有关刘氏商行的种种谣言就甚嚣尘上了，说什么的都有，总归不是好话。这样一来，正在想办法筹措银子的刘轼果然遇到了不少麻烦，一些本来想借给他银子的人，有了估计，答应借的款子大幅度减少。刘轼一开始很是奇怪，最后知道是沈万三在后面捣鬼，气的要上门去理论，可是，没等他上门，沈万三就主动来了。

这次刘轼同样是直接迎接到门外，看着沈万三，他没有发火，而且很平静的说：“我刘氏商行都快倒台关门了，你还来干什么？就不怕我一顿乱棍把你打个半死？”

沈万三笑道：“我就是为了这个来的，刘氏商行不是缺银子么？我是来送银子的。”刘轼知道沈万三手里有银子，但是，沈万三当年在他和刘定一的争斗中站在刘定一一边，狠狠的宰了他一刀，这让他犹有余恨，怎么也不想在这个仇人面前低头，不过，现在他到处找不到银子，就有些松动了。

把沈万三请到了客厅，刘轼开门见山的道：“你想盘下我出手的那些门面？可以，银子该多少是多少……姓沈的，你可够狠的，到处散播谣言，搞得我是臭气熏天，都知道我刘氏商行遇到坎儿了，这下你满意了吧？我就奇怪了，是哪个王八蛋告诉你这些事儿的？我缺银子造御衣知道的人不多，就是我手下人也就那么三四个，是他们之中有人告诉你的？”

沈万三笑道：“二爷，这事儿可真怨不得他们，说起来还都是因为您和大爷的功劳，当年我可是跟您二位和太府监打过不少交道，在里头怎么着也有几个熟人，那些小文吏给百十两银子什么话都敢说，这您还不知道？”

刘轼虽然不太相信，还是哦了一声，道：“原来是因为这个，你去太府监干什么？难道还是想跟我抢军务？你没这个胆子吧？就不害怕我找人弄死你？”沈万三平静的道：“我知道二爷您不会那么做，这话就是气头上说说，真要是对我动手，你可舍不得。我今天来可就是为了给商行送银子，你缺多少，说吧。”

刘轼笑了笑，道：“我知道你有的是银子，但是，老子我就不吃你这套，你能怎么着？”沈万三忽然站起来，一揖到地，道：“那我告辞了，二爷什么时候想找我的时候，我随时恭候，派个小厮去支会一声就好。”说完，看也不看刘

轼一眼，转身走了。

刘轼本来只是想在口头上发发火，毕竟沈万三这一手让他很是气愤，但他还不想把路子一下子堵死，没想到沈万三居然不吃他这套，还真的说走就走。他虽然心里不希望沈万三就这么走了，也不好去劝他回来。

看着沈万三走，他气得抓起桌上的茶碗，刚要扔出去，忽然想，还是克制一点吧，沈万三还没有走远，被他听到了，两个的关系就更僵了，随手把茶碗放下。这时候，巴德严走进来，说道：“二爷，你和这姓沈的怎么谈的？”巴德严虽然背地里对刘轼没有半点好感，甚至一心想取而代之，但是表面上却是更加的恭敬勤恳，替刘轼做了不少事。

刘轼愤愤地道：“这个狗一样的东西，当年还不是替我跑腿，没想到一朝得势，就不知道自己是什么人了！等着吧，老子终究要让他好看。”巴德严道：“二爷，你消消气，我看咱们还是不能得罪他，我打听了，他手里是真的有银子，咱们想过这关，说不定还真的要靠他。”

刘轼斜眼看着巴德严，道：“你也这么想？我还真的只能求到他脚下去？”巴德严道：“二爷，今非昔比了，商行在老员外手里就不景气，大爷也没怎么下功夫，二爷你接的是一个烂摊子，为了挺过这一关，只能忍气吐声。御衣的活儿，咱们耽误不起，如果到时候拿不出东西，二爷你没的可不是面子了，恐怕连……恐怕我们也得跟着遭殃。”

刘轼狠狠地一拍桌子，道：“那也等两天再说，我就不信别找不来银子。”

刘轼又开始四处想办法筹措银子，巴德严也去了几个大的钱庄。他本来就和沈万三串通了，根本不努力做事，每到一个地方先敷衍一番，甚至话里话外的透露出商行遇到的窘境，这样一来，更没人愿意借给刘轼银子了。

经过几天的奔波，刘轼倒是找到了几个答应帮他的人，但是，那些人看准他有难，狮子大开口，提出种种他不能答应的条件。最后，他还是想到了沈万三，就找来了巴德严，让他去探探沈万三的口风，他不知道沈万三能拿出多少银子，也不知道沈万三想盘下他手里多少生意。

巴德严真的去找了沈万三，不过，他自然不会帮刘轼说话，一见面他就把刘轼这几天来的动向说了：“我看出来了，刘轼这两天里说不定就会和你见面，

到时候怎么说你要想好了。你就大胆跟他要价，他的底牌就那么些，咱都知道，放心谈就是了。”巴德严道，看着沈万三，他想强调一下自己日后的那一成干股，还没开口，沈万三主动道：“巴大哥，这次如果我真的能入股，你的好处我一定不会少给你，只多不少，你把心放在肚子里。”

巴德严笑了笑，也没有客气，说道：“我回去就告诉刘轼，你要和刘轼面谈，有些话，只能你和他说，我帮不了忙。”沈万三道：“我理会得，你只管去跟他说，他要不要见我估计……呵呵，刘轼这么要脸的人，能给我低头？真到了这步，那就什么都好办了，只要他肯见我，就说明他服软了。”

巴德严回到刘府已经是半夜，没想到，刘轼还没有睡，坐在屋里等他的消息，看到巴德严回来，刘轼问道：“他怎么说的？”巴德严神情肃穆，道：“不好办，他嘴严得很，说……说要和你面谈，而且他说，盘不盘刘氏商行的生意在其次，他想要在商行里入股，至于用多少银子入股，他要和你面谈。”

刘轼沉思了一会儿，道：“想入股，这倒是我没有想到的。”说着，站起来在屋里来来回回走了几圈，又找进来一个管事，商量对策，众人的主意都莫衷一是，其中丁掌柜是商行的老人了，当年面对刘定一和刘轼的父子决裂，他选择了沉默，现在同样是沉默，这是他处事的准则：万事万言不如一默。不过，不说话是不行的，必须有一个态度，让东家知道你在为东家操心，就道：“我当年就看出沈万三这小子不简单，没想到他真的成事了。”这是他说出的第一句话，也是唯一一句，然后就沉默了，他不想多说沈万三的坏话，因为，如果沈万三真的入股了，那他就是商行的东家之一了，自己以后还得要听他的。

巴德严的意见是不如和沈万三谈谈，谈出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结果来，他看着刘轼，道：“二爷，我看不如和他见一面，一边和他谈着一边想想别的办法，或许别的地方可以找到银子，这样也不至于两手都抓空。”

刘轼没有说话，沉默了好一会儿，他看着看房梁，叹口气，道：“没想到，我会和一个小厮攀交情。让他来吧，我和他说说，眼下走一步是一步吧。”

再和刘轼见面，沈万三的待遇就不一样了，刘轼不仅没有冷脸相迎，还很热情的招呼他，然后摆了一桌酒宴，而且绝口不提生意上的事情，先谈了当年沈万三在商行的经历，听得一旁的乌兰戈密暗自发笑。

沈万三看他不说，自己也不说，就跟着他回忆往事，过了一会儿，刘轼终于说到了正题，他给沈万三倒了一杯酒，笑道：“不知道那件事情，你是怎么想的？怎么，想重新回商行里干啊？”他居然把沈万三在刘氏商行入股称作沈万三重新来商行里干，按说这么说也可以，但是，怎么都让人听着他是在说沈万三又回来做小厮。

沈万三也不生气，笑道：“是啊，我是想回来跟着大爷您干，只是不知道有没有这个机会呀？”刘轼看他不卑不亢，本来是想气气他，看他有什么反应，结果却讨来了一个没趣，就道：“你想入股，想占多少股？咱们就在商言商，不说什么交情了，叙旧的酒也喝过了，现在开始谈生意上的事情，你说吧。”

沈万三道：“二爷把话说到这个份上，我也没什么顾忌了，刘氏商行的股，我要想四成……”刘轼脸上一变，道：“沈老弟，何必那么贪心呢，你再想想能不能少要点。”沈万三摇摇头，道：“四成股，一点都不能少，只要二爷您答应，那我的银子就会大笔大笔投入商行，御衣的事儿我可以帮你办。对了，我的生意就在苏州，想做这件事情也方便，您说呢？”刘轼道：“一点商量的余地都没有了？话不要说的太绝，事情更不能做的太绝。你想想，刘氏商行太大，各方管事掌柜的那么多人，名义上虽说我是东家，但是，我也要听听大伙儿的意思，你不要让我难做嘛。”

沈万三态度也很明确，就道：“二爷，我投商行也是拼着身家性命不要，你知道，我在苏州做的军需是挣了不少银子，这次来大都，我就是想在大都立住脚根，所以，有多少银子我就拿出多少银子，这可是我的家底，如果不能换来四成股，那我还是回我的苏州去。”

刘轼道：“凡事总有个商量的余地，我为你着想，你也应该为我想想，不是么？你就不顾念咱们当年的情分？这样，你退一步，算是给我一个面子。”沈万三摇摇头，沉声道：“我是真想给二爷这个面子，但是，这个面子太贵了，我给不起！四成股，少一点都不行，如果二爷还有什么顾忌的话，那我们先谈到这儿，日后还是见面的机会。”他这么说，就有要离开的意思了，刘轼赶紧道：“别急别急，就算谈不拢，咱们这顿酒总要喝吧？”

沈万三道：“喝酒自然可以。二爷，我跟你说一句掏心窝子的话，我真是想

帮你办了太府监的活儿，只是二爷你还是那个脾气，太偏了。”刘轼给他倒了一杯酒，道：“沈老弟，你什么都别说了，我没面子，那就换一个有面子的跟你谈。”

刘轼坚持不答应出让四成股份，如果真的把这四成股给了沈万三，那沈万三就成为了刘氏商行第二大东家，以后的红利有一少半就要分给他，这让刘轼无论如何不能接受。第二天，巴德严又被刘轼叫过去，吩咐他去找沈万三谈，尽量想办法让他不要入股，就算要入股也要少占一些股份。

巴德严听完刘轼的话，想了想，道：“二爷，我去说了也是白说，那天沈万三的意思已经说很明白了，他不会因为我去就改变主意……”停了停，又道：“不过，我倒是想道了一个好办法，或许可以试试。”刘轼没有开口，用眼神示意他说出来。

“二爷你不答应让沈万三入股，是不是就是怕他日后分红，可是，我昨晚好好想了想，让他入股似乎对咱们商行也有好处，说句不好听的话，商行越来越不景气了，一是因为战事太多，咱们的许多生意都被毁了；二是咱们做的生意都是绸缎、钱庄等等，这些生意以后恐怕越来越不好做。沈万三就不一样了，他不仅做盐，还做海外生意，这才是最有赚头的，尤其是海外生意。沈万三入股商行之后，日后咱们有了他的银源做后盾，再做起什么生意来，可就有底气了，许多因为没有银子而做不成的事情，也可以大胆去做。还有，太府监那边咱们还是有面子的，有银子做支撑，还怕宫里的生意接不到？”巴德严分析道。

刘轼默默听着，虽然觉得有些道理，但是，让他真的把刘氏商行四成股份让出来，还是有些不甘心，仍然要求巴德严去找沈万三谈谈，希望沈万三让步。

巴德严去了，结果自然可以想见，回来之后告诉满脸忧虑的对刘轼说：“二爷，沈万三说就算咱们再去找他一百次，他还是不答应。二爷你再想想，如果实在不行，咱们就答应了他，能怎么样？”随即愤愤然的道：“二爷，你做事应当有一个决断，眼下是商行的生死关头，容不得再犹豫了。如果到时候赶制不出御衣，商行就完了，到时候就是想用四成股去换什么，也换不来了！”

在犹豫了几天之后，刘轼还是让步了，同意给沈万三四成股，但是，双方

又在沈万三投入多少银子的问题上争执不下。刘轼坚持让沈万三投一百五十万两银子，沈万三坚持投一百万两，双方怎么都谈不拢。最后还是沈万三让步，同意投一百五十万两银子，但是，提出一个要求，这笔银子分批投入，先拿五十万两，过一段时间再投五十万两，分三次把银子全部投进来。

刘轼答应了，之后，双方开始谈一些细节问题，比如，日后分红怎么处理，刘氏商行的产业应该怎么管理。沈万三在刘氏商行干过，又做过账目上的事情，对刘氏商行之知之甚深，甚至各个分号的掌柜是谁他都知道。分号一般极少更换掌柜，所以这么久了，许多老掌柜都在。

为了切实的行使自己的权利，沈万三当即把乌兰戈密和李海天安排进了刘氏商行，让他们管理账目，这是最重要的一条，只要财务上不出问题，那自己就能做真正的“二东家”了。不过，他也不怎么担心，自己只给了刘轼三分之一的银子，为了那余下的一百万两银子，刘轼也不敢跟自己捣鬼。之后，他和刘氏商行的许多人见了面，包括丁掌柜等人。唯一让他有些遗憾的是宏昌钱庄的掌柜卢高离开了，让他少了一个报恩的机会。

刘轼很安静，他知道刘氏商行里自己的心腹众多，只有三四个是从前刘定一手下的管事，他不怎么托底，其他人他都放心，只要有自己的心腹在，就不怕沈万三使坏。

不到半个月，沈万三就成了刘氏商行的二东家，这在大都商界一时轰动。沈万三开始出入各个交际场所，和众多商界大佬拉关系，这是他最想做的，想要在大都站稳脚跟，就必须有一帮这样的朋友做后盾。

这天在万福斋，沈万三忽然遇到了一个，一个波斯商人。这个波斯商人不是别人，正是萨克。他马上想到了邹先生。萨克来到大都之后一心想捞取大元皇帝的封赏，最后能得到爵位，可是，机会一直找不到，就每天游走在各处宫中宦官出没的地方，希望能找到机会。

沈万三遇到他之后，主动过去打招呼，萨克居然认不出他是谁，过了一会才想起来，微笑着道：“沈公子，你也来大都了？”他居然不知道沈万三现在是刘氏商行的二东家了，一旁的钟钺金急忙介绍。

萨克听完了之后，表情从冷淡变得热切起来，说道：“愿真主保佑你，财富

和荣耀与你同在。”沈万三和他聊了几句，就自然问到了邹先生，萨克道：“老神仙一直和我在一起，你可以去看看他。”

沈万三知道邹先生这次来大都抱着一个极大的目的，虽然明明知道这件事情与自己无关，而且，邹先生知道自己的隐秘，从内心里抵触和他再见面，可是，又忍不住想去看看他到底有什么打算，在犹豫了一天之后，他还是找到了邹先生。

萨克一来大都就租下了一座小院，邹先生就住在里面，可是，不知道为什么，那座小院布置了许多护院。沈万三通报姓名之后，等了好久才看到了邹先生的大弟子，那大弟子先和他聊了一会儿，才带他去见邹先生，好像害怕他有什么不轨的企图。

“人道是三日不见当刮目相看，我和公子这么多日子没见面，不知道公子最近可是又发达了？老朽掐指一算，脱脱带着大兵去打张士诚，两方是各有所伤，都没有捞到好处，捞到最大好处的是公子你，哈哈。”邹先生和沈万三一见面就开起了玩笑，他所说的自然是指沈万三从军购中捞了不少银子。

沈万三从来没有想过这点，想想也是，两方大战总归是要死人，只有自己“兵不血刃”，没怎么费力气就捞到了好处，不过，他知道这只是开玩笑的话，自己是商人，怎么能和国家大事相比？邹先生的一句玩笑话免去了他许多尴尬，自从邹先生把安赛鲁想谋害家主的事情告诉萨克之后，安赛鲁被害，和他有牵扯的沈万三一直是惴惴不安，虽然邹先生不会跟他为难，他也不想和邹先生见面，这样开了一个玩笑，使气氛一下子活跃起来。

“老神仙，可不能说这样的话，我是什么人？一个不入流的贩夫走卒，一来没有张士诚的狠辣劲儿，二来没有脱脱丞相的权势，更没有人家那命，这不是要折我的阳寿么？”沈万三也开起了玩笑。

邹先生笑道：“人各有各的活法，你有你的活法，百年之后俱归尘土，还谈什么权势、身份，帝王将相的命也不比贩夫走卒贱多少，生病一样要吃药，挨打了一样知道痛，呵呵，你说的是吧？”

沈万三讪讪的笑一笑，道：“老神仙你说的那些大道理我不懂，我就知道一样，你的本事比我大。老神仙，我最近做了一件事，你听说了没有？错了错了，

是老神仙你算到了没有？这世上，哪里还有老神仙看不透的事儿。刘氏商行我在里头插了一手。”邹先生笑道：“你别谦虚，你那不叫插了一手，你那是正正经经的当家做主了，机会找的对，事情也做的刚刚好，有理有利有节，不过，日后能不能站稳脚跟就难说了……”说完了，忽然又想起什么似得，道：“……刘氏商行盘根错节，你一个外人想在里面扎下根本就难，更何况是想做一个二东家，如果刘轼跟你玩阴的，你这场买卖不好做……巴德严在刘氏商行中举足轻重，把他收拢到你旗下，对你日后走路有用。”

沈万三心想，此人果然是个老怪物，什么事情都看的入木三分，本不想把巴德严已经和自己作何的事情说出来，又觉得为什么不说出来让他知道自己做事有条理，不打没准备之仗呢？于是，他笑了笑，说道：“老神仙，你莫不是天上的星宿下凡？我真是三生有幸，能和老神仙你有点交情。不瞒你说，巴德严已经……嘿嘿，已经站在我这头了。”

邹先生不动声色的笑一笑，好像这件事情他也预料到了，道：“看来我猜得不错，你没有把握是不会轻易的砸下这么多银子。老朽送你几个字，不要在意什么大东家、二东家，那都是虚名，真正掌握实权才是最紧要的。刘轼当年做下的那些事很不得人心，本来就不光彩，他手底下那些人又都不顶事，想要刘氏商行运作起来，还要靠那些老人。还有许多人还是心向刘钟博的，你只要把这些人笼络起来，以后的路就好走，更何况，还有巴德严在。”

沈万三洗耳恭听，发现他和自己的想法居然大致不错，想到自己居然和这个半仙半人的人物想出了同样的主意，不禁有些得意，道：“多谢老神仙替我着想……”邹先生却摆摆手，让他闭嘴，沈万三看他好像有什么烦心事，不过，邹先生既然不说，他也不问。

“连日来我观察大都的情景，发现朝局可能有变，我要做好打算，你手里现在有多少只大船？”沈万三不知道他为什么问这个，觉得可能是他想乘船出海，就满口打保票：“老神仙你想用船，那半点岔子都不会有，你说，你想什么时候用？”

邹先生道：“局势扑朔迷离，随时可能发生变化。我和哈麻有仇，哈麻是什么人你应该知道，我原本以为可以通过萨克接近皇上，得到一个卷土重来的机

会，不料，今日朝局大变，发生了许多异常的事情，宫禁大内无论什么人，想要见皇上必须要宠宦朴不花点头，这是多少年从未有过的事情，看来，将有大事发生……”

对于庙堂上的争斗，沈万三一向是敬而远之，听听闲言碎语还可以，但是从来没有认真对待过，总觉得这和自己的切身利益没有关系，现在听邹先生的话，他忽然关心起来，小心地问：“我听说，哈麻和脱脱丞相不和，明争暗斗的厉害，您说的这‘异常’不会和脱脱丞相有关吧？”

邹先生默默地闭上眼睛，过了好一会儿，才悠悠地道：“天数难料，明日如何恐怕真神仙也算不出来……你给我去雇一条花船，停在码头上，我随时要用。萨克这边早晚要出问题，靠他是靠不住的，我还得靠自己……”

沈万三点头答应，说道：“我马上去办。”邹先生奇怪的看看他，道：“你就不问问我为什么？”沈万三道：“有救命大恩在，就算是要我赴汤蹈火，我也在所不辞，能给先生做点事，我求之不得，又何必要问什么？”邹先生笑了笑，道：“成大事者不疑！知道拿捏分寸，难得，难得。唉，我已经托从前的故人去打探消息，这几天就要见分晓了，不知道是福是祸……李儿只斤·妥懽帖睦尔亡国在他一念之间……”最后一句话，邹先生忽然提高了声音，

沈万三吓了一跳，这可是当天子的名讳……

民企教父
沈万三 ④

第 十 章

小情报换远投资，这生意赚了！

...

这个消息无疑是爆炸性的，张士诚开始不敢相信，他的高参徐义也认识沈万三，听完沈万三的话，不置可否，看样子八成也是不信。沈万三知道会有这样的结果，他进一步把自己去大都的经过和邹先生的从前的身份叙说一遍。

蒙元的皇宫大内继承了大都金中都的营建传统，大内中轴线上于正门崇天门内一前一后建大明殿、延春阁二组宫院，和中都风光基本全同，主殿前东西庑上建楼的布局也在大明殿、延春阁前。但元宫也和金宫有不同处，金宫前后二组宫院主建筑的前部都是殿，即大安殿和仁政殿，而元宫的相应部分却是前为大明殿，后为延春殿。

入夜之后，宫门小禁，闲杂人等一律不可靠近，王公大臣也不例外，只有一二名宠臣得到元惠宗的特许，可以出入。一顶轿子从宫门中慢悠悠的走出来，坐在轿子里的是惠宗面前最得宠的宦官朴不花。此时，朴不花正闭目养神。

就在今天上午，他终于得到了梦寐以求的职位——资正院使，这个看似不起眼的官职，却可以干预财政的分割划拨，如果不是脱脱离开大都，朝堂上没有人和他作对，他是不会这么轻易得逞的，所以他很乐意看到这场关系着蒙古国运的大战爆发，更希望这场大战以朝廷的失利告终，因为只有这样才能除掉脱脱，搬开这块绊脚石。

“给太子找的那几件玩物可找到了？”他坐在轿子里，轻声说，一直不紧不慢跟在轿子旁的随从是一个面皮白净的汉子，听到主人问话，他马上用一种谄媚并且十分谨慎的口气说道：“已经找着了，明日一准可以送进宫里。”朴不花下意识的点点头。他在轿子里，点头外面的人也看不到。

朴不花是高丽人，和同为高丽人的奇皇后青梅竹马，关系暧昧，只是后来奇皇后被送到大都皇宫，他为了追随爱侣，毅然阉割入宫，当了太监。而太子爱猷识理达腊，是奇皇后所生，所以朴不花把全部心思都放在了这个小皇子身上，一来确实是因为奇皇后的原因，但更深的考虑却是自己的未来，只有把这个小太子推上王座，自己的荣华富贵才能长久。

那白净面皮的汉子，拿了哈麻的好处，随时向哈麻汇报朴不花的行踪，今天他又接到了一个任务，提醒朴不花去赴哈麻的约会。听朴不花很久没有说话，害怕他睡着了，如果朴不花睡着了，可能就没有去赴约的兴致，为了完成任务，他大着胆子，小声提醒道：“今晚哈麻大人想要和您见面，不知道还去不去？”说完，已是心跳得厉害，他害怕朴不花说出一个“不”字来。

“去！”幸好朴不花没有那么做。

不到一盏茶的工夫，轿子就停了下来，朴不花马上警觉起来，他抬脚跺跺轿子，叫道：“谁让你们停的？到家了？”朴不花在宫外有一处豪华的府邸，只要没有什么要紧的事情要处理，他都习惯回宅邸过夜。

那白净汉子赶紧道：“到家了，到了新家，爷您下来看看。”朴不花带着好奇向外面看了看，只见自己面前是一座崭新的豪宅，门口挂着一溜灯笼，几十名小厮恭恭敬敬的站在门口。

“这是……”带着疑惑，朴不花走下轿子，那白净的汉子笑道：“这是咱的新宅子，老爷。”朴不花刚要追问，只见哈麻从这座耀眼的豪宅里风风火火的走出来，走到朴不花面前，双手抱拳，说道：“佛祖保佑，王不花你可是来了！你不知道，我一直在担心我这一番心思白费了，这下好了，走，看看我给你准备的新府邸。”说着，拉着朴不花的手就往里走。

“王不花”是朴不花的别号，只有和他关系熟的人才敢这么叫，哈麻不仅在政治上是他的盟友，在私下里两人是吃喝玩乐的朋友，所以，他自然有资格也有胆量敢叫这个别号。

朴不花看着眼前的宅邸，心里很满意，知道一定是哈麻要做那件大事了，表面上却把脸拉下来，嗔怪道：“哈麻，你这是干什么？说清楚，不然我绝不进大门一步。”说着，挣脱哈麻的手。哈麻面带笑容，道：“王不花，我知道你的府邸离皇宫远，你来回回的十分辛苦，特意给你购置了这座宅邸，你看看，离皇宫最近的一座宅子就是它了。这可是我费了不少心思才买来的，你可不能不领情。”

朴不花扑哧一笑，道：“那还不带我进去看看，等什么呢！”哈麻上当先领路。

宅邸里灯火通明，家丁丫环都出来迎接主人，朴不花很是满意。宦官无儿无女，没有后代，只有把心思都放在钱财和享乐上，朴不花也不能例外。看到这座富丽堂皇的大宅第，他是从心里高兴，小声对哈麻说：“你把我找来不会就是想给我送一座宅子吧？有话直说。”哈麻一笑，道：“这边请。”随即把他请进一个房间里。

朴不花一推开房门就发现，屋里还有一个人，而且是一个年轻貌美的女子，他微微皱眉，哈麻笑道：“我知道你是有情有义的人，自从离开家乡之后，就像离开了母羊的羊羔，这是专门派人从你家乡高丽找来的一个丫环，让她来伺候你，耳边时常能听到家乡的口音，或许可以稍解你思乡之情。”

听到这些，朴不花才舒快了些，道：“哈麻你真是一个心细的人，这份情我记在心里。”哈麻仰头哈哈一笑，指着那名高丽女子，道：“你再仔细看看，她长得像谁？”屋里点着几根蜡烛，那女子却畏畏缩缩的站在暗处，看得不怎么真切，听了哈麻的话，朴不花才瞪大眼睛，仔细看去，忽然“哎呀”一声，紧接着额头渗出汗珠，连声道：“哈麻……你……你……太像了！”眼前这位妙龄女郎居然十分神似奇皇后，也就是朴不花青梅竹马的爱人。

哈麻看朴不花失魂落魄的样子，知道自己这一招果然奏效了，笑道：“你喜欢就好，像不像的你最能看出来了，哈哈哈哈哈。”朴不花忽然想到了什么，神情一肃，转头看着哈麻，冷冷地道：“我说哈麻你给我找一个长的像奇皇后的女子，是何居心？你我同殿为臣，我在内宫，你在外廷，虽说职司有异，可都是为了给大皇帝做事，你这么做是不是有些过了？”

这番心迹朴不花不得不表明，虽说他和哈麻是推心置腹的政治盟友，但是，谁都防着对方，如果自己公然接了这个长得十分像奇皇后的女子，哈麻再去皇上面前散布什么谣言，对自己就是一个不小的威胁。尤其是，坊间关于自己和奇皇后的关系本来就有不少流言蜚语，这个不能不多加注意。

哈麻知道他有这个估计，就呵呵一笑，道：“王不花，我你还不相信？你什么都不用管，什么也不用问，只是好好的做自己想做的事情。我今日请你来还有一件大事要说，你听完之后，就不会有什么疑虑了，请，先跟我这边说话。”说着，也不管朴不花是不是愿意，拉着他就来到了隔壁房间，一进门，屋里已

经坐了几个官员，这些人看到哈麻和朴不花进来一起躬身行礼。

哈麻道：“都准备好了？”一个胖胖的官员抢前一步，道：“都准备好了，我们几个已经商量妥当，就等两人大人说话，何时动手，只要一份手札即可。”哈麻不高兴道：“我早说了，不要什么手札，你们怎么又提什么手札手札，难道有我和朴不花的面子在，你们还不放心？”

那几位官员面面相觑，最后还是刚刚说话的那胖子开口：“不是不相信两人大人，实在是此事干系重大，如果弹劾不下脱脱，他回来了必定会兴师问罪，我们到时候就吃不了兜着走……”这几位官员是听从哈麻的劝告，来一起商议扳倒脱脱的，他们准备一起上奏折弹劾脱脱，罪名都想好了，可是他们又害怕脱脱树大根深，如果扳不倒他，脱脱回来一定会报仇，到时候这些人只有死路一条，所以他们想要一份哈麻亲手写的“手札”，证明带头弹劾脱脱的是哈麻，这样，他们的罪责会减轻不少。

哈麻找他们就是为了找一群替罪羊，自然不会写什么手札，他找朴不花来，一是想让这些人知道自己有一个强有力的合作伙伴，二是想让朴不花参与这次倒脱脱行动。朴不花一直和脱脱不和，但是，还没有到那种水火不容的地步，尤其是脱脱的权势太大，真的想动他，谁都没有必胜的把握。

“有朴不花在，你们还不相信？你们再想想，过一会儿我来听你们回话。”哈麻道。那几名官员随后就退了出去。哈麻看他们都走了，就对朴不花道：“王不花，你到底怎么想的？刚刚的话你都听到了，我要对脱脱动手了，这可是千载难逢的机会，脱脱自寻死路，去了江南，朝堂空虚，我们不趁这个时机把他给扳倒，恐怕这辈子都别想翻身了。”朴不花早知道哈麻在策划对脱脱的攻势，来之前他就想到了，只是没想到哈麻动手这么快，而且还送给自己宅邸美女来做诱饵，让自己和他和衷共济。

“你这么着急，是不是有把握了？你探听皇上的口风了？脱脱的弟弟也先帖木儿现在代理脱脱理政，你准备怎么对付他？还有，治书侍御史汝中柏那群脱脱的死党，他们人数众多，你没有万全之策，我劝你还是不要动手，免得被蛇咬一口。”朴不花道。

哈麻道：“都说你王不花精明，果然不假，几句话就说到了关键。也先帖木

儿像女人一样懦弱，脱脱让他代替自己理政就是找死。汝中柏那些人成不了大事，唯一让我担心的是宫里的消息，不知道现在陛下对脱脱的看法怎么样？有没有什么变化？”

朴不花道：“你最近接连安排人参脱脱，陛下没说治上奏折人的罪，也没说脱脱半句不好，我看不出陛下心里怎么想的。”其实，朴不花已经感觉到了惠宗皇帝对脱脱的不满，脱脱太跋扈，在朝堂上几乎是说一不二，常常弄的惠宗下不来台，就连这次南征惠宗也是犹豫不决，从心里不想再打仗，可是，脱脱一而再再而三的申奏，加上哈麻等人也都赞同，惠宗只好听之任之了。如果说要撤换脱脱，惠宗是不想看到这种局面的，满朝文武至今没有一个人可以顶替脱脱的位置，没有脱脱替他治理天下，他不知道应该怎么应对当今这个复杂的政局。

哈麻忽然呵呵一笑，道：“王不花，我刚刚说你精明，你怎么就没有参透这里头的玄机呢？陛下没有治我找的那几个替罪羊的罪，就是说明他不反对别人弹劾脱脱，如果脱脱的地位还是那么稳固，我想，那几个人早就被抄家撤职了，你想想不是么？”

朴不花自然明白这里头的道理，只是他不愿意说出来，如果说出来的话，就好像是自己给哈麻出主意，吃定心丸，让他放心大胆的去弹劾脱脱似得，这样他就真的陷进去了，当即道：“我没说，我什么都没说，这可是你自己说的。陛下心里怎么想的我不知道，我又不是陛下肚子里的蛔虫。不过，你想怎么做，可以去。我不参与，但是，也不会坏事。”

哈麻费了那么大的力气巴结讨好他，就是为了让参与这次倒脱脱的行动，看到他的态度，马上劝说道：“脱脱没少压你，你就甘心？只要这次脱脱倒了，你的位置还会再往上挪一挪，荣禄大夫的官位早晚会是你的。”

朴不花有些动心了，这个荣禄大夫是他一直想坐而没有坐上的位置，如果真的能坐上去，似乎冒着危险和哈麻干一场也值得，但是，他知道，越是想要，越要沉住气，他做出一副不为所动的样子，道：“你不要再说了，你送我这这么一座大宅第，我感激你，只是朋友归朋友，这种事情不能意气用事，还是要想想清楚的，当然了，这套宅邸现在还是你的，我……”

哈麻打断他，道：“王不花，你把我当什么人了？送你的就是你的，我还能再要回来？实话跟你说吧，整死了脱脱，你不帮我，我也会让你坐上荣禄大夫的位置，无论怎么说，你我同是一党。”说着，探了探身子，道：“一党就要相互提携，王不花你想想清楚，如果我被脱脱整垮了，你的日子会好过？我们在脱脱的淫威之下过活，一辈子不抬头还好说，一旦动手，他不死我们都活不好！”

朴不花忽然心念一动，哈麻说的有道理，这么多年来，脱脱一直瞧不起自己，随着自己的权势逐渐抬高，如果不屈服于脱脱的威势，他早晚要对自己下手。如果归顺到脱脱麾下，一来，他不愿意看脱脱那张冷酷的脸，更讨厌他跋扈的作风，二来，就算他真的靠上脱脱，脱脱也不一定会真心要接纳他。他不能为自己的未来着想：“有哈麻在，对脱脱来说，多多少少是一个牵制，我们两个互为犄角，脱脱还不敢轻易动我；如果哈麻扳不倒脱脱，反而被脱脱击败，那我以后怎么办？倒不如现在和哈麻联手，一起和脱脱斗一场，也不一定输。”

想明白了这些事情并且做了决定，朴不花就变得果断而狠辣起来，他冷冷地扫了大门一眼，大声道：“把那些官儿都叫来，我来跟他们说。”哈麻大喜，立即让守在外面的心腹去把那些官员都叫来。

等众人都来了之后，朴不花忽然声泪俱下，道：“唐人柳宗元《吊屈原》有言道：‘吾哀今之为仕兮，庸有虑时之否臧。食君之禄畏不厚兮，悼得位之不昌。退自服以默默兮，曰吾言之不行。既偷风之不可去兮，怀先生之可忘！’你们这些朝臣，拿着君王的俸禄，过着锦衣玉食的日子，却任由君王让人欺辱，而不敢发一言，你们还披着这身官袍干什么？扒了这身皮，回草原上放羊去吧！”众人面面相觑不敢说话，都知道朴不花是皇帝面前的大红人，谁也不敢得罪他。

朴不花接着道：“脱脱长着一颗狼心，他处处压皇上一头，早晚要生出谋逆造反的心。有道是，养兵千日，用兵一时。皇上要用你们的时候，你们却畏首畏尾，来日脱脱谋反，附贼的也必是尔等！尔等也不用脑子想想，如果脱脱没有失去圣宠，我敢和哈麻联合起来动他？愚不可及！”

他的意思是不言自明的，就是告诉这些官员，当今天子已经对脱脱心生

厌恶，脱脱的地位已经不稳固，联想到最近哈麻一直组织人攻击脱脱，但是，皇上罕见的没有表态，无形中增加了众人的疑虑：难道皇上真的有心要撤换脱脱？

哈麻看众人还拿不定主意，心想，不如赌一把，拉朴不花下水，就道：“手札不用写了，我和朴不花也联名弹劾脱脱，圣心偏向已经明朗，我等只是代天子行事而已。”到此境地，朴不花已经说不出什么了，他总不能出尔反尔的再行退缩，就面带愠怒地看了哈麻一眼，并没有说话。

其他官员一看，哈麻和朴不花也要在弹劾的奏章上签名，心里的石头都放下了，这可是本朝两大政治集团的一次生死决战。哈麻为这天准备了许久，费了不知道多少心思，早在几天前，他就计划好了这一切，并慢慢的实行自己的计划，从前态度暧昧的朴不花毅然入伙，让他的信心更足了。

当下，几个人开始商量怎么弹劾脱脱，从哪方面入手，对此，哈麻早有准备。脱脱政绩斐然，虽然修造黄河大坝引起红巾军起义是他的一大败笔，在朝堂上受到了众多攻击，但是，这并不能动摇他的根本。在惠宗皇帝眼中，脱脱还是丞相的不二人选。可是，这并不代表脱脱是永远的丞相，只是没有一个能顶替他的人出现而已，一旦这个人出现，惠宗皇帝会改变想法。哈麻正是看到了这点，他才一步步的准备起来：“只要找到一个服众的罪名，脱脱必死无疑，陛下是不会袒护他的。”哈麻道。

朴不花点点头，道：“此言极对。有道是，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如果咱们弹劾脱脱成功，他不屈服怎么样？毕竟， he 现在是提领百万大军的人，历朝历代对这种功高盖主的功臣都有所提防，只是陛下没有顾念的如此周到，才把兵权都交给了他。”高丽受汉家王朝影响极深，用汉字，穿汉服，蒙古之后，上流社会开始穿戴蒙古衣装。蒙童学字看书都是看的汉文汉书，朴不花自幼博览群书，尤其是对中原历代王朝的更迭深有精研。

哈麻心里嘲笑朴不花没有见识，毕竟是一个阉人，宫廷里私人争斗还可以，到朝政大事就不行了。脱脱如果谋反，那不是更加证明脱脱不是一个忠臣么？他信心满满地道：“脱脱不敢抗旨，他的为人极重视名节，就算是让他死，他也不会做叛臣，留下一个乱臣贼子的恶名。退一万步说，他想抗旨起兵，也

没这个实力，南征的大军派系杂乱，他打着朝廷的幌子勉强调动，如果想反叛，不会有人跟着他走。还有，他的一家老小都在大都，他能不有所顾忌？”

众人听了哈麻的分析都点头称是，本来，大家都不怎么担心脱脱举兵，唯一担心的是弹劾脱脱不成反而被脱脱整垮。

接下来，他们就开始商议如何寻找脱脱的罪名，既然想弹劾他，一定要有让人信服的理由。这点哈麻想从脱脱南征入手，不是因为脱脱南征有什么错，而是惠宗皇帝对这次南征颇有微词。只有找对路子，才能得到最高统治者的赞同。

以后的几天里，哈麻的人马开始对脱脱罗织罪名，许多被脱脱整垮的官员被召集起来，对脱脱不满的人也慢慢聚拢到哈麻身边，哈麻踌躇满志，就等待那惊天一击。

沈万三按照邹先生的吩咐，购置了一艘豪华的花船，又找了三四个船工，却没有一个姑娘在花船里。船停在了码头。本来，邹先生是要他租一艘船，但是，他觉得租船太不机密，不如直接购买。

这天，他从码头回来，郭如意跟在他后面问：“东家，咱们买花船干什么？莫不是你还要做这种生意？”沈万三知道这件事情十分机密，越少人知道越好，就对郭如意道：“是，我是想做这生意，也好给你找一个上眼的姑娘，堵上你的嘴，免得你小子天天多嘴多舌。”

回到客栈，李海天找到他，说道：“东家，刘轼让你赶紧去一趟，说是要谈谈御衣的事儿。”这几天，沈万三已经和刘轼商量妥当，由沈万三和丁掌柜还有巴德严去苏州，准备做御衣，而沈万三余下的入股刘氏商行的银子没有带到苏州，正好用来充当制作御衣的花费。

不知道刘轼叫自己去干什么，沈万三有些抗拒，还没有说要不要去，就看到邹先生的一名徒弟走过来，他心里一惊，知道邹先生说的那件大事恐怕要发生了。他这人有一个特点，越是慌乱，反而越镇定。等邹先生派来的人走到他身边，告诉他，邹先生要他马上去，他很从容的答应了，然后告诉李海天：“你先回去，告诉刘轼，我先有点事情，过一会儿就去找他。”李海天赶忙答应，

最近这段日子，李海天是使尽了浑身解数的巴结沈万三，希望重新获得东家的重用，但是，他也看出来了，这很难。

邹先生满面笑容的迎见了沈万三，笑道：“闲来无事，我想跟你说说话儿，你怎么也不来找我聊天？”沈万三看他表情轻松，一颗悬着的心顿时放下来，笑道：“我这几天忙啊，今儿我就什么事情都不做，就陪老神仙聊天。”

邹先生对身边的弟子道：“去外面看着，别让萨克的人听到我说话。”弟子答应了走出去。邹先生的表情瞬间就变了，可是语气还是那么欢快，道：“沈公子，我想在大都买一座大宅子，老和别人住在一块儿……”说着把一张字条塞给沈万三，接着和他有说有笑的聊着，并且示意他回去之后，再打开看。

一半多时辰之后，沈万三离开了，在半路上，他就看了字条，上面写着，要沈万三明晚在码头等着他，他要用那艘花船。沈万三不敢怠慢，甚至也没有去会刘轼，忐忑不安的等待着。到了第二天晚上，他带着郭如意来到了码头，一直等到半夜，码头上已经没有了人，他才看到一艘小舟摇摇晃晃的从大河中行驶过来。他看到火把，赶紧迎过去，站在岸边等待。那艘小舟上果然有邹先生在。

“什么也别问，先扶我上船。”邹先生双腿残疾，一个驾驶小舟的弟子赶紧和沈万三一起把他背上岸，然后送到了那艘花船上，邹先生这才对沈万三说：“不出十日，朝局必有大变，我这仇是报不了了，能保住性命已经算是万幸。”沈万三轻声问：“先生您说的是？”

“哈麻一党准备对脱脱下手，天就要变了！”邹先生道，当年因为和哈麻不和，邹先生被哈麻陷害，施以宫刑，邹先生发下毒誓要报仇，远赴海外一来是躲避仇家，二来是想找寻机会混进给大元朝进贡的外国使团里，借机见到惠宗。只要让他见到了惠宗，他就有办法报仇，可是，造化弄人，他的一切谋算终究成空。

“你去把箱子给我拿过来。”邹先生对跟随自己来的弟子道，那弟子赶紧跑出去，不一会儿就拿回来一个木箱子，邹先生道：“这就是我的那宝贝，‘聚宝盆’今日就送给你了。”说着，就推到沈万三身边，沈万三连连摇手，说不敢要，邹先生道：“你拿着吧，我还要靠你救命。”

沈万三就不再推辞，然后就有问到了关心的朝局，邹先生把自己打探到的消息通通告诉了他。邹先生在大都有很多故旧，这些人有些是官宦，有些是富商，他通过几天来的打探，知道了哈麻对付脱脱的种种准备，凭着他的直觉，他料到脱脱必败无疑。这几乎是大元朝每位皇帝在位都会发生的事情，宫廷争斗，只要当权的丞相不在朝，极少能胜出的，脱脱自认为无人敢挑战他的权威，没想到大意失荆州。

“哈麻当权之后，我在大都是不能待了，必须离开，而萨克最近也对我起了疑心，他如果他知道我这个‘聚宝盆’有假，那我这条命恐怕就送在他手里了。我怕死，还是早点跑吧。”邹先生调侃道，沈万三脑子里电光石火一般，飞快的想着，如果脱脱被剥夺了相权利，那对张士诚的战争结果将会如何？无论怎么说，这对张士诚一方来说都是一个极大的助力，甚至是扭转战局的关键。

“老神仙，脱脱正在前方用兵，朝廷会在这个紧要关头罢了他的相位？那南征是不是也就此了结？”沈万三问，邹先生熟悉朝局，分析的很深，说道：“我朝庙堂杀机重重，哈麻既然想要下手，就不会允许脱脱回到大都，不会给脱脱这个申辩的机会，多半是在路上就结果了他。如今军纪涣散，临阵换将，兵家大忌，南征……我看是胜负已分，张士诚逃过一劫！”

沈万三忽然有一个想法，自己的生意都在江南，如果张士诚不能被剿灭，那自己日后肯定还要和他打交道，何不把这个喜讯提前告诉他呢，这样一来自己在大周就有根基了。而且，反正迟早都要回苏州，不如马上回去，想办法把这个消息告知张士诚。

似乎是天意，邹先生也要去江南躲避一阵，然后或流亡海外，或在江南隐居。

沈万三一旦有了什么想法之后，行动起来就非常的迅速。第二天，天刚亮，他找到刘轼告诉他，自己要马上回苏州置办御衣。这几天，刘轼一直在催促他早点启程，可是沈万三一直拖延，听到他要回去，自然是十分高兴。

沈万三把乌兰戈密、李海天还有同来的两名伙计留在了大都刘氏商行，让他们做自己的耳目，然后带着巴德严丁掌柜和郭如意启程回苏州。邹先生当然

也跟了回去，只是，他过分小心，一直躲在那艘花船里不愿意出来。过运河，沈万三才知道，沿途的河道关卡不检查花船，看来邹先生是早就有所准备。

沈万三不知道的是，这几天来，萨克对邹先生加紧了监视，邹先生的逃脱计划只有沈万三和他那命随身的小弟子知道。那晚，借着萨克在船上饮酒的机会，邹先生偷偷下船，换上小舟，找到了沈万三。他的弟子中，只跟出来这一名，或者说是他只要了这一名。

“人多了靠不住，再说，我日后过着半死半活的日子，要他们也没用了，随他们去吧。”邹先生这样对沈万三说。

回到苏州，沈万三先把巴德严和丁掌柜安排住进了咸富钱庄，然后让巴德严处理御衣的事情，自己则带郭如意偷偷的出了苏州城——他想去给张士诚通风报信。沈万三的性格是十分奇怪的，他总是希望找一个心理依靠，不管这个依靠是真实的存在，还是他自己幻想出来的，他总是在一种没有安全感的状态里，只要有寻找靠山的机会，他就不会放过。眼下张士诚就是一个靠山，他要靠紧张士诚，这样他才对自己迅速膨胀起来的财富放心。

战争是残酷的，虽然当今天下易子而食的事情并不罕见，但是，相对于别处，江南大体上是清静世界，可是，这场战争完全改变了一切，沈万三出了苏州城，路边时不时能看到腐烂的尸体和吃人肉的野狗。村庄大多被烧毁了，很难看到一座完整的房屋，大片的农田被闲置，农人们四处逃窜，有的携家带口去了外地，舍不得田产的白天躲起来，晚上来田地里忙活。

在赶到高邮不远的地方时，沈万三停了下来，因为他看到了大批大批的官兵，连片的军营，在野地里奔驰的战马，怎么看都不像是一股即将溃散的军队，他恍惚间甚至觉得自己来找张士诚是一个错误的决定，转念又想：“我没有看到张士诚的军马，说不定他们比官军更加威武，怎么能就看到官军一方就一面倒的认为张士诚必败呢？”

害怕被官军看到，他走了小路。郭如意和他都穿戴着像个普通百姓，为的就是不引人注意，只是沈万三身上还带着不少银子，到了关键时刻，说不定有用。

“东家，你看那边？”郭如意好像看到了什么，对沈万三说。沈万三顺着

他指引的方向看去，果然，看到不远处有一群人三三两两的聚在一起，看装饰不是官军，也不是普通百姓，那他们是什么人？沈万三就想到，这些人可能是张士诚的兵马，可是又拿不定主意。

“别管是什么人，不要莽撞从事，跟我来。”沈万三想找一个地方躲起来，慢慢观察一会儿，带着郭如意走到一个小土炕里，躲进去，探着脑袋，偷偷观察。还没有看出个头绪，身后忽然出现了五六名手持长刀的大汉。郭如意惊叫一声，赶紧站起来，沈万三倒还镇定。

一个大汉大声叫道：“朱总管，您真是神人呐，没想到真的有探马，抓了两个。”一个身材魁梧、满脸英气的武将走过来，这个人穿着一身铠甲，手里提着长剑，走过来，看了看沈万三和郭如意，觉得二人不像是蒙古奸细，沉声问道：“你们是蒙古鞑子的奸细？”沈万三赶紧辩解，那武将听沈万三的口音是本地人，问道：“你们两个来这里干什么？”

沈万三察言观色，凭感觉，他看出这伙人很有可能是张士诚一伙，就算不是，也应该不是官军，他对那武将拱拱手，不卑不亢的道：“在下沈万三，敢问，这位将军可是张诚王麾下的人马？”

那武将看他谈吐不凡，似乎不像是平常的百姓，一般百姓看到他们早就吓得跪地求饶了，他打量着沈万三，道：“我们不是诚王的人，但是，和他同气连枝，同是要去除蒙古鞑子的义军。”沈万三大喜，叫道：“哎呀，那我可找到人了，不瞒将军说，我是诚王从前的旧相识，和他一起做过盐巴生意。还给大周置办过军衣。”

刚刚围住沈万三几个人中的一个，对那武将道：“徐大哥，是不是要朱总管来过看看？”那武将正是日后的大明开国名将徐达。这时候，他已经归到朱元璋麾下，听了那大汉的话，徐达点点头，道：“你去把总管叫过来。”

过了没多久，沈万三就看到了朱元璋，他对这个人一点都不陌生，双方已经见过两次面，其中一次还有过交谈，另外一次只是沈万三偷偷在一旁，触目惊心的看到了朱元璋的狠辣，从此之后，他对朱元璋就留下了恐怖的印象。

现在朱元璋是郭子兴麾下的大将，同时是郭子兴的女婿，极度受到郭的器重。朱元璋最初是经由汤和介绍投奔郭子兴，极受郭子兴赏识，留在身边作为

亲兵，护卫郭子兴的安全。后来，每逢战事，朱元璋总是敢于大胆迎战，且有胆有识，思维冷静，而且魄力十足，就连当时他的引介人汤和，官职要比朱元璋大的多，也总是时刻跟在身为卫兵的朱元璋后面，所以士兵都对朱元璋有种敬佩的心理，他在军中拥有一定的威信。

每遇到难以攻克的城池，或者大战恶战，郭子兴总是要让朱元璋带兵统征，朱元璋也争气，基本可以说是攻无不克。后来，郭子兴同濠州城中其它两位军事统帅孙德崖和赵均用不和，孙德崖等人曾拉拢赵均用，在孙德崖的鼓动挑拨下，赵均用绑架了郭子兴，并将郭子兴弄到孙家毒打一顿，准备杀掉郭子兴。朱元璋闻讯后，在彭大的支持下，率兵救回了郭子兴。郭子兴从而带着部队移驻滁州，任朱元璋为主帅，将义女马氏嫁与朱元璋。

脱脱率领大军南征之后，张士诚危在旦夕，朱元璋奉命带兵支援，不过，他为人谨慎，知道元兵势大，不能正面强攻，就不断的袭扰元兵，接连打了几个小胜仗；这日，正在高邮城外刺探敌情，以便找机会奇袭元兵。他有一套自己的作战策略，每逢部队休息，他就派出几十人分作数队人马，在大部队周围游走，这样一旦有人试图靠近或者窥探就能很快被发现，沈万三就是如此被抓到的。

听到抓到了“奸细”，朱元璋不敢怠慢，马上赶过来。沈万三看到他，知道这个人不简单，不仅脾气古怪，而且心狠手辣，如果对答稍有不对，说不定就有性命之忧，所以没等朱元璋问话，他就大声伸冤道：“我不是什么蒙古奸细，我刚刚说了，我是张诚王从前的故旧，这次出来就是为了投奔诚王。”

朱元璋已经不记得曾经见过沈万三。他现在官至总管（永乐时期成书的《纪事录》记载朱元璋：“甲午至正十四年五月，升上为总督……“也就是说，在脱脱征讨高邮的这一年，他的官称是“总管”）。此总管并不是单纯的管理政事的文官，而是文武兼有，既管理军务，又管理政务，因此更加磨练了他处理复杂局面的能力。这次是他说服郭子兴派他率领本部人马来援助张士诚的，他认为这是一个向天下所有起兵反元的义军证明大义所在的机会，让所有人都知道，最顾大局、识大体的是他朱元璋，无形中就树立了威信。

不过，朱元璋也有自己的打算，江南富庶，如果能在这里建立一个根据

地，对他日后的发展无疑是极大的助力，所以，他并不急着和元军接战，沿途勘察地形，探访名士，联络地方上的豪强，为以后的发展做准备。听了沈万三的话，他没有表态，反问道：“你是哪里人士，和诚王又是怎么时候相识的？”

不知道为什么，沈万三出奇的紧张，就像看到一把屠刀已经悬在了头顶，随时会落下，他一边观察这朱元璋的神情，一边极小心极小心的说了自己和张士诚一起做过私盐生意，同时，自己是苏州咸富钱庄的东家，这次出来是为了投奔张士诚；他没有说自己是为给张士诚通风报信，汇报自己从大都带来的消息，一来，他不想让别人抢了自己的功劳，二来，这件事情太复杂，说起来难以让人相信，最重要的是，他说自己是在张士诚最危急的时刻来投奔他，更显得自己重义气。

朱元璋听完之后，沉默不语，过了一会儿，忽然哈哈大笑，走到沈万三身边，拍了拍他的肩膀，叫道：“没看出来你还是一个重情重义的好汉子，既然你是来投奔张士诚的，那遇到我，你就算是遇对人了，我把你送进城。”

徐达看朱元璋这么轻易就相信沈万三的话，有点着急，但是，他不好当着沈万三的面追问，就看着他们没有说话。

沈万三赶紧拱手作揖，百般客气，连说自己上辈子积德，遇见了朱元璋，让他逢凶化吉，立马就能见到张士诚，免去了许多危险。说了那么多话阿谀奉承的话之后，他就发现，朱元璋这个人太不简单，无论自己怎么说，怎么拍马屁，他都表情不变，没有露出得意的神情，更没有不高兴的样子，而且，看不出他对自己的话信了几分，让沈万三处在一种朦朦胧胧不知道该说什么的境地，这样一向习惯看人脸色猜心思的沈万三有些无所适从。

朱元璋把沈万三和郭如意带到了大队人马中间，只见有四五百人散落在一片，有的坐在地上闲聊，有的躺着睡觉，看样子很是闲散。他转脸去看朱元璋，以为他会发火，没想到朱元璋还是那副喜怒不形于色的样子，看不出来是他生气或者欢喜。

“你在苏州有多少店铺生意？”过了一会儿，朱元璋忽然问，沈万三心想，是应该把自己吹嘘一番，夸张自己的财富，让他对自己有所仰仗，还是应该尽量不动声色，不让他对自己的财富产生兴趣呢？在这两个选择之间犹豫了一

会儿，他选择了前者，因为他本能的想靠近有权利的人，他稍微整理了一下语气，把自己的生意夸大了十几倍，慢慢告诉了朱元璋。

朱元璋看着远处，先不说话，最后道：“你去歇歇吧，晚上我派人送你进城。”对沈万三说的什么财富金钱，根本听而不闻。沈万三和郭如意被一个英勇领走了。徐达看沈万三走远，对朱元璋道：“大哥，我看他说话有假，他一个商人，如果想投奔张士诚，为何不早些来？高邮都打了这么久的仗了，他在苏州这么近，想来随时可以来，莫不是真的是有什么企图？”

朱元璋扬了扬手里的马鞭，悠悠地道：“他是不是奸细跟咱们没关系，他是奸细倒霉的是张士诚，他不是奸细，把他送进城，也算帮了张士诚一个小忙，无论怎样对咱们都没有坏处。”

过了半个时辰，沈万三又被勒令跟着人马前行，走了不到两里地，前面忽然出现了一片大军队，足有几千人，从装饰上看也是朱元璋的人。当晚，沈万三和郭如意被人命令着让了一辆马车，跟着几十辆马车组成的车队出发。不久之后就听到前面传来一阵阵喊杀声，燃起冲天的大火。有人告诉沈万三，他们这是准备往高邮城里送些物资，为了能顺利把东西交到张士诚手里，朱元璋派人先去烧了元兵的前行草料场，又突然袭击，夜袭了一把。

朱元璋早就派人偷偷潜入高邮城和张士诚取得了联系，双方商量好了，在今天一起行动，配合偷袭元军。不出所料，连日来每战必胜、把高邮城围困的如铁通一般的元军早就麻痹大意，疏于防范，这次偷袭给元军造成了很大的损失。

高邮外城四门已经堵死，人出城进城只能从城墙上下缆索，物资被一捆一捆的吊上去，最后沈万三和郭如意也被用绳子捆着拉到了城上。一到城上，沈万三就有些后悔了，他没有想到，战争如此的危险，而高邮城又是如此的危急。他一到城墙附近，就闻道了刺鼻的异味，脚下一高一低，感觉像是踩在了烂泥上。因为天黑，他什么也看不到，为了不引人注目，他们又没有拿火把。等到天微微亮了，他站在城头，往下一看，马上干呕起来，城墙下是一层已经稀烂的死尸，像浆糊烂泥一样，铺展开来，不知道放了多少天，蛆虫成群结队，铺盖在死尸上，有的爬到了城墙上。

他进了高邮城，发现这已经不是他印象中的高邮城了，城里一片哀鸿，街边两旁不时可以看到死尸，有的是一身血污，插着几根箭，显然是守城的时候被射杀，从城头上拖回来的；有的很是奇怪，浑身水肿，没有一点外伤，沈万三一下子想到，这是饿死的。

有兵勇正在收集死尸，从路边的百姓家里抬出一具看来是新饿死的尸体，加上路边收集的，一起埋到新挖的埋尸坑里，那几丈宽的大坑已经填满，为了防止生蛆和产生异味，每码放一层死尸，都撒上一层土，就这么一层土一层死尸的填满了。

沈万三已经震惊的不知道呕吐，而郭如意则一路呕吐不止。沈万三是见过战争的，也见过围城战，但是当年在南皮那一役没有发生这么惨烈的一幕，他感觉自己好像来到了地狱。

他和郭如意被安排在一座小院子里，过了没多久，他就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紧接着卞元亨高大的身影出现在他眼前。

“卞老，可见到你。”沈万三赶紧道，卞元亨明显消瘦了许多，他拉着沈万三的手，说道：“真没想到你能在这个时候进城，患难见真情呐！”沈万三想起自己此行的目的，虽然觉得眼前的高邮城局势危急，自己开始的想法太天真了，就算脱脱真的被免职，就凭张士诚现在的势力也不一定能再有什么作为。但是，既然来了，还是应该把事情说了，就道：“我是来帮诚王守城的，我要见诚王！”

卞元亨道：“好好，诚王看到你这么讲义气，一定很高兴，走，跟我去见他。”沈万三没想到这么容易就能见到张士诚，有些惊讶。他不会知道，围城的这几个月，张士诚每天过的是怎么样的日子。

本来城里的粮食储备充足，但是没有防备元军的火器，城内烧了几场大火，粮库被烧了。城内的饮用水是靠城外流进的暗渠，江南人家很少有打井的，因为到处都是水。可是，元军轻易的就切断了水源，先是投毒，最后干脆截断了河渠。这让第一次经历守城战的张士诚想都没想到，他从来没有为城中饮水着想，现在只好就地打井，全城就靠那新打的几口水井维持。

在这个危机的时刻，谁进城谁就是想要和高邮同归于尽的，沈万三能进城

来，的确让张士诚万分感动，同时，这也是一个提高士气的由头。一见到张士诚，沈万三就发现他头发有些发白，人也消瘦了。

“诚王……陛下您……您受苦了！”沈万三居然一下子哭起来，其实，他心里想的才不是什么张士诚受苦，而是看到满城的惨景，又想到自己进入了这个人间地狱，前途未卜，一时冲动就哭出来。

张士诚大为感到，把准备跪下的沈万三搀扶起来，动情地道：“沈兄弟啊，我真没想到，你能在这时候进城，一路上还平安么？”沈万三垂泪道：“还好，还好。”随即就把自己来的目的告诉了张士诚。

这个消息无疑是爆炸性的，张士诚开始不敢相信，他的高参徐义也认识沈万三，听完沈万三的话，不置可否，看样子八成也是不信。沈万三知道会有这样的结果，他进一步把自己去大都的经过和邹先生的从前的身份叙说一遍。徐义道：“沈公子说的也不无可能，只是不知道哈麻能不能搞垮脱脱，脱脱垮了会不会又派来一个新的大臣顶替他的职务？”

张士诚平静了片刻之后，就并不怎么看重沈万三带来的消息了，先不说这个消息的可靠性有多少，就算脱脱真的被撤换了，一定会有人顶替他的位置接着攻城，他只不过是换了一个对手，并不是大元军马撤走，也许换来的是比脱脱还厉害、还会打仗，那情况岂不是更糟糕？但是，他却不想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眼下稳定人心最重要，高邮能守到今天靠得就是人心，如果连人心也散了，那就真的是一败涂地了。

“我看脱脱被撤换了之后，元军士气必定受损，到时候我们杀出城去，焉知不可能扭转乾坤？”张士诚道，徐义马上领会了他的意思，大声道：“对啊，还是陛下深谋远虑，想的透彻，我看只要咱们再坚持一阵，元军必是不战自溃。”

似乎是老天专门跟他们作对，正在众人叙说着元军溃败的可能时，外面传来了炮声，元军又攻城了。

张士诚不敢怠慢，马上叫来了他的三个兄弟和众多将领，分别去守卫各处，自己也亲自登上城头。沈万三想去，但是又害怕，郭如意也不愿意去。沈万三想到，如果城池被攻破，趁乱逃走是最安全的方式，想逃走一定要在城墙

附近，他就跟着去了。

元军铺天盖地的奔过来，先是架起云梯，在炮火的掩映下开始登城，张士诚一方的人则放箭、投掷滚木礮石，一锅一锅烧热的油倾泻到城下，下面的元军大片被烧死。但是，元军前仆后继，死一个冲上来两个，有几十人爬上了城墙，和守城的士兵展开肉搏。

忽然，张士德和张士信跑上来，告诉张士诚，城内出现了大批元军，这批元军好像是从天而降一般出现在城内，并试图打开城门，让更多的元军进城。张士诚大吃一惊，马上带人先去歼敌。

原来，元军采取了挖地道的办法攻城，从城外挖了一个惊人的大地道，一直通到城内，这地道几丈宽，可以并行几十人，甚至可以骑马。张士诚自然不知道这伙元军是通过地道来的，带着疑惑和震惊，他从各处守城要点抽调了人马来歼敌，可是，打了一天，发现元军越来越多，杀不尽，砍不光，最后才知道是元军用了地道，正在源源不断的输送兵源进城。

“给我杀，冲！把进城的元军统统杀干净，堵上地道！”张士诚声嘶力竭的呵斥道，手下将领立即又带了一部分人马冲上去。徐义看张士诚已经乱了分寸，现在情势危急，外城守御的屏障已经失去，不管怎么拼杀，也不可能是人数几十倍于己的元军的对手，不如先撤到内城，借着城墙坚守。

他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张士诚，张士诚不愿意放弃外城，坚持坚守外城。徐义又把自己的想法告诉张士德、张士信，让他们来劝说。一直打到天黑，元军如洪水猛兽般袭来，根本守不住外城，张士诚只得含泪放弃外城，集合所有人马进了内城。

为了应对元军挖地道，张士诚连夜让人在内城沿着城墙埋了几十口大缸，每一个口大缸派两个人守候，缸埋在地上，只露出一个口，如果有人在地下活动的话，就可以听到，他只能用这个办法来防备了。

“陛下，这种地道太过宽大，鞑子想挖也要一段时日，这两天里不会有事。”徐义对张士诚说，张士诚点点头，没有说话。他知道，外城破了，内城是很难守卫的，就算元军不用挖地道的办法，迟早也会攻进来，到时候自己还是免不了一死，他甚至觉得，与其让全城人陪自己死，还不如现在就投降，

死自己一个人，换来全城人的性命，但这个想法只是一闪而过，他并不会这么做。

沈万三和郭如意也被人群拥挤着进了内城，此时，他悔恨自己来到高邮的举动，耳边听着伤兵的哀嚎声和内城外不时传来的调动军马的声音，他害怕到了极点，如果自己就此死了，那辛辛苦苦挣来的家产怎么办？家中的老母、老父和刚刚出世的独子谁来赡养？想到这些，他决心无论如何一定要想方设法逃出高邮。

可是，想逃出去谈何容易？高邮外城被攻破，内城岌岌可危，不知道还能撑多久，又不知道城外到底有多少元兵，自己就算能出城也不一定逃得过元兵的屠刀。他和郭如意找了一间没人的屋子住进去。卞元亨来请沈万三去吃饭，吃的非常简单，只有一碗稀粥，卞元亨不好意思地说：“只能委屈你了，如今城内粮食太少，很多人都饿死，只能将就将就了。”

沈万三虽然心里一百个不想留在高邮，表面上却是一副大义凛然的模样，说道：“诚王有帝王相，会逢凶化吉的！”他想多说几句，可是实在不知道说什么好，只好就此打住。

元军不会放过这个好机会，带着胜利者的威势，接连攻城，而守城的大周军民也明白了，现在到了生死存亡的最后关头，元军进城是死，战死也是死，所以，全城百姓无论老幼，全体参与守城，真正出现了张士诚希望的军民一心抗敌的局面。此时的张士诚却高兴不起来了，在他心里，败局已定……

傍晚，一队劲装的金甲武士，骑着骏马趾高气扬的奔进了脱脱的帅营，不久之后，脱脱的大帐里传出了一阵哭声。军中参议龚伯心中惊讶，迈步走进帅帐，只见脱脱老泪纵横，手里捧着一份诏书，跪在地上大声痛哭。

宣旨的钦差有些尴尬，同时有些害怕，面对权势熏天的脱脱，他的害怕似乎是生理反应，他千里奔驰，送来的这份诏书无疑决定了元末的历史走向，只是当时无人知道而已。

脱脱看到龚伯，失声叫道：“我百万大军，拼杀数月，死伤无数，眼见大功将成，却因奸诈小人进谗言，致使唾手可得的胜局急转而败啊！”龚伯知道了大事，急忙接过那份诏书仔仔细细的看了一遍，然后就瘫坐在地上，放声大

哭。不久，一众将领都跑进大帐，诏书上的文字被反复阅读，一股悲凉的气氛不可抑制的蔓延开来，众人都觉得这是灭顶之灾，眼下大战正酣，临阵换将兵家所不取，显然这是政治迫害，对于死忠脱脱的将领来说，脱脱倒了，他们的仕途也就终结了。

龚伯看众将领无不失声痛哭，忽然想到一个主意，他威风凛然的站在众人面前，大声喝道：“尔等枉为大将，平日冲锋陷阵的胆气都哪里去了？一张诏书就把你们吓成这样？说白了，这不就是一块绸绦。”说着，从别人手里把诏书夺过来，扔在地上，用脚使劲踩，在众人惊愕的眼神中，他又道：“古语有云：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且丞相被受皇恩，出师时，陛下一再给予密旨，声言必不相负，怎么就能断定这份诏书不是伪造的呢？”他说完，就给几个将领打眼色，那几个人顿时会意，叫嚷起来，声称诏书是伪诏，是朝中有人想迫害脱脱。那送诏书的钦差也被人拉起来一顿好打。

脱脱冷静下来，此时的他已经心灰意冷，他知道诏书不是假的，当今皇上确实想置他于死地，他慢慢走到帅案前，取下了宝剑。众人看到他的举动，都停止了鼓噪，以为他是想亲手杀了那个钦差而后举兵杀入大都。

可是，脱脱并不准备那么做，他把宝剑掷在地上，绝望无比的道：“尔等想置我于不忠不孝的境地？想让我一世英名晚节不保？谁再说那等大逆不道的言语，就是用这把剑杀了我，我脱脱绝不做乱臣贼子！”龚伯走到脱脱身边，小声道：“丞相，你不能为了自己而毁了我南征的百万将士啊！听我一言，诏书是假的，我等跟随丞相返回大都，面见陛下，辩白清楚，是非自明！”

脱脱苦笑一声，道：“辩白？恐怕我到了大都死的更惨。我弟也先已经被罢职下狱，朝中所有门生故旧尽皆弃我如履，我回去又能干什么？我不会为了个人的权势而毁掉我一世英名。如今我只有一死，以证清白！”副使哈刺答听了脱脱的话，知道大势已去，他捡起地上脱脱扔下的佩剑，说：“丞相舍我等而去，我辈必死于他人之手，今日宁死丞相前！”言罢，拔剑自刎，众人又陷入一片哀嚎声中。人人都知道，脱脱一走，南征的百万大军必将不战自溃。

脱脱随即上了钦差给他准备的车马，他知道这就是自己的囚车，他坐在马车里，回头看了一眼，只见数百名将领跪在地上给他送行，哭声震天。脱脱极

力镇定才不让自己哭出来，他稳定了情绪，对众人道：“接替我位置的是泰不花和另外几位总兵，我走之后，尔等要好好协助泰不花，攻陷高邮，杀尽贼兵，我就是死也瞑目了！”他的话更加激起了将领们的情绪，哭声更高。那钦差害怕发生不测，急忙命令启程，在一片哭声中，脱脱的马车出了行营。

接替脱脱位置的是河南行省左丞相泰不花和另外几个并没有太大威信的总兵。局势在一天之内迅速恶化，来自各路的将军们并不买账，又对脱脱被罢黜心存不平，开始有人带领着自己的兵马回归原驻地，对泰不花的命令置若罔闻；大军一波一波离开，像瘟疫一样传播着，泰不花杀了几个人也遏制不住，甚至激起了兵变，虽然被迅速镇压，却让局势更加恶化。不到两天，百万大军星散（《庚申外史》记载：“大军百万，一时四散……其散而无所附者，多从红军……”红军也就是红巾军，也泛指当时的起义军）。

张士诚几乎不敢相信，元军居然在即将胜利的时刻撤出了战场，这就像是一只被老虎含在嘴里马上就要下肚的兔子，忽然被老虎张嘴放了放生，他开始觉得这是元军的奸计，或许是想诱使己方出城，好聚而歼之。张士诚派几个人出城去打探，没等打探的人回来，已经有好几波援助赶到了城下，向他们报告说：脱脱被罢职，元军溃散。

张士诚大喜，跪在地上对着老天磕头不止，徐义马上吩咐下去，说：“你们几个立即去全城散播，就说诚王有天生护佑，最后关头元军不战而败，诚王才是真龙天子！”听到吩咐的人立即去办。

沈万三是从卞元亨嘴里听到这个消息的，他立即意识到这是哈麻迫害脱脱的计划成功了，也就是说，自己来高邮找张士诚是对的，他立马去见张士诚，这个时候必须让他想起自己，让他明白是自己冒着生命危险来给他送了一个多有价值的情报。现在好了，事实证明自己的说辞全是真的，并不是子虚乌有。

张士诚立即召集全城的兵马，派张士德带一部分人去追杀元军，把其中的汉人招抚来，补充兵员，派张士信、张士义和李伯升重新夺回被元军占领的几座城池；另外让人清理城内和城外的死尸。他自己也带着一部兵马直接冲进了临近几个州县的府库，又抢又拿，把能见到的东西统统拿回来。

沈万三想见张士诚，张士诚却忙于处理各种事务无暇见他，他也只好在高

邮城内闲逛。他开始为自己思谋怎么利用张士诚的势力。从现在的情况来说，张士诚的地位稳固了，朝廷短期之内不会再动刀兵，高邮、苏杭等地势必成为张士诚的势力范围，自己应该趁着这个机会大肆屯置产业才行。

高邮城内百废待兴，又死了许多人，不知有多少田地荒废，又不知道需要多少物力来营建被战火焚毁的城池建筑，自己不能看着这个绝好的机会错过。他先找了卞元亨，委婉的说了自己的想法，名义上自然是说什么为高邮的复兴出力，为大周的将来出力。卞元亨也是一个精明的生意人，他看得出沈万三的想法，也不点破，就帮他找了徐义。在徐义的帮助下，沈万三在高邮以几乎是白拿的价钱收购了大批地产田产，当然，这不会是白拿，以后修补高邮城的时候，他要出钱出力，这点沈万三早有准备。

短短几天的时间，张士诚的势力范围恢复到了从前，高邮城内外的死尸被清理干净，四周州县的民众开始进入高邮，给这座近乎是死城的城邑带来了生机。

这天，沈万三忽然被张士诚招去赴宴，去了之后才发现，宴席上主要是一帮商贾。张士诚一看沈万三进来，忽然站起来，亲自跑到门口迎接，拉着他的手，道：“来来来，我给大家引荐引荐，这位是沈万三沈公子，大财主，有恩于我。”沈万三以为他要说自己提前告诉他脱脱即将倒台的事情，见他绝口不提，忽然醒悟，现在全城都在说张士诚是真龙天子，在即将城破人亡的生死关头，元军忽然撤走，这是老天保佑张，他要的就是这个效果，让所有人都相信他是老天注定的君王，自然不会提沈万三给他报信的事情。沈万三想到了这些，自己也绝口不提，好像根本就没有这件事情一样。

张士诚和众人吃喝了一会儿，就希望能从众多商贾手中借些银子，度过眼前的危局。“鞑子虽是败走，我大周所受祸乱不小，百废待兴，就连军饷也捉襟见肘……”张士诚道。他的话没有说完，一个冒失的商贾立即抢着道：“陛下放心，要钱要粮我等自然不会落后，鞍前马后为大周出力。”张士诚笑了笑，道：“以后你就是我大周朝的人了，给大周出力就是给你自己出力，这就是分内的事情了。”

原来这个商贾已经用银子从张士诚手里买到了一个小小的官职。这是在元军被打败不久之后兴起的，很多人觉得元军这一走不知道会不会再来，就算来了能不能打败张士诚也难说，以后的江南半壁都是张士诚的了，为了能在新朝里立住脚根，很多人就想谋取个官职，而徐义请示过张士诚之后，同意售卖一些官职，换来银子充做军饷。

张士诚本来是不缺银子的，但是，元军败走之后，要修复战火焚毁的设施，要招兵买马，还有，他统治的地盘忽然大，要设置官署对地方进行管理，这些都要用银子。眼下又是青黄不接的月季，也不好大肆收取赋税，只能用这个办法筹措一些银子，过了这道坎儿再说。

张士诚一边劝在座的人喝酒，一边说道：“我大周受命于天，鞑子气数已尽，当革其命而代之。”本来，张士诚是想再说说筹措银子的事情，但是，他生性随和，又要面子，现在自己已经是九五之尊，真的不好意思开口向众人提及黄白之物。

这些天来，沈万三不仅收购地产，还从卞元亨嘴里得知，张士诚有心允许一些商贾在自己统治的地区买卖盐巴，这当然要缴纳一定的税费，但是，税费极少。沈万三动了心思，这可是一个挣钱的买卖，如果能拿到这笔生意，无异于走上了一条财源滚滚的大道。他看出张士诚请商贾吃饭一定是想要银子了，这是一个好机会，可是，话又不能直说，就转了一个弯子，道：“陛下，小可有一件事情，一直想找机会面陈。”

张士诚对沈万三很亲热，笑道：“你想说什么，但说无妨。”沈万三道：“在座的都为大周出钱出力，我来的晚，没赶上这机缘，心里实在是内疚。前一段我做了几趟海运生意，利润不小，如果陛下信得过我，我愿意为大周定鼎天下出一份力。”

张士诚的大周朝初立，什么朝仪规矩统统没有建立起来，已经自封为王的张士诚和手下人还是称兄道弟，如果按照一般的礼仪来说，一国之主怎么能请一群商贾吃饭呢？但是，眼下形势如此，如果没有这批商贾出钱出力，张士诚就很难摆平一大堆棘手的问题。

听到沈万三说什么出海，张士诚就动了心思，出海贸易他早就有所耳闻，

知道这是一本万利的生意，只是他从前专心经营私盐，现在又做了一国之君，没有把心思放在这上面。“那好啊，你何时出发？听说海外贸易一趟往返要数月，不知道是真是假？”张士诚道。沈万三从张士诚的话里品出了几分味道，他显然是想尽快筹措到银子，才会关心出海贸易的时间，自己对症下药，就道：“陛下有上苍护佑，我来之前，我的船已经出海，现在我估摸着也快回来了，正好把这次的赚头孝敬陛下。”

张士诚大喜，说道：“好好好，那我恭敬不如从命了，日后我忘不了你。要不，我先给你一个官儿当当吧？”这一句话分量极重，众人都看出来，日后沈万三肯定会大受张士诚的赏识。沈万三连连摇手，道：“不不，我不是当官的料，顶多就是个跑腿的，当了官说不定要给大周丢脸，哈哈。”停了停，又道：“听说，陛下有意将买卖盐引下发？小人对当官不感兴趣，对这个嘛，倒是有些手痒。”张士诚大手一挥，道：“你去找徐义，让他给你办。”

酒宴散去，沈万三没有回到住处，直接去找了徐义，有了张士诚的话，徐义马上照办。他从文牒中找出了一份，拿起毛笔写了几个字，递给沈万三，说道：“盐引你先拿着，等用完了这些可就要缴纳税费喽，这次是陛下送你的，下次可要为我大周出银子喽。”徐义心直口快，沈万三也不介意，道了谢，伸手接过来。

正待离开，就见张士诚的女婿潘元绍大摇大摆的走进了徐义的值房，二话不说，先给徐义行礼作揖，笑道：“老夫子，给我几张盐引，朋友都求到我门上了，我不好不答应人家。”徐义脸色阴沉下来，说道：“驸马爷，不是我不卖你面子，国有国法，家有家规，我徐义食君之禄忠君之事，盐引不能乱发！”

潘元绍也不生气，嬉皮笑脸的道：“徐夫子，我说你脑子转弯儿，你不给我，我去找父王要他下旨，你还是要给我的，为何还多出这道来呢？你直接给我，也免得我多跑这一遭了。”

徐义最看不起的就是潘元绍这等纨绔子弟，依旧冷着脸，道：“那你去找陛下请旨吧，我看到陛下的旨意自然给你，如果没有，免谈。”潘元绍想要发作，但还是悻悻的离开了。沈万三把这一切看在眼里，领教了大周内部的争斗。

找他，两人见面之后，卞元亨随即拿出一份文牒，说道：“我手里也有一份盐引，只是我身份不便，你就帮我用完它，赚来的银子分我一些就好。”沈万三微微吃惊，但是马上笑呵呵的道：“我说，卞老你是权、钱都不放啊。好办，好处少不了你的。你的盐引赚的银子我一文不要，都给你。”放长线钓大鱼，以后赚银子的机会多着呢，这些掌握着实权的人都不能得罪。

正要离开，卞元亨忽然又叫住他，低声说：“有一件事情，你听说了没有？”沈万三一愣，看他脸色郑重，就摇了摇头，卞元亨更加放低声音道：“陛下下一步要攻取苏州，你在苏州有这么多产业，好好准备一下，别遭了兵灾。本来，这件事情绝密之极，你自己知道就行，不要再对什么人说了。”沈万三早就看出来，张士诚如果不被元军打败，占据苏州是迟早的事情，只是没想到会这么快就动手，说道：“我理会得，多谢卞老仗义相告。”

那天在酒宴上，沈万三答应要为张士诚筹措一笔银子，并且为张士诚建立一支出海经商的队伍，这对他来说，无疑是挑战与机遇并存的。他不敢怠慢，立即带上郭如意赶回苏州，一到苏州，他就见到了年士儒，并且知道这次出海收获不小，心里顿时放下了一块石头。

他召集众人，宣布了一个重大的消息，他要再次出海……

第 十 一 章

再次出海，无意中发现钓鱼岛

...

沈万三听他们争论了许久，就道：“我不是听你们说，你们绘制航海图，发现了什么无名岛屿就要留下记号绘制在册么？不要看它小就不要了，既然是咱们发现了，就要留下来，再小也是咱们发现的。听我的，画下来！”

沈万三决定再次出海，他这么做是出于两方面考虑：第一，为了筹措银子；第二，就是为了自身的安全考虑了。在得知张士诚不久之后就将攻打苏州之后，他马上领会到了一个危险的讯号，张士诚和元朝势不两立，而自己现在正在帮助刘氏商行做宫廷供应，更要命的是，他从大都回到苏州还有给大元皇帝赶制御衣的任务。如果被张士诚知道了他正在给大元皇帝做御衣，那他的脑袋恐怕就难保了。

为了把自己从这滩浑水里捞出来，他想到了三十六计走为上计这一招，就是离开苏州，让巴德严和丁掌柜负责御衣的制作，自己躲在幕后出银子就好，不仅要躲，而且要躲避的远远的，一直躲到海外。

年士儒和石谷泰以及石谷泰的两个徒弟都是表示反对的，对于沈万三还要出海的要求有些不满意，就算要做生意，也用不着这么拼命，起码应该让海上归来的人休息十天半月；但是，这些建议都被沈万三无情地拒绝了，现在已经不是考虑这些的时候了，谁知道张士诚什么时候攻打苏州？能早一天离开，就多一份安全。他不顾众人的劝阻，开始着手准备，先要嘱咐好冯掌柜，就对冯掌柜道：“老掌柜，别人都觉得我做生意不要命，你怎么看？”

没等冯掌柜说话，这次跟年士儒出海的石谷泰的两个徒弟中的一个就表示了反对，他气鼓鼓的道：“东家，兄弟们刚刚从海外回来，每个人都瘦了好几斤，有些人还得了病，要恢复一段时间，怎么能刚歇脚又要出海呢？”

石谷泰斜着眼睛，看着自己的这位徒弟，心里很是不高兴，埋怨徒弟太不沉稳，遇事不知道忍耐，就算对东家的话不敢苟同，也不能这么直通通的说，就略带训斥的道：“忠义，你怎么跟东家说话呢？给我闭嘴！”

他这个徒弟叫刘忠义，三十几岁，跟了他十几年了，几乎每年都会出海。

另外一个徒弟叫张思定，后来因为觉得名字不好听，自己改名做张思才，他为人就比较沉稳了，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没有开口。

沈万三笑道：“敢说证明忠义真的为我着想呢，这样的伙计我用着才安心。”又换了一副严肃的表情，道：“你们或许不知道，我出海是有苦衷的。唉，我也知道大伙儿刚刚回来，想休息几天，和家人团聚团聚，这也是人之常情，只是，做生意不像在家里陪老婆看孩子一样自在，想接着吃这碗饭的就跟我去，不想吃的我也不拦着。”他的话已经说到这个地步，就没人再敢说什么了，出海的事情就定了下来。

沈万三还有一件大事要处理，就是安抚好巴德严和丁掌柜，他已经和两人见过面，但是没有细细说，许多事情都没有说开，他让人去置办了一桌酒席，就在酒宴上对巴德严道：“巴大哥，我还要离开几天，御衣的事情就劳烦你了。”制造御衣的材料已经开始采购，沈万三指明冯掌柜等人协助巴德严。御衣虽然名贵，制作繁复，但是，巴德严和丁掌柜只需要找来材料，然后监工制作就可以了。按照规制，御衣要在官府的监视下才能制作，而且只能在织造局里做工，所有材料只许进不许出，工人进去也要经过严格的检查，以免偷盗禁物。

巴德严道：“你去你去，只要把银子给我留充足了就好，哈哈。”他最近得到了刘氏商行的干股，自然是人逢喜事精神爽，只不过这一切都是在别人不知情的情况下，连和他朝夕相处的丁掌柜也不得与闻。

沈万三给他和丁掌柜倒了酒，笑道：“这二位就放心，刘氏商行我入股了，自会当自己的事情办，如果差事办砸了，那我不是也跟着倒霉么？”丁掌柜对沈万三从一个小伙计一下子蹿升到刘氏商行二东家的位置上一直有些难以接受，在心里还是把他当做那个从前对自己毕恭毕敬的小伙计，可是，他知道在言语上必须体现出对主人的恭敬来，不然，他日后恐怕就不好过了，他看沈万三还要给自己倒酒，赶忙拦住，笑道：“怎么能让东家给我倒酒呢？我自己来，我自己来。”

沈万三笑道：“什么东家不东家的，咱们都是兄弟，我年纪小，有什么事情做得不对的你们尽管说。我赶明儿就要出海几天，不瞒你们说，我是去赚银子，在刘氏商行入股可是把我的积蓄都花光了，如果不想法子挣点银子，我可真是

没米下锅了。”

巴德严道：“你尽管去，这里有我和老丁照看……”还想说一句“保准出不了事儿”，忽然醒悟，自己怎么就敢打这个包票呢？如果真的出了事情怎么办？就闭嘴不说了。

酒宴散了，沈万三就偷偷把冯掌柜叫到自己屋里，对他说：“我上午想找你谈谈贴己的话，只是没有找到机会。我这一走，咸富就交给你了。对巴德严他们，你心里要有一个谱，什么该帮，什么不该帮的，你要知道，不该拿的银子一分一文都不能拿。”这些话他已经嘱咐过冯掌柜，冯掌柜马上感觉自己成了东家的心腹，就道：“东家你放心，我知道该怎么办。”

沈万三又道：“还有，我这次出去不知道多久能回来，苏州可能要发生大事，我已经得到确切消息，张士诚不久之后就会攻打苏州，我看苏州八成是守不住，不过，我已经为你做了安排。”冯掌柜早就听说了脱脱被削职、元军大败的消息，不过，听到张士诚要攻打苏州，他还是吓了一跳。沈万三接着道：“你明儿让人去把四爷叫回来，他认识张士诚那里的大将，如果张士诚的人马进城后，你就让四爷去找卞元亨，四爷认识这个人，从前和他有一番交情，有他的面子在，估计不会有事。再有，你也可以在门面上写明白，这是我的生意，张士诚那里我有许多熟人，他们不会为难咱们的。”

冯掌柜一边感叹沈万三手眼通天，一边点头答应，沈万三又道：“这段时间，不要往外放款子了，账目上的到期的款子就去要回来，不能再拖了。银子你想法子藏好，这世道乱成这样，谁知道明天怎么样？”

第二天一大早，冯掌柜就派人去接沈贵，沈万三也开始准备出海，他现在银子充足，再加上年士儒也挣了几十万两银子，正好可以做这次出海的本钱。他没有等到沈贵回来就出发了。这次，跟着他一起去的有年士儒和石谷泰的两个徒弟——张思才和刘忠义，石谷泰年事已高，不好再劳烦他出马了。

在出发之前，他去找了邹先生。这些天来，邹先生一直住在一个隐秘的小院里，不和任何人见面，由弟子伺候他的饮食起居。“你这次在高邮有何见闻呐？”邹先生一看到沈万三就问。沈万三笑道：“什么事情也瞒不过老神仙，我呀，见识的可多了，不过，眼下不是说这些的时候，老神仙，我要出海，您是

不是要同行？”

邹先生笑道：“不去不去，上有天堂，下有苏杭，在苏州比在什么地儿都好。我猜张士诚过不了多久就会打过来，朝廷的势力到不了苏州，我在这里安全的很，为何还要换地方？”沈万三暗暗吃惊，对邹先生的才智佩服的五体投地。

邹先生看他沉默不语，又道：“我给你的那个聚宝盆，你要好好收着，说不定来日你用得着。”沈万三点头答应，回去之后，他告诉冯掌柜派，每隔一段时间就派人去给邹先生送些好吃好喝的，这老头目前就对美食感兴趣。听邹先生提到了聚宝盆，沈万三动了心思，他决定把这个宝贝带上，如果在海外遇到了什么外国的王公贵族，说不定可以换来不少银子。

选定了吉时，沈万三就带着船队出发了，这次他带走了所有的船只，走的还是老路线，先去泉州置办货物，之后从泉州出海。

海上的日子是无聊的，沈万三早就领教，他和伙计们下棋，玩了几天之后，开始腻烦，然后就把自己关在船舱里，好好学习如何使用邹先生给他的聚宝盆。这个聚宝盆其实是一个制造精巧的玩物，里面有许多机关暗门，三道各层，有的用来藏银子，有的用来格挡人的视线，让旁观的人看不出里面的玄机。只要机关开动，再把银子投掷到里面，就会触动机括，把投掷到里面的银子和早藏在内部的银子一起反弹出来。

而且，操作聚宝盆的人可以按照投掷人投掷的东西操作反弹出的是金币还是银锭，只是手法上要做的精准就难了，这点沈万三怎么也学不会，学了几天之后，才有点样子。

他这次船队出海有一定的规模，在东南亚几个国家把货物倾销干净，又收购了大批的香料和各种珍稀的货品，同时，每到一个地方，都注意此地的特产，尤其是香、药、犀、象这四大类名贵的奢侈品，他想用这些东西去巴结未来大周的权贵们。

在吕宋，他的船队停靠，准备补给，这时候他看到了几个汉人，在海外遇到故国的人就显得亲热的多了。那两个人是一对兄弟，老哥叫万图，弟弟叫万海，这两个人的名字很有意思，沈万三请他们上船，准备了干肉、腊肉招待他

们。这两个人大喜，在吕宋虽然有好住处也有好美食，但是和中原故土的东西比起来，那味道就差得远了。

“我兄弟在海外漂泊这是第三年了，许久没有吃到家乡的东西了。我看老弟年过而立了吧？”万图道。沈万三问道：“我说话也是快三十岁的人了，比二位小几岁。二位不知道是做什么营生的，在吕宋待了三年？”万海热切地道：“我和大哥当年是跟着朝廷南征的大军来到这里的；因为想绘制一幅航海图，就没有回去，这几年来一边做些小生意一边游历各国，考察风土人情、地理沿革；尤其是绘制各条航道，费了不少心思……”他好像对航海有瘾，一说起来就唠唠叨叨没完，直到想起在客人面前不应该这么没礼貌才停下来。

哪里知道万图比他还要痴心，听弟弟没有说下去，觉得自己平生酷爱的事业遇到一个家乡人怎么可以不好好讲解一番呢？就接着万海的话，满脸兴奋地道：“我兄弟二人别无所好，就喜欢游历各国，平生所愿，就是凭一己之力绘制一幅万国图，为了这个夙愿我连名字也该了，我名字里带了一个‘图’字，他名字里带了一个‘海’字……”忽然想到什么，问沈万三道：“不知道这位老弟下一步要去哪一国？如果顺路的话可不可以带我们走一程？不瞒你说，我兄弟真是身无分文了，没盘缠再去别的地方，在吕宋困了两个月了。”

沈万三听他们的话，觉得绘制一幅航海图对自己日后航海是有帮助的，就道：“我去哪里还没有想好，我只是出来经商的，哪里有银子可赚，就去哪里喽。”他并不急着回去，虽然几个月的海上生活他已经过够了。

万海道：“沈老弟，你去过高丽没有？做海外生意的人，去高丽的不多，不过，那里可是一个赚钱的好地方。高丽的布匹和药材运回国中都能卖大价钱，如果船多的话可以去试试。”沈万三问道：“何为要船多了才能去试试呢？”

“因为东北那片海域常有扶桑海盗出没，船少、人少了他们直接就抢，只有人多、船多了，他们才不敢贸然下手。”万海道，他怂恿沈万三去高丽一来是真心想给沈万三一个发财的机会，二来是想坐他的船去东北走一遭，以便完成他们兄弟二人绘制万国图的心愿。

沈万三想到高丽的布匹和药材确实是抢手货，就有些动心，不过，他也知道，高丽是他从来没有涉足过的地方，如果贸然前往，他是没有把握的，没有

把握的事情他不会轻易尝试，如果失败，那损失是他不能承受的。

万图看万海的话把沈万三给吓住了，就道：“沈爷，像你这么多船，海盗绝不敢造次，这我敢保证。有道是富贵险中求，不火中取栗怎么能赚到大钱呢？”沈万三笑道：“如果真的能赚来一座金山银山，我去一次也值得，不过，一两银子没赚来，我反而遇到海盗，那可是死活不去。”

万图一笑，道：“沈爷说的是，没有三分利谁起五更天，高丽我们兄弟两个都去过，在那儿也做过生意，如果沈爷放心，就由我们做前导。采购货品我们还是有一些门道的。”沈万三没有说话，他和年士儒、张思才等商量，让他没想到的是，两人都同意去。

沈万三忽然想到，自己入股刘氏商行花费了那么多银子，这次出海又采购了许多奢侈品，花去了不少银子，如果不找一笔大生意，那说不定这次要白走一趟。想到这里，他就决定去高丽走一趟。

万氏兄弟知道了沈万三的决定之后大喜，他们的目的总算达到了。这两人当年跟随元军四处征战，因为不懂航海，许多兄弟都死了，亲眼看着生死兄弟命丧海疆，两个人决定用一生的时间去绘制一幅万国航海图，可是，两人势单力薄，奔波了这么多年也没有完成。

沈万三的船队调转船头向东北方向驶去。万图和万海兄弟几乎是整日不眠，每日在甲板上观察着海面，看到有什么小岛就赶紧记录下来。沈万三发现，他们对附近的海况十分熟悉，许多没人知道的小岛他们都能叫出名字，而且知道上面住的是什么人。

几天之后，他们进入了今先岛诸岛海域，万氏兄弟曾经来过这里，并且绘制过一幅不怎么准备的海图。“再往前，就是琉球国了，据传，上面住的人是隋朝时候从中原来的，从此在这片岛屿上繁衍生息，几百年下来，风俗虽然和中原大异，但同是炎黄子孙。”万海道。

沈万三极目远望，模模糊糊的看到几个小黑点，那就是许多岛屿了，他不知道那上面的人过着怎么样的生活，是一个繁华热闹的国度还是荒岛野民呢？不过，既然上面的人是隋唐遗民，经过几百年的生息，想来不会生活的太差，那能不能有什么生意呢？他对万海道：“不知道这琉球国怎么样？”

万海已经去过琉球国，他这次的目的地是通往高丽的海域，不想在琉球耽误时间，就哄骗沈万三道：“琉球岛上人很多，也很繁华，但是，因为临近扶桑国，岛上有许多杀人不眨眼的扶桑武士，我们还是不要去了。”沈万三点点头，喃喃道：“不知道隋唐遗民是怎么样一副样子？”

因为万海的原因，沈万三和琉球擦肩而过，没能见证这个海上贸易大国。有关琉球王国，《隋书》有《琉求传》的相关记载。公元1650年，该国用汉语自撰的第一部国史《中山世鉴》称：“盖我朝开辟，天神阿摩美久筑之。”“当初，未〔有〕琉球之名。数万年后，隋炀帝令羽骑尉朱宽访求异俗，始至此国地界。万涛间远而望之，蟠旋蜿蜒，若虬浮水中，故因以名琉虬也。”

后法国人莱马奎及其附和者日人藤田丰八提出《隋书》《通典》等古籍和宋元史中所载的“流球”“流虬”“瑠求”等名称并非今之琉球，而实为台湾之一部，不管他们的论述出于何种目的，琉球和中国的关系是不容置疑的。

琉球自国王舜天以后，经舜马顺熙、义本、英祖、大成、英慈、玉城、西威，八传一百六十三年，而至察度，察度即位第二十二年，即明洪武五年，明太祖朱元璋派使臣杨载携带诏书出使琉球，乃正式揭开“中琉封贡史”的历史一页。自洪武十六年，历代琉球王都向中国皇帝请求册封，正式确定君臣关系。这种关系延续了五个世纪，直到被入侵的日本人打断，自那以后，不知道有琉球原住民被屠杀，如今琉球原住民不足十万。

大船接着前进，看到的小岛也越来越多，穿过琉球海槽，只要稳定航线，一直往东北走，就能达到高丽。可是，天气忽然变了，最先察觉风向有异的是万海，他凭着多年的航海经验，判断出一个可怕的事情，马上找到沈万三，说道：“可能有大风暴要来了！”沈万三早就听说过海上风暴的厉害，不过，他还是沉着，问道：“那我们应该如何应对呢？”他已经学会了一些应对大风浪的方法，但是，还是想从万氏兄弟嘴里听到好主意。后来听他们说的办法自己都知道，他就没兴趣了。

“马上收起船帆，把甲板上的东西统统都搬到船舱里，船舱里的东西都用绳索固定好。”沈万三道。石谷泰的两个徒弟很有航海经验，马上指挥各个船只开始准备。为了减小受风面，船帆都收起来，船上的东西都用绳子固定，炉

灶上的明火暗火都被熄灭，盛放淡水的木桶被运回了船底舱，用来压舱。

万海道：“这些还不够，不知道这次风暴有多大，我们要尽量做好准备。”处事小心谨慎的沈万三也想到了这点，不过，他知道自己航海经验不足，最好不要瞎指挥，就告诉张思才和刘忠义，道：“不管用什么办法，保住船、保证不出人命就行！”

风越来越大，天也阴沉起来，乌云像一块巨大的黑布，飞快的覆盖了天空，许多人吓得不知所措，为了稳重起见，所有沉重的东西都被放到了船底舱，这样可以尽量的稳定船舶，最后连人也被赶到了底舱。

大雨开始倾盆而下，淋得人睁不开眼睛，所有人都躲进了船舱，摇橹的工人拼尽吃奶的力气不让船只随风而走。大风呼啸，海浪暴起如万仞高崖，一道道水墙砸在船上，有两艘船的船桅杆被吹断，带着船帆飞向半空，最后落在海上。紧接着那两艘船一前一后被大浪掀起来，向倒扣的碗一样扣在海面，被风浪来回翻动。

船上的人有的被海浪卷起来直接砸在船上摔死，有的被风浪卷走又幸运的被别的船上的人救起来。沈万三站在甲板人大声指挥救人，嗓子都喊哑了。年士儒害怕风浪把他卷走，硬把他拉回船舱。

风暴过去的天空出奇的晴朗，真可谓万里无云，可是，没人能高兴的起来，沈万三第一次觉得出海是这么危险。沉没的两艘船上的东西，浮出水面的都被打捞起来，尽量减少损失，但是死去的那十几名船员却是怎么也找不回来了，连尸首都没有。

“前面有一个小岛，大家快看。”有人发现，在前方出现了一座极小极小的小岛，万海和万图从来没有见过这座小岛屿，万海马上道：“说不定上面有人，我们上去看看。”沈万三刚经历了一场生死轮回，不愿意节外生枝，不愿意靠近小岛，万海：“那请沈爷借给我一艘小舟，我们去岛上看看。”沈万三同意了。

万图和万海带着图簿和画笔，坐上一条小舟，划到了小岛上。登上小岛，让他们意外的发现这座小岛小的出奇，除了有海鸟栖息，并没有发现有人居住，再说了，这么小的岛也不会有人住。

沈万三远远的看到两个人在岛上来回的走动，心里好奇，不知道出于什么

原因，也上了一条小舟，和年士儒一起来到了小岛边上。他赶到时，万氏兄弟正准备上小舟回去，沈万三遥遥地问：“你们发现了什么没有？”

万图道：“这是一个荒岛，没有一个人，我们准备回去呢。”沈万三心想，既然都来了，就到小岛上去看看，他在岛上捡了几块石头，笑道：“带回去留个念想吧，毕竟咱们在这一片死了那么多人。”年士儒道：“这小岛也太小了，如果能搬回去就好了。我们何不在这里留下个记号呢？”沈万三就用小石块在一块大岩石上写下了一行字，并留下了年月日。

回到大船上，万图和万海争论起来，一个说要把那小岛画下来，留在地图上，一个说，那无名小岛太小，记下来也没有意义。沈万三听他们争论了许久，就道：“我不是听你们说，你们绘制航海图，发现了什么无名岛屿就要留下记号绘制在册么？不要看它小就不要了，既然是咱们发现了，就要留下来，再小也是咱们发现的。听我的，画下来！”万氏兄弟这才统一了意见，老老实实的在画册上画下了这座无名小岛。

他们不知道的是，此小岛既后世之钓鱼岛。钓鱼岛至晚到明代已被我国人发现、利用和命名，《更路簿》《顺风相送》等中国古籍完整记载了此海域的航线。世人只知道沈万三是活财神，却不知他在在此之前已经发现钓鱼岛，并且因他一言而使此岛留入航海图，永为此岛属我国的见证。

民间传言，此航海图的原件到了沈万三的后代沈复手中，沈复念万三公有大功而不为世人所知，甚以为憾，遂依照海图所记重走海途，写就千古名篇《浮生六记》，海国记中对钓鱼岛的描述如下：“十三日辰刻见钓鱼台，形如笔架。遥祭黑水沟，遂叩祷于天后，忽见白燕大如鸥，绕樯而飞。是日即转风。十四日早，隐隐见姑米山，入琉球界矣。”至于此民间传言是真是假，和万三公在钓鱼岛上到底写了什么，则有待有识之士细细考证。

终于到了高丽，此时的高丽国势日衰，但是海港贸易却相当的热闹。沈万三发现，此地的高丽布和人参等名贵药材十分便宜，就大肆收购。趁着年士儒采购货品，他到处游览了一番，见此地民居简陋，只是用篱笆围做一个小院，房屋地基用石块堆砌，很难见到一个像样的建筑。就连官衙也不如中原的中等富户房屋漂亮，只是这里的人都穿着整洁，衣饰或白或黑，头戴大檐笠

帽，衣物被称作“唐装”，通行的也是汉字。可见受中华文化影响很深。他们对中华来的人也非常热情，但是更多的是害怕，同时带着淡淡的自卑心理。

在高丽停留了几天，采购的货品差不多了，沈万三就决定返航，回去的航线简单，直接返航泉州，所以走的非常快。到了泉州之后，沈万三待了十几天，才把所有的货物倾销干净，然后就带着银子返回苏州。让他有些不舍的是，万氏兄弟却在泉州和他分手了，两人的平生夙愿就是做一幅精确的航海图，为了精益求精，他们决定在泉州等待机会再度出海，临别时，两人把一幅手抄的航海图当做礼物送给了沈万三。

民企教父
沈万三 ④

第 十 二 章

大军临城，趁人之危大肆收购

...

沈万三道：“你这就去给我找几十名壮劳力来，快去，要命的事儿！”冯掌柜道：“东家，您说什么事儿，说了我好去找人，不然也不知道怎么对路子不是？”沈万三道：“我要拆了范文杰的功绩牌坊！”

沈万三先让年士儒进苏州打探，得知苏州安然无恙之后，他才带着所有人进城。这次出海做生意，影响无疑是巨大的，它让沈万三明白了一个道理，就是银子是永远挣不完的，但命只有一条，如果哪天他被海浪卷走，那他有再多的银子又有什么用呢？所以，他下了一个决定，以后出海他不会跟随了。

苏州既然安然无恙，那说明张士诚还没有开始进攻苏州，本来他出去是想躲避一阵，没想到张士诚还没有动手。他见到巴德严，得知御衣已经制作成了两件，等其余的完成之后一起送到大都；而银子花费了八十几万两，比原来预期的要少点，这还亏得巴德严和丁掌柜对种种关卡看的严格，才没有人从中吃拿。

沈万三一回来，就拿出一笔银子，作为海难中丧生的船工的抚恤金。对于出门做工的人，死伤都有一般通行的赔偿额度，沈万三在这个基础上又加了几百两银子。处理了两天，把这件事情处理完，他才有时间处理别的事情。首先是御衣的事情，为了避开嫌疑，他故意不去看御衣成品，也不去织造局，不和所有官面上的人见面，除了巴德严和丁掌柜在咸富钱庄吃住之外，在外人看来他几乎和御衣的制造没有半点关系。

“照这个进度，再有一阵子御衣就造的差不多了，到时候咱们就能回去交差了。”丁掌柜道。他的意思是给太府监里面交差，可是，忽然想，自己这么说，沈万三可能会理解为给刘轼交差，这对沈万三这个二东家来说似乎有些不尊敬，好像他眼里只有刘轼而，就又加了一句，道：“太府监那边，不知道宫里有没有什么新的旨意下来。前两天，大东家派了两个伙计，专门来问御衣的进度，我和巴大管事已经把情况都告诉他们了，我估摸着，这会子大东家应该收到信儿了。”

沈万三看御衣这边没有什么大问题，一切按部就班的在做。晚上，冯掌柜来到他的房间，说道：“东家，我按照您的吩咐把咸富的生意停了，外面的账能要的都要回来了，幸亏有四爷在，不然我也照应不过来。”沈万三点点头，道：“张士诚这么久还没有打过来，一定是有什么原因，咱们还是该怎么准备怎么准备，这仗迟早要打。”想到自己手里还有张士诚给的大把盐引没有用，这可是一笔不小的富贵，不过，他不想贸然从事，一定要等苏州打起来。看样子，凭张士诚的势力，苏州守不住，苏州被拿下，那张士诚控制的地盘一下子就大了几乎一倍，自己再用那盐引就好用多了。

此时，自从脱脱被削职之后，朝廷在南方的军队大减，几大割据势力各显其能，一个比一个疯狂的抢占地盘，这也让各路的关卡少了许多。沈万三带上郭如意，很顺利的就进了高邮城。再次来到高邮，高邮又是一番新局面了，又恢复了当年那繁华热闹的景象，似乎那场惨绝人寰的战争根本没有发生过，人们也尽量不再提有关战争的事情。

沈万三不忙着去见张士诚，先去找了卞元亨，打听一下大周的政局。他隐隐觉得，大周内部并不团结，最好先有一个心里准备。一见到卞元亨，他就拉着卞元亨的手，十分亲热的道：“卞老，真是一日不见如隔三秋，我都想你了。”

“想我就跟我好好喝一回。”卞元亨道，随即拉着去了喝那“蔡家老酒”，酒还没有上桌，沈万三就抱歉的道：“卞老，我手里那些盐引还没来得及用，我刚刚从海外回来，这一次真是九死一生，如果不是我命大，老兄你恐怕只能给我烧纸钱了。”然后就把在海上经历的那生死一幕说了出来。

卞元亨听他说的惊心动魄，却没有一点吃惊的表情，说道：“往后，你就在家里坐镇后方，让伙计们去出海。”沈万三一拍大腿，叫道：“什么叫英雄所见略同？这就叫英雄所见略同！我日后是一定不出海了，这次是真的见识了。我还有一件事儿没跟你说，那些盐引我还没有动，这不，刚刚从海外捡条命回来，没来得及折腾盐引呢，不过，卞老放心，我一旦做起来，你的那份一分一厘都不会少。”

卞元亨也不客气，只是淡淡的笑了笑，说道：“你这次准备给我们家诚王送多少银子？我实话跟你说，不出十天，我们的大军就会兵临苏州城下，到时

候，苏州城就是大周的。你的生意都在苏州，孝敬诚王的这笔银子可不能少。”沈万三道：“这个我理会得，走之前我就答应诚王了，我明日就去见他。”

第二天，沈万三就去了诚王府，徐义先见了，沈万三就把自己这次来的目的说了，徐义道：“我带你去见陛下，你准备了多少银子？”沈万三道：“我这次出海毁了两艘船，只带回来了四十万多两银子，全都进贡，一点不留。”忽然想，张士诚现在是君王，如果自己当面把银子给他，他说不定会难堪，毕竟，这有点拿人家手短的意思，那可以不可以让徐义代收，然后让他在张士诚面前把事情说了，让张知道自己的心意就行？

这样对徐义还是一个小小的巴结，毕竟自己日后少不了和他打交道，就道：“徐夫子，银子是不是由您来呈给陛下？我当面献上一叠银票，总觉得十分不敬。”徐义看了看他，道：“你想的倒是十分周到，我家陛下好面子，你当面给，他或许还不好意思收，还是我替你收了。”

沈万三赶紧把银票都给了徐义，然后徐义带他去见了张士诚。两人在外面等了没多久，就见到张士诚带着几名将军走进来，一边走嘴里一边再说：“这一仗虽说把握甚大，但是不能大意，苏州不同于别的地方，城墙高大，不容易攻打。”跟在他后面的李伯升豪气万丈的道：“陛下你放心吧，我们在苏州城内上有上千个内应，到时候咱们在城外打，他们在城内打，小小的苏州城还不手到擒来？”沈万三听了，暗暗吃惊，心想，张士诚还没有出兵，苏州已经有一半在他手里了，居然有一千多内应在城里。

徐义走上几步，对张士诚禀报了沈万三来访，张士诚对李伯升等人道：“你们先进去，我这就过来。”李伯升和另外几名将军就进到了另外一间屋子里。沈万三看张士诚走过来，赶紧磕头行礼，张士诚笑道：“免了免了，你没看我见到老百姓都不让他们行礼磕头么？我最烦这套虚礼。”

徐义看张士诚还有军务在身，不敢耽搁，赶紧道：“陛下，沈万三这次来给咱们送了一份大礼，足足四十万两银子的军费，为咱们攻打苏州又添了财力。”张士诚道：“好好，沈家兄弟讲义气，改日我再请你喝酒，今儿我不行了，一大堆人等着我商讨军政要务，我们改天再见吧。”说完，和沈万三相视一笑就走了。

徐义害怕沈万三受到冷落，就对他说：“陛下把你当自己人，没那么多虚礼，你心里要清楚，不要以为是故意慢待你。”沈万三一点没有介意的样子，反而很畅快，道：“陛下在商讨攻打苏州的大事，这才是对我最大的宠爱啊，早日起跑蒙古鞑子，我们的苦日子就到头了。”他说得言辞恳切，好像日日夜夜盼望张士诚君临苏州似得。徐义冷冷地道：“你真会说话，不过，是真心话就好。”

沈万三知道他脾气怪，也不在意。他看出来了，不出意外，苏州非张士诚莫属，那自己是不是能从这次苏州易主中间捞取什么好处呢？其实他这次出海，从高丽贩买回来的那批药材和布匹就赚了八十多万两银子，加上别的进项，差不多有一百多万两银子，除去损失两艘船和死亡船工的抚恤，他盈余还有一百万两多点，送给张士诚四十万两并不算多。想到这些，他就有些后悔没有多给张士诚银子，等张士诚日后成了苏州的主人，自己想巴结恐怕也没机会了。苏州有那么多大户，不知道有多少人 would 挤破脑袋送银子给他。

想到这里，他忽然惊觉，一个大胆的想法从他脑海里闪过：苏州有那么蒙古贵族，又有那么多官府中人，如果张士诚攻下苏州，第一个倒霉的就是这些人，他们心里也会知道这个结果，那么只有逃跑这一条路。他们既然要逃跑，那手底下的产业自然要变卖，而且会以极低的价格变卖，这难道不是一个好机会么？如果自己再加一把火，那就更容易了。

此时的苏州城内已经处在一片惶恐之中，人人都预料到张士诚会攻打苏州，可是，苏州的守军只有几千人，官府接连上书，要朝廷派遣援军前来，可是，脱脱刚刚被罢黜，这件事情在大都造成的影响持续发酵，从前跟随脱脱的官员被清理干净；一片腥风血雨笼罩在庙堂中枢，兵部收到奏报，但是却调动不了一兵一卒，发出去的指命，军队根本不予理睬；所以，苏州官方只能用这几千人来抵御张士诚的虎狼之师了。

沈万三回到苏州，就开始构思自己的计划，他在大街上到处打探消息，街谈巷议的几乎全是在某地发现了张士诚的探马，在某地看到有起义军的人马活动，还有就是哪些官员偷偷逃走。

这天，沈万三带着郭如意来到了苏州首富——泰亨钱庄的顾大力家里，豪

华的庄园此时却显得非常冷清。顾大力在客厅接见了沈万三，首先问：“沈老弟惠临，老夫家里蓬荜生辉，不知老弟可有什么要指教老夫的？”

沈万三笑道：“指教可不敢当，我是来请教顾翁的。不知道顾翁对张士诚要攻取苏州的传言有什么高论？”自从顾大力巴结范文杰求得一个官职之后，就心满意足的想在仕途上有所斩获，时不时的用“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的话来激励自己。可是，脱脱兵败，他就感觉到了危急，现在又纷纷传言张士诚要打苏州，他愈加心神不安。要知道，他现在是官职在身的人，如果张士诚来了，他的官做不成了不说，还不知道张士诚会怎么整治他，所以，他是吃不好睡不香，日日想着怎么应对。

“老夫身为公门中人，不管张士诚有多厉害，也只能忠义当头，和众多同僚一起死守苏州，还能有什么高论？”顾大力道，沈万三从他的言语和神态上看出这是假话，就更加的有信心，叹口气，道：“是呀，似张士诚这等杀人不眨眼的混世魔王，进了苏州这花花世界，还不见人就杀，见东西就抢？屠城我看他都干得出，一定不能让他进来，这守城还要靠像顾翁您这样老成持重的人才可以。”

顾大力摇摇头，道：“不行了，我这一大把年纪，拿不得刀枪，杀不得贼人，也就只剩下这满腔的忠义，只要张贼进城，我立即自裁，绝不受他们的羞辱！”沈万三吓了一跳，说道：“哎呀，顾翁万万不可做此想啊，有道是‘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您就是不为自己着想，也应该想想您的子孙家小，还有这祖传的家业呀！您一走了之，岂不是便宜了张贼？让他们抢了你的家产，住进这豪华的庄园，别说别人，我听着心里就不是滋味。”

他这番话正说到顾大力心坎里，顾大力说什么以死效忠云云，只是他对外人说的，心里早就想着怎么躲避逃灾了，他才不会坐以待毙。“是啊，只是这祖传的产业让我舍不得啊，没想到我老了老了，还败光了家底，死后都没脸去见先父先祖！”沈万三道：“唉，我这几天也是寝不安枕，不知道以后的日月应当如何过。”说到这里，他看着顾大力，说道：“顾翁，我今日来，是特地为您解烦恼的，不知道您想不想听？”

顾大力也是生意场上的老人，商人无利不起早的脾性他比什么人都清楚，

听沈万三这么说，他就有些起疑，说道：“不知道沈老弟有什么要教我？”

沈万三谦虚道：“不敢，不敢，我是晚辈，在顾翁您面前可不敢用一个‘教’字，我只是有个想法。我奉劝顾翁一句，切勿一时意气徒然送了自己性命。朝廷雄狮百万，张士诚不会长久，如果顾翁愿意暂时避往他处，我愿意给你解除后顾之忧，把您那些不愿意要的又带不走的产业统统接下来。这样顾翁可以放心大胆的去游山玩水，等待朝廷大军赶来，活抓张士诚，顾翁到时候凯旋而归，那是何等美妙的事情呀。”

顾大力也想过把家里的产业卖掉一部分，毕竟，留在苏州不是什么好事情，随时都有掉脑袋的危险，为了身外之物，把命丢了实在是不值得，就问：“老弟，你说的接管，老哥哥我不知道是什么意思，能否把话再说清楚一些。”

沈万三笑道：“这个接管嘛，就是我出银子，把您带不走的東西换成带得走的，这样您老就能快快活活的离开苏州了，等待时机再回来。”顾大力看出来，沈万三是在收购自己的产业，当然，这他并不反对，因为，对他这个黄土埋了半身的人来说，能活好余下的时光才是最重要的，如果真能把一些带不走又有可能被张士诚霸占的产业卖了，那确实是求之不得，就道：“那不知道老弟你想怎么个买法？”

沈万三道：“这个嘛，自然是顾翁来定个章程啦，我是后生小辈，怎么能在您面前充大？您定吧，把准备出手的产业列出来，我一一照收，亲自把银子交到您手上。”

顾大力不同于一般的商人，他现在是官职在身的人，如果张士诚来了，他必死无疑，就算不死，也要受一番折磨。他这个年纪，经不起这个，所以就想着逃走。

沈万三离开顾大力家，他忽然觉得一切尽在自己掌握之中。苏州的大户人家他知道很多，他就找最怕苏州易主的人。他找的第二个人是一个蒙古贵族，从前和老公主有一些关系，后来老公主去了大都，他没有跟去，留了下来。

这个人叫莫巴莱，从老公主手里接管了大片的田产和几个庄园，同时，他自己有许多生意。沈万三和他从来没有来往，不知道为什么，越是因为没有来往，沈万三的胆气越足，他也奇怪，心想：“去见顾大力我还很担心，怎么来见

这个蒙古人我忽然就大胆了呢？”最后想想，是自己知道，凡是在苏州的蒙古人，张士诚攻打苏州之前，十有八九是要逃走的，肯誓死守城的不是没有，但是肯定不多，尤其是这种财主，更加的不会。

来到莫巴莱的府邸，他递上了拜帖，等了没多久，他就被下人领了进去，穿过几重院子，来到了客厅，见到了莫巴莱。莫巴莱看样子大概有五十几岁的样子，和大多数蒙古贵族一样，他身宽体胖，面色红润，又有一脸络腮胡子，说话中气十足。“你想盘下我的生意？怎么说。”沈万三的拜帖写的很清楚，所以，莫巴莱一看到沈万三就单刀直入。

沈万三道：“是，我是想盘下你的生意，只要你不想要的，我都想，把你带不走的东西换成带得走的银子，我们各取所需。”莫巴莱看他沈万三说话并不怎么客气。越是不客气，他越觉得沈万三可靠，是一个有实力的人。

“我准备回大都，回去就不再回来了，你们汉人没一个是好人，一个一个比狐狸还要奸诈。那你说，你愿意出多少银子给我？”这似乎是蒙古人说话的习惯，从来不关心具体细节，把很多事情都简单化处理，想事情习惯从简单思维出发，似乎一时还没有反应过来自己给了沈万三什么，而只是关心他给自己多少银子。

沈万三道：“那要看你准备拿什么从我手里换走银子和换多少了。”莫巴莱一呆，顿时不知道该怎么说话了，他自己也不知道具体自己有什么财产，几乎所有的产业都是由几个管事替他打理，他不是不想管，而是根本理不清楚，面对一连串数字，他的大脑就是一团浆糊，只得把管事叫过来，要他和沈万三交涉。

他的管事姓楚，是一个斯斯文文的秀才模样的人，他听到莫巴莱的吩咐，回去拿来三四本账簿，对莫巴莱道：“老爷，咱们借一步说话，让这位沈爷先等一会儿。”莫巴莱头脑简单，就对沈万三道：“你在这里等一会儿，我过一会儿来和你说。”和那姓楚的管事进了后天堂。

沈万三苦笑一下，足足等了半个时辰，那姓楚的管事才出来，对沈万三拱拱手，说声：“久等了。”就找了一个位子坐下，又道：“我家老爷的产业太多，不知道沈爷有没有这个财力。”沈万三道：“小可财力如何，我就说一件事，范

文杰范大人来苏州主理军需，我承办的份额最大……”他没说完，那姓楚的管事惊讶道：“你原来就是那个沈万三？久闻大名，稍等，稍等，我去和我家老爷说一声。”

过了没多久，楚管事又走出来，不过，这次要客气许多，马上让人给沈万三上了茶，笑道：“既然沈爷有这个财力，我也不多说了。我家老爷有一万多亩良田，十五处房产，有大有小，如果沈爷想去看看的话，我可以带您去。另外还有一家酒楼，一家当铺。这些都是想出手的，不知道沈爷有没有兴趣？”

沈万三笑道：“有，我处理当铺，我全要，你说要多少银子吧。”楚管事一怔，他还没有见过这么谈生意的，本来准备和沈万三来来回回谈几个回合，不知道要费多少口舌，没想到，沈文三居然一下就问到了钱数，就笑道：“多少银子嘛，我觉得沈爷您还是先去看看那些田产、房产，还有那家酒楼再说，毕竟没看货，谈了价钱也白谈。”

沈万三道：“一万多亩地，我就给三十万两，地我也不看了，行的话我就拿银子来换田契，不行我就走人。哦，那房产嘛，十万两吧，一共四十万两。”楚管事又是一怔，继而笑起来，说道：“沈爷今儿是不是喝多了？四十万两远远不够……”沈万三站起来，说道：“那我先告辞，不瞒贵管事说，我那里有许多人等着我去收他们的田产啦房产啦，我是看在我莫巴莱一同跟老公主做过事，才在百忙之中抽出时间登门，既然楚管事这么说，那我就告辞了。”说完，转身就走。

沈万三回到咸富，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摊开一张白纸，把未去找的人的名字都写下来，一个一个的端详，一直半夜，也没有想好再去找什么人。看看天晚，他就脱衣上床睡觉，正当他将睡未睡之时，忽然想到了一件可怕的事情，他想到了自己给范文杰修建的那座功绩牌坊。

牌坊上记录了范文杰为了剿灭叛贼，给苏州和江南百姓创在一个清平世界所做的种种努力，还有，范文杰在苏州是怎么样的清正廉明，怎么样的整治贪官污吏。如果这座牌坊被张士诚的人看到，而后又知道是自己花钱找人修建的，那会有怎么样的后果？如今的苏州即将不是大元朝的苏州了，而自己居然为张士诚的敌人树立了一座功绩牌坊……

他想也不敢想，立即穿衣服起床，开门叫起了伙计，又把冯掌柜从床上叫起来，说道：“老掌柜，你别睡了，我有天大的急事！”冯掌柜看沈万三急得满头大汗，不知道出了什么大事，也吓得慌了神，沉声道：“怎么了，东家？您说。”沈万三道：“你这就去给我找几十名壮劳力来，快去，要命的事儿！”

冯掌柜道：“东家，您说什么事儿，说了我好去找人，不然也不知道怎么对路子不是？”沈万三道：“我要拆了范文杰的功绩牌坊！”冯掌柜吃了一惊，沈万三看他吃惊的样子，稍稍冷静了下来，就把自己的担心说了出来。冯掌柜道：“东家担心的是啊，如果张士诚他们来了，知道那牌坊是咱们给建的，是会不大高兴，可是，这大半夜的，我到哪儿去给您找壮劳力，您说是不是？要不等天亮了再说？”

沈万三用不容置疑的口气道：“不行，必须现在就去找，不然我睡不着。这座牌坊只能偷偷的拆，为了不引人注意，只能在夜里干。你去找人，我在这里等着。”冯掌柜没有办法，先想了想，说道：“那我去找陆德源陆爷，他有几千亩良田，手下有那么多佃户，让那些人来干这活儿，他们是城外的农夫，什么都不知道，找他们可靠些。”沈万三点头道：“那你去找。”

虽然沈万三很着急，但是，还是等到天亮之后，冯掌柜才找了陆德源，陆德源一听是这事儿，乐的开怀大笑，说沈万三这马屁拍的好，自己建的自己拆。笑话归笑话，这个忙他还是帮了，两天后的一个夜里，百十个壮劳力聚集在苏州城外的接官亭旁，十几匹大马生拉硬拽，终于把那座功绩牌坊给拉倒了，然后，所有的石料统统扔进河里。看着石料被一块一块扔进河里，沈万三才放心，又在修建牌坊的地方来来回回走了好多次，他才回家。

苏州城外的功绩牌坊被拆，是沈万三第一个把事情通到府衙的：“不知道是哪来的贼人，居然把我给范文杰范大人修建的功绩牌坊给偷走了，一块石头都没有留下，老爷们一定要抓住贼首，不然怎么对得起范大人？”他对当值的一位师爷说，那师爷应付似得答应了，派衙役去城外看了一遍，再也没有动静，现在府衙里的人都忙着应付张士诚，谁还在乎这种事情。

沈万三为了把戏演足，又去了府衙，刚进门，忽然有人叫他名字，回头一看居然是周礼京：“沈爷，你来府衙有何公干啊？”周礼京拱着手问，沈万三笑

道：“没想到在这里遇到了你，怎么，今儿有空没有？我请你喝酒。”

周礼京笑道：“喝酒这种事，我是天天有空。”两人说笑了一阵，周礼京忽问：“听说你最近买了顾大力许多产业？”沈万三一怔，自己只是和顾大力谈了谈，并没有真的收购他什么财产，周礼京怎么知道这件事情的？猜疑着就道：“是呀，我是准备买来着，你怎么知道的？”

周礼京笑得有些谄媚，道：“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你不是要请我喝酒么？走，咱们找个地方边喝边聊。”两个人来到了一家酒楼，等酒菜都上齐了，周礼京道：“顾大力如果也是官面上的人了，他有什么动静我自然是知道，我听他托人打听过你的底细，从他府上的一个管事嘴里问出来，原来是你想收购他的财产，这老狐狸放心不下，想知道你的为人。”

沈万三知道了原因之后，就有些释然，道：“这个自然啦，换做是我说不定我也要打听，毕竟，我和他算不得有什么交情，他派人来问我的底细也应该。”周礼京问道：“沈爷，你说你到底有多少银子？不会真的只有几百万两吧？”

沈万三避而不答，他知道，越是不说，让人去猜，往往对自己更有利，胡诌了一句，道：“其实，我有一个聚宝盆……能变出无数的银子，不然我一个穷小子怎么能成大富豪呢？”周礼京居然不当做玩笑，神情很严肃的问：“你说清楚点，什么聚宝盆？”沈万三笑道：“遇到过一个世外高人，那人看我是个实诚君子，就送了我一个宝贝，名曰聚宝盆，只要把一两银子扔进去，马上变出二两来……”

这回周礼京有些不相信了，他撇撇嘴，道：“你别哄骗我，我又不是三岁小儿。咱们还是说正经事吧，你有银子就别收购顾大力的产业了，我给你找一个大人物的，你想不想去见见？他可是想见你哦，人家手里的产业比顾大力只多不少。”

沈万三有些疑惑地问：“那你先告诉我是谁，我再决定见是不见。”周礼京用手指指天，道：“苏州最大的官儿。”沈万三吃了一惊，道：“你说的是苏州的达鲁花赤？不能啊，这达鲁花赤才来了几天，能有多少银子？”周礼京不屑地撇撇嘴，道：“官场上的事情，你知道的还是不多，新上任的这位达鲁花赤福海，你知道他以前是做什么的么？盐运使司里的签押官，专门往外面派发盐引

的。范文杰一来就撤换了苏州的达鲁花赤，脱脱来了之后，想找一个在苏州历练多年的人提上来，就选中了福海。当然了，福海也没少给脱脱身边的人送好处，如今脱脱倒台了，张士诚又天天想攻下苏州，最不好过的是谁？还不就是苏州的最高长官嘛。”

沈万三知道，一定是福海准备逃走，又放不下自己在苏州的产业。他也不知道应该怎么答复周礼京，就挑起一个话题，给自己留下思考的事情，说道：“是福海想到了我，还是老兄你多了句嘴呢？”

周礼京道：“福海在盐运使司里就是我的老上司，如今成了达鲁花赤，我轻易见不到他，只是，最近情势危急，和他见过几次面，他就说想把手里的产业变卖，换些银子交给子女，让他们离开苏州。他自己嘛，既然是一方长官，当然是要与苏州同存亡了，守土有责。”

沈万三知道他说的话假的居多，起码福海不会真的与苏州共存亡，自从元建国以来，就没有听说过有哪一位达鲁花赤与管辖地共存亡过；不过，他且把这些假话当真话听，感慨道：“唉，福海大人这般仁义，只是时运不济。”

周礼京道：“我已经在福海面前说了你，这点面子你总得给我吧？答不答应先去见见他，我也好在他面前说话。”沈万三一口答应，道：“自然不能让周兄你难做，什么时候见面，你说了算。”

周礼京道：“那就两天后，今儿咱们先吃喝一顿再说。”沈万三却放下酒杯，道：“我不能陪你了，酒你自己喝吧，我得回去把几笔生意推掉，免得到时候拿不出银子给福海。”他这么做，不仅不让周礼京觉得他失礼，反而觉得他是“受人之托，忠人之事”。

和周礼京分手，沈万三家里休息了一会儿，就找了顾大力，见面之后，顾大力客气的要留他吃饭，沈万三也没有推脱。“沈老弟，你今儿来莫非是为了收买我产业的事情？时间太仓促，小老儿名下的产业又非常的松散，这么多年来没有正正经经的整理过，还没有拿出一个章程来……”沈万三道：“那更好了，可以稍稍减轻我的内疚之情了。”

顾大力不解地道：“这话从何说起？”沈万三有些不好意思地道：“说起来，我真是没脸来见顾翁了，总之是身不由己啊！我接过军务的活儿，因为肯出力

气，也落下了一点名声……”顾大力笑道：“那可不是一点名声，老弟你在军务上可是大大的出了一回风头。”

沈万三道：“苦就苦在这上面了……索性我都告诉顾翁……”说到这里，左右看了看，似乎是怕人偷听，发现没有外人，才道：“顾翁，我有一句机密的话，你听了可不能外传，不然，不要说我，恐怕连您也要受责难。”

顾大力道：“你自管说，我活了这么大把年纪，凡事还掂量的出轻重。”沈万三做出放心的模样，低声道：“那我就跟你说了，我的银子有点短了，所以，上次来我在你这儿，打包票说的那些话，恐怕做不到了。不是我不守信誉，是我的银子要去买别人的东西……”

顾大力微微不高兴，觉得沈万三太不会办事，在苏州还有什么人比自己的面子大？不过，他有些涵养，并不发怒，说道：“哦，那没什么，不知道是老弟要去和谁做生意？”沈万三道：“这个人我是得罪不起啊，就是苏州的达鲁花赤福海……”

顾大力拿着酒杯的手微微一抖，急忙道：“福海……”随即察觉到自己的失态，又改换颜色，低低的说了声：“哦，原来是他。”就不言语了，不是他不想说，是他不能说，福海的身份特殊，自己的官衔比他还要低一级，而且，福海在苏州有一定的人脉，不是自己能得罪的。这种事情摆明了，福海是想潜逃，销赃，把自己在苏州产业换成银子，而后逃走。想到这里，顾大力更加觉得自己有提前走的必要性，既然最高长官都要走了，自己还留下来干什么？

沈万三看他久久不语，就道：“顾翁，不是我不想跟您做生意，实在是福海我得罪不起，只有先把银子都给他那边儿了，不过，您这边我还是要的。”顾大力一笑，道：“咱们不说这个。我来问你，现在全苏州的有钱人都在抛售自己的产业，和官府有关系的是为了逃命，没有官方背景的是为了躲避战乱，唯独你敢大把大把的撒银子购置产业，这里头不会有什么隐秘吧？”说完，他深深地看了沈万三一眼。

沈万三微微一惊，看来他是怀疑自己和张士诚有勾结，这件事情必须解释清楚，就道：“张士诚也是人，他总不能把所有人都杀光吧？那他怎么治理苏州？说一句大逆不道的话，高邮我去过，张士诚治理下的高邮，就赋税来说比

以前高了许多，但是，对于一般的商贾他们还是不怎么为难的。”

顾大力笑道：“那你和张士诚见面了？”沈万三赶忙道：“没有，没有，这种话顾翁可不能乱说。张士诚是什么人，我又是什么人？怎么可能和他见面？顾翁说笑了，说笑了。”此时的气氛已经有些尴尬，但是，顾大力却好像没有感觉到一般，还在接着说：“哦，那也不一定，我观兄弟有恃无恐，在这兵荒马乱的年月里，别人都在大肆抛售手里的产业，唯独你……话说回来，你就是和张士诚私通了也无不可，我知道你忠于大元，就算和张士诚来往，也是假意迎合，以静待变。”

沈万三连连摇手，道：“顾翁切勿这般说，我只是去过高邮，连一个大头贼兵都没有见过，怎么可能见到过张士诚？更不会和他有什么阴谋私通了！”顾大力道：“哦，既是没有，那就好，哈哈。”可是，他那阴阳怪气的神情明显是言不由心，好像他什么都知道了，只是不想点破而已。

沈万三心里暗暗戒备，忽然想，自己和张士诚私通，顾大力不知道半点底细，看他的样子，只是凭空猜测，想用这种招数打压自己，也太小看自己了。他的神情冷下来，声音低沉地道：“小可对顾翁一向是礼敬有加，绝不敢对老前辈无礼，只是，顾翁一味在言语上刁难，这般冷嘲热讽，小可纵是后生小子也不甘心受辱，君子绝交不出恶言，在下告辞！”说完，站起身来，对顾大力身为一躬，也不理会顾大力，转身就走。

顾大力有些愕然，他没有想到沈万三说走就走，呆呆的看着没有说一句话。

离开顾大力宅邸，沈万三就回到了咸富，心里是一百个别扭，通过顾大力的刁难，他想，到见到福海之后，如果发生同样的事情，应该怎么应对呢？他想了很久，想到了一个由头。到了和福海见面的日子，周礼京一大早就来接沈万三，沈万三些惊讶，他以为福海和自己见面一定是很隐秘的事情，最多让人来通知一下一声，怎么派周礼京来接？这似乎会引人注意。

上了周礼京的马车，居然一路来到了苏州官衙，这是达鲁花赤办公的地方，沈万三有些顾忌，对周礼京道：“咱们是不是换一个地方，怎么能在官衙里谈这种事情？”周礼京笑道：“我说你不要这么胆小，要你来这里自然是不会有

事了，放心跟我进去就是。”沈万三就跟着周礼京下车，进了官衙。

周礼京径直走进了福海的值房里，沈万三站在门外等着，周礼京进去之后，片刻就出来，轻声对沈万三道：“我家大人有请，进去吧。”沈万三整理了一下衣装，迈步走进去，他不敢走的太快，那样显得自己太浮华，走的太慢又显得太胆怯。

沈万三从来没有见过福海，今日一见，几乎叫起来，只见这个福海身材极高，却非常之瘦，和一根立起来的竹竿似得。“你就是沈万三？”福海从文案架上拿出一叠文牒，走到座位前，却并不坐下，站着等沈万三回话。

沈万三赶紧磕头，叫道：“小民沈万三。”不知道为什么，他出奇的害怕达鲁花赤，甚至连见范文杰都没有让他这么胆怯，他也觉得奇怪，想想可能是达鲁花赤才是管辖自己的人，就像许多人都害怕整天在街上闲逛的衙役一样。

福海是蒙古人，自幼却是一个秀才般的人物，读遍了经史子集，可是，入仕途之后他的为人就变了，看到沈万三恭恭敬敬的跪在地上，他大声把周礼京叫进来，骂道：“周礼京你这个狗才，怎么不跟沈老弟说清楚，在我面前不用行什么大礼，现在我这个狗屁达鲁花赤还能做几天？说不定，最后我还不如你们呢。”也不去搀扶沈万三，更不说一声让他起来的话。

周礼京腆着笑脸，走进来，笑道：“福海大哥，你别这么说，你就是在达鲁花赤的位子上坐一天，也是达鲁花赤。”说着，就扯扯沈万三的衣袖，让他起来，然后自己找了一把椅子坐下，也让沈万三坐下。沈万三看了看福海，见他没有介意的样子，才敢坐下。

福海拿着一叠文牒，说道：“看到没有？这些都不能留。”说完，丢进了一旁的火盆里，又道：“沈老弟，我也不给你上茶了，咱们不要那么多客套，已经不是客套的时候了。你也听说了吧？张士诚说话就打进来了，我一连给朝廷写了几十份奏报，可是，连一个字都没有换来，就像投进火盆里的纸一样，一下子就没了。”说着，神情十分沮丧，过了一会儿居然流出了眼泪，他伸手擦了擦眼泪，叹口气，道：“我这一辈子捞银子抢位子，他妈的到头来还是一场空……一场空啊！”

沈万三以为自己听错了，居然有一个当官的亲口说自己“捞银子抢位子”，

这可真是千古未有的奇事，这种情况自己最好什么话也不说，就默默地听着。

“我要的酒菜来了么？今天就吃最好的。”福海一屁股坐下来，大声问。门外有一个管家模样的人赶紧跑进来，说道：“老爷，九十九道菜，一样不少立马就来。”福海不知道从哪里来的火气，随手抓起桌上的一个茶碗，摔在地上，喝道：“不行，今天要一百九十九道菜，少一道你就别活了。”那管家愁眉苦脸的道：“老爷，不是我不办，实在是来不及了，您看，咱晚上吃三百九十九道都行，现在……实在是没空了……”

福海摇摇头，道：“那我就等着，什么时候做好了什么时候吃，你去安排，我不管，吃不到这些菜，你就等着死吧。”那管家给周礼京打眼色，周礼京会意，对福海笑道：“大哥，你这是何必呢，沈老弟今天来了，你别这样，让人家笑话不是？我看，就吃九十九道。不行，我陪着你晚上吃三百九十九道。”

沈万三站起身来，拱手道：“小民能见到大人已经是三生有幸了，即便是一杯清茶，一碗干饭也是人间美味。”福海白了他一眼，道：“你以为我这些菜是给你吃的？笑话，老子活不长了，还不能享受享受？说白了，你就是一个商人，士农工商，你们最低贱……这是什么世道，老子活的还不如你们，像你们这种蝼蚁命的人，活的是舒舒服服快快活活，老子却要命赴黄泉！”

说着，一跺脚又站起来，对那管家道：“你快去，一道菜也不能少！”那管家不敢再说话，转身去了。沈万三心想，今天遇到的怪事真多，福海居然是这么一副沮丧的模样，看样子是心灰意冷就准备一死了，所以什么人事情也不顾及了，公然在办公的地方和自己谈论变卖家产的事情。

周礼京听福海训斥沈万三，害怕沈万三不高兴，转过脸来看着他，道：“沈爷，我大哥说话向来是直来直去，你不要多心。”沈万三笑道：“大人和我说话这么直爽，不打弯弯绕，是把我当自己人了，我怎么会不高兴呢？这是我的福分。”

福海看他这么会说话，一怔，看他的样子，又好像是发自内心的这么说，不解地问：“你说的是真话还是假话？真假我都不为难你，我今日找你来，就是让你帮我处理后事，说不定我过几天就死了……”说着，忽然抽泣起来。

周礼京看沈万三那说话的神情，怎么看怎么不像是装的，但是，听这言语

又明明透着一股子拍马屁的味道，心想：“姓沈的倒是会做人，他这么说既避免了尴尬，又让福海听着高兴，这种功夫我是学不来了。怎么福海的脾气变了这么多？刚来的时候应该嘱咐嘱咐沈万三，不然这件事该谈不成了。”他这几天就察觉出福海的性情大变，好像随时准备着死。

沈万三不知道应该怎么回答福海，如果说自己是说的假话，那他肯定会不高兴，可是，如果说的是真话，又怕他不相信，毕竟自己这么说本身就有开玩笑的成分，没想到福海当真了。想了想，他决定不说真假，就道：“大人，我怎么敢在您面前说假话？这真是实打实的真心话。”

福海道：“真不真的我也不管了。我在苏州所有的产业都不要了，你先说说你有多少银子吧，少一百万两，这顿饭你也别吃了，直接走人，别在这儿败坏我这个活不了几天的人的时间了。”

沈万三道：“大人既然这么爽快，我也不藏着掖着了，一百万两虽然是一笔不小的数目，但是小可勉力支撑一下，还是可以拿得出的。”福海好像知道沈万三会这么说，就道：“没那么多银子，周礼京也不会把你带来见我。那行，我就不多废话了，这就是我想转手的产业，上面都写着呢，你好好看看，琢磨琢磨。”说着从桌子上拿起一个小本子，也不递给沈万三，而且直接扔过去。

沈万三赶紧起身接住，一页一页的细细看起来，顿时吃了一惊，不是上面记述了多少实物财产，而且福海居然在苏州城三十多家生意铺面中有股份，这当中居然有顾大力的几处生意，还有顾大力名下最赚银子的泰亨钱庄，而且是三成股。看着看着他不由得心花怒放，这可真是送上门来的好富贵，不过，不能让福海看出自己的真实想法，缓缓把小本子放在身边的小桌上，笑道：“大人，我看这上面您在那么多家生意里都有股份，想要银子，去找他们退股，不就行了？那可是一笔客观的银子，为何要把股份给卖了呢？”

福海道：“你说的轻巧，这都是干股，贿赂我的手段而已，平时分红的时候我可以拿到银子，但是，真的要退银子，我又没在里头投银子，谁退给我？笑话！”沈万三也想到了这点，可是，自己买来这些干股又有什么用呢？也退不来银子，只能等每年的分红，这分红又不是三五天就有，而且，苏州大变在即，说不定很多生意就此关门大吉，到时候自己拿着这些股份又有什么用？

他将这个道理委婉地说了出来，福海道：“是呀，你说的是，这我也想到了，所以，我在苏州所有的产业都给你了，不要了，你就给我一百万两银子。你别以为这些股份都没用了，说不定日后还有几家活着的，那每年的分红一家几万两、几十万两，你一年就回本了。再说了，那不是还有很多地产么？都给你。”看沈万三还有些犹豫，又道：“你回去想想，一天后给我回话，我就等你一天，一天不来找我，我就换别人。找不到别人也没事，反正老子已经有的是银子了，大不了都扔了不要，当白纸烧了。”

回到咸富，沈万三马上派冯掌柜去打探福海开出的那些财产的情况，听到的回报说是地都是上好的良田，房产也都是高屋大院，有几处还在闹市，都是不错的地方。冯掌柜笑道：“东家，您犯糊涂了？您想想，福海是什么人？那些巴结他的人给他送的地产、房产能是随便就送的？一定是选最好的送嘛。”

沈万三一拍脑门，道：“对啊，我怎么没有想到这个道理？巴结他的人自然是尽力巴结，送他田产、地产一定是选最好的送，是这个道理。那你说我是收呢，还是不收？”冯掌柜道：“这您就别问我了，我说了也不算。”沈万三就开始思索起来，按理说，是应该收的，毕竟，只是一百万两银子太多，最好是能把价位拉下来，可是看福海的样子，价位是不好往下拉。最后不行就答应他，有这些股份在，自己就稳赚不赔。

不知道为什么，他忽然很想乌兰戈密，如果有他在身边，还可以有个商量的人，他一定会出好主意，只是现在他留在大都替自己打理刘氏商行。他将自己的想法告诉了冯掌柜，希望能听到冯掌柜说出什么来。

“哦，这些股份我看靠不住，东家您想想，张士诚大马金刀的一来，苏州乱成一锅粥，谁知道这些生意能保住几家？一阵哄抢，说不定什么都没了，咱拿着这些股份有什么用？还有，听说城里很多做生意的都跑了，我看反正是靠不住。”沈万三呵呵一笑，笑骂道：“你这个老脑袋估计也想不出什么来，你就不想想，老爷我和张士诚什么关系，谁敢抢我的生意？到时候我持股的店铺还不得供神似得供奉着我？”

说到这里，沈万三忽然想到了什么，一下子站起来，在屋子里来来回回走了好几圈，狂喜道：“这么简单的道理我怎么没有想到呢？对是，可以用这个办

法，要买要买，有多少买多少，我买的不是福海的东西，而是买了一个招财进宝的活财神。”

没到一天，他就找到了周礼京说，答应福海开出的条件，周礼京大喜，急忙带着沈万三去见福海，福海也很高兴，道：“你想开了就好，这本来就是一件小事嘛，我又不在乎这万十万两银子……”说着，又神情哀伤起来，道：“你们不知道，朝廷有命令，谁丢失的城池谁去抢回来，不然就得掉脑袋，我倒霉，刚当上达鲁花赤就要丢土弃城……”

沈万三安慰他道：“大人也不需灰心，只要朝廷军赶到，张士诚必定溃败。”福海哈哈大笑，随即冷冷地道：“张士诚败不败，朝廷大军来不来，我都不管了，老子要找一个异地过下半辈子，一切都看透了，什么功名利禄，到头来还不是要一死？不如及时行乐。”

沈万三笑道：“那我可是有口福了，上次想在大人您这里吃一顿，没这个机会，不知道这次行不行？”福海哈哈一笑，道：“那就是三百九十九道菜，哈哈。”

当天，周礼京作陪，沈万三和福海大醉而归，第二天办了交割，沈万三把一百万两银子交给福海，福海把自己的地契、田契拿出来，又带着沈万三一家一家的去办理股权交割；股权交割，一定要和其他持股的人见面打招呼，尤其是大东家，幸好福海是达鲁花，别人不敢说什么，顺顺利利的把股全都转移到了沈万三名下。只是，顾大力一直没有露面，泰亨钱庄的三成股到了沈万三手里，他也没有表态，只是让管事一手操办。沈万三心里有些别扭，知道顾大力不好对付，不过，他并不发愁，因为他现在有了一张好牌。

这天，他不请自来的来到了顾大力的家里，顾大力并没有给他脸色，热情的招待了他，说道：“老弟，上次怪我多嘴，不要介怀。”沈万三道：“哪儿能，还不是都怪我不懂事么……”顾大力摆摆手，开玩笑道：“小老弟，你可别说这话，是我小心眼，看着你发了大财心里不得劲，你别往心里去就好。”两个人都是交际场上的老手，短短的一番话已经把从前的不快擦抹干净。

到了这个时候，沈万三就开始说正题了，他知道，自己现在是顾大力的合作伙伴，就算顾大力不把自己放在眼里也没有办法，股份是福海的，他愿意给

什么人谁也管不了，这是天经地义的，就算有人想干涉，也不敢驳福海的面子，所以，他的角色变得有些尴尬，他左右看了看，对顾大力道：“顾翁，你这里说话方便吗？”

顾大力道：“这是我家，出出进进的都是自己人，老弟有什么话尽管说。”沈万三脸色郑重，道：“顾翁，我要说的话，十分隐秘，且关系重大，最好出我之口入君之耳，不能让第三个人知道，哪怕是顾翁至亲之人也不可。”顾大力看他说的煞有介事，不敢怠慢，道：“那咱们去我书房里说，那里清静，平常没人去。”

沈万三站起来，一摆手，道：“顾翁先走一步。”顾大力就带着沈万三来到了自己的书房，关上了门，问道：“老弟你有什么事情，现在可以放心说了吧？”沈万三道：“不是我不放心顾翁，实在是这件事太过重大，也太过匪夷所思。敢问顾翁最近可见到过福海大人？”

顾大力猜测他要说的事情和福海有关，心里就有些疑惑，毕竟自己是福海的下属，而且福海因为朝廷舍弃了苏州、不派一兵一卒的事情变得意志消沉，常常说一些让人莫名其妙的话，难道沈万三是听说福海说了什么大逆不道的话，来自己这里告状的？可是，福海刚刚和沈万三做了生意，沈万三怎么会马上翻脸呢？

“见过，老弟问这个干什么？”顾大力问，说时拿眼睛看着沈万三。沈万三不回答他，放低声音道问：“顾翁心里一定怀疑，福海为何会把他名下的生意都给了我，而不给别人，同时也怀疑，为何我有把握到处收购产业，而不怕被张士诚抢了吧？”顾大力心里就是有这些疑虑，但是上次两人因为这件事情已经吵过一次了，不想再让这件事情搞坏了气氛，就道：“那还不是兄弟你有这个胆子，别人都不敢做的事情你敢做。有道是长江后浪推前浪，我们这辈的人，都要解甲归田了，以后这苏州都是你们的了，尤其是老弟你。”

沈万三依旧表情严肃，并不把他的当笑话，说道：“顾翁，你上次说我有恃无恐，其实我真的是有恃无恐。您是聪明人，应该能看得出来，我有胆量收购那么多家产业，还有，福海甘心情愿的把股份都转到我手里，一定是有原因的。到底是因为什么呢，我现在不说，不是不想说，是不敢说，这件事关系到

福海大人的生死和苏州的将来……”他说到这里就适可而止了。

顾大力不明所以，不知道他到底要表达什么意思，就不解地问：“老弟，你到底想说什么？我这脑子转不过来，你把话说得清楚些。”沈万三道：“有些话我不能说清楚，顾翁心里明白就好，我说了对不起福海，更让你担着一份风险，总之我告诉您一样，你的产业有我入股，张士诚的人就不敢动，不然福海也不会把他辛辛苦苦一辈子积攒的产业都交给我！”

顾大力一惊，道：“难道你和张士诚真的有勾结？”沈万三这次并没有做太多的解释，道：“顾翁，还是那句话，有些事情我不能说。您记住一样，福海大人敢把他的产业都托付给我，我就不像您想的那样，您还是早作打算吧！还有，我想看看顾翁想出手的生意，不知道顾翁意下如何？”沈万三道。

顾大力道：“我的泰亨钱庄，你已经是二东家，其他的生意嘛，你愿意要，那就看看吧。”沈万三刚刚的一番话虽然没有说清楚，却让顾大力乱了分寸，既然沈万三还要收购，那就由他。

第二天，顾大力就指派一名管事跟着沈万三去看要出手的生意。但是，沈万三却并不着急，带着那名管事吃喝玩乐，然后开始在顾大力名下的生意店铺里闲逛，沈万三也不认真看，就像游玩一样，每到一个地方就和人聊天，最后连顾大力不准备出手的生意他也要看，对那名管事说：“我在泰亨有股了，日后和要顾翁搭手做生意，多看看就多学学他的经商之道嘛。”那管事也没有多想，就带着沈万三去了几个地方。

福海把手里的股权转让到沈万三手里，苏州商界顿时议论纷纷，有的说沈万三和福海有不可告人的关系，不然福海怎么会甘心把产业转移到他手里呢？也有人反对，认为福海想变卖家产逃跑，或者筹集银子，准备贿赂上峰，免去他丢失苏州的大罪。还有人说，沈万三只是一个跑腿的，福海把股份给他，只是把他推出来，自己遥控指挥，免得被人查处贪墨的事情；当然更多的人开始对沈万三刮目相看，这个在军购中出风头的人，这次又要有什么大动作？

“听说，顾大力的生意也要卖给沈万三，这几天来，他跟着顾大力的管事正挨家看呢，不知道这家伙到底有多少钱，怎么花不完？”

“这位大哥说的是，顾大力的生意八成他也是要插手，我亲眼看到顾家的

管事陪着姓沈的在酒楼喝酒，有说有笑的。”

“我的天，你们说，如今兵荒马乱的，各处商家无不是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唯有这个沈万三到处收购生意，他怎么这么大胆子，就不怕张士诚进城把他抢个精光？难道他有什么门路？”

沈万三成了苏州商界的一个异类，整个苏州城的商人都在收缩自己的触角，有的变卖房产铺面，准备搬家躲避战乱，有的把生意关了，把银子藏起来，囤积粮食准备应付将来的战争。就算不这么做的，也小心观察着局势，没有一个人大胆把银子拿出来添置产业的。其实，促使商人们小心再小心的直接原因是高邮之战，高邮被脱脱大军围困，城里尸积如山，饿死、病死、战死的人数不胜数，焉知如今的苏州不是高邮第二呢？如果苏州被围困上几个月，手里有那么多产业不仅不是好事，反而会受牵连，不是被官府勒索干净，就是被破城之后的张士诚抢掠一空，在这种种的顾虑之下，谁还敢扩张产业？

也许只有已经洞悉时事的沈万三敢这么做了，他已经看出苏州必定守不住，最重要的是他和张士诚有勾结，有这层关系作底，他一点都不担心，所以他大发战争财。随着他收购顾大力和福海的产业，开始主动有人上门找他，要把手里的生意变卖给他，沈万三来者不拒，只是把价钱压到最低，甚至一万两买了沿街的三四座大屋；地产几百亩几百亩的购进，价钱便宜到令人吃惊的地步。

沈万三手里的银子开始紧张起来，他又想到了陆德源，陆德源趁机大加利息，借贷给他一笔款子；沈万三又有了底气。

“东家，这是对门严家酒楼的房契，老严家举家搬出了苏州。可是，厨子和跑堂的也都走了，咱们怎么开这酒楼？”冯掌柜对沈万三说。这几天来，冯掌柜忙的是脚不沾地，成了沈万三的左右手，每天到处去看地看房产。

“没事，反正便宜，先留下，日后有机会我花大把银子请名厨，重新开张。对了，你把所有的房契、地契都给我拿来，我看看。”沈万三道，年士儒站在一旁，赶忙走近两步，道：“东家，您看看，都在这上面记着呢。”

沈万三接过来一个账本，看了一会儿，惊讶道：“怎么有这么多？真是忙昏头了，没想到这几天我成了苏州的房主、地主了。”正在这时候，莫巴莱的管

事来到了咸富。

“沈爷在家呀。”那姓楚的管事一进门就看到了沈万三，赶紧拱手，接着道：“我还怕沈爷您又去哪里看地去了，来了白跑一趟呢。”沈万三看到莫巴莱的人来了，就知道莫巴莱让步了。

果然，谈了没几句，楚管事就说出了此行的目的，莫巴莱想用自己手里的房产、地产换银子，同时，愿意把自己的府邸卖给沈万三。沈万三这时候已经是掌握了主动权，他故伎重演，把价钱压倒了最低，不过，不能把话直接说出来，这样就破坏了双方的关系，必须想一个婉转的办法，于是，他想了想，说道：“你家老爷的房产、地产都是好的，我也想要，但是，我手里实在是没有银子了，只有四十万两，如果你愿意，那就是这个价儿，不行的话我也没办法。”

楚管事做不了主，就回去和莫巴莱商量。此时，莫巴莱已经收拾好了细软，这两天里就准备逃出苏州，想想，反正房产、地产也带不走，自己也不会再回来了，与其被张士诚抢走，不如卖给沈万三，就答应了。沈万三很快就和他做了交割。

当莫巴莱逃离苏州的时候，苏州城已经是风声鹤唳，城外经常可以看到张士诚的探马明目张胆的出没，甚至有传言说，福海收到了张士诚的劝降信，福海看了一遍就撕得粉碎，并且誓言要与苏州共存亡。

沈万三知道大变随时可能发生，赶紧把巴德严和丁掌柜找来，将眼前的形势对他们解说一番，最后告诉他们：“现在情势危急，苏州危在旦夕，如果张士诚破城，御衣被他们拿去，那可是大罪，我看你们不如提前离开苏州，未赶制成的御衣由我来接管。”御衣已经完成了四件，还有最后一件，不过，眼前的情势巴德严也知道，只得听从了沈万三的建议，带着那四件御衣和丁掌柜先走。沈万三还不放心，又花银子雇佣了十几名保镖沿途护送。

丁海是在傍晚来咸富的，见到沈万三之后，他就直接说：“沈爷，盐运衙门里的盐巴，你想不想买？”沈万三道：“你把话说清楚。”丁海告诉他，此时苏州人心惶惶，盐运衙门里有公人公然偷盗盐场里的存盐，居然没有一个人出来管，他们把盐巴运到城外，交给外地客商，从中渔利；周礼京就是其中最主要的是一个参与者。

沈万三领会到了一个信号，当天就去找了周礼京，可是，周礼京却十分强硬，开出的价格非常高，沈万三不能接受。“不是我不想给你，实在是这事儿不是我一个人在做，我身后那么多兄弟，银子给的少了他们都不答应，我也没法子，对不住了沈爷。”周礼京道。

沈万三笑道：“那是，那是，这个我知道，怎么着也不能让周爷为难不是？”和周礼京分手之后，沈万三就出了苏州，在城外等了两天，终于和张士诚的人接上了头……

再过了一天，在苏州城外和周礼京做交易的客户就被洗劫了，盐运衙门也有十几个人被砍死，盐巴被抢掠干净；沈万三听到这个消息，嘴角露出一丝冷笑，自言自语道：“过几天，我再去找周礼京，他就不会那么硬了。”

没等沈万三去找周礼京，苏州就出了大事，苏州的达鲁花赤福海，居然带着一家老小几十口人连夜逃走。一时间，苏州官衙群龙无首，乱成了一锅粥。顾大力听到福海跑了的消息之后马上效仿，先到衙门里主持了一天的公务，回家就带着一家老小和数不尽的金银珠宝走了。

沈万三这时候才感觉到，战争已经逼近了，他赶忙让那些跟随他出海的船工分别去看守自己收购来的产业，告诉所有人严阵以待，说不定，张士诚马上就会攻城。

仅仅过了一天，张士诚就提领麾下兵马两万多人杀到苏州城下，和守城的元兵打了半天，就在城内预先埋伏好的内应帮助下顺顺利利的攻下了苏州，占据苏州之后，张士信和张士义把苏州城内的蒙古人几乎屠杀殆尽。

沈万三听到攻城的消息，就让人准备了上百坛好酒，几十头肥猪，等张士诚兵马一进城，他第一个带着酒肉去犒军……

第 十 三 章

釜底抽薪，彻底掌控刘氏商行

...

沈万三表情严肃，道：“别的都不要提了，还是说说怎么过了这关吧。”乌兰戈密一言不发，过了一会儿，忽然问：“这道坎过去了，对咱们来说不是好事；过不去，对咱们来说也不一定是坏事……”

沈万三送去了酒肉，犒劳张士诚的起义军，首先遇到了张士义的人马。张士义大喜，没想到刚一进城就有民众来犒军。沈万三看到张士义，恭喜道：“恭喜张将军马到城破，不费吹灰之力就攻下了苏州，报了高邮被围的大仇。”

“哦，原来是沈万三，你家在苏州？”张士义和沈万三交际不多，但是也认得他。沈万三道：“小可听到诚王的兵马赶到，心里别提多高兴了，特地准备了酒肉……小可的家就在苏州城内，有许多生意，还希望兄弟们吃肉喝酒的时候看清楚了，哪家生意是我的，别大水冲龙王庙……”

张士义心思透亮，马上知道他想干什么了，哈哈一笑，道：“你放心，我大哥治军严明，绝不会有滋扰民众的事情发生，就是有一两个不知道死活的，只要被抓到绝不姑息。来人……”一个军校礼金走上一歩，张士义道：“告诉下面人，不要到沈万三的生意去打扰，这是良民。”

沈万三千恩万谢，等张士义走了，他还不放心，看着满城的起义军，他和冯掌柜还有一帮伙计，抱着酒坛子和一包一包的熟肉开始分发，每给一个人，沈万三就会重复一句话：“张将军说了，各位兄弟不要到沈万三的生意上去打扰。”

又找到了卞元亨，卞元亨派了几十个人分别去沈万三众多的生意中去把守。说是这么说，也有张士诚明令禁止滋扰百姓，但是，张士诚的军队中很多人经历过高邮之战，对蒙古人恨之入骨，一到苏州城内就开始大肆抢掠烧杀，开始是针对蒙古人，后来见生意就抢，沿街有许多生意被洗劫，大火冲天而起。幸好，沈万三做了种种准备，给卞元亨派来的每个人分发了银子，又扯起桌子摆上酒肉，看到有兵勇过来，先分发酒肉，再有那些把守的兵勇应付，沈万三众多生意居然没有一家被抢掠。

三天后，局势逐渐平稳下来，苏州市面上开始慢慢的恢复正常，沈万三决定先稳重阵脚。这天，他来到了泰亨钱庄。顾大力逃跑了，从泰亨钱庄银库里提走了大把银子，沈万三知道他这么做，这对自己来说几乎没什么损失，因为泰亨的牌子还在，同时，泰亨在外面还有许多债没有收回来，别人借走的是顾大力的银子，还却要还给他，他现在是泰亨钱庄的东家了。

泰亨钱庄的掌柜姓柳，名叫柳万林，是一个老实巴交的人，沈万三让他召集所有的伙计，看来了十几名伙计，沈万三笑道：“大伙儿别怕，张诚王那儿我有朋友，你们也看到了，在我的生意里干活的人都不会有事。大伙儿好好干，以前怎么样，往后还怎么样，你们只要用心做事，我一定不会亏待。”然后又让柳万林去置办了酒菜，和大家吃喝了一顿。

这个时候，沈万三的生意已经有几十家，但多数是经营不善的，他一家一家的去安慰，旧有的伙计掌柜一个不辞退，仍旧委以重任。他知道，自己想要掌握真正的权力还要靠他们。

然后就开始带着年士儒和郭如意去看他收购来的良田，每到一个地方，他都告诉佃户用心耕种，按时交纳佃租，以往怎么样，以后还是怎么样，章程不变。

此时，苏州的市面虽说有所恢复，但还是很萧条，沈万三却命令手下的所有生意重新开张，就算没有客人也不能关门，噼里啪啦的鞭炮声，给行人稀少的大街上带来了一丝喜气。

随着自己的生意扩张，他发现用人成了大问题，必须培养一批自己的嫡系人马，不然这分散各地的生意怎么打理？为了这个，他和冯掌柜商议了一番，冯掌柜道：“我认识许多朋友，他们从前都是做生意的，现在落魄了，不知道东家能不能用他们？”本来，冯掌柜是不是推荐自己的朋友的，毕竟，这会给东家留下一个自己拉帮结伙的嫌疑。

“行啊，要不要我一个一个的去登门拜访？”沈万三却毫不在乎，立即答应，冯掌柜赶紧说：“看东家您说的，哪还用您亲自去，我去招呼一声就行了。”冯掌柜马上就找来了三个人，这些人从前也是做生意的，只是因为种种原因败了业，现在生活都十分艰难，沈万三给他们一碗饭吃，他们自然是十分高兴。

冯掌柜赶紧给众人一一作了介绍，说道：“你们三个赶紧见过东家，日后大家都是自己人了。”一个三十几岁的人对沈万三拱拱手，道：“见过沈爷，我叫童耀祖，从前做过大伙计，现在在家闲着。”

站在童耀祖身边的是一个说话豪迈的中年人，那人说：“见过沈爷，在下杨忠基，以往的风光日子实在是没脸说了，往后就跟着东家干吧。”最后一个人性子慢，迟迟不说好，杨忠基看着着急，指着他道：“他叫康阳，以前干过账房。”康阳四十几岁，听了杨忠基的话，才道：“我耳朵不好使，让东家见笑了。”依旧是话不多。

沈万三呵呵一笑，道：“诸位都是老前辈，不过，咱们把话说在前头，我用人有一个准则，生意赚得多了，你们也拿的多，生意做不好，你们就拿得少。只要不拿不该拿的，吃喝玩乐随你们。”冯掌柜道：“东家，他们都是知根知底的人，您放心，什么该干什么不该干的他们都知道。”

沈万三摇摇头，道：“那是以前的规矩，现在我要用新规矩了，这个新规矩你们可是都不知道。我的新规矩就是，如果你们三位中，有人替我打理一处生意，第一年的收益中，我分给你们一成，第二年是两成，有没有第三年嘛，那就要看你们能不能做好这头两年了。”他这一手用的极高明，让这些人在替自己干活的这两年内有一个盼头，只要干得好，第三年会有更大的好处。这样一来，众人自然是兴头十足。

第二天，沈万三就带着童耀祖去了高邮，到了高邮之后，先让他看了自己在高邮的生意，看了几天，沈万三就告诉他：“从今天开始，这里的一切都归你打理了。你好好干，好处少不了你的，不过，丑话我说在前头，如果你做不好，那我可要换康阳或者杨忠基来接替你。”童耀祖听得紧张不已，无形中多了许多压力，觉得沈万三这一手高明，如果自己干的不好，随时会被撤换，当即表明自己一定用心做事，不辜负沈万三的期望。

把童耀祖留在了高邮，沈万三一桩心事了了，他知道，凭着童耀祖的身手，自己在高邮的产业一定可以维持下来。

回到苏州，沈万三让康阳和杨忠基帮自己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其实，他是在暗暗观察，准备让两人去大都接替乌兰戈密和李海天。

这天，卞元亨忽然找到沈万三，沈万三看他神情严峻，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借一步说话。”卞元亨道，沈万三马上把他带到了客厅，卞元亨脸色阴沉地问：“你是不是在替鞑子皇帝做事？”沈万三吓了一跳，道：“这从何说起啊……”大脑里开始飞快的想，一定是御衣的事情发了，可是是谁告发的自己呢？

卞元亨道：“你我是自己人，你实话说，有没有？前几日我军的游骑抓到了一个商队，在那里面一个叫巴德严的人把你给供出来了。”听卞元亨连巴德严的名字都说了出来，顿时知道自己再辩驳也是无用，只得将事情一五一十的都说了出来，自己从前如何在大都刘氏商行做事，这次回到大都又如何帮刘轼度过难关：“刘轼对我有恩，他这次遇到了难关，而且愿意把商行的股份给我，我不忍心看他作难，只能帮他了，谁知道……”沈万三做了适当的隐瞒，把自己千方百计的入股刘氏商行说成是刘轼邀请自己入股，以便让自己出银子承接宫廷供奉。

卞元亨也不去管他说的是真是假，就道：“这件事可大可小，不过，你应该先对诚王陛下解释清楚……”沈万三大惊，道：“这件事情诚王已经知道了？”卞元亨摇摇头，道：“现在还没有知道，不过，想瞒住他难，除非……”说着，看了沈万三一眼，阴森地道：“除非让那个人死……”卞元亨从心里不想沈万三倒台，这个人现在几乎成了自己的银库，日后他发财，自己就有拿不完的好处。

沈万三惊得说不出话来，过了好久才道：“那……那怎么做？”卞元亨低声道：“我是不忍心看着你受牵连，你好好想想，这件事如果被诚王知道了，就算不惩办你，日后你在苏州也不如从前那般如鱼得水了。”沈万三道：“卞老说的是，卞老的大恩大德，小可一辈子都不忘！”

“苏州大战初了，趁乱杀个把人不算难事，这件事情就交给我了，不过，知道这件事情的人不止我一个，这两天里必定会找你去查问，怎么说你心里要有底。”卞元亨道，他之所以帮沈万三，一来是不想丢失一个财源，二来是他想把巴德严携带的财物据为己有。卞元亨看得出来，张士诚为人随和，尤其是重情重义，对跟着自己打江山的众多兄弟一味的迁就，尤其是他的亲属，就算明

明知道有人作奸犯科，他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自己想要成就一番事业，只能和这些“皇亲国戚”攀上关系，而银子是少不得的。

只过了一天，沈万三就被人招进了衙门。所谓的衙门也就是从前元官衙的旧址，甚至连许多衙役也是旧人归降的，沈万三恍惚地想：“在这衙门里的是张士诚还是蒙古鞑子有什么分别？同样是有理没钱别进来！”

张士诚攻下苏州之后，就迁都到此，并改称“隆平府”，自己在承天寺主理军政要务，各个衙门公署能选用蒙古人留下的就用，不能用的就征用豪富人家的宅邸。他的几个兄弟和功臣更是每人都有一座或几座豪华宅邸。顾大力的那座豪宅现在被驸马潘元绍占据为驸马府，府里每日歌舞升平，想巴结他的人削尖了脑袋往里钻。张士诚听张士义信说了潘元绍的种种劣行，但张士诚还没有准备对潘加以惩处，亲生女儿就跑到跟前哭了个昏天黑地，他也就心软了，从此不再过问。

“沈爷……”沈万三还没有进衙门，就听到有人叫自己，转头一看，居然是周礼京，只见他满面春风的迎出来，拱着手，笑道：“沈爷来此不知道有何公干啊？哦，兄弟我现在成了诚王的人，归顺了，人要识时务嘛。”沈万三一愣，随机诚诚恳恳的恭喜道：“哎呀，周兄迷途知返真是难得，难得。”心里却暗暗担忧，知道周礼京为人奸诈，自己又曾经告密他私自倒卖盐引，让张士诚的人劫掠他，不知道他会不会猜到是自己在捣鬼？

两人说了几句话，沈万三就进去了，今天要见他的是徐义，徐义很客气，不过，说话还是很直接：“你认识一个叫巴德严的人么？”沈万三早就和卞元亨商量好了对答的话，说道：“识得，他是我在大都认识的朋友，不瞒徐夫子你说，这家伙可不是一个好人，他在鞑子的太府监公干，来苏州时借了我许多银子，刚走了不到一个月。”

徐义看着他，说道：“哦，我不知道你说的是真是假，如果是昨日的话我还可以让他来跟你对答，不过，我刚刚派人去提审他，发现他已经吊死在监牢里了！”说着，用怀疑的眼神看着沈万三，道：“沈万三，我问你一句话，你到底是不是和这个巴德严一起给鞑子皇帝做御衣了？你如果说实话了，我还可以帮你求情，诚王的脾气你知道，只要你浪子回头，他不会计较的。”

沈万三先是大吃一惊，颤声道：“徐夫子，你说巴德严死了？我的天，我怎么会和他一起……一起做什么御衣……天大的冤枉啊！”徐义也不理他，只是说：“这件事情就这么过去了，既然人都死了，死无对证，也没人想真的怎么着你，你回去吧。不过，记住一句话，神目如电！”

沈万三回到咸富家里之后，一直是惴惴不安，找到卞元亨把徐义的话复述了一遍，卞元亨道：“你不用担忧，徐义的为人如此，从今以后你小心点就是了，千万不要出头，不要露富，过一段时间，等时局稳定了再说。”沈万三看他忧形于色，问道：“难道鞑子的军队又要来了？”

卞元亨道：“这次不是鞑子，是朱元璋！”沈万三听到朱元璋三个字，吃了一惊，卞元亨接着道：“朱元璋引兵南下，已经过了江，不知道他意欲何为，希望不要和我们打起来才好。”沈万三道：“他不是和诚王是一伙的么？怎么……”卞元亨看了他一眼，道：“逐鹿天下，哪有什么兄弟义气可讲？凭的是手段。还有，徐寿辉的兵马出现在常德附近，恐怕是要占据常德，这对咱们也是一个威胁。只一句话，鞑子的势力在江南消失，别人不会坐视我家诚王独得江南大片土地，一定会有所行动。”

沈万三开始暗暗担心，没想到，打败了鞑子之后，张士诚的势力还不能稳固，还是有别人想从他手里分一杯羹，那自己是不是要重新和另外的势力搭上线呢？过了几天，张士诚邀请苏州的商贾聚会，沈万三现在已经是苏州最大的商户，自然是不能缺席。不知道为什么，听到张士诚邀请，别的商贾都愁眉不展，知道一定是要勒索钱财，沈万三却心怀大畅，因为他知道，只要自己还有利用的价值，就不会被人抛弃。

到了赴宴的正日，沈万三穿戴一新，准时到场，等诸多商贾都到齐了，张士诚才出现。一出现，张士诚就乐呵呵的对众人道：“大伙儿坐下，都坐下，吃好喝好，不要讲究。”等众人都坐下，张士诚又道：“你们许多人的家小都不在苏州城内吧？我大周新都刚刚建立，隆平府自古就是好地方，有道是‘上有天堂，下有苏杭，各位回家之后把自己的家小都接来，好好享享清福……’”

正当这时，李伯升忽然快步跑进来，给张士诚呈上了一份文扎，张士诚白了他一眼，为自己的话被他打断很不高兴，可是，看到文扎之后，他的脸色马

上变了，立即道：“召集所有将领，把徐夫子也叫来！”李伯升当即跑出去。

众人不知道出了什么事，一时间有些错愕，张士诚似乎察觉道了，习惯性的双手抱拳，笑道：“诸位先吃喝，我有军务要处理。”然后就匆匆离开了。过了一天，沈万三才知道，朱元璋的大军相继占领采石矶、太平后，攻取金陵（今南京），并改名“应天”。朱元璋的这一举动，对羽翼已经丰满的张士诚来说，无疑充满了挑衅意味。张士诚在攻下了苏州之后，把江南各处大都会当做了自己的囊中之物，随时准备取拿，只是这些日子他忙于招兵买马，扩充实力，还没有动手，朱元璋已经渡江，并神速攻占了重镇金陵。

沈万三却并不怎么关心这些，他现在关心的是张士诚为什么要人把家小都接到苏州来呢？带着满心的疑虑他找了卞元亨，卞元亨告诉他，张士诚在攻下了苏州之后，下一步就是大肆扩张地盘，但是，没想到，肥肉还没下嘴，朱元璋、徐寿辉等人已经虎视眈眈，为了日后的战争，张士诚从高邮被困的实例得到经验，一定要把有钱人都收拢到自己的地盘上，所以才想把跑出苏州的商贾都召回来。

“这都是徐夫子出的主意，朱元璋引兵南下之后，他担心商贾大豪们会离心离德，你们这些住在苏州的，只要家小不在，也不会放心，我劝你还是把家人都接来。苏州固若金汤，别看什么朱元璋、徐寿辉的，他们想在江南稳住脚跟，还要看我家诚王愿不愿意呢！”卞元亨最后道。

到了这个时候，沈万三已经上了张士诚的这条船，想下船非常难了，只能走一步算一步，但是，他又担心张士诚被别人打败，自己孤注一掷的把所有牌都压在张士诚身上，是不是太冒险了呢？转念又想，不管是谁来，都想拉拢有钱人，自己只要本本分分的做生意，不参与什么庙堂争斗，又有什么事呢？想了两天，他还是决定把家小都接来，现在他在苏州有几处大宅第，正好没人居住。

他告诉卞元亨，自己要回乡接家小，自己不在的时候，要他多多关照自己的生意。卞元亨答应了，沈万三就带着郭如意出发了，但是，他却没有去老家，而是偷偷转路去了大都。

他要处理大都刘氏商行的事情，毕竟自己投入了那么多银子。巴德严死了，

他从卞元亨嘴里得知，他们并没有查获御衣，只是找到了一些金丝线和珍珠玛瑙；凭着这个判断，沈万三觉得，御衣一定是被丁掌柜带回了大都，那么，想來不会有什么大问题。沈万三就借回老家的由头跑出了苏州。

他日夜不停的赶路，到了大都之后，他就听到了一个惊人的消息，御衣被人劫掠，刘轼接连派了两拨人去江南找沈万三，想要把御衣找回来。沈万三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卞元亨明明告诉他，御衣没有被查获，难道丁掌柜也被人劫掠了？直到他见到了丁掌柜和乌兰戈密，才知道了真相。“御衣被人抢走了，我和巴大管事一出苏州城不久，就被一伙骑兵赶上了，二话不说就翻马车上的东西，巴管事想用银子打发那些人，可是，他们根本不理，就这样，所有的御衣统统被拿走，巴大管事和他们争论起来，我趁机会、带着几个人跑出来，现在还不知道巴大管事的死活！”丁掌柜叙述着那痛苦的经历。

沈万三心里明白，这只有两个可能，一是卞元亨骗了自己，把御衣贪墨了；二是发现巴德严他们的游骑私自贪墨了御衣，卞元亨并不知情。可是，不管这两种可能是哪一种，自己要面对的问题是怎么善后。

刘轼已经瘦了一圈，他现在感到身心疲惫，心灰意冷的道：“早知道脱脱会兵败，又早知道他会攻取苏州，我怎么还会把身家性命压在御衣上呢？这难道就是天意？老天爷要我刘轼败家灭门？”

沈万三安慰他道：“二爷无须这般灰心，我们想想办法，或许还能缓一步。想在官场上活动，左右离不开银子……”刘轼苦笑一声，道：“银子？御衣拿不出来，银子再多也没用，眼下期限将至，到时候太府监派人来要御衣，我两手空空，唯有一死了！”沈万三看刘轼过于沮丧，也不好再说什么，并且觉得也不能再说什么， he 现在是刘氏商行的二东家，已经没有义务也没有必要再顾忌刘轼的感受而苦口婆心的去劝慰他了。

一直到晚上，乌兰戈密才找到和沈万三说话的机会，邀上李海天，三个人来到一间酒楼，要了酒菜，乌兰戈密先问了沈万三南方的形势，以及张士诚攻取苏州的细节等等问题。沈万三一一说了，随即又问了他们商行内的事情，乌兰戈密笑道：“万三兄弟，我为了你这回可是受够了夹板气，刘轼对我和海天礼敬有加，每隔几天还请我俩吃喝一回，就是一样，总不和我们交心，什么时候

都防着我；下面的人呢，也是这样，我是上下受气。”

李海天话不多，只是跟着笑，这时候说：“刘轼阴阳怪气的，听到御衣……”说到这里赶紧闭嘴，御衣失踪这是惊天的机密，怎么能在酒楼里说呢？左右看了看，没有人注意，不过也不敢再说话了。

沈万三表情严肃，道：“别的都不要提了，还是说说怎么过了这关吧。”乌兰戈密一言不发，过了一会儿，忽然问：“这道坎过去了，对咱们来说不是好事；过不去，对咱们来说也不一定是坏事……”沈万三知道他有主意了，就道：“乌兰兄有什么话说？”

乌兰戈密道：“刘氏商行生意遍布天下，如今却是和风日下，我看照刘轼的那套法子做下去，商行撑不了几天，明智之举是让刘氏商行自生自灭去吧。”沈万三道：“你就是这个主意？刘氏商行还不能倒，我下了这么大的工夫，眼睁睁看着它倒了，工夫都白下了么？”

乌兰戈密喝了一口酒，道：“过这一关难，不知道要花多少银子，我看不如顺其自然，老天让刘轼死，咱们就不要逆天行事，咱们这几天想办法把刘氏商行的生意分出来，然后坐等朝廷抄家灭族。第一，刘轼商行是刘轼的，我们可以置身之外；第二，没有了刘轼，咱们才算是真正的刘氏商行的主人。哦，到时候，恐怕刘氏商行要改名做‘沈氏商行’了，呵呵。”

沈万三听到乌兰戈密的话，忽然看到了一片新天地，他从来没有这么设想过，就端一杯酒，和乌兰戈密碰了一杯，道：“咱们是凡夫俗子，只能尽人事听天命了。”

沈万三再次坐在了刘轼对面，他默默听着众人你一言我一语的商讨对策，提出一个一个方案，但是都不顶用，就缓缓地道：“二爷，咱们是不是做一些事前准备，以防万一呢？”刘轼看着他，道：“你想说什么说吧。”沈万三轻声道：“我说一句二爷不爱听的话，如果有朝一日，东窗事发，我们拿不出御衣，各位觉得会有怎么样的下场？”

众人默然，刘轼苦笑一下，道：“那还用你问？抄家砍头罢了。”沈万三道：“是呀，家产先不说，二爷您的命先要保住，怎么保住二爷您呢？我看，咱们先把一部分产业划出去，免得朝廷派人来抄没的时候被一锅端，查抄得咱们干

净，可就没有银子去大牢里捞您了，二爷。”

丁掌柜也道：“沈爷说的是，咱们还是要提前做些准备的好，和做官的打交道没有银子是行不通的。”刘轼还没有表态，忽然，一个家丁慌忙跑进来，气急败坏的道：“老爷，有几个公人来了，正在大门口等着你呢！”

刘轼吓了一跳，下意识的就以为是东窗事发，但又觉得是自己吓唬自己，这件事情做这么隐秘，怎么可能被太府监里的人知道？想来是为了别的事情，就出去了，沈万三他们也跟了出去。

刘轼慌忙来到大门口，一路拱着手，笑道：“几位公爷有何贵干呐？到里面喝口茶。”这时候，刘轼才看清楚，在这些公人当中，有一个他非常熟悉的人，那人在太府监里做一个小管事，没少拿自己的银子，他的心就开始跳起来：真的是太府监的人，难道他们发现了什么？

“不了，我来是想问你一件事，家门我就不进了，免得有嫌疑，你出来说两句就行。我来问你，御衣赶制的怎么样了？”那个小管事盛气凌人的道，全完没有了从前那种看到刘轼就打趣开玩笑的样子，刘轼察觉到了气氛有些诡异，小心地走近两步，走到那管事身边，小声道：“有什么事情兄弟你说，咱兄弟还用得着这样么？过几天我给你送点好东西……”那小管事一摆手，道：“我是公事公办，苏州被张士诚给攻占了你听说了吧？上头可是不放心，让我来问问你，御衣到底怎么样了，你可得实话实说。”

刘轼有些放心，太府监原来只是猜测，并没有抓到证据，便笑道：“御衣哪儿能让张士诚那贼人给玷污了呀，那可是圣物。在苏州没有被攻下前，御衣就运出来了，这时候正在别的地方赶制呢。”

那小管事冷笑一声，道：“哦，那你带我去看看，我看看赶制的怎么样了。”刘轼一时慌了，不知道应该怎么回答，沈万三赶紧走上前，笑道：“大人，御衣这么金贵的东西，怎么能拿回家来呢，现在在别处赶制呢。”那小管事上去打了沈万三一个耳光，骂道：“还他娘的瞒我，我都知道了，巴德严呢？御衣不是他在办么？昨日有人首告，说御衣失窃，而且落在了张士诚的手里，巴德严也死了。你是知道规矩的，御用的东西不准散乱民间，更不能落入那乱臣贼子的手里，你看管不严，这罪过可是不小！”

刘轼浑身冷汗直冒，他知道一切都完了……

刘轼被抓进了大牢，沈万三就开始把刘氏商行的生意转移，伪造了许多买卖文书，把产业转移到了乌兰戈密身上，每转移一份就从刘氏商行的账簿上消磨干净，不让人看出痕迹。然后就开始假模假样的营救刘轼，在明知毫无结果的情况下，他居然和太府监的人大打出手，又吵又打。

“都怪我一时忍不住，唉，现在太府监我是不能去了。丁叔，往后就靠你了。”这是沈万三被人劝回家之后说的话，他不知道丁掌柜有没有看出自己的私心，但是丁掌柜却很轻易的就答应了。

几天之后，刘氏商行的各处掌柜、管事陆陆续续的赶到大都，是沈万三要他们来的，目的是为了再一次明确自己是刘氏商行的二东家，现在大东家出事，他无疑成了主人，名义上自然说是为了营救刘轼，请大家来商量对策。

“二爷的事情你们知道了，眼下当家的只有二东家了，巴大管事如果不是身在苏州生死不明，也能给帮帮二东家，现在所有的重担都压在了二东家一个人身上。咱们靠商行吃饭，商行出了事，咱们就得和衷共济，帮衬着二东家一起把二爷救出来。”丁掌柜对众多掌柜管事说，他在刘氏商行有着一定的影响力，在沈万三没有授意的情况下，他说每一句话都要提到“二东家”，似乎沈万三现在已经成了真正的主人。

沈万三不知道丁掌柜是不是看出自己的打算来了，所以事事配合自己，还是真心的偏向自己呢？想了想，他觉得这一定是丁掌柜心领神会了什么，才对自己这般的巴结。

刘轼被抓的这几天来，沈万三一直散布消息，说刘轼必死无疑，商行前途渺茫，那些刘轼的亲信们都忙着营救刘轼，可是他们在商行里资历浅，又没有地位，只能干着急。

沈万三掌握着说话的幅度，轻声道：“御衣丢失的事情，在我们刘氏商行来说不是第一次了，上次能顺顺利利的把事情摆平，全凭老员外的面子和手段。老员外走了之后，商行不比从前了，这些事情你们都知道。请各位来此，就是商议一下如何营救二爷，各位都说说吧。”他故意把情况说的很坏，越坏对自己越有好处，而且他并不表明什么态度。

众人开始你一言我一语的争论起来。有的说，应该花银子去收买太府监的人，只要能救回来刘轼，什么事情都可以谈。有的人则认为不能轻易从事，应该先把重点放在御衣上，如果重新赶制出御衣来，是不是就能减轻罪责呢？这都是刘轼的铁杆心腹说的，更多的人采取了中立的态度，因为他们看出，刘轼这次在劫难逃，沈万三很快会取代刘轼的位置，这是一众商行老人的普遍心理，他们对刘轼早有不满。

沈万三看众人争论不休，过了一会儿，说道：“都别争了，二爷现在只是被关在牢房里，太府监里并没有下一个定论，我和丁掌柜这几天来没少去太府监走动，眼下只能走一步算一步了。如今是多事之秋，各位不能老在大都待着，回去之后，把自己手里的生意看好了，这才是正经。”

丁掌柜道：“二东家说的是，这几天来二东家没少往太府监跑，多亏了他，不然二爷说不定在大牢里要吃亏。以后日子还长着呢，各位回去之后，好好把自己手里的生意打理好，别再添乱子。”众人莫名其妙，事情还没有商量出一个结果，怎么就让回去呢？不过，也没人敢说什么，毕竟，谁也不想触这个霉头，在这个时候惹祸。

沈万三根本不准备让刘轼出来，因为，把御衣丢失的事情捅到太府监就是他派人做的，目的就是让刘轼永远不能出来，自然更不会再去救他。丁掌柜也领会到了他的意思，所以，在营救问题上行事拖沓，托关系找人天天在做，却只是装装样子，并不真的出力。过了两天，刘轼被发往刑部大牢，这几乎是预示着刘轼非死不可了。沈万三得到消息之后，告诉众人，他要去刑部大牢打点。在刑部大牢里，他买通了牢头，给刘轼送了些吃的喝的，然后就找了一个地方躲了起来。

查抄刘氏商行的指命发布，沈万三没有露面，刘轼被判了一个“斩监候”，沈万三还是没有露面，他忽然在大都消失了。只有乌兰戈密带着大把银子在各处活动，对那些前来查抄得官员们大用糖衣炮弹，从他们手里保住了刘氏商行的许多产业，加上沈万三转移的，刘氏商行除了大都的生意之外，在外地的各处分号只有两家被查抄，别的都没有动。

几天后，沈万三出现在了保定城刘氏商行的分号里，这分号的掌柜在大都

见过他，知道他是商行的二东家，所以招呼的很殷勤。沈万三绝口不提刘轼的事情，只是告诉他把生意做好：“商行有了新的规矩，我定的。往后，每年的盈余，各处的掌柜拿二成，做的好的一年后拿三成，做的不好的一年后减一成……从今以后你就跟着我走吧，怎么做我会教你。”那掌柜的大喜，刘氏商行对待各处掌柜、管事一向是警惕万分，生怕有人克扣贪墨，年底分成更是少得可怜，沈万三这个新规矩可是大手笔，立即赢得了那掌柜的拥戴。

“东家放心，怎么做我心里清楚。”那掌柜的从沈万三的话里品出了什么，马上表忠心。

沈万三依照这个套路，一路走了几个地方，每到一个地方，他都用同样的办法，宣布了那个“新规矩”，然后收到各处掌柜、管事的各种表忠心的承诺。不知不觉，他已经控制了刘氏商行的各处分号，虽然在御衣的制作上他损失惨重，他几乎拿了御衣花费的一多半，御衣丢失，也就意味着他那些银子打水漂了，但是，他却并不灰心，他知道，现在他成了刘氏商行真正的主人。

他来到了昆山，在昆山城里等了几天，乌兰戈密和丁掌柜一起赶来了。沈万三绝口不提自己的行踪，只是说：“我们没能把二爷救下来，惭愧啊……”丁掌柜赶紧道：“东家，你不用这么想，这就是命数，刘轼命该如此，你我又能怎么样呢？如今刘氏商行在大都名存实亡，还不是靠着东家您才保住了外省的几处生意，刘轼就是被砍头了，地下有知也会感激您的。”不知不觉，丁掌柜对沈万三的称呼，从“二东家”变成了“东家”，对刘轼的称呼从“二爷”改做直呼其名，这都是在向沈万三这个新主人表明自己的态度。

沈万三叹口气，道：“日后也只能走一步算一步了，能把各省的分号打理好，才是最要紧的，老丁你先跟乌兰先生回苏州，过一段时间，我再给你指派新的活儿。”丁掌柜赶紧答应，从前，沈万三对他总是“丁爷、丁掌柜”的叫，他一点不觉得有什么不妥，此时变成了“老丁”，他也觉得没什么不妥，地位的转换在双方的默契下悄然完成了。

沈万三回到老家，把大老婆褚嫣然和小老婆翠茹都接到了苏州；老父沈佑却怎么也不愿意离开故土，沈万三也由着他，只是给他一笔银子，买下了一处新宅邸，让沈佑和老母居住，又雇佣了一帮丫鬟佣人。在沈万三看来，自己富

贵在老家已经是尽人皆知，无论如何是瞒不住的，从前他还害怕露富，现在则无可无不可，与其瞒不住，不如大肆宣扬，让觊觎他的人对他生出敬畏来。

翠茹一开始根本就没有怀孕，只是想利用自己怀有沈万三的子嗣来达到嫁入沈家的目的，几个月后，她才发现自己真的怀孕了，那种害怕被人识破的担心才散去。

沈万三带着一家老小欢欢喜喜的来到了苏州，心情出奇的高兴，尤其是看到自己襁褓中的孩子，那种满足感说都说不出来，觉得就算什么都没有了只要有儿子在就够了，金银都是过眼烟云，不值得留恋。

民企教父
沈万三 ④

第 十 四 章

狐假虎威，借驸马爷扬名立万

...

邹先生道：“你想想刘定一，凭什么可以和达官显贵交往？一是凭的祖上的余威，这二嘛就是他有财名啊，都知道他是天下第一大财主。你说说，一个天下第一有钱的人，谁还会看不起他？我这个办法，保你成名，聚宝盆，聚宝盆，聚宝盆一出，你就等着招财进宝吧！”

一到苏州，沈万三从自己手里几个宅邸里选了一座最大的，经冯掌柜布置了一番，就顺顺当当的入住了。安排好家里的事情，他就开始处理生意上的事情，让年士儒和石谷泰的两个徒弟刘忠义、张思才一起出海，现在他想把损失的银子捞回来。同时，从张士诚那里得来的盐引也应该用了，不过，现在他觉得时机还不成熟，最好先不要轻举妄动，在自己的地位没有稳固之前，他不想轻易有动作，应该先得到张士诚的充分信任。

这时候，一个惊人的消息传来，张士诚和攻下集庆（今江苏南京）的朱元璋发生了冲突，双发大打出手。一开始，朱元璋顾忌到张士诚对自己南进一定是抱有戒心的，所以写了一封诚恳的书信跟张士诚解释，一再声明要和张和平相处，双方互不侵犯。占据了苏州、兵威正盛的张士诚收到朱元璋的信并不买账，蛮横无理的扣下朱元璋的特使杨宪，更不回信。甚至派水军进攻镇江，结果被徐达击败。

朱元璋一方也不甘示弱，随即派徐达和汤和攻常州，张士诚派兵来援救，结果还是大败，张这才知道朱元璋的厉害，他不想把事态扩大，想暂时忍耐，等到自己准备好了再和朱元璋决战，就写信求和，并答应每年送给朱元璋粮食二十万石，黄金五百两，白金三百斤。朱元璋回信，限令他放回杨宪，每年只要送五十万石粮食就行了；张士诚没想到朱元璋老实不客气的居然真的敢要粮食，恼羞成怒，拒绝放还杨宪，更不再理会朱元璋，双方开始僵持起来。

沈万三深深地知道，这个朱元璋不是好惹的，此人心狠手辣，如果张士诚不是他的对手，苏州重新落入他的手中可怎么好？为了了解一下情势，他去找了卞元亨，不过这种事情不能说的太明，要婉转一些：“卞老，家小我都接来了。一回来我就听说诚王和那个朱元璋打起来了，不知道现在情势如何？”

卞元亨道：“朱元璋立足未稳，怎么能是我家诚王的对手？别看他赢了两仗，这都无关紧要，你就记住一条，朱元璋占据的地盘远远不如我家诚王，还有，他没有我家诚王有银子，连粮食都没有。我还听闻，此人冷酷多疑，不像是个成就大事的。”这点沈万三倒是十分认可，点头道：“那就好，那就好，我还担心呢。”

虽然这么说，沈万三还是不敢大意，一直等了几个月，在这几个月里，他一直静静观察政局的走向。张士诚为了扩充实力，不断的招兵买马，他控制着江南几处最富庶的地方，又有盐场做底，财力雄厚，每天都有大批青壮投靠他。张为人豪爽，又知道民间疾苦，免除了许多地方的赋税，与民休养生息，对敢于欺压百姓的官吏一律砍头，这些举措为他赢得了民心，辖下百姓无不歌功颂德。凭借着百姓的拥戴和强大的财力支持，张士诚成了江南最强的一股割据势力。

沈万三觉得时机差不多了，他看出来，张士诚的根基已经稳固，不管是徐寿辉还是朱元璋都不能撼动，就开始想办法怎么在张士诚的政权内构建自己的关系网。这时，一个机会来了，翠茹给他生下了一个大胖小子，过了没几天沈贵的老婆也生了，而且也是男丁，沈家一下子多了两个男丁，沈佑和老妻从老家赶来，高兴的都不知道怎么好了。

现在沈万三处事为人的方向已经变了，他看得出，现在自己在苏州拥有这么生意，这么一大摊子家业，再想做缩头乌龟已经不行了，整个苏州都知道他是数得着的大富翁。为了自保，他以前一直把自己藏起来，这时，藏已经不能藏了，所以他只能把自己做大，做到各方都需要他，只要都需要他，他就有靠山。

沈家一下子添了两个男丁，这是大喜事，如果把这件事做的喜上加喜岂不是更好？沈万三觉得应该趁这个机会大操大办的庆贺一番，把苏州政商界的人请来一些。这是他悟出的一个道理，在交际场上，借助别人的面子给自己找面子是一条捷径。比如，有人看到他和某个大人物在一起，无形之中就抬高了他的身价，如果他能请到各方名流，无疑对他的声望是一个大大的提升。

不过，他心里不托底，不知道应该怎么做。不知道是出于何种心态，他晃

250 民企教父沈万三 ④

晃悠悠地来到了邹先生住的地方。他已经几个月没来过这里，一来是自己太忙，二来也是觉得邹先生的身份太特殊，他毕竟是伺候过元朝皇帝的人，如果和他来往，以后被张士诚的人发现了就不好了。

谁知道，沈万三一来到邹先生住的小院，就看到大门口停着几辆马车，凭他的直觉，能用这么豪华的车架的，一定是大有来头的人，更让他惊奇的是，他还看到有许多兵丁甲士，从衣着上看这都是保护大周王公大臣的护卫，难道有什么大人物来找邹先生吗？他默默地外面等着，等了一个多时辰，大门开了，只见潘元绍带着一群人从里面走出来，沈万三偷偷的窥看，认得出的有三位参军谋士黄敬夫、蔡彦文、叶德新，这些人可都是张士诚倚重的人，怎么都到邹先生这里来了？

等众人都走干净了之后，沈万三开始后悔没有及时拜会邹先生了，心想：“这柱香我烧的太晚了，我跟邹先生的关系最深，早知道他会和这帮股肱之臣交往上，我何不早来呢？”抱怨归抱怨，沈万三不能再等了，可是刚要去敲门，又想，会不会让邹先生觉得自己看到他如今如鱼得水的时候，上赶着来巴结，而以前却几个月不登门？

虽然带着犹豫，他还是敲门了，开门的是一个五六十岁的老者，沈万三通报了姓名，那老者赶紧进去禀报，然后就引着沈万三一路进去了。他忽然发现，从前这个冷落的小院子里现在多出了许多仆人，有的在熬药，有的在洗衣服，这些人都是哪里来的？

邹先生的气色明显比以前好了，甚至胖了一些，面色更加红润。沈万三进去，看到他，赶紧行礼。邹先生笑道：“沈爷，你如今是苏州头号财主，怎么到我这个小庙里来了？”沈万三为了凸显他和邹先生的友谊，更为了显得不拘谨，自己找了一个位置坐下，笑道：“老神仙，我这一阵可是过的战战兢兢啊。唉，天变的太快，我找不对路子，不敢轻举妄动。”

邹先生淡淡的看了他一眼，语带嘲弄的道：“你这下放心了？我没事，身子不脏，张士诚不会因为我跟过鞑子皇帝就猜忌我，你也不用担心会沾一身脏水，我这儿的水清着呢！”沈万三略显慌张，道：“老神仙，您看您这话说的，我真是没空，也是没想得着您，要不我早来了。我不是嘱咐让冯掌柜时不时地

来看看您吗？没忘您，我的大恩人怎么敢忘？”

邹先生神情轻松，道：“冯掌柜是来过几回，我就不让他来了，我用不着他。我知道你是什么人，我这儿没腥味你是不会来的，不过，你有这个顾忌也对，我是和鞑子有来往的人，你不好来见我，免得祸及自身。幸好这时候不用这么想了，凭着我的手段，你看看，这驸马爷不是都登门求教来了么？改朝换代，不管是谁当家做主，他们都想求高人……”

沈万三赶紧道：“那是，您就是那高人……”他陪着小心，和邹先生聊起来，才知道，原来邹先生等到张士诚攻占了苏州之后，不甘寂寞，开始给街坊四邻占卜算卦，时不时的还露出一两手“神技”，没多久就变成了远近闻名的活神仙，求到他门上的人越来越多，身份也越来越高。最后，潘元绍也忍不住来拜会这位世外高人，然后拿银子雇佣了一批佣人来伺候邹先生；就这样，邹先生的名气越来越大，许多小民百姓想见都见不到他，只有达官贵人才能和他见上一面，而沈万三每天窝在家里，居然一点都没有听说。

邹先生无儿无女，心腹的徒弟又都没带出来，所以，他是真心的想依靠沈万三。他也知道，沈万三对自己没有恶意，只要不危害到自身安危，他对自己还是真心实意的。听沈万三说想借给儿子过满月的机会笼络一些达官贵人，就道：“你这步棋走对了，你看出来没有，张士诚的这个大周都是一些什么人？说句不客气的话，真有点本事的，多是鼠目寸光之人。张为人太宽厚，没有狠心是不行的。像潘元绍这等酒囊饭袋，就因为是他的女婿，可以为所欲为。所以嘛，你那一身巴结迎奉的本事，有用武之地了。”

沈万三道：“那我也请不来潘元绍，他一个驸马爷，自然不会来我家里喝小儿的满月酒。我也不敢那么想，我只是想请几个小官儿、小商人，至于刚刚来您这儿的那几位，日后想办法在结交吧。”

邹先生道：“你现在只是一个生意人，他们怎么不屑和你交往，如果你变成吕不韦、邓通那等人物，他们自然会愿意和你来往了。不妨就要要名气，就像我，有了名气，这不都登门了么？”沈万三知道他有办法了，就探着身子，问：“我总不能去买一个官当吧？我一个生意人能有什么名气，老神仙您是不是有什么法子？跟我说说。”在当时人的眼中，商人的社会地位普遍不高，虽然

和前几个朝代比起来，元朝的商人地位有所提升，但是，能在社会上有一定影响力的没有几个。

“你想想刘定一，刘定一凭什么可以和达官显贵交往？一是凭的祖上的余威，这二嘛就是他有财名啊，都知道他是天下第一大财主。你说说，一个天下第一有钱的人，谁还会看不起他？我看，巴结都来不及。”邹先生道，沈万三沉思了一会儿，忽然觉得，自己刚到大都的那个梦想居然隐约可见，那时候他第一次知道，原来经商可以获得如此高的荣宠，可以和王侯将相来往，可以和皇帝见面。他曾立志成为这样的人，但也觉得这个想法十分渺茫，如今听了邹先生的话，他觉得，现在是不是就是一个绝好的时机呢？

在这几个月里，他的船队两次出海，每次都获利颇丰，苏州的几处生意已经运作起来，刘氏商行的各处生意也都陆陆续续步入正轨，他的腰包马上鼓起来；同时，在高邮、苏州和老家购置的良田，加在一起已经有一万多亩，这每年的收益就是一笔巨款，他已经有了底气。

“我这个办法，保你成名，聚宝盆，聚宝盆，聚宝盆一出，你就等着招财进宝吧。”邹先生最后道。一直到天黑，沈万三才回家，回到家里，信心更足了，马上派人把冯掌柜叫到了自己的宅邸里。冯掌柜现在替沈万三打理着泰亨和咸富两家钱庄，还要照顾别的生意，每天忙得脚不沾地，迥然成了沈万三最大的一个管事。

“东家，您叫我？”冯掌柜道。沈万三点点头，道：“我沈家添了两个男丁，我想好好的庆贺一番，找你来是想跟你合计合计。”冯掌柜大喜，道：“这应该应该，是得好好庆祝，你看那小少爷多喜人。”

沈万三说话也不藏着掖着了，直接道：“这样，回去之后呢，就用你自己的名义，给各处生意的掌柜写信，告诉他们老子要给儿子过满月，让他们每人都给我来庆贺，而且都要带礼物来，来的人越多越好。”

冯掌柜心思透亮，一听就知道沈万三想干什么了，心想：“东家做事以前很沉稳，今儿怎么转性子了，这么好大喜功的，还惦记着从各处掌柜手里捞一笔，这点富贵也看在眼里？”不过，他想是这么想，脸上却是一副笑容满面的模样，道：“是是，这事儿交给我，东家你放心，怎么做我清楚，一准露不了

您，还得让他们都送来好礼物。”

沈万三道：“人不能来的太少，这个你要跟他们都说清楚了。”冯掌柜赶紧答应，马上去写书信，然后派人送信。沈万三还不放心，又到处送请帖，能请的人都请来，甚至有些没有见面过的商贾也收到了他的请柬。

十几天后，沈万三的宅邸前排满了车马，整条街都满了，各路客人陆续来到，乌兰戈密和年士儒左右站在门口迎接客人，收礼的账台前排起了长龙。

为了照顾客人，沈万三让苏州所有的生意关门歇业，伙计们都来帮忙，可人手还是不够，很多客人没有座位，站在院子里不知所措。幸好，沈万三的这座宅邸足够大，房子足够多，不然可真不知道怎么好了。沈万三看这样不行，赶忙把冯掌柜叫过来，问道：“桌椅板凳不是让你准备了吗？你看看外头怎么还有这么多人没地方去？”

冯掌柜忙得满头大汗，道：“东家，我知道我知道，来的人实在是太多了，临时收拾出来两间大屋子当客厅，下头人正在里头布置呢，说话就好，等布置好了立马把人都请过去。”沈万三略感放心，问道：“厨房那边怎么样了？”冯掌柜道：“二十几个厨子，临时搭了几十个灶台，几十口锅一起开火，烧水的伙计也有几十个，耽误不了事。”

鞭炮从天刚亮就开始噼噼啪啪的响，专门用了几个伙计轮换着放。沈万三听着鞭炮声心里满意，心想，我这个排场可是够大的了。过了一会儿，乌兰戈密匆匆跑过来，低声道：“快点，卞元亨和潘元绍来了，还有邹先生。”沈万三大喜，真没想到，潘元绍真的能来，这可真是给自己长脸，慌慌张张的跑到大门口，潘元绍的车马刚停下来，沈万三急忙跪下行礼。

潘元绍也不理他，从车上下来，后面的另外两辆马车是邹先生和卞元亨坐的。沈万三早就给邹先生准备好了肩舆，一打眼色，两个小厮抬出了肩舆。沈万三走到邹先生那辆马车前，轻声道：“老神仙，咱下车吧？”两名小厮把邹先生小心的抱下来，让他坐上了肩舆。潘元绍对邹先生很是恭敬，一直伺候在旁边，对那两个抬肩舆道：“慢着点抬，慢着点。”

邹先生笑道：“驸马爷，折煞我小老儿了喽。”陪着这三位贵客，沈万三走

在前面引路，院子里的客人，有的认识潘元绍的都暗暗吃惊，没想到堂堂的驸马爷居然也来给沈万三的小儿庆贺，不由得对沈万三更加刮目相看。

一间宽敞的小客房已经收拾出来，布置得十分的雅致，沈万三把三个人请进来，卞元亨左看看右看看，笑道：“万三，你这间客房可真是不错。对了，今儿来的客人可真多，没想到你交情这么广。”沈万三正在给潘元绍倒茶，听了这话，笑道：“卞老，咱俩是老朋友了，你可不能笑话我。”

潘元绍从沈万三手里接过茶，一口没喝，又放回去，问道：“我听邹先生说，你有一件大宝贝，真的假的？”沈万三道：“邹先生是神仙，怎么能说假话呢，自然是真的。”潘元绍道：“我看你这一番排场也像是真的，不然你哪里弄来这么多银子。”

沈万三笑道：“待会儿就让您见见。”邹先生被搀扶到了一把椅子上，这时候说：“驸马爷，我可是提前告诉你了，这宝贝信则灵，至于真假最好不要多想，您就看看，就当看一件玩物。”

潘元绍道：“再好的宝贝还不都是先生您拿到的仙物，我只要朝夕听先生的教诲就足够了。这宝物可遇不可求，道理我懂。我没有沈君的福分，没有早早的遇到先生啊，不然这宝物一定是我的。”

过了一会儿，沈万三就请三个人去了大厅，这是一间大客厅，能容纳百十人，只有贵客或者有点身份的人才被请到这里，别的客人都在另外的地方。沈万三让潘元绍坐了首席。

等众人都入座了。潘元绍对一旁的沈万三道：“宝贝呢？快拿出来让我瞧瞧。”沈万三道：“驸马爷稍等，马上就到。”说完，就拱手离开，过了一会儿捧着一个大木盒子出来，客人们都一愣，纷纷猜测他这里面装的是什么东西。

沈万三对众人拱拱手，道：“今日是小儿和舍弟头生子庆贺满月的日子，诸位不辞辛劳的来喝这杯满月酒，我沈某人真是打心眼里感谢各位。尤其是驸马爷都来了，我真是不知道说什么好了，小儿和小侄真是上辈子修来的福气，一出生就遇到了贵人……”说到这里，两个老妈子抱着他的第二个儿子和沈贵的儿子走出来，沈贵也跑过来来到众人前面，他本来是在别的客厅照顾客人，只能抽空过来一下。

沈万三从老妈子手里接过小儿，抱在怀里，让客人们都看了看，又转过来，走到潘元绍身边，说道：“驸马爷，小可今日有一个不情之请，想要您这个大贵人给小儿、小侄赐一个名讳，让他俩一辈子念您的好。”潘元绍胸无点墨，勉勉强强识的几个字，让他起名字确实犯难了，笑道：“我不是做学问的人，想不出什么好名字来，今儿徐夫子没来，他要是来了一定能给两位小公子想一个有学问的名字来，不如改日咱们去请教他吧。”

邹先生道：“人看缘分，既然驸马爷和两位小少爷有缘，就随便给他们起个字也未尝不可。”沈万三道：“是呀是呀。您就是随随便便说一个字，就是这天下最有学问的人说的也比不了您的。”他这一手来的自然巧妙，日后别人听说，驸马爷亲自给他的儿子起名，一定会觉得他身后有大靠山。

潘元绍知道不能再推辞，就闭目沉思，想到在沈家门前看到一个兴旺的‘旺’字，就觉得这个字一定是一个好字，笑道：“我看就得一个旺字吧。”其实，这个旺字十分的粗俗，一般没有读过书的小民百姓才喜欢用这个字，大户人家谁用这么俗气的字。不过，既然是驸马爷说的，那不用也不行。

沈万三叫好道：“好，多谢驸马爷赐名，那小儿就叫沈旺了。”沈贵随即抱着自己的儿子走过来，笑道：“驸马爷给家兄的小儿赐了字，也给小儿想一个吧。”潘元绍又是闭目沉思，想到自己在臣子们夸赞张士诚的时候经常用“德昌”两个字，就叫道：“我看就叫德昌吧，沈德昌，一个德昌一个兴旺，哈哈。”“德昌”两个字比单字“旺”好听多了，沈贵躬身致谢，就告辞了，去招呼别的客人了。

沈万三把小儿子沈旺交给老妈子，转过身来，拍了拍那个大木盒子，道：“沈某人今日要让众位看一件宝贝……”潘元绍赶紧从座位上站起来，卞元亨也走过来，注视着沈万三的举动。

沈万三道：“这是一个什么宝物呢？全赖我老师邹先生，在坐的有知道他的大名的么？”知道邹先生的为数不少，但是，知道邹先生和沈万三关系非同一般的就不多了，直到此时众人才明白。

沈万三打开木盒，把里面的聚宝盆捧出来，笑道：“这是一件能变银子的宝贝，诸位信不信？”潘元绍看到这件宝贝，虽然没有看到它的“神力”仍惊讶

莫名，喃喃道：“这是聚宝盆，是聚宝盆！”

沈万三已经精通了怎么操作这所谓的“聚宝盆”，把它恭恭敬敬的放在桌上，自己坐在桌前，随手掏出一枚银锭，掷进盆中，盆里马上跳出两枚一模一样的银锭，潘元绍惊讶的几乎失态，叫道：“他妈的，这……这……哎呀，邹先生您真是神仙呐！”

别的客人也纷纷聚拢过来，一个个吃惊不已，他们从来没有见过这种宝贝，周礼京今天也来了，他叫道：“沈兄弟，你真有这宝贝啊？我上次听你说，以为你是玩笑，哎呀，难怪难怪，你有这么多的银子。”

沈万三笑而不答，随手又投掷进去两枚银锭，瞬间，聚宝盆里反弹出四枚银锭，稳稳当当的落在桌面上。这一下，众人吃惊的瞠目结舌，一时说不出话来，只是哎呀哎呀的欢叫，似乎是看到了这个世界上最不可思议的事情。

等宴席快结束了，潘元绍还是不愿意走，言谈之间，还想再看看那聚宝盆，邹先生笑道：“驸马爷，我是怎么跟你说的？沈万三命里应财，您命里应贵，命里没有莫强求。”邹先生就是用看宝贝的名义把潘元绍给请来的，潘元绍开始不相信人世间有这种东西，可是，此时真的看到了，哪里还管什么命不命的，不管用什么办法也要弄到手。有了这种东西，没银子就可以变银子，那还有什么怕的？

不过，他很敬重邹先生，邹先生既然这么说了，又当着别人，他不好再执意。酒宴过后，众多客人开始闲谈，沈万三故意让人把客人们送的礼品摆在显眼的位置，众人看着这些琳琅满目的礼物，暗暗吃惊，没想到沈万三的朋友出手都如此阔绰。这么想的人自然是不知道，这些礼品多半是沈万三各处分号的掌柜、管事送来的，他们自从听到冯掌柜的训示之后，立马着手准备，尽可能的搜罗好东西送来。

沈万三这次大大的挣足了面子，一跃成为苏州上流人士。许多人本来不怎么看得上他，觉得他虽然有不少银子，但会是昙花一现，说不定什么时候就倒台了，可是，当看到身为驸马爷的潘元绍也来他府上庆贺，更看到沈万三居然有一个会变银子的聚宝盆，如果说这事情要太过神奇不可信的话，又是亲眼所见，不能不信。

综合种种，沈万三的处境大逆转，从一个暴富的小商人成为一个有皇亲国戚背景、有神仙活佛保佑的人物。对他的各种传言一下子多起来，他怎么看准时机收购各家产业，怎么从一介白丁成为咸富的东家，似乎他做的每一个决定都是对的，甚至有人说他“财眼”，能预知发财的机会。一些小官儿也似乎看到了机会，渐渐地，有人找各种借口来沈万三府上拜会；对这些人，沈万三都一样的客客气气，热情招待。

可是，唯一让沈万三不解的是，潘元绍忽然失踪了，本来他以为潘元绍看到聚宝盆之后一定会想办法索取，自己到时候因势利导，从他手里捞取一点好处，或是盐专卖权，或是别的什么特权，至于聚宝盆的真假，那就交给邹先生来解释了。可是，一个多月过去了，潘元绍那边也没有什么消息，这下沈万三倒有些奇怪了，他去打探了一番才知道，原来，潘元绍在外面养了一房女人，被张士诚的女儿知道了；这位公主也不是省油的灯，带着几个丫头和家人，把潘元绍私藏的女人打死，又一哭二闹三上吊的要张士诚惩办潘元绍。张士诚也觉得潘元绍这次做得过分，为了安抚女儿，更想到潘元绍种种作奸犯科的举动，一怒之下将他软禁。

沈万三细心观察这局面，找来乌兰戈密商量，本来想说潘元绍的事情，还没开口就说了别的：“船还是太少，乌兰先生，你还是要跑一趟，看看能不能多购置些船只。”乌兰戈密道：“好，我明儿就去泉州。对了，那批盐引你准备什么时候用？我看时机已经成熟了，昨天我遇到了卞元亨，听他话里话外的意思是想要银子了，他说，他给你的盐引你还没有用，那还不是明摆着要银子么？”

沈万三哼了一声，道：“卞老越来越贪了，御衣就在他手里，你没看他最近给上上下下多少人送了好处？那些银子都哪里来的？还不是我的，如今还想要盐引……想想真他妈……唉，可是，咱还得拉拢着他，银子得给。”他有一个优点，从不意气用事，遇事非常冷静，并且善于克制自己的情绪。

乌兰戈密出去，把杨忠基叫进来，沈万三道：“老杨，你就跑一趟盐引吧，回去准备准备，这几天里就启程。”杨忠基自从跟了沈万三之后，一直没有正正经经的事情做，不是跟着一家分号一家分号的到处巡视，就是待在苏州闲

着，现在终于有展露身手的时候，兴奋不已，道：“东家您放心，这活儿我做不好就卷铺盖走人！”等他离开之后，乌兰戈密道：“老杨忠心实诚，就是做事情有点冒失，我看不如让李海天跟他去，这样两个人互相有个照应。”

沈万三摇摇头，道：“李海天不能大用，把他留在身边可以，不能放出去，这个人太滑头，当年在海上差一点害死我，这事儿我还没忘呢。咱们手里有盐引，不是做私盐了，用不着小心，怕的不是官面上人查，而是怕自己人手底下不干净。杨忠基做这个最合适，贪墨的事儿他做不出。”乌兰戈密对他用人的手法很是钦佩，道：“沈万三，咱们的船一多，都有年士儒和石谷泰的两个徒弟带着，我担心时间久了他们会尾大不掉，毕竟这里头的油水太多。”

沈万三点点头，道：“我这已经想到了，我正一点一点往船队里加新人，这样慢慢的把那些不听话的都替换下来。让丁海上船，做二管事，跟着年士儒办事，让他们二人互相监视。”乌兰戈密道：“要是那样，我这就去把年士儒找来，你跟他说清楚，不然我这次买船的事情不好买。”

年士儒紧跟着被叫进来，对沈万三行了一礼，道：“东家找我？”沈万三道：“这两天我准备再买一批船，然后带着新船一块儿出海，乌兰先生跟你去泉州，买船的事儿由他来管。对了，丁海这次跟你出海，就做二管事，跟着你办事，你要好好教教他。”他知道年士儒是聪明人，自己的话不用说的太多，年士儒就能看得出派丁海进来摆明了是分他的活，如果是别人，肯定愤愤不平，但是，年士儒却不那么想，因为他聪明，知道自己不可能和沈万三对抗，心里只是想，自己哪里做的不好，让沈万三不相信他了，日后怎么来重新博取信任。

张士诚占据苏州之后，丁海就跑到了沈万三手下做事，他都对沈万三是充满感激的，一心想报答他，为人又非常忠诚，所以沈万三用他插进船队，慢慢的分化年士儒和石谷泰两个徒弟，免得时间长了，他们三个形成一个小集团。

等年士儒离开，沈万三道：“乌兰先生，船要多买，我看出来了，如今这世道最发财的一是盐，二就是海外贸易。只要这两手我们都抓住，就无往不利。我给你新买了一座宅邸，你有空了去看看，这趟又要辛苦你了。”乌兰戈密从沈万三这里拿到了不少好处，不过，他和沈万三是朋友关系，从不下人自居，沈万三对他也是毕恭毕敬，两个人合作的很是愉快。

“哦，又让你破费了，我不去看，你送的我一准满意。”乌兰戈密对沈万三的给予从来不谢，给就要，不给从来不主动索取。两人谈得差不多了，沈万三才道：“走，跟我去看看邹先生。”

来到邹先生家里，邹先生看到是沈万三来了，笑道：“我就知道你这几日要来，听说了没有？”沈万三一愣，道：“听说什么，莫不是又有什么大事发生了？”邹先生就把潘元绍被软禁的事情说了。

沈万三道：“我今儿来就是为了这件事情，老神仙，你觉得潘元绍能全身而退么？我为了巴结他可是费了不少心思，如果他不争气，我这个靠山岂不是要白找了。”邹先生哈哈大笑，道：“他还不是你的靠山，不过，你做完这件事估计就差不多了。我打听到，潘元绍的那河东狮笃信神佛，每隔几天便会去万佛寺烧香……此事成与不成还在你家翠茹夫人，我观她冰雪聪明，当得此重任！”沈万三微微吃惊，邹先生就把自己的主意详细说了一遍。

沈万三来到了驸马府，见到了潘元绍，让他奇怪的是，昔日风光的驸马爷今日却形容憔悴，满脸胡茬子，好像老了许多，住的地方也是一间小小的偏房。“你来找我做什么，来看我笑话？”潘元绍看到沈万三问。

张士诚只是把他软禁在府邸离，不许他走动，可是，张士诚的女儿不放心，为了解气，把他关进了小偏房里，更不允许他踏出房门一步，沈万三上前一步，道：“驸马爷，您说我来干什么的？我怎么会是来看你笑话的呢？咱俩是什么关系，看你笑话不就跟看我笑话一样么？”

潘元绍正在为自己的前途担心，他知道张士诚非常疼爱女儿，而他身为驸马居然在外面养女人，这确实是一件越礼的大事，弄不好，他的前程可就没了。被软禁的时间里，他一会儿觉得结发妻子是和自己开玩笑，等气消了他也就没事了，可是，这一等就是小一个月，他的耐心全没有了，就开始胡思乱想，觉得张士诚是铁了心要废了自己。

“行了，你来看看我，我也就心满意足了，知道你有这份心就行了。你回去吧，我现在是管不了你饭，请不来你酒，你看看，我这是大牢。”潘元绍苦笑道。沈万三道：“看着驸马爷您受罪，我心里也难受！要么说您是驸马爷呢，有神佛保佑，您猜猜我今天来是干什么的？一来是看看您，这二来嘛，就是想

给您和公主呀说和说和。”潘元绍叹口气，道：“你是好人，够义气，不过，公主他连我的话都不听，能听你的？对了，你那个聚宝盆……算了，我也别想这个了，我还不知道自己有没有机会看到明儿的太阳呢，说不定呀，今儿我就给砍头了。”越说越是伤心，他本来心狠手辣，但是，到绝望的时候，忽然变得多愁善感起来。

沈万三道：“驸马爷，您别灰心，我说了，我能让公主回心转意，您信不信？”潘元绍看他说的不像是假话，又联想到他有聚宝盆这等神物，觉得似乎他的话不是空穴来风，说不定真的有机会，就道：“如果你能保住我的富贵，就是我的再生父母，我潘某人一辈子忘不了你！”沈万三连连鞠躬，道：“我哪里敢啊，我就是帮驸马爷您一个小忙，不忍心看着驸马爷您失了势。驸马爷，公主是不是喜欢去万佛寺烧香？”

潘元绍道：“自从高邮城之战，她看到了那么死人，就有了烧香拜佛的习惯，逢五、逢十是一定要去的。”沈万三道：“哦，那驸马爷就等我消息吧，我一定把事情办妥。”潘元绍惊讶地看着他，道：“我说沈兄，你可不要哄骗我。如果真的能把公主的心给我拉回来，让我干什么都成！”沈万三深深一揖，道：“驸马爷等消息吧。”

张士诚的女儿小名叫福妹，受封永福公主，她从小就受到张士诚的喜爱，被视为掌上明珠。当年张士诚还是一方豪强的时候，潘元绍的父亲想和张家结亲，攀上这门亲事对潘家来说可是一个大援力。潘元绍长得仪表堂堂，又有一张能说会道的嘴，很快赢得了福妹的心，两人成亲之后，忌惮于张士诚的权势，潘元绍有心找别的女人也没敢动手，没想到如今飞黄腾达了，却又闹出这等风流事来。

永福公主是又羞又怒，一方面觉得丢尽了面子，自己的现在的身份是何等的尊贵，潘元绍居然放着自己这个金枝玉叶不要，冒着风险私自养了一房女人，这不仅伤害了她作为诚王公主的威仪，更伤害了她作为一个女性的自尊。刚开好，她恨不能杀了潘元绍，可是，心里实在是舍不得，整日愁眉不展的在家里窝了几天，连上香的的习惯也忘记了，直到这个月十五，她才想到应该去万佛寺求求神佛，希望上天能给自己指一条明路。

张士诚的政权刚刚建立，还没有一套像样的礼仪规制，永福公主出门，也只是坐一辆宽大的马车，带着使唤丫头和一众护卫，并没有什么仪仗。

万佛寺的和尚早就得到了通知，知道永福公主会来，按照一般的做法，应该把寺院里的香客统统赶出去。永福公主觉得这样不好，为了自己一人的向佛之心，就把众人的佛路给断了，太违背佛理了，早支会过寺里，不用把香客驱散，只留下一个别院，让自己拜佛休息就行了，所以，寺院里并没有太大的动静。

永福公主拜过佛，来到了禅房里听老和尚讲经。老主持端坐在下首，因为永福公主不习文事，只能从最浅显的讲起：“贪、嗔、痴、慢、疑，此五者佛家称为‘五毒’，《大乘义章》有云：‘于外五欲染爱名贪……’众生生活于世间，以眼、耳、鼻、舌、身等处于世，感万物，生色、声、香、味、触等，能引起众生之利欲之心，此叫‘五欲’。于此五欲执著并生染爱之心，是为贪……”

断断续续讲到“痴”字，老和尚道：“‘痴’又作无明，痴既为一切烦恼之所依，《俱舍论》有云：‘痴者，所谓愚痴，即是无明……’众生因无始以来所具之无明，致心性愚昧，迷于事理，由此而有‘人’、‘我’之分。生我执、法执，世人种种烦恼，世事之纷纷扰扰，均由此而起。因此，痴为一切烦恼所依。《唯识论》云：‘诸烦恼生，必由痴故。’我看公主之烦恼，也是有一个‘痴’字而来……”

永福公主听得入迷，叹口气，道：“大和尚说的是，小女子是凡夫俗子，虽因为家父的声明地位，有今日之尊，可是，心里却是烦恼愈多，还不如从前那般无忧无虑……”老和尚双手合十，道：“老衲空门中人，了却尘缘，要解公主的红尘烦恼，须得另寻一人。”

永福公主道：“大和尚也知道我是因何烦恼，唉，红尘中人多苦恼，我又是一家俗女，怎么能够置身红尘之外？不知道大和尚说的是能解我烦恼的人却是谁？”老主持正襟危坐，道：“老衲认识一位有大智慧的俗家女子，天生的深具慧根，或许可以稍稍解除公主的烦恼。一来，因为她天资聪颖，二来，她也是女儿身，有些道理，或许她比老僧我知道得更多。”

永福公主道：“那劳烦大和尚把人带上来吧，我也想在外面多待一会儿，回

到家里就是看不尽的烦恼。”不一会儿，一个少妇模样的女子就被带进来，她先对公主行礼，不卑不亢的道：“小女子翠茹见过公主殿下。”永福公主看她身段灵动，一双会说话的大眼睛透着机灵，有一股天生的可人劲儿的。“你是哪里人？”永福公主问。

进来的人正是沈万三的小老婆翠茹，她受沈万三嘱托，来这里“劝说”永福公主。一直觉得自己没有用武之地的翠茹立即答应，她一直不甘于单纯的做一个妻子的角色，她更想做沈万三的左膀右臂，替沈万三出主意，想办法，让这个男人不光看重自己的美色。

“我是昆山人，跟随夫君来到苏州没多久。”翠茹道，永福公主道：“哦，那你夫君是做什么的？”翠茹就一五一十的说了，说着说着就讲了自己从一个使唤丫头成为少奶奶的经历，为了显得自己讲的有趣，她故意说的一波三折。永福公主平日里十分无聊，从前一些玩伴都不在，她除了听听戏，就是每天和几个使唤丫头在一起，那无聊就不用说了，这时候听翠茹讲话，觉得又回到了从前在乡间的日子。

“可说呢，咱们都是苦命人！”永福公主叹口气，翠茹察言观色，小声道：“不一样，您可是诚王的掌上明珠，我们都是小民百姓家的姑娘，哪里能一样？哦，公主您伤心是因为驸马爷的事儿？这我听老主持说了，说一句话冒犯的话，这事儿根本不叫事儿……”永福公主脸色一变，厉声道：“他背着我在外面养女人就是不对！”说完才发觉自己发火找错了人，就勉强一笑，道：“我受不了这个气。”

很奇怪，看到永福公主震怒，翠茹居然没有一点害怕的样子，还是有说有笑的道：“我是看出来了，公主，您心里还惦记着驸马爷，为这点事儿真不值。您想想，如果诚王一怒之下把驸马爷给废了，您心里什么滋味？依我看，最后心痛的还是您，倒不如趁这个时候给驸马爷一个台阶下，你们俩贵人重归于好，这多好的事儿。”

自从潘元绍的事情发了，永福公主从没有听到一个人劝自己饶过潘元绍，张士诚是怒不可遏，把潘下了大牢，自己身边的丫鬟又都不敢说话。有些能说的人，看潘元绍已经下狱，自己上去多嘴不是找挨骂么？所以没有一个人这样

劝说过永福公主。她是一个没有主见、没有见识的乡下妇人，就因为张士诚割据诚王，她才得到了今日的富贵，其实，骨子里，她和那些就知道养孩子干活的长发妇人没有两样。

对于怎么处置潘元绍，她心里矛盾之极，又拿不定主意，这时候听到有人铁定的劝她，而且这人又是那么一副不卑不亢的样子，不像是平日在她面前唯唯诺诺的丫鬟，也不像是对她溺爱的父母，倒像是一位大姐姐，她心里莫名的产生了一点依赖感，不过，还是不想就此放过潘元绍，道：“我是不甘心，他怎么能背着我在外面养女人？”

翠茹抿嘴笑道：“我看这事儿不怪驸马爷，驸马爷这么多年可曾有过什么越轨偷腥的举动？”永福公主默默地点点头，道：“这倒是没有，不过，现在我和他的身份都不一样了，他怎么能……”翠茹赶紧道：“说的是呀，公主您想想，从前您跟着诚王潜龙乡间的时候，驸马爷没对别的女人动过心思，为何如今成了驸马爷却又犯了这个毛病呢？我看，还是因为下面巴结奉承他的人太多了，银子、女人的啥都送，驸马爷就是一个铁人也难免动心……”

永福公主从来没有往这个方向想过，听翠茹一说，顿时觉得有道理，道：“是呀，一定是，我就看那些人天天往我家里跑，说是谈公事，哪里有这么多公事好谈？现在想想，还不是想让潘元绍给他们弄些好处。为了这个，变着法儿的给潘元绍送银子、送女人！”

翠茹看出自己的话已经起了作用，虽然作用有限，她敏锐地感觉到，话不能说的太急，说的太急只能适得其反，只好暂时换了话题。两人聊得十分尽兴，临走时，翠茹说：“如果公主不嫌我烦，那我呀就常来陪你说说话。”永福公主道：“那好呀，我天天憋闷死了，正缺一个说话聊天的人。”

沈万三听翠茹把和永福公主见面聊天的情景说完，暗暗称赞翠茹聪明机智。自此之后，翠茹又和永福公主见了几次面，可是，效果都不好，万般无奈之下，邹先生只得出马。这是冒着风险的，邹先生和潘元绍来往，许多人都知道，如果被公主看出来，那只能适得其反，偷鸡不成蚀把米。

翠茹再见到永福公主，提了几句邹先生的大名，看公主不知道，心中大喜，就道：“我看公主不如去见见这位大神仙，他可是真神仙，上知五百年，下

知五百年，我说了也是白说，不如公主跟我去见见。”随即又道：“公主您身份尊贵，这样，我想办法把他请来。”

永福公主犹犹豫豫的点点头，似乎还不确定要见邹先生，但是，翠茹已经出去找人了。没多久，邹先生就被抬来了，永福公主一看，邹先生那仙风道骨的模样，立即就被唬住了，把心里的困苦说出来。邹先生一阵云山雾罩，从姻缘说起，又讲到命数，断定永福公主和潘元绍的姻缘未了，不可逆天而行。

永福公主本来就没有准主意，虽然邹先生的话她不太懂，但是，知道这都是大道理，最后居然诚心诚意的跪在地上，叩拜道：“老先生给我指点迷津。”

几天之后，潘元绍登门拜访沈万三，千恩万谢，摆开了一桌酒席，两人就吃喝起来。沈万三端起一杯酒，道：“小人祝驸马爷仕途顺遂……”潘元绍一口把酒喝干，却愁眉苦脸的道：“还说什么仕途，我现在有了自由身不假，可是，却不能管任何事情，变成了一个正正经经的闲人。吃喝玩乐不在话下，就是不能插手军政事物了。我一闲下来心里还真不是滋味。”原来，张士诚听了女儿的叙说，同意还潘元绍自由身，但是，潘元绍从前管理的那些政务却都免去了。

“唉，说到底还是因为张士义、张士信这两兄弟！”潘元绍几杯酒下肚就发起牢骚来，沈万三听他说到了庙堂之争，自己不好多嘴，就默默地听着，一句话也不说。

“他们俩兄弟早就看我不顺眼，诚王还在高邮时他们就说了我不少坏话，还好诚王知道我的忠心，没有受他们的挑拨。唉，这次是我不小心，给人留下了把柄，又能怪谁呢？”潘元绍喝口酒，又道：“我虽然免去了禁足，但是，成了一个赋闲的驸马，还不如把我关起来，免得受这个屈辱！”

沈万三小心地道：“驸马爷，有道是好汉不吃眼前亏，要不，咱到他们二位面前服个软，认个错？都是亲戚，难不成他们还能不给这个面子？”他知道，在政治利益面前，什么亲戚，就算是父子兄弟也可以置之不理，更不要说他们这种关系了，但是，他不能把话说得太明白，只能这样安慰潘元绍。

“唉，事情不是你想的那么简单，岂能是认个错就能过去的？我和他们兄弟明争暗斗，他们巴不得我栽了呢，怎么会出手帮我？”潘元绍道。沈万三想

了想，道：“那咱们去求求徐义徐夫子呢？让他在诚王面前替您美言几句。”

潘元绍道：“也只能这么做了，我是能找的人都找，一个都不落下，只要能过了这关就好。”沈万三一笑，道：“驸马爷，你说诚王现在最牵挂的是什么事儿？”潘元绍道：“还不是那个朱元璋，江南的大好河山，他非要来插一手，而且，诚王的军马还吃了败仗。”沈万三笑道：“这不就结了，诚王想要什么，您给什么，他还能不用您？投其所好这手，稳抓稳打，万古不变的道理。”

潘元绍道：“你说的容易，我能打得了朱元璋？我能杀得了他，那还有什么愁的？别说杀得了他，就是打一场胜仗，我复起也是早晚的事儿。”沈万三给潘元绍倒了一杯酒，道：“要一场胜仗还不容易？驸马爷聪明一世，怎么没有想到这手呢？”

“你是说？你把话说清楚。”

“驸马爷，来日等着机会，驸马爷主动请缨，去前线，诚王远在宫里，只要下面人告诉他，咱打了胜仗，那就是咱打了胜仗……”沈万三小声道。潘元绍一拍大腿，叫道：“高，这手高，我怎么没有想到？来来，我敬你一杯。”

这顿酒一直喝到深夜，潘元绍才摇摇晃晃的被扶上马车，回府了。

沈万三对潘元绍的遭遇很是担心，如果潘元绍不能复起，那自己这座靠山岂不是倒了？带着淡淡的忧虑，他每日在苏州各处生意上回来巡视，有时候去茶楼酒肆闲坐。他在谋划着扩张产业，把生意做到大江南北，各个省、各个府都要有。乌兰戈密已经和年士儒一起去了泉州，购置大船，扩充船队，让他的海外生意越来越壮大，丁掌柜又去了外地，能商量的人只有沈贵和冯掌柜这么几个人。

这天，他把冯掌柜和沈贵叫来，说了自己的看法，冯掌柜道：“东家，咱们需要开一家车马行。有一家车马行，往来运输就方便多了，这样一来，在各省间走动就不费事了。”沈万三想想，他说的是，就道：“一家车马行开起来不容易，我看不如先找一家搭伙一阵试试。”其实，他心里想的是，就自己的生意单独开一家车马行似乎稍显浪费，不如找一家合作，这样不至于养一帮闲人。

沈贵道：“三哥说的是，苏州这几家车马行里，最大天安车马行，如果找人合作，我看他们最合适。”沈万三这时候已经有了底气，道：“那就找他们。老

掌柜你去送一个请帖，我要请天安的东家吃饭。”

天安车马行的东家姓赵名天安，听说沈万三请自己吃饭，立即答应，现在沈万三在苏州是风云人物，多少人想巴结他。他准时来到了酒楼，沈万三已经在等他，两人互相见礼，沈万三说：“赵兄，今日找你来，一是久仰大名，盼望着能一块儿聚聚；二来呢，我想着咱们合伙一把。”

赵天安笑道：“沈三爷找我合伙，那是给我脸上贴金了，我是一百二十个愿意。”说着，哈哈大笑起来，沈万三看他为人随和，心里也高兴，心想：“人地位不同了，遭际就是不一样，如果换在从前，他怎么会对我如此客气？”

“不知道沈三爷准备怎么做？”赵天安道，他知道沈万三手眼通天，和潘元绍等高官都有联系，而且为人颇有“孟尝之风”，和这类人物合作有百利而无一害。沈万三既然主动找自己，一定是有诚意的，只是不知道他要怎么和自己合作，早听说沈万三不按常理出牌，不知道会不会出什么斜招。

“赵兄，我也想开一个车马行……”沈万三道，他这句话没有说完，赵天安的脸色已经非常难看了。赵天安冷冷地道：“难道你找我来就是为了说这事儿？我姓赵的别的本事没有，但是，几分骨气还是有的，你想和我开买卖对着干，还专门把我请来告诉我，是不是有意奚落我？我虽然没有你财大气粗，也绝不敢妄自菲薄。你想要干什么，只管放马过来，我奉陪到底就是了！”

沈万三看他真的动气了，呵呵一笑，道：“赵兄，赵大哥，你别发火，听我把话说完，我是想开一家车马行，因为我各省的分号多，生意多来回贩进卖出需要用车用马，多了呢就临时雇佣，少了呢就用自己的，这不仅费时费力，还费银子，所以呢，我就想自己开一家……”

赵天安站起身来，一拱手，道：“你做你的生意，我做我的生意，咱们井水不犯河水，告辞！”沈万三赶紧拦着他，笑道：“赵大哥，你听我把话说完，再走不迟……”赵天安觉得自己今天是拿着热脸贴了冷屁股，心里那股子气就不要说了，冷冷地看着沈万三，道：“你想说什么，快说，我家里还有许多事情，没空跟你在这里闲聊。”如果换做别人，他一定是大骂大闹，然后拂袖走人，但是他知道沈万三不简单，从心里不想得罪这个人。

沈万三拉着他的手，硬把他按在座位上，笑道：“赵大哥，你的脾气怎么这

么急，听我把话说完你呀，八成就不想走了。”给赵天安倒了一杯茶，笑道：“其实，我也是犯难，你说我如果开一家车马行，给我自己的生意用，是浪费，哪里能天天用得着？可是，不开呢，我用的时候又着实麻烦，这不两犯难么？”

赵天安这才从他的话里听出了点门道，问道：“那你的意思是？你把话说清楚，别打弯弯绕了。”沈万三笑道：“我是想，要不，咱两家合伙，我在你车马行里入股，然后我白用车马，所花费的费用从年底分红里扣除。”赵天安噗的一笑，道：“我说你真是打得好算盘，我一不缺银子，二不傻，为何好好的生意要让你入股，你想得太美了吧？”

沈万三胸有成竹地道：“赵爷，你等我把话说完，就知道为何非要我入股了。如果您不爱搭理我，把我这张脸给撕吧撕吧喂狗，那我只好自己去开一家车马行，我做就得做大，做全苏州最大的车马行，那咱俩可又成同行行了，呵呵。”

他说话的威胁意味很明显，如果赵天安不答应他入股，那么他就要自己开一家，而且凭着他的势力，想做一家大的车马行并不难，车马行不同于其他行业，就靠着平常一些牢靠的主户，整个苏州城里常年用车用马的也就那么几家，其他都是一些散户，用的并不多。如果沈万三真的开一家，那对赵天安的影响无疑是巨大的，这可是一个强劲的对手，赵天安不得不好好考虑一下。

沈万三看他沉思不语，笑道：“没事，这事儿赵大哥好好想想。天也不早了，我看你也饿了，要不，我让上菜吧？”赵天安一摆手，道：“不了，今晚我胃口不好，咱们改日再聚，告辞……那件事情，我好好想想，过些日子给你回话。”说着站起来就走，沈万三一直把他送到门口。

送走了赵天安，沈万三心里高兴，看样子，这个姓赵的八成是会答应，到时候自己就解决了车马的问题。一旦他让自己入股，那事情就好办多了，进可以慢慢吞掉他，退可以保住自己投资的一笔银子，可以年年免费用车马。

正在他高兴的时候，远远的看到一个人，这个人叫古同，是张士义手下的管家，据说还有一个什么小官在身，平常帮助张士义打理手下的田产，还做一些小生意。他本来想回家，可是，看到这个大人物，他本能的就想打交道，所以，就又悄悄的回到了酒楼里。

古同领着几个朋友说说笑笑的进了酒楼。沈万三找了一个位置坐下，要了一壶茶，慢慢地喝着，过了一会儿把小二叫过来，轻轻说了几句话。一个时辰后，酒足饭饱的古同走到他身边，拱一拱手，道：“敢问，可是兄弟替我付的酒菜钱？”沈万三赶紧站起来，笑道：“不敢不敢，只是聊表寸心而已。”古同看着他，道：“兄弟和我是旧相识？或者，咱们打过交道？”

沈万三笑道：“小人还没有这个福分和大管家相识，一直想求得这个机缘，今日有幸遇到大管家，实乃是前世修来的福分。”古同打量着他，道：“我和兄台没来没往，怎好……”沈万三抢着道：“现在不是有来也有往了么？呵呵，古大哥只管吃喝，别的就不要放在心上。”

古同道：“那敢问兄台高姓大名？”沈万三一拱手，道：“不敢，在下沈万三。”古同微微吃惊，道：“你就是沈万三？兄弟的大名我早有耳闻，只是没见过面，那咱们今天就算是认识了。”说着，脸色居然出现了一丝笑容，这是他和沈万三说了这么久的话，第一次露出笑容。沈万三暗想，看得出，这个古同也是一个厉害角色，不好对付。

古同把朋友都送走，就和沈万三有一搭没一搭的聊起来，“你一直是驸马爷那条线上的人，说实话，我是有心去拜访你，不敢踏进你那扇门，害怕被赶出来，哈哈。”古同开玩笑似得道。沈万三听出来，潘元绍和张士义的分歧已经是表面化，连下面人都敢随口说出来。

“大管家您想多了，我一个生意人，哪条线上的都不是，我就是诚王这条线上的，只是能给诚王办法，跟谁都一样。”沈万三笑道，又说：“再说了，我是一个商人，商人逐利，有利可图我就干，没银子亲娘老子来了也不顶事。”古同笑道：“老弟说这句说的好，商人就是逐利，不要在一棵树上吊死就对了，你说是不是呀？”说着，用奇怪的眼神看着沈万三，沈万三知道他的是规劝自己不要把所有的赌注押在潘元绍一个人身上，拉拢自己靠近张士义一方，就道：“古大哥，您这句话说到点子上了，我就是这个脾气，我贪财呀，能赚到银子，让我吊哪棵树上都成。”

古同笑道：“那来我这棵树上吊一吊……我一定是让老弟你吊的舒舒服服。”沈万三道：“那好呀，我正想活动活动筋骨呢，古大哥有什么见教？”古同道：

“今日我请的这几位朋友都是做生意的，不瞒老弟你说，我家主人从诚王手里受封了几万亩良田，还有盐场，又有许多丝绸生意，在我们大周国的地面上，这些东西都不缺，卖不了好价钱，要卖好价钱，得往北边走，可是，那边我不熟……”

沈万三道：“这个简单，如果古大哥信得过我，我把你手里的东西买过来，至于怎么卖，那就是我的事儿了，古大哥你就不用犯难了。”古同从前是张士义的亲卫军，来到苏州之后，就成了他的管家，张士诚论功行赏，赏赐给张士义大把的良田，大把的地产、盐场、丝场，这些产业都归古同打理。古同虽然精明，对做生意却是不怎么在行，最近一直在发愁，今天居然遇到了沈万三，而且轻易的把问题解决了，自然是喜不自胜。

“老弟，你可是帮了我的大忙了，这件事我一定在我家将军面前好好替你美言。”古同不傻，他看得出，沈万三自愿接着这烫手的山芋，一定是看在张士义的面子上，说不定他有什么图谋，也说不定就是单纯的想巴结张士义，既然他想，那自己索性就满足他。沈万三双手抱拳，道：“那多谢哥哥你了。”

回到家里，沈万三马上吩咐冯掌柜，写信把正在打理刘氏商行产业的丁掌柜叫回来。几天后，丁掌柜从河北赶来，沈万三告诉他：“老丁，如今商行那边情况怎么样？”丁掌柜跟了沈万三之后，先是来了苏州，然后就被沈万三指派去巡视刘氏商行的各处生意，在保定设立一处生意，总管北方各处生意。这样一来，既可以免除南北路途遥远通讯不便造成的麻烦，也可以随时处理一些棘手的事情，并稳定住局势，等刘氏商行的生意统统归结到自己手里，那时候再把权力收回来。

丁掌柜很知道自己的身份，他知道自己只是替沈万三办事，除此之外，别的事情想也不敢想，所以，他做的勤勤恳恳，一两个月就把二十几处生意料理的是顺风顺水，没出什么破陋，听沈万三问话，他急忙道：“东家放心，各处管事、掌柜都知道怎么做，尤其是看了东家在苏州的威势之后，更是人人敬佩，哪个敢不听话？生意都好着呢。”

沈万三点点头，又道：“我交给你一批绸缎和盐巴，你销售得了？”丁掌柜看出来，既然沈万三把自己叫来，事情就不简单，本来他想打包票，这时候又

小心起来，如果答应的太满，而事情做不成，就不好了，就道：“不知道有多少绸缎，又有多少盐巴？”

沈万三不回答他，想了想，道：“这样，明日跟我去看一看，估摸估摸，心里也好有底。”第二天，沈万三就带着丁掌柜去见了古同，古同带着他们看了几处库存的绸缎和盐巴，丁掌柜心里就有点打鼓，这么大的量怎么处理干净呢？盐巴还好说，这绸缎不是什么人家都能用得起的。他就把自己的想法说了出来，古同道：“有什么为难的？”

沈万三道：“没有，卖不完也得卖完，也不看是谁的事儿，这个大管家放心。我就是把东西烂在手里，也不能说一句难字。”古同也知道他为难，不过，这件事情必须办好，不然没办法对主人交代，就道：“有劳沈兄弟多费心了。”多的话他也没说。

沈万三最后拿出一个章程，分三批把这些积压的东西买走。盐巴还好说，怎么说都是紧俏的东西，多是多，买下来总归能卖完；绸缎就不好办了，沈万三只好先把盐巴买下来，然后再处理绸缎。

过了几天，他又找到了赵天安。经过几天的深思熟虑，赵天安妥协了。他知道，凭沈万三的势力，想挤垮他太容易了。苏州就那么十几年来用车马的，如果他们中有一半以上的人被沈万三拉走，那自己的生意就将损失一半，还不如答应沈万三，让他入股，这样对自己来说，虽然要分红给沈万三，但是和丢失一半客户的损失相比，这都不算什么。沈万三看他答应了大喜，立即入股。

沈万三一批一批的把东西从古同手里买过来，送去一笔一笔银子，幸好有海外生意做底，还有他各省的商行作支撑，不然，一下子拿出这么多银子，他的生意运转恐怕就见难了。等到把这些东西换成银子，已经是三个月后了。这时候，他的船队规模已经大增，从原先的几十艘船变成了上百艘，分作三个船队，交替出海，每时每刻都有船在为他捞银子。

海外贸易无疑是当时最赚钱的买卖，多少人因为这个一夜暴富，但是，也有不少人因为出事故而藏身海外。沈万三打定了主意，这辈子再也不出海，不能为了身外之物把性命搭上。

这天，他来到邹先生家里，劝说邹先生换一个住处：“老神仙，您无儿无

女，我就当您的儿女了，我怎么能看着你还是住这么一个破地方？我给你换一个大的宅邸，再给你雇佣几个像样的仆人，让你颐养天年。”邹先生摇摇头，道：“这里挺好，我还不想挪地方，等我想挪的时候，自己会找你的。”

沈万三还想说什么，忽然郭如意跑来，说道：“东家，大喜事！”沈万三问道：“什么喜事，莫非你小子要成亲不成？”郭如意扭捏了一下，笑道：“哎呀，万三哥，你就别说我的事儿了，夫人又生了，是一个大胖小子！”沈万三一下从台阶上跳下来，笑道：“生了？好好好！”

慌忙上了马车，一路赶回家里，看到褚嫣然又给他生了一个儿子，他心里别提多高兴了，现在他已经有了三个儿子，沈家是人旺财也旺，真是老天保佑。“嫣然，你可是我老沈家的大功臣，我该怎么谢谢你？”他对褚嫣然道。褚嫣然身体虚弱，说道：“这个小的起名字可不能再让那个什么驸马爷起了，你看看老大的名字多难听，沈旺沈旺，多土气的名字！”

沈万三笑道：“行行，都听你的，这回咱不找他……”一句话没说完，郭如意又在外边叫，沈万三放下孩子，骂道：“这个狗奴才今儿是怎么了，就不能让我消停一会儿！”推门出去，郭如意站在外面，叫道：“东家，驸马爷来了……”

褚嫣然在房里听到，大声说：“咱儿子的名字你这就定，看看那冤家又来了。”沈万三没理她，对郭如意道：“他来干什么？说了没有？”郭如意急道：“万三哥，你赶紧着吧，乌兰先生在客厅陪他喝着茶呢，人家是驸马爷，咱不好怠慢。”

沈万三却不着急，他现在和潘元绍成了朋友，两人闲聊时还经常开玩笑，不用再像当初那般小心伺候，就道：“过几天给你小子娶房媳妇，你也老大不小了。”郭如意一呆，叫道：“哎呀我的亲哥，这都啥时候了，你还拿我开心，快点去吧！”

潘元绍一看沈万三走进来，先拱为礼，笑道：“我说你个鬼精灵，还真让你给说对了。”沈万三一愣，笑道：“我说驸马爷，您不会是听说我老婆又生了，专门来给小儿取名字来的吧？这回我可真不想让你起名字了……”潘元绍叫道：“你别这么说，我还真不想给你儿子想什么名字，搞得我头都大了……”

沈万三找了把椅子坐下，问道：“驸马爷您兴冲冲的这是？”潘元绍笑道：

“老话说的好，人逢喜事精神爽，我是打了胜仗了！”沈万三一下跳起来，叫道：“胜仗……怎么打的？”潘元绍笑道：“鬼精灵，诚王龙颜大悦，我又是从前的我了……怎么打的你还不知道吗？”说着，和沈万三对望一眼，哈哈大笑起来。

沈万三看出来，他一定是冒功了，不过，这种事情最好假装看不出来，不管怎么样，潘元绍得势对自己来说不是坏事。当即，叫人大摆筵席，和潘元绍喝的酩酊大醉，送走了潘元绍，沈万三刚要回去休息，下人又进来说，古同派人送信，说要和他谈生意。沈万三苦笑一声，自言自语道：“我这辈子恐怕就伺候这帮大爷了……”

第十五章

脚踏第三条船，私会陈友谅

...

张定边吃惊地看着他，道：“这……这就是舍利？我还是第一次见到，我一定转呈汉王……”说着，看了沈万三一眼，笑道：“沈爷真是煞费苦心，我日日在汉王身边，都不知道王妃想要什么，你远隔千里，居然对王妃的喜好了如指掌，佩服呀佩服！”

不觉光阴荏苒，白云苍狗，转眼已过了数年。

徽州城中，大街上，两名杠夫抬着一顶小轿正匆匆走来。轿子后面还跟着几十条壮汉，都挑着担子，不知道里面装的是什么。轿子里的人是富春木材行的掌柜康阳。五年前，受沈万三的委派，康阳带着大把银子来到徽州，为沈万三的商业帝国开拓疆域。他没有辜负沈万三的期望，数年间便把富春木材行做成了南北诸省最大的一家木材行。

“走快点，再快点。”他撩开轿帘，催促着跟在外面的伙计。那伙计跟着轿子走了一里多路，累得满头大汗，气喘吁吁地道：“掌柜的，咱不用走这么急，时辰还早着呢。”康阳性格冷淡，不喜欢多说话，又重复了一遍：“快走！”

徽州自古商贾辈出，元世祖至元十四年，徽州升徽州路，辖县不变，隶属管辖江浙等处的行中书省江东建康道肃政廉访司（即江浙行省）。后来天下大乱，四方割据，此地被小明王韩林儿的部属占据。韩林儿升朱元璋为江南等处的行中书省平章后，徽州就变成了朱元璋的地盘。

朱元璋名义上受小明王韩林儿的节制，实际上早就成为一股独立存在的势力，韩林儿反而要看他的脸色行事。沈万三早就知道，要把生意延伸到各省，必须和各方割据势力打好交道。因此，他经常叮嘱各方掌柜、管事，一定要和地方官府搞好关系。沈万三尤其知道朱元璋这个人心胸狭窄，手段狠辣，所以更是加倍叮嘱康阳，在朱元璋的地盘上，一定要小心小心再小心。康阳深刻领会了沈万三的意思，和徽州知府交上了朋友，两人关系密切。这也是他能把富春木材行做大的原因之一。

轿子载着康阳，一路来到一座寺院前，这寺院名叫“永宁寺”，是徽州的宝刹圣地。还没等轿子完全落地，他就从里面跳出来，快步走到门前，对一个

扫地的小沙弥说：“尚智禅师出关了么？”小沙弥看了看日头，道：“还没呢，家师闭关参枯禅三个月，今日就是出关的日子，这位施主再稍等片刻，就可以见到家师了。”

康阳没说话，迈步走进寺院，看到一个大和尚，急忙道：“人我都带来了，我家东家少刻便来，是不是现在就开始布置？”那和尚名叫嘉能，他双手合十，道：“好好，施主请自便。”康阳马上对随从说：“还不快动手，东家马上就来了。”

几个伙计马上行动，开始布置一间禅房，把扁担挑来的字画、香炉等东西拿出来，迅速摆放到位。不多久，一间雅致的禅房初具模样。

康阳看了一遍，感到满意，道：“吃的东西，你们快去动手，要现做。”伙计们立即答应，借用了寺院的厨房开始做饭，所选的全是素菜，这也是为了照顾佛门净地。

他们这番忙碌，就是为了迎接沈万三的到来。不到十年，沈万三已经成了天下闻名的巨商，人人都知道他家里有数不尽的银子，花不完的金子，更有无数家生意遍布天下，似乎无论何处都能找到他的产业。

康阳站在寺院外面，看着大路尽头，希望沈万三能早点出现。过了一个多时辰，就见一辆马车从远方缓缓而来，他知道是沈万三来了，急忙躬身肃立。

马车走到近前，慢慢停下，一个二十七八岁的青年抢先跳下马车。康阳上前一步，小声道：“郭管家，这一路可还平安？”那人正是郭如意，如今的他已经是沈府的管家，专门负责沈府的日常事务，是沈万三心腹中的心腹。

“都好都好，有劳康叔了。”郭如意道，这时的他已沉稳许多，再也没有当年的那股轻狂气。郭如意转身撩开车帘，看一个样子三十几岁的人探出头来，正是沈万三。接近中年的沈万三更显得稳重大气，身材也微微发福了。

“老康，有劳你在这里等着了，等了有一两个时辰了吧？”沈万三扶着郭如意的肩膀从马车上跳下来，抬眼打量着寺院，又道：“尚智禅师没有出关吧？”康阳赶紧道：“没有没有，东家来得刚刚好。”

沈万三亲热地拉着康阳的手，道：“走，进去说话。我早说了不让你等我，我自个儿来就成了。你看麻烦你这一番折腾，我都心疼了，你可是我的一员大将！”康阳不好意思地笑笑，道：“东家要来我这儿，我怎能不照应着？招待不

周的地方，还望东家您别往心里去。”

沈万三道：“你就是给我喝一口凉茶我也不挑理，来的不是时候呀。如今的天下，太不太平了，哪儿都在打仗，这一路上我是担惊受怕的。还好，平平安安到了。”嘉能和尚出来迎接沈万三，沈万三和众人客气了一番，就进了禅房。

一看禅房的样子，沈万三就知道，这是提前收拾好的，就有些不高兴，对康阳道：“老康，你看你，我都说了，不要张扬，不要铺张，你还不听。”康阳道：“东家，您来了，我不好好伺候着，别说我心里过意不去，就是底下人也不痛快，您可别难为我了。”

沈万三如今已改变了行事作风，他知道，自己有了今天的地位，相应的排场还是要有的。如果没有，就会有人瞧不起你，和那些权贵们打交道，更是要处处显得自己财大气粗。为了让人知道他的威势，对下面人的一些做法他总是不管不问。这样一来，下面人都知道了他的想法，每个人想办法伺候、接待好他的同时，还要照顾到他的面子。

嘉能和尚和沈万三说了几句就出去了，康阳就陪着沈万三聊天。两人说着说着就谈到了当今天下的形势，沈万三叹口气，道：“当今天下，群雄逐鹿，鹿死谁手尚未可知，你觉得朱元璋这个人怎么样？”康阳道：“倒是个爱民如子的人，就是脾气太怪了，听知府说，朱元璋对待文武官员很是薄情寡义……”沈万三点点头，不说话。

康阳又道：“张士诚、朱元璋、陈友谅三大势力，我看最有可能得天下的还是诚王张士诚。原因有二：其一，张士诚爱民更爱官，手下的将领们一个个甘愿为他效命沙场，哪一个不是和他有过命的交情？有了这个班底，他才有打天下的本钱。这其二呢，这三股势力中，最有钱的是诚王，诚王占据了普天下最富的几大州府，有吃不完的粮米，花不完的银钱，这是打天下的最大本钱。相比之下，朱元璋和陈友谅就不行了，陈友谅谋害家主，是个不忠不义之徒，这种人能得到天下么？还有朱元璋，他为人刻薄寡恩，早晚惹得部下腻烦，手里又没有那么多银子，想和诚王争天下，难！”

沈万三不置可否，当今天下局势，他也看不出来，各大割据势力各有各的优势，一时之间难以分辨得出谁优谁劣。不过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就目前的

情势看，张士诚的底子最厚，最富有，地盘也不少。他听得出，康阳的分析有失偏颇，故意夸大张士诚，贬损另外两家，肯定是说给自己听的。谁都知道，他和张士诚走得最近，苏州又是他的大本营。

“不说这些，太气闷了，管他谁做天下。天下由谁来做，不都得让人吃喝拉撒么？让人吃喝拉撒就得有生意人，有生意人咱们心里就有底。别说了，你去看看尚智和尚出来没有。”他从苏州出发，一路过了许多州府，探查各处生意的经营情况，转转悠悠就来到了徽州，说是要拜见尚智禅师，并且提前给康阳写了书信，知会他自己要来拜访。

又过了一会儿，尚智禅师才出关，沈万三躬身肃立，等着老和尚。与智禅师见面之后，沈万三就说出了自己来的目的：“尚智大师，我从苏州千里迢迢来到徽州，是听说您手里有两颗高僧舍利……”

尚智和尚看了他一眼，说道：“这位施主，小寺多受康施主的布施，寺院里的田产也是他布施给的。施主既是他的东主，想看那两颗舍利，自是小事一桩。不过，观则可观，如若另有他想，那也不必看了。”沈万三笑道：“高僧舍利是圣物，我怎敢动贪念，唯想一观而已，绝无他念。”

尚智和尚是高僧大德，一门心思放在修行上，没有那世俗之心，显得有些呆气。于是带着沈万三来到自己闭关的地方，拿出一个铁盒，打开来，里面是一个木头盒子，再打开，里面是一块绸缎，剥开绸缎，才看到了两颗舍利。舍利呈灰色，像两节手指一样。

尚智和尚只让沈万三看了一眼，就收了起来。沈万三对着舍利磕头行礼，然后布施给寺院一堆东西，就离开了。

当晚，沈万三就住进了康阳准备的宅邸。吃过晚饭，沈万三问康阳：“不会有什么岔子吧？怎么还没来？”康阳道：“我收到东家的信，就开始打点。估计没事，再等等。”没多久，就传来了敲门声。康阳亲自开门，嘉能和尚探头进来，背后背着一个包裹，双手合十，道：“施主要的东西我带来了，我要的东西呢？”

康阳从怀里掏出五张一千两的银票，道：“见票即兑，大师收好……有了这些‘身外之物’，大师可以好好‘修行’了！”嘉能一笑，接过银票，把包裹

交给康阳。沈万三走过来，打开包裹一看，正是自己想要的那两颗舍利。

十几天后，沈万三出现在了大运河济宁段的码头上。他一到这里，就住进了客栈，然后每天来码头闲逛。看似无所事事，像是一个出门游玩的富家少爷，可没人知道，沈万三是在做一件自认为这辈子最危险的事情。他要和陈友谅的人接触，以便将来给自己留一条后路。在三大割据势力中，虽然张士诚最有财力，且兵精将广，但为了保险起见，沈万三还是偷偷地和陈友谅的人取得了联络，想给自己找一条后路。这正是他此次从苏州出来的主要目的。

一直等了三天，这天傍晚，郭如意从码头上带来五六个客商模样的人。沈万三赶紧把他们请进了客房，对郭如意道：“在外面看着，谁也不让靠近。”然后要了茶水，就把门关上了。

他转身回到屋里，一个身材魁梧，留着五络美髯，潇洒英俊的中年人对沈万三拱拱手，道：“敢问，可是沈万三沈爷？”沈万三拱手还礼，道：“正是在下，敢问几位可是汉王手下的人？”那中年人道：“汉王手下张定边……”沈万三吃了一惊，马上一揖到地，道：“您就是张将军？小人对将军的勇武早有耳闻，没曾想今日有幸得见尊范，真是……真是……教我怎么说。”

张定边微微一笑，道：“沈爷就不要客气了，你的大名我也是如雷贯耳，谁不知道你是天下第一富啊，呵呵。”说完，又是呵呵一笑。沈万三赶紧道：“这话别人说可以，张将军可千万别这么说，折煞小人了。”

这个张定边是个传奇人物，他在湖北黄蓬镇与陈友谅、张必先结拜为兄弟，三人生死与共。从陈友谅起义，张定边一路跟随他左右，定都武昌，转战荆楚，征伐两江、闽、浙边陲重镇，无不有他的身影，是当时闻名遐迩的一员大将。

张定边不想再和沈万三客气，就直接切入正题，道：“我这次出来，一来是为了筹备粮草，二来是为了勘察北方的情势，为汉王下一步北伐做准备。”

徐寿辉起兵后，陈友谅先是投靠徐寿辉手下将领倪文俊麾下，后来倪文俊和徐寿辉反目，陈友谅看准时机，选择站在了徐寿辉一边。他先是诛杀了倪文俊，以保驾勤王的名义，自封宣慰使，起兵攻下江西诸路，连克江西、安徽、福建等地，一路杀到徐寿辉身边。此时的他，已经不再把徐寿辉放在眼里，挟持着徐寿辉，迁都江州（今江西九江），自立为汉王。第二年就把徐寿辉害死，

登基称帝，国号汉，改元大义，以邹普胜为太师，张必先为丞相。

陈友谅此时已经拿下江西、湖广等地，下一个目标就是东进，从朱元璋手里夺取应天府。他觉得如果能顺利消灭朱元璋，拿下应天府，张士诚就完全在自己的包围之中了，想歼灭之还不是如探囊取物般容易。

当然，他也知道这一仗事关重大，如果失败了，自己的基业可能有覆灭的危险。所以，他想先联合张士诚消灭朱元璋，然后再杀一个回马枪，打张士诚一个措手不及。为了顺利实现这个计划，他放出消息要北伐，不管是张士诚还是朱元璋，他都不会动；并派出手下大将张定边出马，借着筹备军粮的时机打探朱元璋的虚实。

“汉王要北伐？那可真是给咱们汉人长脸了，一定要打垮那些蒙古鞑子，恢复我汉家江山。”沈万三道。张定边笑道：“汉王义薄云天，事事以我华夏大义为要，不像什么朱元璋、张士诚，就知道同室操戈。”陈友谅想东征是绝密的消息，自然不能被沈万三知道，所以张定边一直说是北伐。

沈万三笑道：“那是那是，我一介布衣，能为汉王出把力气也是上辈子修来的福气，目下我已经准备了十万石粮食，供给汉王大军。”张定边笑道：“沈爷急公好义，急公好义。”简简单单的几个字，并没有太多的客气。

沈万三大方地豪掷军粮，为的就是取得陈友谅的欢心。可张定边毕竟有很多军政要务要办，没时间和他闲聊，言谈之间就渐渐露出了冷淡的神情。沈万三看在眼里，心想：“我怎么这么傻，人家是大将军，日理万机，我怎么还在这里废话？”于是从怀里掏出了一个小木盒，笑道：“我听说汉王宠妃达兰，一向笃信佛陀，尤其是对徽州永宁寺里的两颗舍利心仪已久……”

把手里的木盒往前送了送，道：“小人日前专门去了一趟徽州，想方设法从永宁寺里拿到了这两颗绝世舍利，只希望王妃高兴了，把汉王伺候好，早日建立不世功业……”张定边吃惊地看着他，从他手里接过了那小木盒，打开来，看到里面的两颗舍利，道：“这……这就是舍利？我还是第一次见到，我一定转呈汉王……”说着，看了沈万三一眼，笑道：“沈爷真是煞费苦心，我日日在汉王身边，都不知道王妃想要什么，你远隔千里，居然对王妃的喜好了如指掌，佩服呀佩服！”

沈万三为了巴结陈友谅，不知费了多少心思，一再嘱咐江西的分号，不管用什么办法，花多少银子，也要把陈友谅的癖好搞清楚。前不久，终于打听到陈友谅十分宠爱他的妃子达兰，而达兰又信佛，曾经对内侍说过，有机会她想亲自去永宁寺看一看高僧舍利。

沈万三得到这句话，就开始行动。他知道，要想取得一个人的好感，最好的办法，除了送给他本人渴望得到的物品之外，就是让他的亲人或爱人高兴，甚至对他家人照顾有加，比对他本人的礼敬还让他感动。

沈万三把这两颗舍利搞到手，交到了张定边手里，但是他很担心，如果张定边把这两颗舍利私吞了，或者明明是自己送的他却借花献佛说是他找到的舍利，领了自己的功劳怎么办？所以呢，他准备好了另外的一份礼物。

“张将军说笑了，我哪里有那个本事？我有一个远房的亲戚，在汉王宫里做内侍，我也是从他嘴里打听出来的。”沈万三道，他的话完全是胡诌的，目的就是为了让张定边知道，自己有人在汉王妃身边，这舍利如果他敢私吞或者冒功，可要有所忌惮。

“我真不知道今日能见到您，看看，我也没什么见面礼……”沈万三又道，摸出几张一万两的银票，道：“各位为汉王办事，辛苦自不必说，我心在汉王，恨不能为汉王做马前卒，这些只是聊表寸心，还望各位将军们不要嫌弃。”说着，就把银票塞在了张定边手里。

张定边一点不客气，笑道：“沈爷有这份心，我们就收了，我还有一些军务要处理，就不打扰了，不知道粮食多久可以到？”沈万三看他居然不对自己说点感谢的话，有点不高兴，不过他善于隐藏自己的情绪，笑道：“粮食已经到了几天了，随时恭候着呢。”

送走了张定边等人，沈万三总觉得心里空落落的，不知道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虽然现在自己富甲四方，但是，那种不安全感也越来越强烈，他必须找政治上的靠山，而且不能只找一个。

几天后，他回到了苏州，刚到城外，郭如意问道：“东家，要不要我先回去通知一下家里让他们准备准备？”沈万三道：“不用，快点进城吧，我总觉得有事儿。”

沈万三在苏州有三处主要的住宅，一座在苏州最繁华的地段，主要用来接待客人；另一座相对比较僻静，用来会见一些私交很好的朋友，多数是官员，他们身份特殊，被人看到天天和商人来往不好，所以，沈万三就在水富巷里买了两处相邻的院子，然后把它们合二为一，造了一座外边看起来十分普通，内里却是华丽至极的豪宅。

他还有一座宅邸，是他家小住的地方，他一般都在那里过夜。一进城，他就回家和家小见面。此时，他的长子沈荣已经开蒙，开始读书认字，次子沈旺也到了读书的年纪。只有三子沈茂最小。

看守家门的家丁看到沈万三的马车回来，立即穿过常常的回廊进去通报，褚嫣然抱着沈茂，领着沈荣，翠茹带着沈旺，一起来到大门前迎接一家之主。这在当时是大户人家都有的礼节，并不是拿架子摆排场，只要当家的出远门，回来之后，家里的后辈都要去迎接。

沈万三的马车停下，郭如意抢先下车，走到大奶奶褚嫣然面前，恭恭敬敬的禀报一声：“三嫂，东家回来了。”然后又走到翠茹面前重复一句：“小嫂子，东家回来了。”沈万三下车之后，在众人的拥簇下走到大门里，三个儿子跪在地上磕头请安。沈万三抱起最小的沈茂，把沈荣和沈旺拉起来，对沈荣道：“荣儿功课做得怎么样了？”沈万三对儿子的学业十分重视，重金请来崔元和李荣庭两位名仕给儿子启蒙。

沈荣恭恭敬敬的道：“儿子刚刚学完了《三字经》，崔先生说，下部书教《论语》。”沈万三笑道：“你学《论语》早点了吧？”褚嫣然从沈万三怀里接过沈茂，道：“说是呢，我也说太早了，可是崔先生说教，谁敢拦着？李先生也说可教。”

沈万三笑道：“那就教吧。总之，不管教什么，你们都得给我好好学，不然，打板子。”沈荣和沈旺立即恭敬地答应。沈万三看两个儿子对答得体，很是开心，希望他们长大后都能有作为。

在丫鬟仆从和老妈子的拥簇下，沈万三一家过了二门，进到了内院。丫鬟早就泡好了茶，看沈万三坐下来，就把茶水端上来，沈万三喝了一口就放下，对待立在身边的郭如意道：“你去把乌兰先生叫来，我得和他说点事。”郭如意

道：“乌兰先生一定在水富巷呢……”沈万三一拍脑门，说道：“看看，我都糊涂了，我一会儿也得去那儿，就别去叫了。”

说完，就走到前院两个儿子平时读书的“仰学斋”，看到两位先生崔元和李荣庭正在下棋，就笑呵呵的走过去，笑道：“两位先生好雅兴呀。”崔、李都有一肚子的好学问，就是性格高傲，把什么人都不放在眼里。

“东家翁回来了，对我们老哥俩有什么吩咐？”崔元道，沈万三连连摇手，道：“我怎么敢对两位先生指手画脚，只是来拜会一下二位。”李荣庭道：“无须什么拜会不拜会的，我们吃着你的拿着你的，你用我们教书，咱两不相欠。”沈万三笑道：“李先生说笑了。二位接着下棋，在下告辞了。”李、崔二人从心里不怎么看得起商人，只是沈万三对他们礼敬有加，才留下来。

沈万三出来之后，随意叫过来一个家丁，说道：“告诉郭如意，我要出门，让他准备一下。”那家丁赶忙跑去找郭如意，一会儿郭如意就准备好了马车，沈万三带着三四个随从就出了家门。

来到了水富巷，还没有进宅邸，就看到大门口有一辆马车，他一眼就认出来是潘元绍的。沈万三水富巷的这座宅邸，常年雇佣着戏班和各种江湖艺人，演杂耍的、说书弹唱的全有，为的就是伺候来此玩耍的达官显贵。慢慢的这里成了众多官员和富商的聚会场所，初衷已经不是为了玩耍，而是不来这里就显示不出身价，更重要的是来这里可以和许多贵人搭上线，还可以得到最新的朝局动态，渐渐的吃喝玩乐已经不是首要目的，各方交换利益成了此处的主题。

平时，这里都由乌兰戈密照应，他善于交际，这里交给他最适合。沈万三还没有进门，门丁就看到了他，赶紧过来请安，说道：“东家您回来了，乌兰先生正在里面陪驸马爷，我去通报一声。”沈万三问道：“驸马爷来了多久了？”

那门丁道：“来了有小半个时辰了，好像是有什么急事，没叫丫头，没叫酒宴……”为了不显得太刺耳，这里陪酒的侍女一律称作“丫头”，这也是沈万三的主意。

沈万三有些奇怪，平常潘元绍来这里总是吃喝玩乐，今天怎么转了性情，难道真的有事？他不敢多想，快步走进内堂，进了一个房间。潘元绍正在里面，一看是沈万三，叫道：“你可来的真是时候，要是晚来三天，煮熟的

鸭子都飞了！”

沈万三道：“到底怎么了？”乌兰戈密道：“诚王要和朱元璋讲和！”沈万三一呆，这些年来，朱元璋和张士诚冲突不断，大大小小打了几十仗，虽最后总是张士诚吃亏，但是，朱元璋也没占到什么便宜，双方就这么你来我往的僵持着，张士诚也一再声称要和朱元璋死拼到底，怎么忽然又要讲和了？

潘元绍急着道：“万三，你别管讲和是怎么回事，快去准备粮食，这下咱们要好好的发一笔。”沈万三心思缜密，立即听出潘元绍的意思。张士诚和朱元璋打是打，但是也有讲和的时候，每次讲和，张士诚都会象征性的送给朱元璋一些粮食，朱元璋就停止侵占他的地盘，然后放回一些俘虏。

这次不用说还是要这么做。张士诚为人宽厚，来到苏州之后，极少向商贾摊派捐纳，总是自己拿银子向商贾收购，潘元绍就从中做手脚，让沈万三接到这笔买卖，这样一来，沈万三自然会孝敬潘元绍金银。沈万三道：“是不是又要给朱元璋？这次是多少？”

潘元绍道：“聪明，不多，十万石，你这两天准备好，三四天后就得出发。”潘元绍走了之后，沈万三就开始发愁，他不是发愁粮食，而是对未来的局势隐隐担忧。他看得出来，张士诚和朱元璋比，劣势越来越明显，尤其是最近，听到陈友谅要北伐的假消息，他更加的担忧，如果陈友谅的势力离开南方，那朱元璋就更加的肆无忌惮了。

他把自己的忧虑对乌兰戈密说了一番，乌兰戈密哈哈大笑，说道：“我说万三，你怎么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呢？你觉得陈友谅会那么傻，去捅那边儿那几个马蜂窝？不会，我看出来了，他是想对朱元璋下手！”沈万三微微吃惊，同时心里有升起了一丝希望，他是无论如何都不想看到朱元璋得天下，他问：“怎么说？”

乌兰戈密此时已经是一个大胖子，笑起来像一尊弥勒，听了沈万三的话，他笑道：“这还用问么？北方是我大蒙古的根基所在，精兵强将一大把。陈友谅虽说十分强悍，但是，他还不是元朝的对手，更不要说他身边强敌环伺，一旦他和元朝打起来，他的老窝先就被朱元璋或者咱们的这个诚王给端了。只要不是傻子，绝不会北伐。不管是朱元璋还是张士诚，或者陈友谅，在没有统一南

方之前，没有一个人敢北伐！”

本来，这个道理沈万三也能想到，但是，正应了那句“当局者迷”的话，他一心想着怎么巴结陈友谅，根本就没有往那方面想，现在听乌兰戈密一说，他变得开心起来，笑道：“陈友谅不北伐，那一定是要对朱元璋下手了！细细想来却是那么回事，陈友谅和朱元璋早就不和，双方打过多少次，张定边这次亲自出马，我看他是探查军情地形，顺便囤积军粮，然后就是对朱元璋发难！”

说着，不禁又笑起来，说道：“我看他朱元璋还能过了这一关不能！最好是劝说诚王和陈友谅合兵一处，然后一同发难，这胜数岂不是更多了？”没等乌兰戈密说话，他又道：“不能不能，陈友谅拿下了朱元璋，下一个就要对诚王下手了，诚王不会那么傻去配合陈友谅对朱元璋作战，消耗实力，我看现在坐收渔利是最好的办法。”

乌兰戈密笑道：“对，坐山观虎斗！”

他们不知道的是，张士诚这次决定和朱元璋讲和，是因为常熟的局势岌岌可危。朱元璋派徐达攻下宜兴，直逼常熟，而坐守常熟的是张士诚的弟弟张士德，常熟如果丢失了，对张士诚来说无疑是一个巨大的打击，为了解常熟之围，他主动和朱元璋讲和，并且答应送军粮。

只用了一天时间，沈万三就把粮食准备到位了。第二天粮食装船之后，他就回到了家里。年士儒正在等着他，如今的年士儒不再是从前的那个大伙计了，他现在已经不是苏州有头脸的人物，不仅有良田，还有两座大宅第，这都是他连年出海替沈万三打拼得来的，他从心里对沈万三充满感激。

此时，出海贸易已经成了沈万三最大的财源，手下的船只数量从两百多艘扩充到近八百艘，参与航海的有近三千人，规模之大，为当今天下之冠，无人能及，就连张士诚想用船只都要借用沈万三的。

沈万三采取了分而治之的管理办法，将这支庞大的船队分成四队，由年士儒、丁海和石谷泰的两个徒弟刘忠义、张思才分别做管事，沈贵做总管，专门负责出海的一切事宜。

“东家，这次出海，有三艘船遭了倭贼，被抢了，有十几名兄弟丧命！”年士儒一脸惊恐地说。沈万三吃了一惊，叫道：“我不是告诉你要小心，要小心

吗？你怎么搞得？”年士儒一下子跪在地上，本来，他用不着下跪来求得宽谅，这只是他对主人表示尊重的举动，时时刻刻让沈万三觉得他是绝对的忠心，绝对的服从。

“事发的海域，平常不见倭贼，不知道那天是怎么了，忽然来了两艘倭船。我马上叫人还击，怎奈倭贼残暴，虽是奋死抵抗，终究是伤人丢船，我……”年士儒道，他的话还没有说完，沈万三就快步走开了，远远的道：“按照老规矩办，谁出的事情谁拿银子赔一半，柜上出另一半；这回规矩改了，给伤亡人员的抚恤和船只的毁损，你想法，自己掏！”

沈贵就站在一旁，对年士儒道：“小年，你不要多想，可心可意的把事情办好，不要多想，我会找机会给你说说话的。”年士儒赶紧给沈贵磕头，道：“多谢四爷！”

沈贵追上沈万三，说道：“三哥，年士儒是老人了，咱们还是不要太让他下不来台吧。”沈万三回头看了看他，说道：“我这么办，就是为了让他知道，少跟我玩心眼儿！你也不想想，倭贼怎么会只抢他三艘船？”沈贵微微吃惊，叫道：“三哥的意思是年士儒自个儿把船给卖了？那伤亡的人又怎么说？”

沈万三白了他一眼，说道：“你就不会长点脑子，年士儒怎么可能卖船？一定有别的原因，遇事别先下定论，等都问清楚了再说，这时候说这些有什么用？”

傍晚，丁海走进了沈万三的卧室，先对沈万三行礼，又对沈贵行礼，说道：“东家，年士儒的事情，我问清楚了，是他赶着回航，那三艘船掉了，他根本就没有回去找……结果被倭贼抢去了，想必是他害怕您责怪，才出此下策，想了这个借口。”沈贵道：“他为何要赶着回航？”

沈万三道：“这还不简单，他怕丁海的船队先回来，抢了他的生意！”丁海嗫嚅道：“东家，年士儒这次的考绩恐怕又要落在我后面，他是害怕……害怕失宠，才这么紧赶慢赶。东家，我看咱们这个考绩是不是适当的改一下规矩？”

沈万三给手下人立下了考绩的规矩，他的考绩不同于从前刘氏商行的考绩，刘氏商行注重的是“严”，而他注重的是“严中有利”，规定，只要收益增加，管事的收入就会增加。在沈万三四个船队中，年士儒领导的船队是最大的，

他的考试成绩是最好的，相对的收入也是最多的。沈万三不想让年士儒成一个尾大不掉的包袱，所以暗中支持丁海，渐渐的丁海就有超越年士儒的趋势，年士儒正是看到了这个局面，才不顾一切的增加航次，以超过丁海。

沈万三听到丁海要求改变考绩的规矩，并没有生气，而是语重心长的道：“丁海，你难道还没有看出来我的想法？我就是想让你慢慢的取代年士儒，不能让他一个人做大，你这点都看不出来？你以为年士儒拼了命的跟你争是为了什么？我从来没有听他提过改规矩的话，你为他着想，他可没有为你想过。”他的策略很简单，就是挑拨下级的关系，让他们互相争斗，只有这样，下级才不会联合起来对付自己，这也是他进行排名考绩的目的之一。人人都想争当第一名，为了这个第一名，他们只有拼命的去干，这样一来，自己的产业就会越来越大。

丁海道：“我知道年士儒对我有成见，行了，我听东家的。”沈万三不想跟他多说，要让人猜着自己的想法，一会儿看似想帮丁海，一会儿又对丁海大加限制，让人捉摸不定，就道：“你先回去吧，我还有别的事情。”

丁海走了之后，沈贵也要回去，沈万三拦住他，说道：“你别走，过一会儿年士儒肯定会来，你以为我身边就没有他安插的眼线？过一会儿，他就会知道丁海来我这里的事情，然后就会来负筋请罪！”

沈万三猜得没错，过了一会儿，年士儒果然来了，一进门就跪在地上，说道：“东家，我是来请罪的。”沈万三看着他，语气温和的道：“你别说了，我都知道了，这也不能怪你，丁海……”忽然想到什么似得，赶紧改口，道：“……你们要好好的给我办事，别的我也不想多说了，总之，别以为我看不到的就能把我蒙在鼓里。你心里是不是有怨气？觉得我偏爱丁海，对你十分冷落？”

年士儒不说话，显然是被沈万三说中了，沈万三接着道：“丁海年轻，我不可能把一切都交给他，只是给他一个历练的机会。他跟你做了两年，他的为人你知道，老实巴交的，心肠不坏。我用的就是这点，你要跟他多学学。行了，回去吧，我知道怎么做。”

年士儒还有很多话要说，希望能打探出沈万三的真实想法，沈万三偏偏不给他这个机会。看着年士儒离开，沈万三对沈贵道：“你记住，用人要因人而异，

像丁海这样的要赏，像年士儒这样的聪明人，要赏压并行。年士儒收买我府里的下人，让他们通风报信，这不是坏事，起码证明他很害怕我，不然不会时时刻刻的想探明我的心思。”

这天夜里，沈万三无论怎么也睡不着，脑海里总是想着江南的局势，如果陈友谅真的和朱元璋打起来，谁会胜出呢？对朱元璋，他是从心里不待见，觉得他性格乖僻，凶很毒辣。从各方面得到的消息看，朱元璋对辖地的豪强多有压制，对贫苦百姓却十分的善待。相比之下，陈友谅虽然贪财且善变，但对豪强富商却极好，也就是说，他不会苛待自己这类商贾。

想着想着，他忽然想，为何自己不趁着这次送粮食的机会去探查一下朱元璋的虚实呢？如果能和他攀上关系自然好，不管他最后能不能得天下，事先搭上关系是没错的，万一他最后胜出了，自己也好有一个跟进的由头。这么想了之后，他就决定由自己亲自带队送粮。

通过潘元绍的疏通，他如愿以偿的带着粮船出发了，他不知道自己这次行程的结果是怎么样，但是，却不怎么担心，因为他是去送粮食的，而且是替张士诚送粮食的，朱元璋就算脾气再怪，也不会对自己怎么样。

从苏州到朱元璋的地盘有段航程，更何况他带得粮船航行非常慢，走了两天，也没走出多远。这天，沈万三正坐在船舱里想事情，郭如意忽然闯进来，对沈万三道：“东家，不好啦，不好啦！”沈万三最怕听到这几个字，微微皱眉，道：“怎么了，大惊小怪的？”

郭如意神情十分紧张，道：“东家，刚刚来了几艘船，都是运送伤兵的，听他们说，常熟被朱元璋的将领徐达攻下了，张士德被俘！”沈万三一下瘫坐在椅子上，久久不语。他的大脑在飞快的思谋应对眼前危局的办法。毫无疑问，常熟是张士诚看重的地方，这么多年来，张士德一直在那里打拼，稳稳的站住了脚跟，没想到居然一下子被朱元璋给攻下了，结果是非常可怕的，难道朱元璋会长驱直入，一举攻陷苏州？那样，自己的一切岂不是都要完了？

这么一想，他马上陷入了极大的惊恐当中，这将是怎样一副可怕的情景？不行，必须想想办法。是要赶紧回苏州做准备，还是接着往前走呢？张士诚的亲兄弟被朱元璋俘虏了，朱元璋和张士诚的关系肯定是坏到了极点，这粮食送

与不送都一样。他对郭如意道：“掉头，回去！”船队开始掉头，全力回航。

沈万三坐在船舱里，默默想着心事，冷静下来之后，他又开始想，自己是不是太冲动了，没有把眼前的局势分析好呢？凭张士诚的势力，朱元璋不可能一鼓作气将张士诚彻底铲除，张士德失利只是一个特殊事例而已。他从前对各方割据势力有一个大致的认识，刚刚一时被张士德被俘的事情吓昏了头，现在想想，自己的决定确实是太莽撞了。

面对这个局势，他知道，回到苏州之后，无非能看到张士诚做两个选择，一是调集所有的兵力和朱元璋一战，夺回常熟；二是认输投降，以换得张士德的平安。他忽然想，不管结果怎么样，朱元璋总是占据有利形势的一方，那自己为何不借着送粮食的名义和他拉近关系呢？可是，他又担心，万一张士诚知道了自己明明知道张士德被俘还执意送粮，肯定会恼羞成怒。

左思右想了一阵子，他决定不管三七二十一，遇事不能犹豫，犹豫就会错过机会。眼看朱元璋得势，自己如果不趁机拉拢，等想拉拢的时候说不定就没有机会了；至于张士诚那边怎么应付，也简单，自己就假装不知道常熟失利，相信没有人会看出破绽。

想到这些，他马上又把郭如意叫进来，要他调转船头，郭如意道：“东家，咱们这是？”沈万三脸色阴沉，道：“不该问的别问，走就是了。”大船转向，接着向东行去。沈万三决定，直接把粮食送到应天府，希望能有机会见到朱元璋，就算见不到朱元璋，来到他的首府，总能见到几个权重的大臣，自己好好运作一番，说不定就能攀上关系。

几天后，沈万三的船队到达了应天府，一到应天府，沈万三屏退了郭如意，自己拿着印信去找官衙交涉。这样自己可以多观察朱元璋的割据政权的情况，同时可以多接触一些人。他把印信送到了官署。

官吏一看是张士诚那边派来的人，不敢怠慢，马上上报，然后让沈万三回船上等候。过了一天，一个文官模样的人来到码头，查看沈万三的粮船。沈万三听到那名官员叫杨宪，就一直跟在他后面。

这个杨宪是大名洪武初年的名臣，因为他经常出使张士诚处，所以，凡是有张士诚方面的来人，都是由他接待。他看沈万三反应机灵，对自己的问题对

答如流，很是满意，心想：“他一定还不知道张士德已为我徐将军俘获，不然也不会来送什么粮。这件事不能让他知道。”就说道：“粮食查看完了，我明日派人来做交割，你就回去吧，不要在应天多待，这里毕竟不是你们苏州，许多事情说不明白，你在大街上出没恐怕要出事。”他想用这几句话吓唬吓唬沈万三，让他不要到处乱跑，交割完了马上回去。

沈万三道：“杨大人告诉我在哪个衙门交割，我自个儿去就是了，怎么好再麻烦别人？”杨宪看他行事透亮，说话办事都入行，就笑道：“我看你这么会来事儿，是个精明人，不过，这应天府可不是你们家，说话不能太随便，如果你惹出什么事情来，就不好办了，还是不要出去的好。”沈万三看他执意要自己留下，就赶紧点头，道：“是是，我听杨大人的。”

等杨宪走后，沈万三就偷偷跑出来，先到一家茶馆，要了一壶茶，慢慢的听别人的议论。他听众人谈论的都是朱元璋怎么爱民如子，怎么打击豪强，怎么诛杀贪官，没什么新意，就又走出来。不知道为什么，他最后还是走到了官署前，看着出出入入的官员车马都十分的朴素，他心想：“都说朱元璋对贪官污吏不手软，果然名不虚传。”

第二天，一个小文书带着一帮劳力来到码头，他就是负责交割的人。沈万三先不忙着办公事，拉着那文书，笑道：“兄弟，先别忙着干活，来来，我请你喝杯茶，润润嗓子再说。”凡是办理交割的商贾，一般都会向负责的官员送一点好处，免得被恶意刁难，虽然朱元璋严厉治贪，但是，这种弊端仍存在，不是相关的官员要收，而是商贾死活要给，如果银子送不出去，商贾们是怎么样也不会安心的。

可是，张士诚派来的人，那就不一样了，已经由杨宪看过，直接交割就可以了。那小文书不知道沈万三要干什么，就跟他走进了船舱。沈万三早就准备好了茶水，让那文书坐下来，笑道：“兄弟，你可别为难我，我能跟你遇见也是缘分。”说着，拿出了二十两银子，交给那文书。

那文书赶紧推脱，叫道：“别别，你用不着这样，杨宪杨大人那里已经验看过了，我就是来例行公事的，你的粮食一准能验收入库。”沈万三道：“这个我知道，小兄弟，你放心收下，我这还不是为了以后咱们再打交道么。你不收下

我的银子，我就不准备再来了。”

那文书不解地问：“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沈万三道：“兄弟你想多了，我不是张士诚手下的人，我只是苏州的商贾，这次临危受命，替别人走一遭。我来了之后呐，看了一眼，就觉得这应天府也太繁华了，我以后想在这里做生意，因为这个，才说日后少不了和兄弟打交道嘛。”

那文书一笑，道：“这个好说，你日后来了自管找我，只要是府衙里收的粮食，全由我等来验收，到时候自会给你方便的。”说着，就收下了沈万三的银两。沈万三大喜，看着他把银子收下，大觉放心，伸手拍了拍他的肩膀，笑道：“兄弟还没有去过苏州吧？有机会到苏州一定要到我家里去，我带你好好的游览姑苏城。”

那文书很是激动，他虽然是公门中人，却只是一个小小书吏，极少受到重视，今天沈万三让他有了一种被尊重的感觉。“好呀，我有机会一定去门上打扰，谢谢大哥。”那文书道。沈万三趁热打铁，说道：“千万不要客气！行了，你我今天能遇见就是缘分，这个你拿着。你可别客气，我有的是银子，你不拿呀，说不定我就送到哪个窑姐手里了……”说着，又拿出一张一百两的银票。

那文书吓了一跳，赶紧拒绝，道：“银子再不能收了，刚才的那几十两我已经是受之有愧了，怎么好再让大哥破费？”沈万三不管他收不收硬是要塞给他，说道：“我这人就这样，说出去的话泼出去的水，哪有收回来的道理？你拿着。”

那文书就不好意思地笑一笑，道：“那我就恭敬不如从命了。”沈万三就笑了笑，不再说话，场面一时有些尴尬。那文书拿了沈万三的银子，在气势上就处于下风，只能在巴结迎奉的地位上，看到沈万三久久不语，就有些难堪，只能主动找话说：“大哥，公事办完了，可以在应天游玩几天，应天也是一个好地方，不比苏州差。”沈万三哦了一声，道：“你不说我倒是给忘记了，我正想好好见识见识，你说应天府哪里最好玩？”他现在哪里有心思去玩，满脑门的官司没有理清楚，这么说只不过是引出一个话题而已。

那文书接连说了几个好玩的去处，沈万三都不感兴趣，说道：“不瞒兄弟说，我在苏州也是一个玩家，啥没见过？就是没见过官衙啥样，你不是要回去送交割的凭证么？干脆，我跟你一起送。”那文书本来是有些为难的，但是，

他不想在沈万三面前丢面子，更何况拿人东西手短，不答应的话他怎么也说不出口，就笑道：“这样呀，那你跟我去看看。不过，千万不可乱走，那里每日都有许多商贾来往，你只要不乱说，没人会在意的。”

沈万三跟着那文书一路来到了一个很寒酸的衙署前，看那门脸还不如一般的豪商大户。那文书看沈万三有些吃惊，就见怪不怪的道：“你看这破屋破庙的，谁来了都觉得扎眼，没法子，上面说话了，谁敢铺张浪费？”说着，用手指了指天，沈万三微微一笑，没有说话。

这座官署只有两进，院子里有两个老夫役正在烧水，沈万三简直不敢相信，忍不住问那文书道：“难道这里连烧水的屋子都没有？”那文书似乎知道他会这么问，微微一笑，道：“这里一共才几间屋子，没有多余的地儿给烧水的用了，没办法，上行下效嘛。我还告诉你，就连这个烧水的都是几位大人凑银子请来的，账面上的开销根本就没有茶水这一项。”

沈万三这下子算领教了朱元璋的御下之道了，不知道为什么，他的脑海里出现了刘定一的身影，心想：“这两个人倒是十分的相似，这么苛待下属，岂能长久？”跟着那文书进到了一间屋子里，里面早已经坐了十几名商贾模样的人，他们看到有官吏打扮的人进来，马上围拢过来，抢着说，“大人大人，您给想想办法，这么多的税我怎么交得起？能不能缓几天，就缓几天，拿不出来我卖房子卖地给您凑！”

“是呀，我怎么摊了这么多税？就是把地白白给佃户们种，我也甘心，这个税我拿不出！”

那文书在沈万三面前是有说有笑，但是，在这些人面前好像换了一个人似得，瞪着眼睛，骂道：“跟我说没用，拿不出来，等着进大牢，大牢里空牢房多着呢！”说完，就不再理会那些人，转头对沈万三道：“你先在这里坐一坐，我去去就来。”说着就走了。

屋子里的人看那文书对沈万三这么客气，有人就走过来，带着巴结的语气问：“敢问高姓大名？”沈万三习惯性的就要站起来，忽然想，在这些人面前装大是有必要的，就微微抬了抬手，道：“鄙姓沈。”他不想说出自己的名字，毕竟自己现在不是以往，不要说在江南，北方许多商贾也知道他的大名，在这个

地方说出来，恐怕对自己没有好处。

那巴结他的人哦了一声，又道：“沈爷是来缴税的？”沈万三心里奇怪，这个“税”到底是怎么样的一個税，居然把他们逼成这个样子？就没有回答他的话，反问道：“你们说的这个税，是怎么交的，怎么个收法？”

那人道：“一看你就不是来缴税的。唉，这事儿说出来真让我们这些乡绅没有活路了。我家里有点田产，几辈子都是让佃户来租种，按照节气收租子。如今倒好，官府说租子收的太高，要往下降。咱没办法呀，降就降吧。这下好了，那些佃户一年到头不知道多收了多少粮食，那多出来的还不就是我的粮食？上面让这么办，谁也不敢说什么，可是，今年的章程又变了！说是要打仗了，官府里没了粮食，临时加了一个‘粮税’，没银子的就拿粮食来充数；还有一个‘人头税’，都加了五成，这谁受得了？”

坐在远处的一个人似乎是受了感染，再也忍不住了，走近了两步，道：“是呀，说出来能气死人！佃户的人头税一成不加，也不交‘粮税’，只是向我们这些乡绅要粮要人！我们是有点子积蓄，可是，今儿要一把明儿要一把的，有多少也跟要光了！”

他的话引起其他人的共鸣，一时间，众人议论纷纷，说什么的都有，归根究底，就是说朱元璋太过刻薄，似乎跟所有的乡绅富户有仇似得，把税费尽可能的转移到他们头上，而放过了那些小民百姓，这让中产之家们对朱元璋是满肚子的抱怨。

尤其是最近，朱元璋接连的军事动作耗费了大量的钱粮，可是，从小的经历告诉他小民百姓的不易，他一直抵触把过多的税放在小民头上，就把主要的矛头对准了中产阶级，大肆的压榨。

沈万三越听越觉得朱元璋的政策是“亡国之举”，他的经验告诉他：无论是哪个政权，如果没有了各地乡绅豪强的支持，是很难维系的。朱元璋居然反其道而行，不仅压榨不止，还苛待手下的官员。他简直无法理解朱元璋的种种举措，把官员和乡绅们都搞得满肚子的牢骚，对他有什么好处？

听这些人反反复复的还是说那些事，沈万三就有些不耐烦，他觉得，这些人不去想办法解决问题，而只一味的抱怨，这有什么用？就找了一个借口，走

了出来，刚出来，就看到一顶轿子停在了大院外。一个五十几岁的官员从是轿子里走下来，沈万三看这人气度不凡，眉宇间有一股逼人的英气，不由得神情一肃，悄悄回退了几步。

那官员脚步沉稳，径直往前走，他身后跟着几名小吏，似乎在低声说着什么，官员脸色严峻，不说一句话，只是静静的听小吏们禀报。

“此事不可慌张，目下要紧的是备战，陈友谅说是北伐，我看是巧立名目，想虚晃一枪，你们须得加紧备战，以不变应万变。”那官员道，跟在他后面的那些小吏赶紧点头，小声答应着。这个气度不凡的官员，就是大明朝的开国名臣刘基刘伯温。

在朱元璋攻下应天之后，刘基就投奔朱元璋账下，做了一个幕僚，平时替朱元璋参赞政务，很得朱元璋的赏识。这几日，因为朱元璋窥探到陈友谅有异动，开始警觉起来，加大了备战的力度，刘基也参与其中。今天他来这里，就是来看看钱粮征收的情况。

沈万三躲在暗处看着这个大官儿，不知道是什么官位，也不知道是哪个衙门的，就拉住一个过路的商贾，小声问：“敢问兄台，这位大官儿是什么人？”那商贾嘲讽似得一笑，道：“你连他都不知道？这是丞相大人面前的大红人，刘基呀！”朱元璋现在名义上仍是小明王韩林儿的部署，官拜中书右丞相，其实已经是一个独立的政权，这明眼人都看得出来。

沈万三虽然不知道刘基的大名，但是对于朱元璋面前的大红人他是十分感兴趣的，自己这次来为的就是想办法和朱元璋政权搭上线，这个机会自然不会放过。他想和刘基见上一面，但是，怎么办呢，总不能直接跑进去吧？那样不仅见不到刘基，说不定还会被抓起来。想了想，他决定以静待变，就悄悄的走到了刘基进去的那座大屋前。

偷偷向里面窥探，只见刘基坐在桌前，正在耐心的看账目，几名官员陪在他左右，不时地说上几句话。沈万三就站在屋外，别人都以为他是来缴纳赋税的乡绅，谁也没在意。过了一会儿，沈万三看到几名官员捧着账目从屋里出来，看来是刘基已经看完了账目，一个官员叫过来一个夫役，说道：“去准备点饭菜，刘先生今日在这里吃饭，清淡些的就好。”刘基和宋濂、章溢、叶琛四人

被称作“浙东四先生”，所以平常下面人都称呼刘基做“刘先生”，连朱元璋也经常这么叫。

沈万三虽然觉得朱元璋的种种政策不是长久之计，不像是一个一统天下的君王该有的样子，但还是忍不住想巴结靠拢。他装作散步，向刘基在的屋里探了一眼，看刘基正在闭目养神，身边没有一个人，就下了狠心，迈步走进去。

刘基睁开眼，看到是一个陌生人，问道：“你何人，来此有何事？”沈万三微微躬身，说道：“小人是姑苏来的，受诚王之命来给朱丞相送军粮。”刘基一听他是张士诚那边来的人，立即多看了他几眼，重复着问了一句：“你是张士诚派来的人？”心里暗生戒备，责怪下面人办事不力，怎么能让来路不明的人随意在这个公衙里乱走呢？

沈万三害怕他多心，赶紧道：“小人本是姑苏的一个商人，张诚王想和朱丞相睦和，征调了一批粮食，送到应天府，小人正好借了这个差事，所以说呢，我是诚王派来的人，却不是诚王的人……”

刘基何等聪明，一下子就听出了他话里隐含的意思，不过，在没有明白对方的真实身份之前，他不想多说什么，就道：“我家丞相一向以诚心待你家诚王，可是，张诚王却屡次背信弃义，置我丞相于难堪的境地。前几日我家丞相迫于无奈，把张诚王的亲兄弟士德将军请到了应天府；希望当着他的面，把我家丞相的心意叙说一遍，张诚王能迷途知返，不要再做亲者痛仇者快的事情，你我双方睦邻而局，还是要以诚善待人为上。”他说的客气，明明是张士德俘虏来的，却用了个“请”字，明明是要用张士德来威胁张士诚，却说是给他讲道理，让他明白睦邻友好的道理。

沈万三道：“刘先生说的这些小人都明白，谁不知道兵凶战危的道理？尤其是我们这些小民百姓，天天担惊受怕，都想要一个清平世界，唉！说起来，姑苏的百姓也是活着不易。”他知道，只有说一些让刘基感兴趣的话，才能引起他的注意，他感兴趣的自然是张士诚内部的政情民情，政情自己不能说，也知道的不多，民情却可以说上几大车。

可是，刘基不是一般人，机智过人，并不顺着沈万三的路子走，而是想先

确定沈万三的身份，语气平和的问：“你姓什么，叫什么，做的是什么生意？”沈万三不知道该不该把自己的名字说出来，毕竟他现在已经是一个小有名气的富商，大江南北都知道他的名字，刘基肯定也早闻其名，就算不知道，一问身边人也就应该知道了。应不应该说出自己的名字呢？说出来无非有两种结果，一是刘基知道是他之后会对他不利，比如，勒索他的钱财，虽然这个可能很小，他还是存下了这个担心；第二呢，就是刘基知道他的身份之后对他大加拉拢，甚至让他做奸细内应，也不是没有可能。

在极短的时间内，沈万三大脑转的飞快，想了几个可能，最后还是决定把自己的名字说出来，只有这样才能引得刘基的注意。想要勾搭朱元璋，必须要和这个大臣搞好关系。他上前一步，调整了一下语气，沉声道：“小人姓沈名万三，昆山人，经商多年，小有积蓄。”刘基听着他的话，默默沉思了一会儿，似乎并不知道“沈万三”是何许人，问道：“你经常给诚王办事？”

沈万三对他不知道自己的名字很是失落，自己那一番盘算都白费了，人家根本不知道他是谁。他更加的放低声音，为了引起刘基的注意，他想把自己的情况再说明一些，就道：“给诚王办事不多，说句大胆的话，小人和朱丞相见过几次面，当年脱脱围攻高邮，朱丞相率兵应援，我就和他见过面，还有过一番交谈。”刘基重新打量着他，似乎对沈万三的话还是不怎么相信，他坐到这个位置，见过太多冒充和谁谁有过交往，想借此机会捞取好处的人了。他对沈万三说什么和朱元璋见过面一点都不吃惊，反而更加的沉静，问道：“我看你的年纪也就三十几岁吧？能受到诚王的倚重，莫非是祖上遗留下的产业？”

他的意思很明确，就是看沈万三年纪不大，应该不会有太多的产业。张士诚的大周是当今天下几个割据势力中最富有的一个，既然被他看上，那一定是大富商，不过，看沈万三的年纪，能有多少银子？故而有此一问。

沈万三道：“小人祖上只有百亩良田，并没有经商的，小人是白手起家，一步一步的做起来的，因为靠着出海生意所以积攒了一些家底。”刘基眼眉一挑，问道：“你莫非是苏州大富商沈……沈……沈大老板？”听到沈万三说他靠出海生意起家，模模糊糊的想到，在苏州好像有一个姓沈的大富商，可是又忘记了他的名字，就知道他家里有无数的财富，手下有几百艘大小船只，着实有

势力。

沈万三心中大乐，知道刘基终于知道自己的身份了，不由得有些得意，心想：“连朱元璋身边的大红人也知道我了，看来大名在外不一定是坏事。”微微躬身，道：“正是在下。”

刘基笑道：“都说诚王富甲天下，正因为有你这巨富之人替他出钱出力，他才得下了这么一个威名。”沈万三不明白他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是在试探自己，还是什么？他赶紧说：“刘先生说笑了。”

刘基从座位下走下来，对着门外叫道：“上茶。”又让沈万三坐下，沈万三客气了一番，就坐了下来，一会儿一个仆役端来茶水，沈万三也不喝，只是做了做样子，又放了下来。

刘基道：“我家丞相爱民如子，辖下百姓无不称颂，小老弟可以多多来应天府做生意。”沈万三的生意虽然遍布各大大都邑，唯独没有在应天开一家，一来是张士诚和朱元璋争斗不休，自己在朱元璋的地盘上做生意倒还罢了，但是，如果在他的首府也有生意，似乎容易惹人非议，就一直没有来应天府发展。

“是是，刘先生的话小人记住了，不瞒先生说，本来，这次应天之行，小人来不来在两可之间，是小人力争要来，才成行的。小人就是想看看应天府到底是怎么样一副模样，为日后来此创业做准备。”刘基笑道：“小老弟有此心就好，多来多来，我家丞相治官极严格，不会有官府欺压商贾的事情发生，这个老弟可放心。”

沈万三道：“有刘先生给我撑腰，那我还有什么好怕的？不出一个月，我一定再来……”刘基轻轻摇手，道：“老夫不给什么人撑腰，只要是守法良民，不管是巨富之家，还是升斗小民，老夫都一视同仁……”似乎发现自己说的太正式，又开玩笑似得道：“当然了，要说撑腰，老夫就要给这普天下所有的良民撑腰，专门惩办那些欺压良善的恶徒！”虽是一句话玩笑，却让这个平常不苟言笑的老头儿说得威风凛然，好似是在警示什么贪官污吏。

沈万三看出他是无心的，就算是看不出来，也不敢说什么，心想：“看这刘基一副大义凛然的模样，难道是那种好名的人？我何不奉承他一番？”大拇指

一竖，说道：“刘先生这一句话送到了小人的心坎里了，我等平头百姓，还不是巴望着能出来一位像先生这样的青天大老爷，给我们主持公道！唉，小人在姑苏也是受了不少权门子弟的气，时不时的上门索要还是轻的，动不动还要收监锁拿，唉！”说着，神情十分的哀伤，似乎是受了不少委屈。

刘基看着他，轻声道：“那小兄弟可以来应天嘛。”就此不再说话，似乎是看出沈万三说的有虚假的成分。他这一沉默，立即让沈万三有些慌神，他不知道刘基心里是怎么想的，就道：“来，一定要来。小人虽身在苏州，但是，却心向贤君名臣，愿意提供军粮数万石，聊边心意。”他没有说是心向朱元璋，只是说“贤君名臣”，这样不显得太露骨。

刘基知道朱元璋正缺粮草，他对沈万三这么客气，为的就是能多把一个富商拉过来，给朱元璋增加一个助力，当即笑道：“那我就不客气了，恭候小老弟再次驾临应天。”

沈万三道：“一定一定，只是，小人下次来了直接到这里来找刘先生可好？我对应天的衙门是一窍不通。”刘基微微笑了笑，道：“就来这里，告诉当值的人，说找我就可以了。”这时，门外有人提着一个饭盒进来，看来是给刘基送饭的，沈万三赶紧告辞，刘基也不挽留。

沈万三也不再等那位领自己来的文书，直接上船，起航回家。他急需知道苏州的情况，为自己下一步做打算。在船上，他反复叮嘱所有的船工嘴巴放严实点，看到常熟的败兵和沈万三与应天府方面的官员喝茶闲谈的事情，一律不准说。

几天之后，他顺利到达苏州。一进苏州城，他没有回家，直接去了水富巷，对郭如意道：“去把老徐叫来。”老徐是潘元绍的随从，沈万三和潘元绍关系密切，只要有什么人要求到潘元绍的门下，第一个想到的就是来水富巷。为了联络潘元绍，沈万三特意把老徐留在了水富巷，只要找潘元绍就让老徐去通报，这样隐秘又安全。

老徐这一去就是一天，等到天黑，潘元绍才赶来，看到沈万三，他第一句话就是：“好啊，今晚我不醉不归！”沈万三先不问他什么，让下人摆好了酒宴，和他小声攀谈起来。这才知道，张士诚并不准备倾尽所有兵力和朱元璋决战，

他知道自己势力，如果和朱元璋打起来，败的可能性大，打下去只有两败俱伤的结局，在和众多幕僚商议了之后，张士诚决定给朱元璋写一封信，要求他放还张士德，双方修好，张士诚愿意提供更多的钱粮。

潘元绍高兴的是，张士德被俘虏，他就少了一个对手。对他来说，朱元璋的威胁很遥远，张士德、张士义的威胁却是实实在在的，这两个政敌视他为眼中钉，时时刻刻想除掉他。眼下张士德被俘虏，政敌只剩下张士义，张士信这么多年来一直身体不好，不怎么露面了。

“借给我五十万两银子，我要用！”潘元绍喝得差不多了，醉醺醺的道。沈万三面色如常，笑道：“驸马爷，你是要在外面包个外宅？那银子我可不敢借给你，我还不得掉脑袋呀！”潘元绍呵呵一笑，道：“还提当年的事情，那都过去了，我就是想买下一块地，你就说银子给还是不给吧！”这么多年来，沈万三没少给潘元绍好处，潘元绍也收敛了不少，很少这么明目张胆的跟他要银子。

沈万三道：“给，驸马爷开口了，我敢不给？你有空了就来取。”潘元绍并不短银子花，这么做只是想让沈万三出血罢了。潘元绍满意地道：“那个聚宝盆能变出多少银子？你还能少了银子花？我不替你花点，你怎么办？”

这么多年来，潘元绍一直想拿聚宝盆。但是，他拿走之后，却一两银子也变不出，送回沈万三手里，又能变出银子了。这种怪事，他是百思不得其解。邹先生告诉他，这是命数，不可强求；他也就不再啰嗦，那聚宝盆仍旧在沈万三手里。

说起这个聚宝盆，给沈万三带来了许多好处，把他的身份搞得神秘神秘，许多人相信他的银子是花不完的，和这种人合作一定是前途无量，所以，和他合作的人就有了精神上的安慰。当然，也带来了不少麻烦，不知道有多少达官显贵想一睹这聚宝盆的模样，沈万三害怕被人看出其中的蹊跷，就造了一个一模一样的假聚宝盆，谁来了就让谁把玩，假的聚宝盆根本就没有机关，所以没有人发现其中的奥妙。

送走了潘元绍，沈万三就让人把乌兰戈密叫过来，说道：“你跟我去见见邹先生，我怎么心里没底？”两个人来到了邹先生的住处。

邹先生已经是白发苍苍，虽然身体少不了大病小灾的，但还算可以。沈万三雇佣了一帮仆人日日小心伺候着他，所以他过的也是神仙般的日子。

“老神仙，依你看，这天下的局势该怎么样？”沈万三对邹先生说。邹先生对朱元璋和陈友谅都不了解，但是他知道张士诚，也知道如今扔占据大半江山的元朝，听了沈万三的话，他不回答，反而问道：“你最近去哪儿了？是不是见到了什么人物？”

沈万三笑道：“老神仙就是老神仙，什么事儿都瞒不过您的法眼，我最近去了一趟应天……”就简要的把自己的应天之行说了，邹先生道：“刘基我早就听说过他，此人大有学问，朱元璋得此人辅佐却是天助。”沈万三道：“那您看得天下的是朱元璋？”

邹先生道：“老夫没有天眼，看不到那么远，这种事情还是不敢乱说。”说完这句话，他就此闭嘴，不管沈万三说什么，他都不再谈这个问题，沈万三没有办法，只好告辞，临走之前，邹先生忽然又叫住他，说道：“前几天潘元绍来我这里，请我去看了一座府邸，说他请教了什么高人，断定那座宅邸有龙气；他想买下了。”沈万三微微吃惊，心想：“这个潘元绍还有这个野心，倒是没有看出来。”就笑道：“他今儿还跟我借银子了，说想买什么地，莫不是就是说的这宅子？”

邹先生神情严峻，道：“你知道这座宅邸是谁的吗？是张士德的。潘元绍如此的麻痹大意，自以为张士德被俘，就毫无顾忌的胡来，如此莽夫，难以长久！”这倒是沈万三没有想到的，说道：“这我不知道，那还得小心着点，别把我牵连进入，我看这笔银子我还是尽量不借给他的好。”

第二天，沈万三拿着应天府给的文书去到衙署里交差，证明自己确实把粮食交到了应天那边。当值的人都和沈万三相熟，一看这文书，就为他担着心，说道：“我的沈爷，你这回可是吃力不讨好，你不知道士德将军被朱元璋这个狗东西给……的事儿吗？”

沈万三一连说晦气，道：“就别提这个了，我是回到了苏州才知道这件事情的，要不然我怎么也不会把粮食给朱元璋这畜生。”那当值的笑道：“这没事儿，您沈爷的面子多大，往哪儿一放，就没人敢说什么，这签押您拿着。”说着，

就把文书签了押，证明沈万三把差事办完了。

沈万三笑道：“这事儿还没完呢，你得那跟我走一趟，去见见徐义徐夫子，不然我浑身是嘴也说不清了。”正说着，周礼京从外面走进来，看到沈万三他赶忙打招呼。周礼京自从归顺了张士诚，就一直做一些闲差事，再也没有呼风唤雨的能力了，对沈万三这个财神爷，他是竭尽全力的巴结，希望他能替自己美言，好讨来升迁。

沈万三知道他的为人，所以一直提防着他，甚至暗中使了手段，让周礼京得不到升迁，以免让这种人得势。表面上却还是对他客客气气。

“我跟你去见徐夫子，走走。”周礼京听到沈万三把经过说了一遍之后，伸手夺过了那签押文书，拉着沈万三就走。沈万三跟着他一路找到了徐义。

徐义如今是张士诚的左右手，在张士诚面前说话最有分量，听沈万三把经过说了一遍之后，就道：“既然你不知道，那就怪不得你，有道是不知者不为罪，放心吧，我会记得这事儿。”有了徐义的这句话，沈万三才彻底放心。

周礼京非要请沈万三吃酒，一路拉扯不止，沈万三冷冷地看着他，说道：“周兄，兄弟还有事儿，改日再说吧。”周礼京看他神情冷淡，却并不知趣，他想找一个机会求求沈万三，帮他在潘元绍或者别的什么大贵人面前说句话，让他挪挪位置。

“别改日了，要不我去沈爷您府上？”周礼京低声下气的道。沈万三一拱手，道：“我还有事，改日再说吧。”丢下周礼京就上了马车。周礼京远远地看着沈万三的马车驰骋而去，低声咒骂道：“姓沈的，你给我记住！”

沈万三刚到家里，潘元绍就跟了上来，见面之后，就说银子的事儿，沈万三早就想好了应对的办法，说道：“驸马爷，您要银子干什么我可是知道了，是不是想买什么宅邸？”潘元绍吐了一口口水，骂道：“我这底下人真是吃屎长大的，都他妈不是人，见利忘义的，一点机密都保不住，是哪个王八蛋把这事儿跟你说的？不过，说就说了，我还真要谢谢他。免得我自己再多嘴了。你可不知道那宅邸，你知道张士德这么多年来为何打了那么多胜仗么？你知道他为何官运如此亨通么？你知道他如今又为何栽了么？”他一连问了三个问题，沈万三是一个也回答不上来。

“这我可不知道，我就知道驸马爷您不知道又听了哪位大神的话，非要捅那个马蜂窝！”沈万三道。潘元绍也不生气，微微一笑，道：“你知道什么，这可不是什么马蜂窝，是金窝银窝，富贵窝！我找人看过了，就是邹先生也没说出个不好来。你不懂，这风水才是根本。”说着，放低声音，道：“我来跟你说，知道张士德为何在常熟大败么？那还不是我在背后给他捅了一刀！”

沈万三知道潘元绍口无遮拦的脾气，但是这种事情他还是不愿意听，双手捂着耳朵，道：“驸马爷，您说的什么我可是一个字没听见，你别跟我说。”潘元绍道：“我请了一个大神仙，请他给我施法，保定张士德一年内必定身首异处，没想到只过了几个月，他就被俘了！你说这大神仙是不是神仙？”

沈万三道：“我不管您说的是什么事儿，我不参与，也听不懂，这事儿别找我。”潘元绍笑道：“我不找你找谁？这事儿还就你能办！怎么样，替我出面走一趟？”沈万三问道：“出面走一趟？什么意思？”潘元绍道：“那是张士德宅邸，我总不能出面去买吧？我跟虽不和，面子上还是亲戚，我是他的晚辈，怎么好做这种事？”

潘元绍笃信神佛，遇到了一个自称是武当山张三丰弟子的老道人，张邈邈的大名当时已经是闻名遐迩，关于他的神踪仙迹很多，但是江南没有几个人真正见过他，所以这个老道士在苏州很是吃香，众多达官显贵纷纷的上门求教。潘元绍就是其中之一，经那老道士指点，给张士德施了所谓法术，说他一年之内必定身首异处。当时，潘元绍并不全信，没想到过了没多久，张士德就出事了，这下不由的他不相信。

听到张士德出事的消息，潘元绍立即登门求教那老道，老道告诉他，张士德的府邸有龙气，谁得到了谁就有一步登天的希望。这下，他坐不住了，立即想要买下那座宅邸，但是，必须要有一个替他出面才行，毕竟他不方便直接出面，他第一个就想到了沈万三。

“我是想请你出山，给我把事儿办成了，你还别推脱。”潘元绍又道。沈万三自然不会帮他这个忙，但是，又不敢得罪潘元绍，想了又想，他决定缓一步再说，先分析一下情况，让他知难而退，就道：“驸马爷，您也不想想，我跟您的关系谁不清楚？我有那么多宅邸，还要再去买宅邸，而且以后还要过到您

手里，瞎子也看出来是怎么回事了；再有，我在苏州有点小名儿，张士德张将军刚刚出了事儿，我就出面购买人家的宅邸，这不是更加引人注意？您还不如去找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由他出面岂不更好？”

潘元绍不善于思考这种复杂的问题，说道：“那你给我推荐一个人，我哪里知道找什么人。”这下沈万三有点犯难了，心想：“我还是拖一拖，慢慢的再想办法。”就满口答应，道：“好，这事儿包在我身上了，我什么时候让驸马爷您失望过？放心，放心。”潘元绍哈哈大笑，说道：“我等你消息，你这两天里就给我一个回话，太久我可等不了，到时候还找你。”

过了两天，潘元绍居然没有再登门，沈万三也不理会，他开始偷偷的着手准备送一批粮食到应天府。这次行事不得不隐秘。现在张士诚和朱元璋已经势同水火，双方的争斗进入白热化，如果张士诚知道了他居然背地里偷偷给朱元璋送粮食，那他的脑袋八成是保不住了，为了把事情做的隐秘，他决定这批粮食自己不经手，也不从苏州购置，而是准备一封信，让丁掌柜买一批粮食送到应天府，然后自己再去应天府和丁掌柜汇合，一同把粮食交给朱元璋。

他把书信写好，叫来冯掌柜，说道：“老掌柜，你家公子最近在做什么？”他本来准备让郭如意亲自把信送去，但是郭如意不比从前，每天都有一大堆事情等着他处理，真的离不开，就想到让冯掌柜的儿子去。

冯掌柜现在是沈万三最得力的助手，虽然年纪老大不小了，但是做起事情来还是当年那股劲头。沈万三的产业现在大到惊人的程度，凡是当年跟他一起闯天下的人都得到了好处，冯掌柜也不例外，现在冯掌柜一家老小全靠沈万三过活，能做事的都在沈万三的生意里做事，他的两个儿子都跟着沈万三学做生意。

“都在柜上呢，东家您想……”冯掌柜回答说。沈万三笑道：“他们都去过老丁那里好多次了吧？我想派人去送一件东西，所以想让你家公子跑一趟。”冯掌柜顿时宽心，这还不是一件小得不能再小的事情么？马上答应。不知道为什么，沈万三看他答应的太快，忽然又不放心起来，现在自己家大业大，做事情要稳抓稳打，不能出一点纰漏，如果因为一时麻痹大意落下了把柄就不好了。想到这些，他又决定让郭如意去，可是，已经告诉冯掌柜了，如果临时决

定换人，就好像不信任他儿子似得，就道：“让如意带你家公子去，你去准备一下。”

沈万三写好了信，让郭如意会同冯掌柜的大儿子带着几个伙计连夜出发了。不过，他还是不放心，每天焦灼地等着消息。这天，卞元亨忽然来到他家中。卞元亨如今已经是张士诚麾下的大将，常年在外驻守，立下了不少战功。

“哎呀，卞老，你怎么回来了？”沈万三看到卞元亨急忙起身迎接，卞元亨笑道：“沈大老爷，我才一年没见，你可是越来越富了，我到哪里都能听到你的大名。”沈万三笑道：“卞老你这是笑话我呢，我怎么能和你这驰骋沙场的大将军比？我顶多就是一个跑腿的，同样是给诚王办事，我办的是小事，你办的可是天大的事情。”

卞元亨淡淡的道：“你快成神仙了，怎么知道我是来办大事的？”沈万三看他神情变得严肃，就知道肯定又出事情了，就小声问道：“卞老到底怎么了？”卞元亨找了一把椅子坐下，道：“诚王亲自派人把我召回来的，估计是因为士德将军被俘虏的事情……”

沈万三想，张士诚把他召回来了，难道是要对朱元璋大加报复？就小声问：“是不是要对朱元璋动手？”卞元亨看了他一眼，道：“这事儿我说不准，我还没有见到诚王，不过，我看八成是战和的事情。不说这个了，我今日来你这里也不是为了这些恼人的事情……”沈万三马上想起来什么似得，对着门外叫了一声，然后对卞元亨道：“卞老稍候，稍候。”

沈万三让人端上了茶水，陪着卞元亨喝茶，很快，冯掌柜就捧着两本账簿跑进来了，先对卞元亨行礼，又对沈万三道：“东家，卞将军的分红都在这里呢，您看怎么……”沈万三道：“你报个数吧，还是按照老规矩办。”

冯掌柜点点头，对卞元亨道：“卞将军，您该拿的分红是一百万两，按照老规矩，另外多加二十万两，一共是一百二十万两，我过会儿亲自给您送到府上。”卞元亨笑了笑，道：“有劳老掌柜了。”

沈万三为了自保，同时也是为了拉拢权贵，送了一些干股给一些权贵高官。卞元亨虽然常年在外，但是，每年的分红沈万三都一分不少的派人送到他的家小手里。卞元亨为人很是把细，有时候显得很无情，刚到苏州，他就想到

自己的分红应该拿了，就亲自登门，老实不客气的跟沈万三索要。

沈万三知道他的脾气，也不生气。当下，沈万三要人准备了酒宴，和卞元亨吃喝起来。在酒宴上，卞元亨告诉他，过不了几天，张士诚就会邀集全城的贤达，商讨进退大计。“你如今是天下闻名的富户，自然是受邀在列。”卞元亨最后说。

过了没几天，果然，诚王府里派人来告诉沈万三，要他明日去诚王府赴会，沈万三赶紧答应，对那来传旨意的人说：“小哥别忙着走，我这里有个玩意，你拿去玩吧。”随手从手指上拿下了一个玉扳指，送给了那人，那人惊呼一声，说道：“看小的真是有福气，要么说，人人都抢着要来沈爷府上呢，每次来都不空手回去，谁不抢破头！”

沈万三回到卧室，就开始沉思起来，看这动静，难道张士诚要对朱元璋进行报复？如果是的话，那对自己的生意无疑是有巨大的影响。这两方割据势力都是当世最有权势的，他们如果火拼，将给江南的百姓来到一场灾难。不过，他还有那么多船在海外，同时各个省都有他的许多生意，家大业大，就算有损失，他还扛得住。

第二天，他好好的准备了一番，就去了诚王府。诚王府经过几番改建，规模很大，分作四个入口，前门只有张士诚或者他的几个兄弟能出入，别人只能从另外的三个门进。

今天，前门大开，这是有重要活动才会有事情。沈万三从前门进去，看到院子里毕集了苏州的贤达，都是有头有脸的人物。 he 现在是闻名遐迩的巨富，自然是和许多人相熟，一见面大家少不了互相问候，一时之间响起一片低声交谈的喧哗之声。

可是，没有一个人知道今日张士诚把他们请来是为了什么的。沈万三本以为，就算自己不知道，也应该有人知道，居然没有一个人明白这个聚会到底是为了什么。

过了一会儿，有人把他们引领进了一座殿宇。里面摆着许多座位，众人都坐了下来。沈万三没有明白张士诚的意图，就习惯性的找了一个靠后的位置坐下，可是，马上被人推到了前排，毕竟他现在有一定的身份，坐在

后排不合适。

又过了一会儿，张士诚就迈步走进来，众人急忙起身行礼。张士诚脸色阴沉，不发一语，走到殿首的高坐，他并没有坐下来，而是站在上面对众人拱拱手，说道：“士诚今日把列位请来，不为别的，专为和你们商讨一下我大周的前途……”说着，扫视了众人一眼，对徐义道：“你来说。”

徐义早就恭候着，这时候他走上前一步，先对张士诚行礼，然后转身看着众人，声音悲凉的道：“今早得到消息，我家士德将军，已为朱元璋这狗贼所害！”这一句话无疑是石破天惊，在场的人一下子变得鸦雀无声，张士德居然死了！这出乎所有人的预料。自从张士德被捉，各种猜测就甚嚣尘上，但是，却极少有人认定张士德会死。一来，朱元璋不会这么傻，张士德如果毙命，张士诚毫无疑问会兴兵复仇，和他决一死战，对朱元璋来说并不是好事；二来，在当时，天下混战，大将被抓、被俘的事情多有发生，一般都是双方谈判，然后付出一定的代价，将人赎回，也有被俘的将领投诚的。被杀的却是极少极少，更不要说像张士德这样身份敏感的人物了。

沈万三措手不及，没想到会出这种事情。照目前的形势看，张士诚是要和朱元璋决战了，说不定今日召集众人，就是为了说出兵的事情，少不得又要索要军需。

徐义接着道：“士德将军身入贼营，至死不屈，临死还大骂朱元璋，英雄气概！就是文天祥也不过如此！”开始大声称赞张士德的英武，有的人开始默默抽泣，就算是没有哭泣的也低头不语。沈万三表情痛苦，但是，他没有做作的去假哭，也没有低头不语，而是盯着徐义，听他说话。

“今日诚王找各位来此，就是为了商讨为士德将军报仇的大事！”徐义大声道，随即凌厉的看了众人一眼，说道：“来人呐，把那个狗东西给我带上来说！”随着这一声呼呵，就见几名亲兵押进来一个身穿官袍的大汉。那大汉显然是遭受了刑责，浑身上下早已是血肉模糊。

徐义道：“郭大，我来问你，你到底是怎么陷害士德将军的？”郭大已经说不出话来，干张着嘴，好像是在喊冤。站在徐义身边的李伯升，走前一步，手里提着一把宝刀，说道：“姓郭的，在你家里搜出了和朱元璋来往的书信，要不

是你，常熟不会丢，士德哥哥不会死，我今日就砍杀了你祭旗，然后拿着这把刀，砍下朱元璋这狗贼的头颅，祭奠我士德大哥！”

徐义知道他的脾气暴躁，急忙拦住他，说道：“李将军慢来，听我说。”转头对着众人，大声道：“我家诚王和士德都是重情重义的真汉子，凡是当年跟随起事的兄弟，如今都是封侯拜相。这个郭大享受着我不周的俸禄，却居然暗地里和朱元璋勾结，里应外合献出了常熟城！还贼心不死，返回我苏州，想刺探消息，幸好被卞将军及时发行，将他擒住，不然，不知道这个狗贼又要做出什么恶事来！”

卞元亨走过来，声音低沉地道：“我也是一时多想了一步，才看出这郭大的狼子野心！唉，只是士德将军……将军的在天之灵……”说着居然哭起来。

李伯升听卞元亨哭泣，心里那股怒火更是不可抑制，扬起手里的大刀，一下子把郭大的头砍了下来。一股血水喷涌而出，在场的商贾们没怎么见过这种血腥的场面，许多人忍不住低声惊呼了一下。

徐义垂泪道：“如今就是将郭大千刀万剐，也难以赎其罪！士德将军已经被朱元璋这狗贼害死，眼下迫切的是为士德将军报仇！”说着，神情一肃，大声道：“列位都是我大周各界的名流贤达，和我大周唇齿相依，生死与共，和我诚王形同骨肉，如今诚王要倾全国之力和朱元璋一战，正邪善恶只在一念之间，你等欲做何想？”他说的很清楚，就是要在场的人表忠心，愿意为张士诚接下来的大战出钱出力，如果没有什么表示，那郭大的下场就是一个例子。

“小人虽是一介布衣，但是受诚王恩泽，至死难报，为士德将军报仇，小人责无旁贷，出钱出人，我一力承担！”第一个站出来的是沈万三，他的大脑一直在飞快的运转，对眼前的形势有了一个基本的判断：不管怎么说，必须先表明一个态度，张士诚既然把这么多人都召集来，连驻守在外地的将军们也都赶回来了，看来这一战是在所难免，既然要打，自己就必须做一个选择，选择站在谁一边。他身在苏州，一家老小除了父母之外也都在苏州，已经没有做选择的余地了，不管他是胜是负，只能站在张士诚一边。能做的只有尽可能的表露自己的忠心，日后再想办法和朱元璋一方取得联络，最后得一个两面都讨好的局面最好。

徐义说道：“万三是巨富，识得大体，很好很好！”紧接着，众人开始一一表态，无非是愿意和张士诚共存亡，誓死和朱元璋周旋到底之类的话。当然，表忠心的同时，还免不了一番假模假样的哭哭啼啼，义愤填膺的怒斥朱元璋的卑劣行径，一时之间，各种咒骂之声充斥其间。

徐义看时机差不多了，就拿出一份文告，说道：“自今日起，凡是我大周地面上的所有人丁、牲畜、财务、房屋，一应听后诚王调用，不得有半点违反，否则立时诛灭满门！”

自从得知张士德死讯，张士诚痛不欲生，他向来以江湖义气为重，江湖上讲究的就是兄弟义气，哪有亲生兄弟被人杀死而无动于衷的事情？所以，他发誓要和朱元璋一战，徐义等一众幕僚都知道这么做无异于自取灭亡，成功的几率极小，无奈张士诚决心已下，不听从众人的劝告。

徐义没有办法，为了尽可能的增加胜算，他想到，应该把大周所有的人力、物力、财力集中起来，然后联合陈友谅，一起动手，杀奔应天府，这样胜算最大。张士诚马上采纳了徐义的建议，然后就有了今日这一出。

沈万三回到家里，一到家，家门口已经多了许多兵卒，大街上随处可见来往巡视的兵勇。这是张士诚为了防止有人私藏或者搬运家财做的措施。所有的钱庄都被勒令关门歇业，钱财不允许流通；粮行的粮食除了每日出售给散户，不准再大宗出卖，留作军用；所有的铁匠被召集走，日夜不停的打造兵刃，大河边上一艘一艘的民船被征调，充当水军；一些乞丐和农夫被征召，甚至大户家里的佣人也接到指令，每天到衙门里集合，在武官的带领下练习砍杀，操练武术，准备打仗。

沈万三的生意在大战没有开始之前就受到了影响，但是，他现在担心的还不是这个，而且这场战争的结局，这天夜里，他偷偷把褚嫣然、翠茹和三个儿子送到昆山老家，然后又把沈贵的家小送走，叮嘱沈贵说：“你回去就不用回来了，好生看守家园，侍候老父母，这里的事情你就不用管了，一切有我。”

沈贵不仅带走了一家老小，同时带走了几百万两银子，这是为了以后做打算，有备无患。同时，在周庄老家，沈万三也私藏了近千万两银子，一旦有事，这些银子就是他东山再起的资本。

送走了家小，他把就近的几处生意的管事、掌柜都叫来，要他们配合官方做事，但是分寸要拿捏好。“对街巡防的兵爷，平时要多送些茶水，大门口把守的人，一日三餐要伺候好。说不定，到要命的时候，就靠他们了。”沈万三对众人说。冯掌柜道：“东家，这些我都吩咐下去了，您放心。”

沈万三又道：“明天去买几十头猪，还有好酒，我要亲自送到军营里！这些老掌柜你亲自去办，不要马虎。”冯掌柜赶紧答应。

第二天，沈万三早早起来，准备去给军营里的官兵送给养，冯掌柜风风火火的跑进来，一进门，就说：“东家，大街上开始抓人了，已经抓了几十个，抓着之后，就砍头，审问也不审问！”沈万三吃了一惊，他到大门口一看，果然看到有两具被砍去脑袋的死尸，大街上行人都绕着走。

沈万三走到大街上，几个小军官远远的看到他，赶紧跑过来，躬身行礼，说道：“沈爷您早。”沈万三是大名人，又有官方背景，所以公人们都对他又敬又怕，沈万三问道：“这是为何杀人？”

一名军校道：“沈爷您不知道，这些人私通朱元璋，上头有命，一旦发现有私通应天的一律杀无赦，连问都不用问。”沈万三暗暗心惊，随手给了那几名小军一些碎银子就离开了。回到家里，他想了想，对冯掌柜道：“快去准备，别管外面怎么样，我们该干什么还是干什么。”

沈万三带着活猪好酒送到军营里，几位将军都热情的过来打招呼，和沈万三客客气气的聊了一会儿。沈万三看众人对自己都十分的尊敬，心里高兴，觉得凭自己的威望，应该不会出什么事情。

回来时，看到城门楼上挂着一溜十几具死尸，其中还有几名军官，据说都是私通朱元璋被发现然后吊在城楼上示众的。看的沈万三背脊生寒。

过了十几天，苏州城内一直在紧张的备战。沈万三一次一次的给军方和各级官员送去各种慰劳物资，接连得到张士诚的嘉奖。这天夜里，他睡得正熟，忽然被一阵杂乱的吵闹声吵醒，起来一看，几个家丁惊慌失措的跑到他面前，道：“老爷不好了，咱家周围来了许多大兵……”

沈万三一惊，一下子睡意全无，走到大门口，几名武官冲进来，大声喝斥：“把所有人都给我绑了，一个都别放过！”百十名兵勇一下子涌进来，看

到人就抓。

沈万三大声道：“这是怎么了，你们是什么人？”

“沈爷……”一个声音响起，沈万三回头一看，是卞元亨，只见他全副武装，面沉似水的走过来。沈万三赶紧走上两步，问道：“卞老……”卞元亨一摆手，打断他，道：“‘卞老’二字再也别提，你是阶下囚，我是官，匪官不两立。”

沈万三看到卞元亨那副冷冰冰的模样，吓得差点没昏过去，他不知道自己到底哪里出了错，说道：“卞将军，这到底是为什么？”卞元亨冷笑一声，从怀里拿出一封信，说道：“你看看这封信。”

夜里黑灯瞎火，看不清楚信的具体内容，但是听到“信”这个字，沈万三反而有些放心，肯定是派去通知丁掌柜准备给应天送粮的书信被查到了。他这封信写的很是隐秘，简简单单的几句话，没有提应天，只是说去做生意，就算被抓到了也可以辩解清楚。沈万三从卞元亨手里接过那封信，他冷笑道：“卞将军这般小题大做，我在诚王面前自有话说！”说着，抽出信纸，下人赶紧提过来灯笼，借着亮光一看，沈万三顿时吓得面无人色，他知道自己必死无疑了！

这封信居然是朱元璋的谋臣刘基写给卞元亨的，上面列举了自己在应天府的所作所为，措辞对自己十分不利，沈万三大叫一声：“我冤枉……”

卞元亨冷冷地看着他，没有说话，过了一会儿，他沉声道：“将沈万三就地正法！”

附 录

沈万三的 100 条财富机密

1. 面对对手的出招，是暂时忍让、妥协让步，还是可以撕破脸、震慑他一下？要能迅速做出得失、利弊分析。
2. 在与重要人物的交流中，要学会观察对方的表情，通过捕捉哪怕极细微的面部变化，来判断对方的意图，进而做出对自己最有利的决定。
3. 要债可是一门大学问，紧了不行，松了更不行，好比是催鸡下蛋，催得急了把鸡逼死，不仅鸡没了，蛋也没了，最好还是留着鸡下蛋。所以要不计前嫌，不仅不逼债，还接着借给他，落下一个好名声不说，还能让他感恩戴德，相信离他还债的日子也就不远了。
4. 能成功的人的大脑永远不会休息，当所有人都休息的时候，他的大脑还在运转，不放过任何有用的讯息。
5. 做选择的时候，眼光要放长远、放开阔，对自己有利还是有弊，不能仅局限于眼前这一片。有时候一个选择，明显是不讨好的，自找麻烦的，但若有可能给你带来更大的机会，不如权且一试。
6. 眼界是一种很重要的东西，眼界高了，见识广了，认识的大人物多了，你的目标和志向才会跟着见涨，人生收获才会更多。若囿于主客观条件的限制，一直局限于最初的一亩三分地里，那一生所获也就那么点粮食而已。
7. 伺候大人物，不可不慎，不能仅局限于大人物本人，他身边的人也要照顾到了，

- 不可遗漏。往好了说，关键时刻他们可能会帮你美言几句，往坏了说，万一有一个眼神或招呼照顾不到，给对方留下记恨，说不定就会给你以后留下隐患。
8. 这个世界还是庸人居多，庸人这个群体可恶之处就落在“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堆出于岸，流必湍之；行高于人，众必非之”这句话上。因此，到了一个新的环境，你固然要积极表现，多干活，但也要注意讨巧，要照顾这些庸人的情绪，活儿要悄悄地干，业绩要悄悄地表现。
9. 讨债要账若是碰上死猪不怕开水烫的主儿，只能来硬的，可以给他掰扯掰扯利弊，把他最怕的人物或者最担心发生的事情搬过来，以示威胁。
10. 驭下之道，有宽有严，这里单说下严。为什么要严？因为世人多贪财嗜禄之辈，为了钱，什么卑鄙无耻的事都干得出来。所以对待下属，表面上要表现得严苛，少施恩惠，最好用表情来给下属一定的心理压力。只有这样，才能督促他们真正用心地做事。
11. 千万不要因为人情而做生意，这样必定会缚住你的手脚，进也不是退也不是，最后功亏于溃。
12. 办大事一定要找对人。什么叫对的人呢？老板喜欢的人。不仅要找对、跟紧，还要跟人家学习，老板看好他哪里？都要用心去模仿、去学习。
13. 当做出成绩来被大老板表扬时该怎么应答？一是要谦逊，可以把功劳归结为运气；二还可以借花献佛，把功劳送给直属领导甚至是大领导。虽然领导知道这是客气话，但听起来就是受用。
14. 有时候挑战就是机会，就看你有没有勇气去抓住了。挑战越大，参与竞争的人越少，其实也就是机会越大，虽然结局有风险，但对于一无所有的人来说，无异于起死回生的唯一机会。
15. 如何把不可能的事做成了？比如要把一批质量不高、本不值 1 万两的药材卖出去、且卖出 1 万两以上？——找对关键位置上的人。尽可能地接近对要办的事情成功与否起着决定性作用的人，搞定他！
16. 人情是人情，生意是生意，要务必分清。尤其是在大额交易中，切不可碍于人情、面子，在一些关键环节上走过场，时刻谨记，防人之心不可无，无论是多么亲密的人。

17. 在这个世界上, 实力和地位决定一切。没有实力和地位, 就没有发言权, 对别人的合法伤害权就只能逆来顺受。有了实力和地位, 就有了一层保护伞, 坏人就不敢再来加害你, 很多难事根本不再是难事。
18. 与人谈判要讲技巧, 心思不能过于外露, 可以寓威胁于玩笑, 施手段于无形, 一下子击中对方的软肋, 使对方在不撕破脸的前提下不得不就范。
19. 与人谈判, 若是遇到了令人尴尬的话题, 可以“打太极”, 转移话题, 暂时化解尴尬局面, 稍后再回到正题上来。这样可以留出时间调整自己的情绪, 想出对策, 不至于情绪失控, 做出不理智的事情。
20. 当对手不是一个人而是几个人时, 其实反倒有可乘之机, 要知道“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 也就有利益分歧。若能灵敏地觉察到对方的利益分歧, 就有机会相机而入, 破坏掉对方的联盟。
21. 去与人谈判前有计划固然是好, 但也不能太拘泥于计划, 要懂得择机变通, 只要能把挣钱的机会抓到了, 甚至逆计划而行也是可以的。
22. 人情该欠的时候就要欠, 银子该收的时候就要收。有的情况下, 合作方给你的小恩小惠, 收下比拒绝要好。相较于“吃人嘴短拿人手短”的嫌疑, 你不收下, 倒显得生分, 显得你的诚意大打折扣, 反倒让对方不踏实, 甚至可能会毁了你们接下去的合作。
23. 打蛇要打七寸, 做生意谈判也要专抓别人的短板主动出击; 与之相反, 若要避免被动, 也要注意隐藏自己的短板, 免得受制于人。
24. 跟比你资历和地位高的人说话, 展现自己的价值和能力是必须的, 但有时也要有所不言, 比如先于人家想到某个问题的时候, 可以不言, 这样可以把功劳让给人家。
25. 做生意万万要做好保密工作, 尤其是事关自己底牌的事情, 否则被对手知道了, 那就一步错步步错, 再也扳不过来了。一是知道的人越少越好, 二是提前做好弥补的预案。
26. 若想向别人透露某种消息, 又不想让对方看出自己是故意的, 可以采用声东击西的办法。即跟对方说B, 顺带提及一下A, 对方就会以为无意中得知了A, 感觉占了便宜, 其实A正是你想让他知道的。

27. 嫉妒这种情感是普遍存在的，心胸再开阔的人也会有嫉妒之心。有能力的人遭到嫉妒是不可避免的，关键是你要及时觉察，尤其是来自领导的嫉妒，要懂得“收敛”。
28. 有时候，老板让你去做什么事，而你想要拒绝，就需要技巧了。总的原则就是从老板的角度考虑问题，向老板分析自己不去做对他有那些好处，去做了对他有哪些坏处。对于更精明的老板，就不仅仅要靠说服了，还要施展些手段，用实践证明他的指令不明智，他自然会收回成命。
29. 当你感觉不知不觉中得罪了直属上司时，就要适时地向其卖好了。可以卖他一个人情，可以在别人面前说他几句好话，可以送他一个好机会，种种方法，不一而足。既然是不知不觉间得罪他的，这种弥补式的“卖好”也要润物细无声，这样大家心照不宣，免得尴尬。
30. 生意场上，遇到突发的变故时，要能迅速抓住问题的本质，从关键之处、根本之处去想解决办法，而不是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因为变故往往是表象，单单从变故本身入手，很可能会带来更多的变故。
31. 别人卖给你人情，要及时回报，而且回报得最好大于他的人情，这样下次再有机会，他还会想到你。时间长了，你的收获总归是大于付出的，是一笔稳赚不赔的买卖。
32. 送礼也有学问，应该因人而异，总的原则是要送到对方的心坎里，一味的送黄金白银是不行的，要知道对方缺什么，急需什么，自己雪中送炭般悄悄地给人解决了，这才是最大的“礼”。
33. 当居于人下为人打工时，要懂得“表现”，因为干得好与坏，全凭上头一句话。你把事情做得再好，上头不知道，跟没干一样；干什么事情，不管干没干，先让上头知道，起码让他知道你没闲着，没白吃他家的饭。
34. 最好的解决问题方式是什么？就是既能解决当下的问题、又能把长远问题一并消灭的方式。只要把握住这个原则，就能想出最好的解决方案来。至于如何把方法付诸实践，那就需要一步步的计划和安排，总归为了实现这一解决方案，值得付出。
35. 结交有一定权势的人是非常有必要的，人嘴两张皮，天大的事情，关键位

314 民企教父沈万三 [4]

置有人，通过种种运作，都能帮你遮掩消弭。

36. 在面对老板的质询时，有些事情还是直接说出来为好，顶多会暂受小小的责难。若是隐瞒不说，日后一旦被发现，给老板留下一个巧言伪辩的印象，今后的前程也就完了。
37. 关键时刻，一定要控制住自己的情绪，千万不能为了一时的口舌之争，而做出不经大脑思考的举动，那样就会一步错步步错，陷入事态不可挽回的境地。
38. 无论做什么事情，都要反过来想想，要抓住事情的关键所在，最好是一下子“抓住顶端”，搞定能影响你生意兴衰乃至生死的最高一环。这样才能一劳永逸地解决问题。
39. 遇到两难选项时，一般人只会在两难之间反复权衡利弊，深陷在选择怪圈里，而真正的高手却善于跳出两个选项，多方面思考问题，找出第三种解决方案。
40. 遇到结交大人物的机会，一定不能错过，虽然有风险，但那也是机会，有机会就不能放过。只有去闯，才有成事的希望，如果一味地被动等待，那注定一辈子一事无成。
41. 做手下人的说服工作，光给他们画饼是没有用的，人家是来挣钱的，不是来听你描摹梦想的。只有实实在在拿出真金白银送到人家手里，才能让人信服，肯跟你干下去。尤其是在整个团体离心离德、即将溃散的时候。
42. 在人际关系方面，小心驶得万年船，宁愿竹篮打水，也要锦上添花，能雪中送炭是最好的。即便做不到主动，反过来也不能留下一丝与人生出嫌隙的机会。
43. 要想生意获得大的突破，有时候就要异想天开，大胆去想，想一个终极解决方案。然后再把这一方案定为一个目标，把实现这一目标的过程逐一分解，每一步有哪些困难，如何解决，然后，毅然决然地去执行就是了。
44. 让生意迅速扩张，可以用“借鸡生蛋法”。简单地说，就是把自己的生意和大人物绑在一起，甚至可以给大人物分一些可观的干股。虽然要分给人家一些鸡蛋，但是不用喂鸡，而且还可以让这只鸡养得又肥又大。一点小的、短期的代价，可能会使自己的生意有更大、更长远的发展。

45. 在争执中胜了别人算不得什么，真正厉害的是在胜了别人的同时，还不得罪人，甚至帮别人一把，使对方永远对自己感恩戴德，这才是真正的处世高手。
46. 凡事做生意的，都有一个通病，看到挣钱的生意，就如同酒徒看到琼浆玉液，不喝上一口，浑身都不自在。所以，要想吸引其他生意人的注意，只要放出风去，他们自然会找上门来。
47. 向人卖东西时，要先说把东西的市价说得如何如何高，然后再说自己的东西是多么多么好，这样一夸一抬，再说价钱便好下话了。
48. 交际场上，规矩很多，若是无意中破了规矩，而且及时发觉了，那就得悄悄地改正，一是避免更多的人发现，受制于人；二是化解尴尬于无形。
49. 不管到什么时候，都不能站错队，要永远跟着最有实力的那一方，才会永远立于不败之地。
50. 生意场上，商业情报往往起着扭转乾坤的作用。无论是主动搜寻，还是偶然获得，对于商业情报都要尽快使用，用最短的时间发挥它的效用。一旦广为人知了，其价值自然大打折扣，甚至毫无价值了。
51. 一个成功的商人，必须有一种成事在我的自信。能自信，才能有知难而进的勇气，才能有处变不惊、临危不惧的胆量。一个商人的自信，其实是他能为某个高远的目标发奋努力、奋力拼搏的内在支撑。
52. 做生意切忌犹豫不决，因为那样会导致看不准方向，出手无力。只要认准了方向，就要锲而不舍、不畏艰险地干下去，直到干出个样子来。
53. 生意场中，时刻要取势、用势，官场的势、商场的势、江湖的势，人力的势、资源的势、信息的势，都要拉拢过来，挖掘出来，因势取利，收为己用。
54. 一项投资能否最终得到回报，要提前做出准确判断，关键一点在于是否有全局判断的能力。在纷繁复杂的形势中看出大方向，并清楚如何朝着这个方向去努力，才能始终立于不败之地。
55. 经商要有一种可贵的品质，即能先人一步对整个时势有一个了解，先于别人筹划出应对措施。这样，才能开风气、占地利、享天时，逐一己之力。
56. 每个生意人都有自己的头脑和智慧，但也要用对地方。一是要用到“义”上，即以攻人心为上，借此广交助力，避免离心力；二是要把头脑化解为“眼

316 民企教父沈万三 ④

光”，预测和评判还未出现的生意。

57. 做生意不能盲目行事，一定要反应灵活。当形势不易速决时，就要放慢速度，静观其变；当条件不具备、时机不成熟时，要按兵不动、不介入竞争。等待期间，也要时刻注意对手与市场动向，积蓄力量，精心策划，一旦时机成熟，即可奋力反击，后发制人。
58. 商场中形势变化多端，而变化又经常处于一种潜伏的状态，这就需要智慧的分析了。若能及时发现变化的走势，不啻为一笔巨大的财富。因此，发现商势，就等于发现了金矿。
59. 做生意必须要学会等待时机，急缓相宜，这绝不是拖延，也不是搁置。了解了情况，有了对策，方能从容。
60. 所谓敢做与不敢做，其实质乃是以胆识和谋略为后盾的。敢做，是因为有勇有谋有胆识；不敢做，是因为无勇无谋无胆识。敢做与不敢做的结局截然相反：一个是胜，一个是败。
61. 做生意，成功的把握总是相对的，失败的可能才是绝对的。没人愿意自己的生意出事，但不可能存在永不出事的生意人。当问题来的时候，千万不要怕，越怕越误事，大胆去闯，反倒有可能没事。
62. 在生意来往中，要学会为别人的难处窘境着想，时间长了，别人才会把你看当朋友，才会照顾你的生意。生意场中，你才能顺风顺水，大展鸿图。
63. 生意场上风云突变，什么事情都有可能发生，既然已经失去了，就要向前看，不能因一时的挫折灰心丧气。一个得失心太重的人，不可能有太大的发展。
64. 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只有永远的利益。生意场上竞争，总免不了与人形成敌对关系，对此一定要平和对待，尽量化敌为友，化干戈为玉帛。
65. 时势变了，人也应该做出相应的调整，以顺应时局。做生意也必须手腕灵活，不可墨守成规。只有时时打破常规，推陈出新，生意才具有持续性。
66. 在一些商人看来，处处都是财富，任何条件都可以加以充分发挥，从中挖掘资源。这就需要善于观察的眼睛和灵活思考的头脑。
67. 生意场上，场面上的事一定要做好。堂皇的门面，不凡的气派，都是赢得

- 客户信赖的重要条件。一看上去就给人小家子气的商号，一开始就不会得到客户的重视。
68. 寻找生意帮手时，不能只看表面，要看到人的骨子里。人靠得住，薪水不妨多给，一分钱一分货，值得重金揽得的人也必是忠心得力的人。
69. 用人先要解除人的后顾之忧，最好是用奖励的方式，先把人的担子减轻了。这样人家才能心思更专，把全部精力投入到工作中去，才能使其产生感恩心理，激发起创造性。
70. 在各方面斤斤计较、刻薄寡义，是不能成大事的。一定要宽厚大度，注意维护别人的面子，得饶人处且饶人。长远来看，这对大家都有利。
71. 想在那些有权有势、手操别人生死大权的人中间谋利，就要把自己变成他们需要的人，让他们离不开自己。只有让他们觉得你有用，才不会轻易舍弃你。
72. 当老板就不能做老好人，最好是让手下既怕又敬，这样才能有威慑力。若太过心软，手下人做错了事也大方放过，时间长了他们必然会把犯错不当回事。
73. 身处乱世时，只有钱还是不行，还要有权。不然再有钱，对有权的人来说，你还是什么都不是，人为刀俎，你为鱼肉。
74. 机会永远都在那些有钱有势的大人物手里。要想得到机会，自然要在他们身边绕来绕去、来来回回的找，这个大方向不能错。
75. 做生意时，实话假话不重要，重要的是要别人相信。
76. 生意场上，有些事情不能挑明了说。即便再大的矛盾，只要没挑明，就还有和解的机会，双方心照不宣就行了，这样都好下台。若一点私聊和解的余地都不留，最后必然不好收场。
77. 越是自命清高的人，越不容易和人打成一片，没人愿意和这种人袒露私心。要想取信于人，或者知道别人的真实想法，就必须先让他们觉得你和他们一样，都是普通人，只有普通人才没有威胁，才能打消别人心中的顾虑，让人解除戒心。
78. 有时候，奸诈的人往往比处处讲规矩、事事讲道义的人更容易合作，也更容易把事情办成，因为这种人往往懂得变通，有商量、通融的余地，不像那些墨守成规的老实人有那么多禁忌、顾虑。

79. 对一个生意人来说，权力这种东西，可以攀附，但却不能拥有。拥有了权力，就要随时面对权力带来的危险。让别人去拥有权力，然后自己去借助那份权力，独享权力的好处，却避开权力危险的一面，不是更好么？
80. 人不能只走一条路，必须时时刻刻准备一条退路。在奋力走康庄大道的同时，还要留下一条羊肠小径，如果大道走不通了，不至于没有退路。
81. 做生意就是做人，不管做什么事都得和人打交道，要做大事，更是离不开大人物。会做人，懂得怎么取得别人的青睐，多一个朋友少一个对头，这对做生意大有裨益。
82. 在内心自卑的大人物面前，一定要低调，不能表现得太过活跃，最好一言一行都表现出一种谦虚请教的态度。若事事显得颇有自信，这肯定让人家特别不爽。
83. 世人皆有所好，有所好就有弱点，圣言贤语虽然说“无欲则刚”，但是，真正能做到这四个字的能有几个人？要让凡夫俗子听命于自己，或者帮自己做事，能用的只有这个办法——投其所好，给他最需要的东西。
84. 世界上没有十全十美的东西，也没有十全十美的人，关键是清楚自己到底想要什么。得到想要的，就会付出失去另外一部分的代价。如果什么都想要，只会什么都得不到。
85. 做生意眼光很重要，如果你有一城一地的眼光，你可以做一城一地的生意；如果你有放眼天下的眼光，你就有可能做天下的生意。
86. 有时候利是靠忍得来的，忍的实质就是先不求利，而求做事。一般来说，只要方法正确，获利和忍耐的能力是成正比的。忍耐的时间长，获的利大，忍耐时间短，获的利则小。
87. 生意场中，人才闲置，把他们组织起来；资源闲置，把它们挖掘出来；信息闲置，把它们组合起来。这也是一种创新的过程。
88. 要让自己永远立于不败之地，就要有全局判断能力，要有能在整个局势的盘算中看出大方向的眼光，并知道如何照着这个方向去做。
89. 生意场上特别讲究机会，一个生意人能否在商场获得成功，要看客观情势是否提供了让他成功的机遇。要尽可能地在合适的时间、合适的地点，选

以合适的方法，才有把握办成那件合适的事情。

90. 机会对所有人来说都是均等的，就看你能否把握住。对于会动脑筋的人来说，遍地都是财源；对于真正有本事的人来说，无处不是机会。
91. 要做一个能挣大钱的商人，必须要有过人的胆识和气概，要去做别人想不到或者想到了却不敢去做的事情。在人所共见的风险中去发现人所未见的机会来，并勇于去承担那份风险。
92. 同一件事，不同的人会办出不同的效果。即使能力不相上下的两个人，这个人办得成某件事，另一个人却不一定能办成。所谓乘势而行，就是要在恰当的时机由恰当的人去办该办的事情。
93. 做生意时刻都要能够随机应变，全面把握所有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一方面最大限度地利用有利因素，另一方面注意因势利导，将不利因素转化为有利因素，由此找出复出的机会。
94. 只要发现是财源，即使刚刚产生一个念头，也要立即去付诸实践。能及时针对具体的市场情况作出迅速反应，才能不断地为自己开辟新的经营渠道。
95. 生意人的理财，大体应该包括两个方面：一是资金的合理使用和管理，以求达到利益的最大化；二是不断为自己开拓财源，扩大投资范围。
96. 有了钱就要用出去，用钱去赚钱，用钱去生钱。有了钱不想着用出去或不敢用出去的人，绝不可能成为一个在商场上纵横捭阖、叱咤风云的生意人。
97. 在商场上，就具体运作而言，原本也没有什么一成不变的定规。只要不是违法乱纪、损人利己，没有什么方式是不可以用的，就看你会不会用了。
98. 所谓因人成事，说到底，就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选择自己的对策，不失时机地开创自己的事业。这是体现一个经商者才干、眼光、智慧的一个重要方面。
99. 做生意要有本钱，但如何为自己弄到本钱，却要靠智力，要靠精明的头脑和灵活的手腕。一个成功的商人，总是能靠自己的智慧为自己弄到本钱的。
100. 当危机出现的时候，生意人确实比任何人都需要得得失放开。只有这样，才能沉得住气。如果为眼前得失所拘，很有可能陷入一种迷乱之中。

《民企教父沈万三：大结局》

即将出版，精彩不容错过！

...

天下群雄并起，朱元璋挥戈纵马，张士诚节节败退，逐鹿中原谁称雄？最后见分晓的时刻，也是最危险的时刻。沈万三深明其中的道理，以不变应万变，远离沙场征伐和庙堂权谋，蛰居老家，修祠堂建大桥，补乡间旧道，首开宗族学堂。在忙于末道小事中，挣来善人的名声，那一双不甘寂寞的眼睛，却时刻注视着喧嚣尘世的争斗剧变。

看准时机，他恰逢其时地出山，变成了迎接朱元璋大军进苏州的顺民内应。旧政权虽已覆灭，新政权的权谋争斗大戏却仍将继续。大明朝初立，沈万三就不知不觉陷入了所谓“浙东集团”与“淮西集团”的争斗，是选择耿直不阿、执法如山的刘基，还是选择根基深厚、朋党遍布朝野的李善长？沈万三敏感的神经再次活跃起来。

沈万三很知道一个商人应该干什么，更知道天下权力最大的人是谁，从巴结朱元璋身边人开始，他的触角延伸到了宫廷大内。大明财政拮据，沈万三慷慨解囊，宫廷采买，北伐战场，新城修建等等，桩桩件件闪烁着沈万三那表面谦卑内心进取之火炙热的身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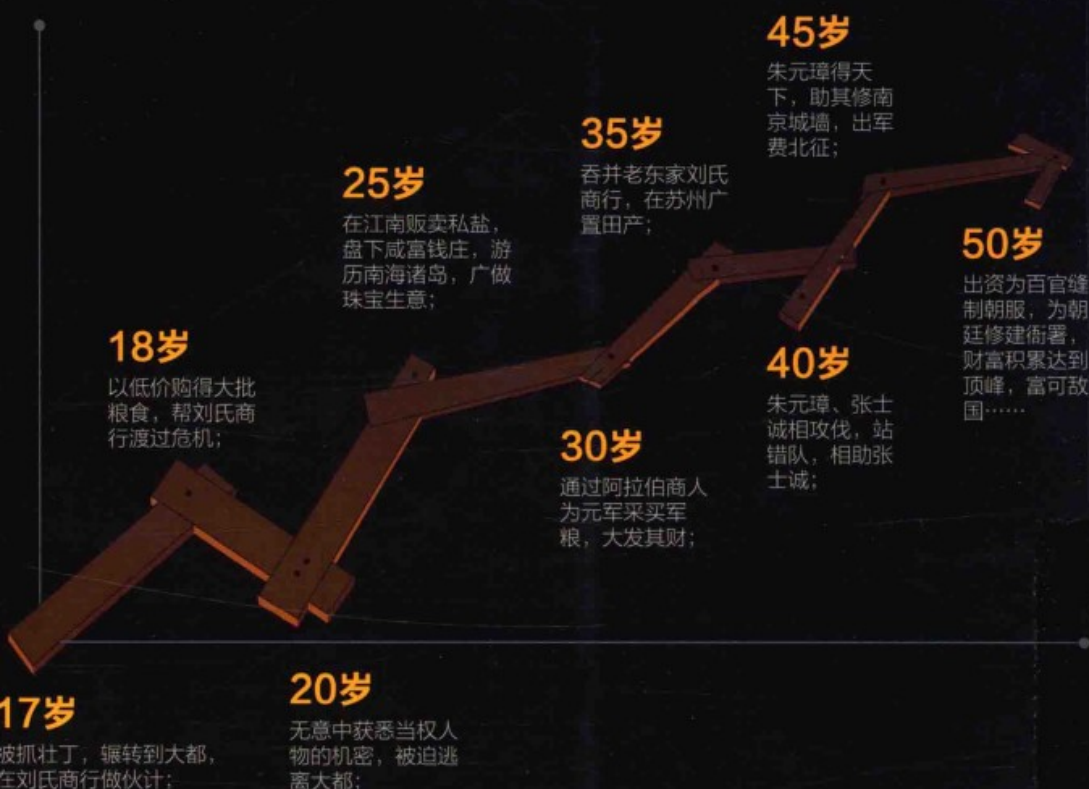
有子成人，沈万三的商业帝国辉煌至顶，后继子嗣亦堪接大任，在一切看似平静的同时，一场关乎沈万三一家老小生死和万贯家财归去的灾难却悄然来临……



民企教父

沈万三

4



上架建议 长篇小说

ISBN 978-7-5139-1068-2



9 787513 910682 >

定价: 36.00元



手机扫描二维码
获取凤凰联动更多图书信息